

股票代號：5865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s://www.fubon.com/life/home>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FUBON LIFE INSURANCE CO.,LTD

## 一一一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職稱：陳世岳/總經理

聯絡電話：(02)8771-6699

E-mail：sueiue.chen@fubon.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職稱：廖俊禎/資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8771-6699

E-mail：wizard.liao@fubon.com

## 總公司暨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

電話：(02)8771-6699

分公司

·台北信義分公司: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210號6樓

電話：(02)2345-5111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107號14樓

電話：(04)2259-0968

·台北中山分公司: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39號6樓

電話：(02)2176-5188

·嘉義分公司：嘉義市西區北港路251號14樓

電話：(05)234-5777

·台北大安分公司: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20號4樓

電話：(02)8772-5896

·台南分公司：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4樓

電話：(06)226-2718

·台北松山分公司: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20號8樓

電話：(02)2570-6806

·高雄新興分公司:高雄市民族二路95號11樓

電話：(07)235-5103

·新北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7號3樓

電話：(02)6620-8820

·高雄苓雅分公司：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175號31樓之1

電話：(07)969-8880

·桃園分公司：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88號4樓

電話：(03)262-0922

·花蓮分公司:花蓮縣花蓮市國聯四路65號10樓

電話：(03)834-8242

·新竹分公司：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五街210號13樓

電話：(03)611-6776

·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

電話：(02)8771-6699

·北京辦事處：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81號19層19辦公1T01內09B號

電話：002-86-10-5969-5383

##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17號2樓

電話：(02) 2361-1300

網址：[www.fubon.com/securities](http://www.fubon.com/securities)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李逢暉、吳麟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http://www.kpmg.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https://www.fubon.com/life/home>

# 目 錄

1.致股東報告書 .....	4
2.公司簡介 .....	6
2.1 設立日期 .....	6
2.2 公司沿革 .....	6
2.3 重點簡介 .....	6
3.公司治理報告 .....	8
3.1 組織系統 .....	8
3.1.1 組織圖 .....	8
3.1.2 部門職掌 .....	9
3.2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3
3.2.1 董事及監察人 .....	13
3.2.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25
3.2.3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36
3.2.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	41
3.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43
3.3.1 董事會運作情形 .....	43
3.3.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49
3.3.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58
3.3.4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66
3.3.5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67
3.3.6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	77
3.3.7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	82
3.3.8 本公司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	86
3.3.9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86
3.3.10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87
3.3.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 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95
3.3.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01
3.3.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	107
3.3.1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	107
3.4 會計師公費資訊 .....	108
3.5 更換會計師資訊 .....	108
3.6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108

3.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108
3.8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108
3.9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109
4. 募資情形 .....	111
4.1 資本及股份 .....	111
4.1.1 股本來源 .....	111
4.1.2 股東結構 .....	113
4.1.3 股權分散情形 .....	113
4.1.4 主要股東(1%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	113
4.1.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114
4.1.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14
4.1.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115
4.1.8 員工、董事酬勞 .....	115
4.1.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115
4.2 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	116
4.3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118
5. 營運概況 .....	119
5.1 業務內容 .....	119
5.1.1 業務範圍 .....	119
5.1.2 產業概況 .....	126
5.1.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28
5.1.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29
5.2 市場及產銷概況 .....	131
5.3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	133
5.4 環保支出資訊 .....	134
5.5 勞資關係 .....	134
5.6 資通安全管理 .....	135
5.7 重要契約 .....	138
6. 財務概況 .....	143
6.1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43
6.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47
6.3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149
6.4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	150
6.5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150
6.6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發生財務週轉困難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150

7.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51
7.1 財務狀況.....	151
7.2 財務績效.....	152
7.3 現金流量.....	153
7.4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3
7.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4
7.6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57
7.7 其他重要事項.....	159
8.特別記載事項.....	160
8.1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0
8.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5
8.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5
8.4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5
9.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1
附表：富邦人壽及其子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	172
附表：富邦人壽 11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財務報告.....	276

# 1.致股東報告書

## 1.1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 (1) 111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年本公司經營績效報告如下：

- a. 新契約保費收入為 1,062 億 9,654 萬元，業界排名第二。
- b. 總保費收入為 3,461 億 7,091 萬元，業界排名第二。
- c. 稅後淨利為 655 億 3,742 萬元，每股稅後盈餘 5.91 元。

### (2) 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略)

### (3) 財務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111年度底資產規模達50,408億7,504萬元，營業收入為4,898億9,505萬元，營業支出為4,054億4,067萬元，本期淨利為655億3,742萬元，每股稅後盈餘(EPS) 5.91元。

### (4) 研究發展狀況：

#### 客戶服務方面

富邦人壽持續推動保險科技創新與應用，以保戶為中心推出各項服務，如運用行動身分識別 (Mobile ID) 取代客服身份確認及辦理聯絡資訊變更，以及推出「線上簽署行動投保同意書」試辦服務，運用行動身分識別省去紙本文件，提供客戶更便利之服務。此外，攜手超商通路業者合作，透過簡易線上申請機制，優化保戶繳費作業流程。

#### 商品面

富邦人壽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持續開發合宜商品，協助客戶建構完善的保險保障，111年推出精準醫療相關商品，提供癌症自費精準醫療保障，並結合外溢設計提供高端癌症檢測，完成循環腫瘤細胞檢測(CTC)之保戶，可享續期保費折扣，達成健康管理的外溢效果。

## 1.2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1) 本年度經營方針

- a. 秉持全方位商品策略，因應市場變化及政府政策調整商品策略，滿足客戶保險保障需求。
- b. 厚實自有通路競爭力，深耕外部通路合作關係，提升通路產能。
- c. 整合集團資源，深化關係企業合作，擴大共同行銷綜效。
- d. 持續導入保險科技應用，優化保險服務流程。
- e. 精進 ESG 作為，落實企業永續經營及社會責任。

### (2) 本年度營業目標

總保費收入：3,507億元

### 1.3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 商品策略
  - a. 掌握趨勢，以接軌 IFRS、ICS 及兼顧業務為策略推動商品。
  - b. 因應市場與監理趨勢，兼顧客戶需求持續推出壽險及投資型商品，並開發多樣化長照保險、外溢商品、重疾醫療險及長年期健康醫療險等高保障型商品。
- (2) 通路策略
  - a. 厚實自有通路競爭力，提升自有通路業績產能，並強化數位輔銷工具應用，提升業務經營效能。
  - b. 深耕外部通路合作關係，強化外部主力銀行合作，培植中小銀行及優質保經代銷售能力，以深耕通路合作關係。
- (3) 其他營運策略
  - a. 強化數位工具及數據分析運用，增加客戶互動及銷售場景，提升通路銷售效能。
  - b. 發揮集團綜效，提升跨售績效。
  - c. 提升遠距服務與強化數位競爭力，精進行政作業及客戶服務效率。
  - d. 強化各項法遵、資安與風險控管機制，並持續落實公司治理機制與公平待客作為。
  - e.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培育海內外人才及完善管理機制。

### 1.4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 通膨持續上揚，主要國家進入升息循環，影響經濟成長動能，連帶影響整體壽險市場業績表現。
- (2) 後疫情時代，防疫趨勢走向與疫情共存，提升民眾風險意識及健康險保障需求。
- (3) 台灣高齡及少子化社會現象持續，長期照護服務受重視，帶動民眾退休規劃及長照保障商品需求。
- (4) ESG 持續受主管機關及投資人重視，發展 ESG 帶來企業經營正面效益。
- (5) 因應 IFRS 17 接軌及 ICS 2.0 實施，壽險業者須調整相關商品策略及精算行政等系統，增添經營成本。
- (6) 商品、行政監管措施嚴謹，加上壽險業間經營競爭激烈，經營更加嚴峻。

董事長



## 2. 公司簡介

### 2.1 設立日期

民國95年3月

### 2.2 公司沿革

本公司原名為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泰人壽)，於98年6月1日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金控)之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始更名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人壽係於95年3月依分割新設方式由美商美國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以下簡稱美商安泰人壽)改制為安泰人壽，營業範圍為經營人身保險業務。美商安泰人壽為美國安泰集團(Aetna Inc.)於76年在台設立之分公司，為政府開放壽險市場後，第一家核准設立之外商壽險公司。

89年12月，荷蘭國際集團(ING Group)購併美國安泰集團下之全球金融服務公司及安泰國際公司，美商安泰人壽及其它8家亞洲分公司，成為ING集團全球金融服務事業體的一份子。由於美商安泰人壽之表現突出，ING集團決定擴大在台營運規模、積極拓展台灣之業務範圍，於95年3月投資設立安泰人壽，並藉由分公司分割新設之方式將美商安泰人壽之全部營業(包括全部負債、資產、營業及保險契約)移轉予安泰人壽。

97年全球遭遇金融風暴，ING集團決定調整在台營運策略，透過股份轉換方式，將安泰人壽全部股權轉讓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富邦金控)，此股份轉換交易於98年2月11日完成，安泰人壽成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98年6月1日為整合金控資源、擴展綜效、發揮經濟規模、精簡成本、增進保戶服務及提升壽險經營績效之目的，與富邦金控另一百分之百持股之保險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方式係以安泰人壽為存續公司，富邦人壽為消滅公司之吸收合併方式進行。

### 2.3 重點簡介

富邦人壽以「正向力量 豐富生命」向社會大眾展現企業承諾，憑藉多角化通路經營、多元化商品策略、多樣化永續行動，創造亮眼營運績效，贏得全台約500萬名保戶與投資人的支持，111年累計稅後淨利達新台幣655.37億元。除專注本業，亦積極實踐普惠金融，落實公平待客原則，持續深耕ESG攜手全民與社會環境創造共榮共好，朝亞洲一流的金融機構邁進。

#### 強化人生風險意識 保險科技有溫度

為強化國人風險意識與保險教育，持續推廣「人生帳戶4+1」(責任、醫療、長照、退休及遺產)，透過全民保單健檢補足或強化保障，然癌症連續40年為國人十大死因之首，面對高發生率威脅，結合外溢機制推出精準治療癌症保險，填補民眾高端治療與高醫療費所需，亦導入保險科技應用，優化服務流程、提升作業效率，全面打造多元友善環境，提供聽語障、新住民、高齡銀髮等族群，即時有溫度的保險服務。



## **企業永續 攜手人與環境Stay Young**

以Stay Young為永續主張，連結「人」與「環境」，與荒野保護協會合作執行新竹頭前溪、台中烏溪河川廢棄物快篩調查，與經濟部水利署河川局攜手，搭建公私協力河川保育平台，並首次將川廢議題帶進校園，引領USR齊力關心台灣水資源；連結業務員服務首創「Work for Green」，藉由植樹造林守護水源地、保護海岸生態，111年已種下一萬二千棵樹。亦持續深耕綠色金融，推動四大低碳策略，從投資到採購，實踐永續承諾。

##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卓越經營獲肯定**

社會關懷與健康促進方面，持續支持失智協尋，深化醫師確診發送手鍊服務，串聯醫護、警政、縣市政府共築失智症防護網，亦長期冠名贊助大專籃球聯賽UBA，支持大專系際盃與三對三籃球賽、高雄富邦馬拉松等，打造全民健康活力生活。秉持穩健營運、績效卓越，十一度獲世界金融雜誌評比為「台灣最佳保險公司」，亦獲「台灣企業永續獎」、「全國保險三大獎十年英雄榜一金冠軍獎」（包括保險信望愛獎、保險龍鳳獎、保險品質獎）等榮耀。

### 3. 公司治理報告

#### 3.1 組織系統

##### 3.1.1 組織圖

董事會 董事長 副董事長	審計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		
	稽核處	稽核室	
總經理	變動收益投資處	證券投資部 放款部 國外股權收益部 不動產部 另類暨專案投資部	
	固定收益投資處	國內固定收益部 國外固定收益部 信用研究部 外匯管理部 總經策略部 營運資訊管理部	
	投資行政處	投資確認部 投資系統部 投資規劃部 投資法務部	
	財務精算處	財務部 社會企劃部 保單會計部 普通會計部 投資會計部 商品行銷部 商品開發部 商品精算部 風險精算一部 風險精算二部 風險精算三部	
	業務通路處	業務企劃部 業務活動部 訓練企劃管理部 業務行銷支援部 數位行銷運營部 數位應用發展部 顧險部 業務作業品質部	
	銀保暨多元通路處	銀保營運發展部 銀保行銷暨訓練部 銀保行政部 聯合行銷部 代理部 銀保多元作業品質部	
	保單行政處	核保部 保全服務部 保費帳務部 保單風險管理部 業務行政部 理賠部 台中心行政部 高雄行政部 客戶利益部 後勤支援部 客戶權益部 櫃檯服務部 客戶諮詢部 客戶關懷部 作業整合部	
	經營企劃處	策劃管理部 營業品質部 秘書總務部 職安管理部 公關廣告部 永續發展部	
	資訊服務處	資訊管理部 重大專案部 運營管理部 應用系統一部 應用系統二部 應用系統三部 應用系統四部 行銷系統部 系統整合部	
	資訊安全處	資訊安全部	
	法令遵循處	法令遵循部	
	法務處	法律事務部 公司治理部	
	風險控管處	投資風控部 作業風控部	
	人力資源處	人資行政部 人才發展部	
	海外事業處		
			各分公司

截至112年2月28日

### 3.1.2部門職掌

組織結構	職掌說明
稽核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綜理稽核業務。</li> <li>2. 擬定內部稽核目標。</li> <li>3.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li> <li>4. 報告稽核業務。</li> <li>5. 督導子公司內部稽核。</li> </ol>
法令遵循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綜理法令遵循業務。</li> <li>2. 法令遵循年度計畫之擬訂與實施。</li> <li>3. 法令遵循制度及規章之制定與實施。</li> <li>4. 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業務之督導管理。</li> <li>5. 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政策及規章之制定與實施。</li> <li>6. 法令遵循及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業務之執行、監控、考核與報告。</li> <li>7. 各類法令遵循及防制洗錢暨打擊資恐相關業務諮詢與照會。</li> </ol>
資訊安全處	<p>綜理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與控管標準之建立、統籌資訊安全發展方針、督導落實資安法規、管理應變資安風險、持續推動資安技術研究、確保資安機制運作有效性、推行重視資訊安全之公司文化。</p>
風險控管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維繫並持續強化所轄風險管理工作之制度、組織、模型、技術之適切性與有效性。</li> <li>2. 配合主管機關與國內外相關單位在所轄風險管理工作上之要求與發展。</li> <li>3. 執行風險管理委員會幕僚作業單位之工作。</li> <li>4. 定期向董事會提報風險管理報告。</li> <li>5. 監督與輔導所轄部門執行風險管理工作。</li> </ol>
變動收益投資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內外總體經濟研究及各金融市場之分析。</li> <li>2. 各種投資標的之研究與分析。</li> <li>3. 國內外有價證券投資之規劃執行與投資後管理。</li> <li>4. 國內保險相關事業投資專案評估。</li> <li>5. 放款業務。</li> </ol>
固定收益投資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內外總體經濟研究及各金融市場之分析。</li> <li>2. 固定收益投資標的之研究與分析。</li> <li>3. 國內外固定收益有價證券投資之交易執行與投資後管理。</li> <li>4. 避險目的或增進投資效益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規劃與執行。</li> <li>5. 貨幣配置及匯兌損益之管理。</li> </ol>
不動產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內外投資用不動產投資評估與執行。</li> <li>2. 參與收益型及開發型不動產標售案之投資與執行。</li> <li>3. 土地開發評估與執行。</li> <li>4. 土地開發專案興建執行。</li> <li>5. REAT 與 REIT 之規劃與執行。</li> <li>6. 國內外不動產投資策略之規劃與執行。</li> <li>7. 統合國內外投資用不動產出租與租金狀況，計算檢討不動產租金收益率。</li> <li>8. 國外不動產投資特殊目的公司之管理。</li> <li>9. 國內外投資用不動產資產價值評估。</li> <li>10. 國內外不動產市場動態資料之收集與研究。</li> <li>11. 處理國內外不動產相關行政及法務事務。</li> </ol>

組織結構	職掌說明
另類暨專案投資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立及研究國內外另類投資之投資組合，包括對沖基金、私募基金及基礎建設基金。</li> <li>2. 與另類投資相關基金管理機構進行全權委託投資業務。</li> <li>3. 國外保險相關事業及大陸地區保險業專案投資。</li> <li>4.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資金運用項目。</li> <li>5. 相關年度計畫、預算之編擬與執行。</li> </ol>
投資行政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交易確認與國外投資保管銀行帳戶之管理。</li> <li>2. 投資管理系統之維護。</li> <li>3. 投資部位統計及相關報表。</li> <li>4. 資產配置管理及年度投資預算整合與追蹤。</li> <li>5. 投資合約審議。</li> </ol>
業務通路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循公司發展方針，擬定專職業務員通路之發展策略及商品銷售策略，透過業務制度運作及競賽活動激勵，執行並持續追蹤管理以超越業務目標。</li> <li>2. 擬定團險、旅平險、MG 商品之整體業務發展策略並研究團體退休金市場發展性，執行並持續追蹤管理以超越業務目標。</li> <li>3. 靈活運用集團多元商品優勢，擴大專職業務員通路集團商品之業務推動，發揮專職業務員通路最大價值。</li> <li>4. 充份發揮業務制度、增員推展、區域經營、競賽激勵、教育訓練、商品行銷、以及行銷工具開發等功能運作之綜效，全力推動人力及業績成長，超越公司成長目標。</li> <li>5. 積極發展數位科技應用，推動並運用於專職業務員通路各項業務推展、教育訓練、行銷管理與行銷支援等相關工具，為業務同仁建置雲端行動業務推展環境，增進業務效率及效能以超越業務目標。</li> <li>6. 配合公司電子商務之發展策略，研擬線上線下數位銷售循環機制、推動網路投保、持續數據分析與應用，以發揮數位通路最大價值。</li> </ol>
銀保暨多元通路處	<p>銀保工作職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銀保市場之通路開發與關係維繫。</li> <li>2. 確保銀保通路各項經營指標之達成。</li> <li>3. 合理管控銀保通路經營成本及年度預算之動支。</li> <li>4. 銀保通路營運發展策略之研擬與執行。</li> <li>5. 其他公司政策執行事項之配合。</li> </ol> <p>多元工作職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訂定整銷、代理通路短、中、長期業務發展策略方針，以擴大規模。</li> <li>2. 訂定整銷、代理通路業務制度及競賽獎勵辦法架構主軸。</li> <li>3. 訂定關係企業通路輔導策略與定位，以擴大規模，提高保費收入。</li> <li>4. 訂定高資產目標客戶族群經營策略與商品定位。</li> <li>5. 依據各通路行銷策略，訂定整合性與多元性的訓練課程，以強化各通路專業知識與技能。</li> <li>6. 配合公司多元通路經營策略，開創多元化經營模式。</li> </ol>
財務精算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法及管理需求編製並提供法定財報及管理資訊。</li> <li>2. 費用預算編製、控管與資產保管及日常金流管理。</li> <li>3. 因應變革（新法令、商品、商業模式...）之財稅相關規劃及法令遵循。</li> <li>4. 全通路之商品溝通、規劃，廣宣及輔銷工具製作。</li> <li>5. 商品開辦作業及執行內部及主管機關商品上市之相關規範。</li> <li>6. 商品保費及全通路佣金獎勵訂定，並提供商品精算相關服務。</li> <li>7. 簽證精算報告、準備金、損益評估及分析。</li> </ol>

組織結構	職掌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8. 財務風險、資本適足性衡量及監控。</li> <li>9. 公司價值評估、營運成本分析及控管。</li> <li>10. 配合公司投資策略檢視及評估未來併購對象價值。</li> <li>11. 協助管理海外子公司商品、精算及財務功能。</li> </ul>
保單行政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新契約核保作業執行及管理，包括規劃與建置相關作業程序、規章制度及電腦作業系統。</li> <li>2. 保全作業執行及管理，包括規劃與建置相關作業程序、規章制度及電腦作業系統。</li> <li>3. 理賠與調查及犯罪防制作業執行及管理，包括規劃與建置相關作業程序、規章制度及電腦作業系統。</li> <li>4. 各項保險給付及通知作業執行及管理，包括規劃與建置相關作業程序、規章制度及電腦作業系統。</li> <li>5. 首續期保費收費作業執行及管理，包括規劃與建置相關作業程序、規章制度及電腦作業系統。</li> <li>6. 提供客戶櫃檯及業務同仁櫃檯服務。</li> <li>7. 提供保戶與業務同仁電話諮詢服務、執行保戶關懷及新契約及風控電訪等作業。</li> <li>8. 各類申訴作業執行與管理，包括妥善處理申訴案件、e 鳴天下平台、申訴案件分析與服務改善追蹤。</li> <li>9. 執行各通路外勤人事作業及業績統計、佣獎金發放作業。</li> <li>10. 運用新科技，規劃與推行數位服務，提高自動化作業降低作業成本。</li> <li>11. 建立並即時調整作業風險的管控規則，有效與合理控管各項作業風險。</li> </ul>
資訊服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與管理保單行政、財會、精算、基金、投資、團險等行政所需之應用系統維護及需求開發。</li> <li>2. 規劃及建置網路投保及社群創新服務專案與其應用系統和相關專案計畫。</li> <li>3. 發展網路行銷與業務員準客戶管理相關服務專案及其應用系統。</li> <li>4. 研發提升行政流程執行效率之相關新技術導入及創新服務事項。</li> <li>5. IFRS17 及核心系統改造等重大專案相關專案計畫之監督管理及資源協調。</li> <li>6. 規劃、建置、管理、維護機房、基礎環境之軟硬體。</li> <li>7. 規劃及管理企業網路相關服務所需之設備及規範，確保基礎運營資訊相關作業運作正常。</li> <li>8. 規劃、管理、推動資訊服務相關組織及人才的發展。</li> <li>9. 管理、追蹤、檢討資訊相關預算。</li> </ul>
經營企劃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經營策略規劃與經營計畫編製。</li> <li>2. 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分析。</li> <li>3. 公司重要工作項目列管追蹤、重大專案研究、整合、督導與控管。</li> <li>4. 提升數據價值及於商機開發、風險控管與行政效率之分析應用，深化客群經營及行銷服務活動。</li> <li>5. 提升企業品牌形象，負責整合傳播及公關、ESG 社會責任等活動。</li> <li>6. 企業 ESG 社會責任專案之規劃與推動。</li> <li>7. 辦公室租賃、職場裝修、用印、文書及章則彙編等相關業務。</li> <li>8. 公司非 IT 領域企業安全相關業務之調查統計及協調等事項。</li> <li>9. 公司職安業務之規劃、教育訓練、督導管理、調查分析及協調等相關事項。</li> </ul>

組織結構	職掌說明
	10. 公司各項資產之採購、維修、調度、管理及相關之行政事務。 11. 公司獎勵旅遊採購作業規劃與執行。 12. 統籌公平待客原則業務推動。
法務處	1. 法律案件(合約類與非合約類)照會。 2. 保險商品條款相關作業。 3. 訴訟與執行案件處理。 4.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議事作業之辦理及相關規章之制定修正。 5. 提供董事各項執行業務之資源及協助法令之遵循。 6. 協助推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公司治理制度建置。
人力資源處	配合公司經營政策，提供策略性之選才、用才、育才、留才等人力資源管理功能，以有效吸引、維持及激勵人才，達成公司經營目標。
海外事業處	1. 海外保險事業發展策略規劃。 2. 海外壽險投資專案評估。 3. 海外保險事業體併購、申設、籌備與開業等相關事務處理。 4. 海外保險事業體有關申請、備查、申報、公告及合規等事項處理。 5. 海外保險事業體管理制度規劃、建立與維護。 6. 協助高層有關海外業務重大決策的諮詢、企劃與追蹤等幕僚作業。 7. 海外產官學交流與發展。 8. 人壽/金控及其轄下其他子公司之與海外事業相關的溝通與協作。

### 3.2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3.2.1 董事及監察人

#####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12年2月28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富邦金控法人股東代表)	中華民國	蔡明興	男 61~70歲	109.6.12	3年	98.2.11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研究所碩士 2.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系(工商管理組)學士 3.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5.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 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7.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8.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Fame Dynasty Enterprises Limited董事(BVI) 國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Lucky Way Limited董事 Rainbow Cheer Limited董事 Key Gain Limited董事 Ultimate Epoch Limited董事 Orientl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Oceana Glory Limited董事 Eagle Legacy Limited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大哥大基金會董事 DRJ Development Limited董事 Globotex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Cosgrove Global Limited董事 Vantage Horizon Global Limited董事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固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聯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蔡承儒	一親等直系血親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生技醫藥發展基金會董 事 Grandfull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董事 Star Top Ventures CO LTD董事 地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天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希伯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以弗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WTT Investment Ltd.董事 Total Formation INC.董事 醴基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董事 台灣大新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理事 Carnegie Hall Corporation董事 中國金融四十人論壇常務理事 ABG-WTT Global Life Science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董事 (Cayman) 紐約愛樂交響樂團New York Philharmonic IAB董事 (International Advisory Board) CASTLE LION INVESTMENTS LIMITED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董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民國	林福星	男  61~70 歲	109.6.12	3年	100.6.24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臺灣大學化工研究所 博士 2. 成功大學化工研究所 碩士 3.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投資管理事業 群資深顧問 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 限公司執行副總 6.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7.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 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經 理人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弘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達舜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董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民國	陳世岳	男 61~70 歲	112.2.1	0.3年	112.2.1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逢甲大學保險研究所碩士 2.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4.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董事 5.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董事 6.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7.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董事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民國	陳士斌	男 61~70 歲	109.6.12	3年	102.11.1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2. 臺灣大學數學系學士 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董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民國	蔡承儒	男 31~40 歲	111.11.17	0.6年	111.11.17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The Wharton School of the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at BS in Economics 學士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投資管理總處副總處長 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特助 4.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 富邦運動場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9. 臺北文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0.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Eternal Hope Limited董事 (BVI) One Hope Limited董事 (BVI) 以馬內利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職業籃球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利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摩西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銳瑪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蔡明興	一親 等直 系血 親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獨立董 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民國	王銘陽	男  61~70 歲	109.6.12	3年	109.6.12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2. 逢甲大學國貿系學士 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5.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6.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集團副總經理暨首席投資官 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暨首席投資主管 8. 中華民國壽險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獨立董 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民國	何弘能	男 61~70 歲	109.6.12	3年	109.6.12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臺灣大學醫學系學士 2. 臺北醫學大學總顧問 3. 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 醫院院長、婦產部主 治醫師 4.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 分校交換學者 5. 美國匹茲堡大學研究 學者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青杏醫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王民寧先生紀念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醫界聯盟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安斯泰來醫學研究發展 基金會董事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董事 財團法人台大景福基金會董事 StemCyte International, Ltd.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生技醫藥發展基金會董 事 樂迎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 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 民國	周鐘麒	男 61~70 歲	109.6.12	3年	106.6.16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美國科羅拉多州立大 學(科林斯堡)數學系 碩士 2. 輔仁大學數學系學士 3.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 司資深顧問 4. 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 司總經理 5. 台灣大哥大集團台灣 固網總經理兼營運長 6. 香港電訊盈科集團台 灣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獨立董 事 (富邦 金控法 人股東 代表)	中華 民國	林羣	男  61~70 歲	109.6.12	3年	106.6.16	註1	註1	註2	註2	-	-	-	-	1.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MBA 碩士 2. The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t Amherst Electrical & Computer Engineering 碩士 3.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藍天電腦集團策略 長 4. 麥格理資本大中國區 總裁 5. 光寶集團總財務長 6. 荷銀證券投資信託股 份有限公司投資長 7. 摩根大通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總經理 8. 怡富證券股份有限公 司研究部主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鐸穎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宜蘊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安富資本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SAIF Eagle Fund資深合夥人				

註1：本公司為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董事係該公司指派之法人代表人。

註2：富邦金控股份有限公司原選任時持有普通股股數為11,083,114,000股，現持有普通股股數為11,083,114,000股。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情形
		持股比率(%)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政府	13.07%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62%
	蔡明忠	2.98%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28%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0%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34%
	蔡明興	3.15%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9%
	合佳投資有限公司	1.54%
	蔡楊湘薰	1.12%

註1：上表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11年辦理資本公積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111.09.28之股東名冊填報。

##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臺北市府	無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6.38%、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3.91%、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4%、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4%、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4%、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78%、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1%、富邦慈善基金會 3.33%、富邦文教基金會 2.45%、蔡明忠 1.82%、蔡明興 1.82%。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7.68%、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7.68%、福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儒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道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3%、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0%、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4%、蔡明忠 1.52%、蔡明興 1.51%、富邦慈善基金會 1.01%。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0%、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0.00%、蔡明忠 6.25%、蔡明興 6.25%、蔡陳藹玲 2.5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無
合佳投資有限公司	林東海 50%、曾淑瓊 50%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33%、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3.33%、蔡承道 4.00%、蔡承儒 4.00%、蔡明忠 2.67%、蔡明興 2.67%。

註1：為增進公司治理之資訊公開，採自願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自願揭露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相關資訊。

註2：上表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11年辦理資本公積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111.09.28之股東名冊填報。

####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蔡明興		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0
林福星		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0
陳世岳		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0
陳士斌		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0
蔡承儒		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	0
王銘陽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曾任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並具有金融保險、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何弘能		審計委員會委員；國家考試及格領有醫師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並曾任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教授及臺灣大學附設醫院院長、現任臺北醫學大學醫學院講座教授，具有商務、醫學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周鐘麒		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電信集團總經理兼營運長，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
林羣		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光寶集團總財務長，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另未曾涉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之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並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一) 董事會之多元化：

1. 本公司重視董事會組成之多元化，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已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為積極落實董事會組成之多元化並得兼顧專業



之衡平，冀透過不同背景、視野以集思廣益並優化決策，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遂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1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應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及專業知識與技能之兩大標準，而就本公司就董事會多元化方針之落實情形列表如下：

項目 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產業經歷
	財務	法務	商務	投資 及併 購	金融 科技	風險 管理	營運 管理	電子 商務/ 行銷	
蔡明興	◎		◎	◎	◎		◎		金融保險業、電信業、營造業、生技醫療業
林福星	◎		◎	◎		◎	◎		金融保險業
陳世岳	◎		◎			◎	◎	◎	金融保險業
陳士斌	◎		◎	◎		◎	◎	◎	金融保險業
蔡承儒	◎		◎	◎	◎	◎	◎	◎	金融保險業、證券投資信託業
王銘陽	◎		◎	◎		◎	◎		金融保險業
何弘能			◎				◎		金融保險業、生技醫療業
周鐘麒	◎		◎		◎		◎		金融保險業、電信業
林羣	◎		◎	◎	◎		◎		金融保險業、半導體業

\*註：有關董事會成員之基本條件與價值（如：性別、年齡及國籍等）詳參前述董事資料表。

2. 衡諸本公司第6屆董事會9名董事會成員（含4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危機處理能力、金融保險專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已足符合執行本公司董事會職能之需求。
3. 承如上述，本公司董事之多元化方針之落實情形非僅限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1條載明之標準，仍更近一步橫跨多元內涵，包括有：商業管理、化學工程、數學、醫學、國際貿易、電機工程、金融科技及電子商務等面向；未來將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以確保董事會職能與國際接軌並同步。

## （二）董事會之獨立性：

### 1. 成員之獨立性：

為維持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現有獨立董事共4席，占全體董事比例44.4%（達4成以上），為確保獨立董事得以客觀行使職權，亦避免因久任降低其獨立性，本公司所選任之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未超過三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頒布之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所列措施「強化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能及獨立性」中「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得逾三屆」之指標。另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間超過

半數席次皆不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之規定。此外，本公司之獨立董事亦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中有關獨立性相關規定。

## 2. 議事運作之獨立性：

### (1) 利益衝突之迴避：

- a.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下稱議事規則）第16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是本公司就董事涉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會議案已設有迴避防堵之機制。
- b. 本公司議事單位亦嚴格遵行前開規定，無論係於董事會前寄發予董事之議事手冊中、或於董事會議進行時，抑或是會後之董事會議事錄中，皆詳載所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並充分揭露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以免利益衝突情事發生，並確保議事運作之獨立性。

### (2) 獨立董事職權之行使：

依據議事規則第7條等相關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復依本公司「獨立董事職責範疇準則」（下稱獨董職責準則）第7條前段規定，本公司不得非法或不當妨礙、拒絕或規避獨立董事執行業務。上述規定係為確保獨立董事能發揮其效能，並以客觀超然之觀點參與董事會運作。

### (3) 專業人士之意見提供：

依本公司獨董職責準則第7條後段規定，獨立董事執行業務認有必要時，得要求董事會指派相關人員或自行聘請專家協助辦理，相關必要費用，由本公司負擔之；復依議事規則第11條規定，董事會於必要時，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提供專家意見供董事會參考。為了讓獨立董事或董事會於執行業務或討論決議時得以有充分之資訊參照，本公司遂規定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為必要之協助（如查核或提供諮詢），以利董事（含獨立董事）知曉非其專業領域之知識，並得以盡其對本公司之忠實義務而進行決斷。

3.2.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2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世岳	男	112/2/1	-	-	-	-	-	-	1.逢甲大學保險研究所 2.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科長 3.中興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科長 4.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1.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富邦現代人壽) Fubon Hyundai Life Insurance Co., Ltd.董事 2.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3.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董事 4.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富邦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董采苓	女	98/6/1	-	-	-	-	-	-	1. Temple University/MS in Statistics 2.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3.花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1.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2.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櫻芽	女	108/6/1	-	-	-	-	-	-	1.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Master of Law 2.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3.匯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裁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立民	男	106/7/1	-	-	-	-	-	-	1. Syracuse University/MBA 2.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襄理 3. AIG Investment Corp.副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國外固定收益及外匯功能主管				
資深副總經理 (台北信義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陳秀玲	女	107/7/1	-	-	-	-	-	-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公共行政組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監察人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芸菁	女	103/6/13	-	-	-	-	-	-	1. University of Illinois/MS in Applied Mathematics 2. 全美人壽襄理 3. 全球人壽副理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瑋	女	104/9/1	-	-	-	-	-	-	1.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Master of Accounting Science 2.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昀谷	男	108/9/1	-	-	-	-	-	-	1. American Graduate School o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Master of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2. Leon CVM Capital Management/Director 3.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變動收益功能主管 2.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3.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CITI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游淑觀	女	109/6/1	-	-	-	-	-	-	1.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組 2.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稽核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運宏	男	109/9/17	-	-	-	-	-	-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MS in Actuarial Science	富昇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俊禎	男	112/2/1	-	-	-	-	-	-	1. 中國文化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2. 中興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科長	富昇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烈暉	男	108/7/1	-	-	-	-	-	-	世界新聞專科學校公共關係科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芳榮	男	108/7/1	-	-	-	-	-	-	中興大學財稅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世炤	男	99/8/20	-	-	-	-	-	-	Georgetown University/MBA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炳華	男	103/6/13	-	-	-	-	-	-	逢甲大學經濟學研究所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景堂	男	109/6/1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法學組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羅光育	男	107/11/1	-	-	-	-	-	-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MS in Engineering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動產投資功能主管 2. Fubon Ellipse (Belgium) S. A. 富邦伊里斯(比利時)有限公司董事 3.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董事 4.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富邦杜莎大樓澤西島有限公司董事 5.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根西島卡特連有限公司董事 6.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ARL 富邦歐元塔(盧森堡)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萇傑	男	106/7/1	-	-	-	-	-	-	Nor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MS in Finance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蒨如	女	108/6/1	-	-	-	-	-	-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財經法學組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行政功能主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素梅	女	98/6/1	-	-	-	-	-	-	Temple University/MS in Actuarial Science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國祥	男	98/6/1	-	-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組碩士班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郁芬	女	98/6/1	-	-	-	-	-	-	University of Illinois/MBA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褚秋群	女	107/11/1	-	-	-	-	-	-	University of Maryland/Bachelor of Science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忠	男	108/11/1	-	-	-	-	-	-	逢甲大學統計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慧玲	女	111/5/1	-	-	-	-	-	-	中原大學醫學工程學系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寬偉	男	111/5/1	-	-	-	-	-	-	Memphis State University/MBA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美國	周佳歐	男	111/9/1	-	-	-	-	-	-	Columbia University in the City of New York/B.A. in Mathematics, minor in Economics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另類暨專案投資功能主管 2.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CITI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純琪	女	112/2/1	-	-	-	-	-	-	University of London/Master of Laws					
資深法務顧問	中華民國	胡成建	男	104/9/1	-	-	-	-	-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The Degree of Juris Doctor(LAW)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法務功能主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啟堆	男	108/10/23	-	-	-	-	-	-	The University of Iowa/MS in Mathematics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豪	男	111/5/1	-	-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組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姿瑛	女	98/6/1	-	-	-	-	-	-	New York Institute of Technology/MA in Communication Arts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謝慈瑩	女	105/3/14	-	-	-	-	-	-	The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MS in Finance and Economics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妮玲	女	98/6/1	-	-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高階經營班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王雲龍	男	99/12/1	-	-	-	-	-	-	真理大學財政稅務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信一	男	110/7/1	-	-	-	-	-	-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葉碧娟	女	109/1/6	-	-	-	-	-	-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洪瑞雲	女	98/6/1	-	-	-	-	-	-	University of Missouri/MS in Consumer and Family Economics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文正	男	108/12/1	-	-	-	-	-	-	大同工學院資訊工程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海蘭	女	110/6/11	-	-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鮑華玲	女	98/6/1	-	-	-	-	-	-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謝中威	男	98/6/1	-	-	-	-	-	-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系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主任委員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淑文	女	102/1/1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游宜珍	女	109/6/1	-	-	-	-	-	-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江瑞聰	男	112/2/1	-	-	-	-	-	-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法學組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洪瑞鴻	男	112/2/1	-	-	-	-	-	-	淡江大學保險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賴宏明	男	111/6/7	-	-	-	-	-	-	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蔡佳蓉	女	109/6/1	-	-	-	-	-	-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雅玲	女	112/2/1	-	-	-	-	-	-	銘傳管理學院保險學系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江衍德	男	111/5/9	-	-	-	-	-	-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紹恆	男	112/1/1	-	-	-	-	-	-	普度大學企業管理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徐婉玲	女	112/1/1	-	-	-	-	-	-	University of Illinois/MBA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廖怡菁	女	112/1/1	-	-	-	-	-	-	Drexel University/MS in Accounting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莊惠君	女	112/1/1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					
資深協理 (台北大安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林彥成	男	112/2/1	-	-	-	-	-	-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協理	中華民國	陳佩珍	女	109/6/1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慧玲	女	98/6/1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協理 (台南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魏賢文	男	112/2/1	-	-	-	-	-	-	中正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金猜	女	101/3/9	-	-	-	-	-	-	Newport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MBA					
協理	中華民國	魏欽招	男	112/2/1	-	-	-	-	-	-	台灣大學法律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文俊	男	105/9/1	-	-	-	-	-	-	淡江大學教育資料科學研究所					
協理 (桃園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羅元興	男	107/12/26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魏子博	男	111/6/2	-	-	-	-	-	-	長庚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協理	中華民國	司興元	男	111/5/1	-	-	-	-	-	-	世新大學公共傳播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國禎	男	98/6/1	-	-	-	-	-	-	University of Missouri/MBA					
協理	中華民國	王秀霞	女	111/5/1	-	-	-	-	-	-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高階經營班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李麗芬	女	109/6/1	-	-	-	-	-	-	政治大學國際經營管理英語碩士學位學程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文賢	男	112/2/1	-	-	-	-	-	-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協理	中華民國	盧國揚	男	108/12/1	-	-	-	-	-	-	東吳大學法律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樊慶華	女	107/7/1	-	-	-	-	-	-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婉茹	女	111/5/1	-	-	-	-	-	-	銘傳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胡僑芸	女	107/12/1	-	-	-	-	-	-	中山大學財管所					
協理	中華民國	吳美鈴	女	107/4/1	-	-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呂雅菁	女	110/4/1	-	-	-	-	-	-	中興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					
協理	中華民國	高靖宜	女	111/5/1	-	-	-	-	-	-	RSM Erasmus University/MBA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士雄	男	98/6/1	-	-	-	-	-	-	淡江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保險經營碩士班					
協理	中華民國	黃美慧	女	106/10/1	-	-	-	-	-	-	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博士					
協理	中華民國	古哲銘	男	106/9/1	-	-	-	-	-	-	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幼蘭	女	108/6/1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協理	中華民國	洪玉錫	男	111/6/28	-	-	-	-	-	-	勤益工商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管理組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欽本	男	103/6/26	-	-	-	-	-	-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協理	中華民國	張碧娟	女	106/10/1	-	-	-	-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彭美娟	女	110/4/1	-	-	-	-	-	-	淡江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台北中山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陳惠玲	女	111/12/27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協理 (高雄苓雅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周韋樺	男	112/2/1	-	-	-	-	-	-	實踐大學保險學系					
協理 (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李文華	男	111/5/26	-	-	-	-	-	-	南開大學理論經濟學/世界經濟學科					
協理	中華民國	蘇少奕	男	112/1/1	-	-	-	-	-	-	台灣大學研究所土木所交通組					
協理	中華民國	劉炳良	男	111/10/1	-	-	-	-	-	-	東海大學公共行政學系					
協理	中華民國	盧靜修	女	111/6/2	-	-	-	-	-	-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MBA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宥騏	女	111/5/1	-	-	-	-	-	-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學系保險學組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佩園	女	106/8/1	-	-	-	-	-	-	University of North Alabama/EMBA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立君	女	109/7/21	-	-	-	-	-	-	銘傳管理學院資訊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張素萍	女	109/6/1	-	-	-	-	-	-	中山醫學院護理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曾琴芳	女	105/6/1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焦靜芬	女	112/2/1	-	-	-	-	-	-	Baruch College,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Master of Science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鴻翔	男	109/7/1	-	-	-	-	-	-	中華工學院電機工程研究所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莊峻華	男	107/7/1	-	-	-	-	-	-	東海大學政治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仲俊	男	108/12/1	-	-	-	-	-	-	實踐大學資訊管理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葉倩霞	女	111/5/1	-	-	-	-	-	-	淡江大學保險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洪健雄	男	108/11/1	-	-	-	-	-	-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蔡宜軒	女	109/7/1	-	-	-	-	-	-	The University of Warwick/MS in Electronic Business Management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玉金	女	109/9/1	-	-	-	-	-	-	台北護專護理科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包定豪	男	110/5/1	-	-	-	-	-	-	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黃維麗	女	109/6/1	-	-	-	-	-	-	台北中興大學統計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谷陽	男	111/5/1	-	-	-	-	-	-	東吳大學商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新富	男	110/4/1	-	-	-	-	-	-	銘傳大學保險學系	經理	黃文利	配偶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如全	男	109/6/1	-	-	-	-	-	-	中原大學商業設計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文景	男	108/12/16	-	-	-	-	-	-	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碩士班					
資深經理 (台中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謝慧玲	女	109/2/1	-	-	-	-	-	-	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蘇孟暉	男	109/1/1	-	-	-	-	-	-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王渠銘	男	104/4/15	-	-	-	-	-	-	逢甲大學金融碩士班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左雲	男	106/1/1	-	-	-	-	-	-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蕭瑞盈	女	109/4/16	-	-	-	-	-	-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MBA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謝金仙	女	107/7/1	-	-	-	-	-	-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高雄新興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陳嘉男	男	108/5/1	-	-	-	-	-	-	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班					
資深經理 (新北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張永興	男	111/6/6	-	-	-	-	-	-	逢甲大學保險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奚喬君	女	111/5/1	-	-	-	-	-	-	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碩士班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邱玲瑜	女	111/5/1	-	-	-	-	-	-	東海大學統計系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羿璇	女	111/5/1	-	-	-	-	-	-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碩士班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賴居正	男	111/8/1	-	-	-	-	-	-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陳貞妃	女	110/4/1	-	-	-	-	-	-	成功大學統計系					
經理	中華民國	劉世琦	男	106/7/1	-	-	-	-	-	-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MS in Finance					
經理	中華民國	時賢龍	男	106/1/1	-	-	-	-	-	-	銘傳大學會計系					
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俊旗	男	111/5/1	-	-	-	-	-	-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經理	中華民國	羅國倫	男	109/4/16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經理	中華民國	盧政君	女	109/9/1	-	-	-	-	-	-	逢甲大學財稅					
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利	女	110/4/1	-	-	-	-	-	-	銘傳大學保險		資深經理	王新富	配偶	
經理	中華民國	蓋一偉	男	110/5/1	-	-	-	-	-	-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					
經理 (嘉義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李守育	男	112/2/1	-	-	-	-	-	-	輔仁大學統計系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中華民國	史明岳	男	109/9/1	-	-	-	-	-	-	實踐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					
經理	中華民國	王聰仁	男	110/1/1	-	-	-	-	-	-	光武工專電子工程					
經理	中華民國	李佩璇	女	112/2/1	-	-	-	-	-	-	加拿大皇家大學企管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善輯	男	111/12/27	-	-	-	-	-	-	實踐大學會計系					
經理	中華民國	彭淳孝	男	112/2/1	-	-	-	-	-	-	淡江大學企管系					
經理	中華民國	陳文泉	男	111/5/1	-	-	-	-	-	-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企業管理科					
經理	中華民國	楊佳玲	女	111/5/1	-	-	-	-	-	-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資深副理 (台北松山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陳宏正	男	109/9/1	-	-	-	-	-	-	淡江大學教育資料科學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黃建溢	男	110/5/1	-	-	-	-	-	-	逢甲大學保險系					
資深副理 (花蓮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吳佳瑋	女	110/3/24	-	-	-	-	-	-	精鐘商專國際貿易					
副理 (新竹分公司負責人)	中華民國	黃曉燕	女	110/1/7	-	-	-	-	-	-	逢甲大學保險學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董事酬金級距表

111年12月31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 轉投資事業 (I)
低於1,000,000 元	陳俊伴 陳士斌 鄭本源 蔡承儒	陳俊伴 陳士斌 鄭本源 蔡承儒	陳士斌 鄭本源 蔡承儒	陳士斌 鄭本源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周鐘麒 林羣 王銘陽 何弘能	周鐘麒 林羣 王銘陽 何弘能	周鐘麒 林羣 王銘陽 何弘能	周鐘麒 林羣 何弘能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王銘陽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蔡承儒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陳俊伴	陳俊伴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蔡明興 林福星	蔡明興 林福星	蔡明興 林福星	蔡明興 林福星
總計	10人	10人	10人	10人

監察人(監事)之酬金：無

註1：陳俊伴於112/02/01卸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陳世岳於112/02/01新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兼任總經理(註3)	陳俊伴														
執行副總經理	崔天麟														
執行副總經理	王銘華														
執行副總經理(註3)	陳世岳														
執行副總經理	董采苓														
資深副總經理	陳秀玲														
資深副總經理	廖運宏														
資深副總經理	陳櫻芽														
資深副總經理	游淑觀														
資深副總經理	許芸菁														
資深副總經理	廖俊禎														
資深副總經理	林立民														
資深副總經理	陳怡璇														
資深副總經理	王瑋														
資深副總經理	林昀谷														
副總經理	張芳榮	118,634	118,634	5,671	5,671	154,976	154,976	374	-	374	-	0.43%	0.43%	3,464	
副總經理	張景堂														
副總經理	黃烈暉														
副總經理	褚秋群														
副總經理	王慧玲														
副總經理	陳寬偉														
副總經理	王素梅														
副總經理	楊郁芬														
副總經理	楊蕙如														
專案副總經理	翁正一														
副總經理	黃國祥														
副總經理	李忠														
專案副總經理	黃慧敏														
副總經理	劉炳華														
副總經理	簡世炤														
副總經理	王萇傑														



副總經理	范綱權													
資深法務顧問	胡成建													
副總經理	羅光育													
副總經理	許純琪													
副總經理	周佳歐													
資深協理	謝慈瑩													
資深協理	謝中威													

註1：上述不含支付司機之酬金合計為206千元。

註2：崔天麟於111/5/1卸任經理人職務；王銘華於111/5/1卸任經理人職務；王慧玲於111/5/1新任經理人職務；陳寬偉於111/5/1新任經理人職務；黃慧敏擔任經理人職務為111/5/1~111/7/31；翁正一於111/5/31退休；李忠於111/6/15新任經理人職務；范綱權於111/7/1離職；陳怡璇於111/9/1卸任經理人職務；許純琪於111/9/1新任經理人職務；周佳歐於111/9/1新任經理人職務。

註3：陳俊伴於112/02/01卸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陳世岳於112/02/01新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111年12月31日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1,000,000 元	陳怡璇、黃慧敏	黃慧敏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崔天麟、王銘華	崔天麟、王銘華、陳怡璇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翁正一、李忠、許純琪	翁正一、李忠、許純琪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王慧玲、陳寬偉、范綱權 周佳歐、謝慈瑩	王慧玲、陳寬偉、范綱權 周佳歐、謝慈瑩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陳世岳、陳秀玲、廖運宏 陳櫻芽、游淑觀、許芸菁 廖俊禎、王瑋、張芳榮 張景堂、黃烈暉、褚秋群 王素梅、楊郁芬、楊蒨如 黃國祥、劉炳華、簡世炤 王葭傑、胡成建、羅光育 謝中威	陳世岳、陳秀玲、廖運宏 陳櫻芽、游淑觀、許芸菁 廖俊禎、張芳榮、張景堂 黃烈暉、褚秋群、王素梅 楊郁芬、楊蒨如、黃國祥 劉炳華、簡世炤、王葭傑 胡成建、羅光育、謝中威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王瑋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陳俊伴、董采苓、林立民 林昀谷	陳俊伴、董采苓、林立民 林昀谷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8人	38人

註1：陳俊伴於112/02/01卸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陳世岳於112/02/01新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

## 3.2.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兼任總經理(註1)	陳俊伴	-	374	374	0.0006%
	執行副總經理(註1)	陳世岳				
	執行副總經理	董采苓				
	資深副總經理	陳秀玲				
	資深副總經理	廖運宏				
	資深副總經理	陳櫻芽				
	資深副總經理	游淑觀				
	資深副總經理	許芸菁				
	資深副總經理	廖俊禎				
	資深副總經理	林立民				
	資深副總經理	王瑋				
	資深副總經理	林昀谷				
	副總經理	張芳榮				
	副總經理	張景堂				
	副總經理	黃烈暉				
	副總經理	褚秋群				
	副總經理	王慧玲				
	副總經理	陳寬偉				
	副總經理	王素梅				
	副總經理	楊郁芬				
	副總經理	楊蒨如				
	副總經理	黃國祥				
	副總經理	李忠				
	副總經理	劉炳華				
	副總經理	簡世炤				
	副總經理	王葭傑				
資深法務顧問	胡成建					
副總經理	羅光育					
副總經理	許純琪					
副總經理	周佳歐					
資深協理	謝慈瑩					
資深協理	謝中威					

註1：陳俊伴於112/02/01卸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陳世岳於112/02/01新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

3.2.5 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3.2.6 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資訊：無。

3.2.7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總金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110年	111年	110年	111年
董事之酬金	755,431	348,465	0.74%	0.5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85,864	279,655	0.38%	0.43%

(2) 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訂有「董事酬金給付準則」（下稱本準則），明訂董事酬金範圍包含董事報酬、獎金及出席費等。

- a. 除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獨立董事依本準則規定支領報酬外，其餘董事不支領報酬。
- b. 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之報酬經本公司董事會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議定之，另得準用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及酬金給付準則」之規定，視公司整體營運表現情形支領獎金。
- c. 經理人之任免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為落實經理人薪酬與公司經營績效之連結，本公司訂有「經理人績效考核及酬金給付準則」，並定期檢視管理階層薪酬。
- d. 為整體衡量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經理人之酬金和公司長期整體獲利、股東利益及未來風險，明訂有「獎金遞延準則」。

### 3.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3.3.1 董事會運作情形

#####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明興	7	0	100	
副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福星	7	0	100	
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鄭本源	6	0	100	舊任 改派日期 111/11/17
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俊伴	7	0	100	
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士斌	7	0	100	
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蔡承儒	1	0	100	新任 改派日期 111/11/17
獨立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銘陽	7	0	100	

獨立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何弘能	7	0	100	
獨立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周鐘麒	7	0	100	
獨立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羣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於109/6/12設置審計委員會後，改按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之相關規定辦理。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111/1/21 第6屆第17次董事會：

1. 討論擬提前終止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就台中新時代購物中心影城之租賃契約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具實質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討論本公司擬與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簽訂「IDC 機房租賃暨管理服務合約」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董事陳俊伴為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討論擬修訂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美元兌新台幣換匯交易(Currency Swap)之授權總額度，以業主權益10%為上限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4. 討論本公司擬簽署本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擬定之合資協議書第三次

增補協議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且為台灣大新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5. 討論擬制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職務行使原則及請假代理辦法」案

【本辦法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11月2日金管銀控字1100147312號函，制訂有關董事長執行職務及請假之規範，董事長蔡明興為本辦法之規範對象，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6. 討論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110 年度之獎金案

【董事長蔡明興及副董事長林福星分別為本案獎金之支給對象，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二) 111/3/4 第 6 屆第 18 次董事會：

1. 討論本公司就臺北市信義區信義段 3 小段 6 地號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開發案，擬與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書簽訂第二次「增補契約書」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討論本公司擬出租富邦人壽承德大樓南基地電子大樓 1、4 樓予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討論本公司擬分別捐助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富邦慈善基金會、富邦文教基金會、富邦藝術基金會，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分別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副董事長林福星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董事陳俊伴為富邦慈善基金會及富邦藝術基金會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4. 討論本公司擬贊助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富邦悍將棒球隊 111 年度球隊經費新台幣112,035,000元(含稅)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且與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分別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副董事長林福星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王銘陽亦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

(三) 111/4/27 第 6 屆第 19 次董事會：

1. 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本案具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討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計算引擎共用設備費用分攤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董事陳俊伴為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討論本公司擬於總額度不超過新台幣 2,160,000 元之額度內，捐贈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悍你一起用愛心做朋友」專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之負責人分別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董事陳俊伴為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4. 討論本公司就富邦人壽銅山大樓擬(一)與承租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原租約之增補協議；(二)分別與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簽訂房屋租賃契約書；暨(三)配合政府 COVID-19 疫情紓困措施，辦理租金減收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並與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副董事長林福星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董事陳俊伴為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之董事；獨立董事王銘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四) 111/6/15 第 6 屆第 20 次董事會：

1. 討論本公司擬以每股不超過新臺幣 170 元(含)且投資總股數不超過 20,000,000 股(含)之條件，買進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暨以每股不低於新臺幣 180 元(含)之價格於集中市場賣出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進行區間操作案  
【獨立董事周鐘麒為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討論擬聘任另類暨專案投資部副總經理案  
【案關當事人為董事長蔡明興之直系姻親，且為 SPV 董事蔡承媛女士之配偶，董事長蔡明興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討論擬提前終止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就富邦瑞光大樓之房屋租賃契約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4. 討論本公司擬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署「特約商店約定增



補協議書」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5. 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本案具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五) 111/8/12 第 6 屆第 21 次董事會：

1. 討論本公司擬追加捐贈新臺幣 120 萬元予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以執行民國111年度之微型保險專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董事陳俊伴為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討論本公司擬追加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奪冠激勵獎金贊助金額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且與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副董事長林福星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王銘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六) 111/10/26 第 6 屆第 22 次董事會：

1. 討論本公司擬出租高雄捷運凹子底站旁地上權案部分房屋予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具二親等以內之血親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討論本公司就信義商旅等 14 棟大樓民國 112 年度之管理維護，擬與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委任管理維護契約書」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具實質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討論擬續聘本公司之高級顧問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案關當事人之配偶，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4. 討論本公司擬贊助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 112 及 113 年度球隊經費案

【董事長蔡明興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且與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副董事長林福星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王

銘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七) 111/12/21 第 6 屆第 23 次董事會：

1. 討論本公司擬以每股市價不超過新台幣 135 元(含)且投資總股數上限至 16,273,944 股(含)之條件，於公開市場買進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暨以每股不低於新台幣 140 元(含)之條件，於公開市場賣出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進行區間操作案

【獨立董事周鐘麒為裕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2. 討論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董事陳俊伴與本案具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討論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副董事長林福星、董事陳俊伴與本案具有利害關係，於討論與表決時離席迴避。】

4. 討論本公司擬與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全權委託投資之續約增補協議書(二)」案

【董事長蔡明興與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內之親屬關係；副董事長林福星及董事蔡承儒分別為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5. 討論擬續聘本公司不動產部專業顧問案

【案關當事人為董事長蔡明興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卑親屬及董事蔡承儒之二親等血親，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6. 討論擬指定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職務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或應利益迴避事項時之第二順位代理人案

【董事長蔡明興及董事陳俊伴與本案具有利害關係；蔡承儒董事為蔡明興董事長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卑親屬，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7. 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蔡承儒及獨立董事林羣與本案具有利害關係；董事長蔡明興為董事蔡承儒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尊親屬，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非上市上櫃公司。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每半年進行「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應』之條文檢核表」之檢核作業，持續檢視公司治理之落實情形。
- 2.自102年度起，本公司每年皆進行董事自我評量、同儕評鑑年度績效考核，充分落實公司治理。
- 3.依「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2條之1之規定，本公司業於108年6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 4.為順應國際潮流、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業於109年6月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將審計委員會納入進行績效考核之對象。
- 5.本公司111年度董事自我評量及同儕評鑑之總平均考核分數皆逾90分，111年度審計委員會總平均考核分數亦逾90分。
- 6.為推動公平待客原則之實施，本公司董事會持續積極督導公平待客原則之具體推行成效、年度評核結果與後續因應規劃，董事並就公平待客原則相關議題定期進修；本公司已將「董事會推動公平待客原則之重視及具體作為等情形」增列為董事會績效考核之指標。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陳俊伴於112/02/01卸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陳世岳於112/02/01新任董事兼任總經理職務。

### 3.3.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王銘陽	7	0	100%	
獨立董事	何弘能	7	0	100%	
獨立董事	周鐘麒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羣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業於109年6月12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本公司並於網站上設置審計委員會信箱，供作各利害關係人與獨立董事之溝通管道。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1. 111/01/21第1屆第18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概括授權內部控管作業規範」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討論擬制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內不動產投資及管理處理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3) 討論擬提前終止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就台中新時代購物中心影城之租賃契約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4) 討論本公司擬與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簽訂「IDC機房租賃暨管理服務合約」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5) 討論擬修訂本公司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美元兌新台幣換匯交易(Currency Swap)之授權總額度，以業主權益10%為上限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6) 討論本公司擬簽署本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擬定之合資協議書第三次增補協議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7) 討論董事長及副董事長110年度之獎金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8) 討論擬制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職務行使原則及請假代理辦法」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9) 獨立董事對本次審計委員會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10) 公司對本次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111/03/02第1屆第19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擬同意本公司各單位自行查核作業之執行情形、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暨通過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討論本公司110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暨通過本公司「110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及「富邦人壽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令遵循制度」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討論擬同意本公司自行編製之110年度個體及合併暨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財務報表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討論本公司及子公司111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暨報酬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討論本公司就臺北市信義區信義段3小段6地號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開發案，擬與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書簽訂第二次「增補契約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8) 討論本公司擬出租富邦人壽承德大樓南基地電子大樓1、4樓予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9) 討論本公司擬分別捐助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0) 討論本公司擬贊助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富邦悍將棒球隊111年度球隊經費新台幣112,035,000元(含稅)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意見（扣除1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王銘陽獨立董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1) 獨立董事對本次審計委員會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 (12) 公司對本次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111/04/27第1屆第20次審計委員會：

- (1)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2)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討論本公司擬於總額度不超過新台幣2,160,000元之額度內，捐贈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悍你一起用愛心做朋友」專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討論本公司擬於承諾投資金額不超過歐元貳億元之額度內，投資基礎建設基金 Macquarie European Infrastructure Fund 7 SCSp 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討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 號計算引擎共用設備費用分攤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討論擬同意本公司民國110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8) 討論本公司擬於買賣總價款新台幣2,648,345,210 元之額度內，購買新竹縣湖口鄉建興段鳳凰小段 1 地號土地所有權全部作為投資用不動產業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9) 討論本公司就富邦人壽銅山大樓擬(一)與承租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原租約之增補協議；(二)分別與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簽訂房屋租賃契約書；暨(三)配合政府COVID-19 疫情紓困措施，辦理租金減收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意見(扣除 1 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王銘陽獨立董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0) 獨立董事對本次審計委員會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 (11) 公司對本次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 111/06/15第1屆第21次審計委員會：
- (1)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國內未上市未上櫃及私募有價證券處理程序」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2) 討論本公司擬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簽署「特約商店約定增補協議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討論擬提前終止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就富邦瑞光大樓之房屋租賃契約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討論擬聘任另類暨專案投資部副總經理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討論本公司擬於承諾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 1 億 3 千萬元之額度內，投資基礎建設基金 Brookfield Infrastructure Fund V-A, L.P. 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討論本公司擬於投資金額不超過新臺幣 3.24 億元之額度內，投資「星羴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8) 獨立董事對本次審計委員會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 (9) 公司對本次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 111/08/10 第 1 屆第 22 次審計委員會：
- (1)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2) 討論「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之政策與處理程序」之檢討暨修訂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討論本公司擬追加捐贈新臺幣 120 萬元予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以執行民國 111 年度之微型保險專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討論擬同意本公司自行編製民國 111 年上半年度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討論擬調整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預算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討論本公司擬以承諾投資金額不超過新臺幣 4 億元或比例不超過合計認繳出資額 10% 孰低者為上限，投資台杉水牛六號科技有限合夥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討論擬調整本公司就「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二小段 723、725 地號等二筆土地開發案」所編列之專案總預算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8) 討論本公司就「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二小段 723、725 地號等二筆土地開發案」，擬與臺北市政府轄下單位進行放款以外之利害關係人交易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9) 討論本公司擬追加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奪冠激勵獎金贊助金額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意見（扣除 1 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王銘陽獨立董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0) 獨立董事對本次審計委員會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11) 公司對本次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 111/10/26第1屆第23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檢舉制度」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作業風險管理政策」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3) 討論本公司擬捐助設立「財團法人富邦人壽美術館基金會」並捐贈設立基金新台幣3000萬元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4) 討論本公司擬出租高雄捷運凹子底站旁地上權案部分房屋予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租賃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5) 討論本公司就信義商旅等 14 棟大樓民國 112 年度之管理維護，擬與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委任管理維護契約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6) 討論擬續聘本公司之高級顧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7) 討論本公司擬贊助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 2023 及 2024 年度球隊經費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意見(扣除 1 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王銘陽獨立董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8) 獨立董事對本次審計委員會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9) 公司對本次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 111/12/21第1屆第24次審計委員會：

(1) 討論擬同意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暨111年度預算達成情況報告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2) 討論本公司擬依IFRS 9辦理債務工具金融資產重分類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3) 討論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1年度簽證會計師適任性評估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4)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制度」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討論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討論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討論擬指定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職務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或應利益迴避事項時之第二順位代理人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8)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9) 討論擬制定「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0)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1) 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國外及大陸地區不動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2) 討論擬續聘不動產部專業顧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3) 【變更議程之二】討論本公司就臺北市信義區信義段三小段6地號市有土地(A25)設定地上權開發案，擬(一)向臺北市政府轄下機關繳納綠建築維護費用及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規費，且得以本工程專案總預算所編之預備金支應前述預算不足數；暨(二)變更本工程其餘預備金動用之核決權限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4) 討論本公司擬與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全權委託投資之續約增補協議書(二)」案  
決議：所有委員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意見，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5) 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意見（扣除1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林羣獨立董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16) 獨立董事對本次審計委員會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 (17) 公司對本次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111/03/02第1屆第19次審計委員會：

討論本公司擬贊助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富邦悍將棒球隊111年度球隊經費新台幣112,035,000元(含稅)案

【獨立董事王銘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二) 111/04/27第1屆第20次審計委員會：

討論本公司就富邦人壽銅山大樓擬(一)與承租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原租約之增補協議；(二)分別與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簽訂房屋租賃契約書；暨(三)配合政府COVID-19 疫情紓困措施，辦理租金減收案

【獨立董事王銘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三) 111/08/10第1屆第22次審計委員會：

討論本公司擬追加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奪冠激勵獎金贊助金額案

【獨立董事王銘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四) 111/10/26第1屆第23次審計委員會：

討論本公司擬贊助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臺北富邦勇士籃球隊 2023 及 2024 年度球隊經費案

【獨立董事王銘陽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五) 111/12/21第1屆第24次審計委員會：

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獨立董事林羣與本案具有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財報於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前，先行提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並由會計師列席提出詢答。
2. 本公司稽核室皆定期與獨立董事召開稽核業務座談會。
3. 本公司會計部門就本公司之查核規劃案及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舉行溝通會議，由會計師向獨立董事說明及溝通擬揭露於財報之關鍵查核事項與查核規劃內容。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3.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p>本公司已於95/3/1參照「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時，本公司亦會隨之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p> <p>「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已於本公司官網及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p>	符合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V</p>	<p>(一)本公司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富邦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富邦金控為本公司唯一法人股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富邦金控並指派法人代表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參與本公司重要決策。</li> <li>2. 富邦金控得依其與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間之委任關係，要求董事及獨立董事忠實履行義務，以確保其股東權益。</li> <li>3. 若股東對其餘行政事項有任何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則可向本公司反應。</li> <li>4. 上述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令辦理。</li> </ol> <p>(二)本公司定期自富邦金控取得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p> <p>(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悉依法令規定辦理，並依據下列各項規定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管理政策。</li> <li>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管理辦法。</li> <li>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概括授權內部控管作業規範</li> <li>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限額控管辦法。</li> <li>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放款交易管理政策。</li> <li>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放款交易管理辦法。</li> </ol>	<p>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關於股東會職權之規定，因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公司，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5條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是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相關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p>
---	----------	---	---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7.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防火牆管理辦法。  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間與非利害關係人交易之費用分攤辦法。</p> <p>(四)本公司訂有「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人及員工股權管理辦法」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規範本公司內部人應遵守之股權申報規定、內線交易之禁止、短線交易歸入權之行使等，以落實內部人之股權交易管理。</p>	
--	--	--	---	--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V</p>	<p>(一) 為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之「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第21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宜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等）兩大面向。</p> <p>本公司之董事由富邦金控指派，其背景涵蓋商業管理、化學工程、數學、醫學、電機工程、國際貿易、金融科技及電子商務，專業背景多元化。本公司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並強化董事會職能。</p> <p>(二) 本公司除審計委員會外，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p> <p>(三)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已明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規定，並每年定期進行董事自我評量及同儕評鑑，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本公司至少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p>	<p>符合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	----------	---	----------------------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V</p>	<p>本公司由公司治理部擔任董事會議事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專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工作；本公司並於108年6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p>	<p>符合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V</p>	<p>於本公司網站上設有審計委員會信箱、檢舉信箱及保戶會員專區，並設有免付費服務專線，另內部公告本公司「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內勤人員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辦法」及「富邦人壽業務人員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要點」。</p>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主動揭露關係人及關係企業資訊，並揭露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與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捐贈情況等情形，並定期更新。</p>	<p>符合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V</p>	<p>本公司為富邦金控100%持股之子公司，富邦金控為本公司唯一法人股東。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5條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不適用公司法相關股東會之規定。</p>	<p>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關於股東會職權之規定，因本公司為單一法人股東公司，依公司法第128條之1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5條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是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相關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p>
---------------------------------	----------	--	---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V</p>	<p>悉依法令規定辦理</p> <p>(一) 本公司公開資訊網址： <a href="https://www.fubon.com/life/Investors/public-info/fubon/public/">https://www.fubon.com/life/Investors/public-info/fubon/public/</a></p> <p>(二) 本公司設有企業及行銷發言人，並於網站上設有審計委員會信箱、檢舉信箱及保戶會員專區及英文網頁，並設有免付費服務專線，另並內部公告有「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內勤人員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辦法」及「富邦人壽業務人員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要點」。並將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於保險業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三)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本公司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p>	<p>符合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	----------	--	----------------------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V</p>	<p>(一)以「友善職場環境」、「完善薪酬福利」、「多元人才發展」及「參與社會回饋」四大方向，打造「健康快活、工作悠活、學習樂活、公益暖活」的幸福企業。</p> <p>1.友善職場環境</p> <p>(1) 本公司訂有「人權政策」及各項人事管理規章，恪遵勞動相關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與工會保持密切溝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促進勞資合作，並定期召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等以維護員工權益。</p> <p>(2)提供員工心理諮商以及法律諮詢等員工協助方案，成立「職業安全委員會」，定期研擬與強化有關職業安全法令規章及工作守則之相關作業，以茲遵循並保障員工工作安全。</p> <p>2.完善薪酬福利</p> <p>(1)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及員工保險保障，優於法令之10週給薪產假，並提供生育補助及育兒補助。</p> <p>(2)免費心理諮詢服務及法律諮詢服務、按摩小站、健康講座等。不定期舉辦集團籃球賽、富邦員工運動會及家庭日等活動促進員工身心健康。</p> <p>3.多元人才發展：提供多樣學習資源，並設有專業證照獎勵、學位進修與外語補助，激勵員工自我成長。</p>	<p>符合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	----------	--	----------------------

			<p>4.參與社會回饋：每年透過產學合作，投入資源提供青年學子學習環境與機會，亦舉辦各式公益活動，積極回饋社會，另提供「公益假」，鼓勵員工參加社會公益活動，共同展現「正向的力量」。</p> <p>(二) 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每年皆參與董事進修課程。111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詳本公司官網。 富邦人壽官網首頁→投資人資訊→公開揭露事項→富邦人壽→公司治理 <a href="https://www.fubon.com/life/Investors/public-info/fubon/09AC963B6A0842A68683B980F147EE10/">https://www.fubon.com/life/Investors/public-info/fubon/09AC963B6A0842A68683B980F147EE10/</a></p> <p>(三)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依規定提報董事會。</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因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之評鑑適用對象限於上市櫃公司，是本公司非屬該評鑑之應受評公司。</p>				

3.3.4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無設立薪酬委員會

### 3.3.5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承接富邦金控「永續經營(ESG)願景工程」，於105年成立ESG執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執行長，轄下設置公司治理、員工照護、創新服務、社會承諾、環境永續、責任金融等工作小組，持續發展與推動ESG相關專案。ESG執行小組每年定期向董事長及董事會呈報ESG專案規劃及執行成效，提請高階管理階層檢視公司永續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履行情形。為強化推動本公司永續發展業務，亦於112年成立永續發展專職部門，負責企業永續事務統籌與推動，並統籌公平待客原則相關業務。	符合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V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鑑別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重大主題衝擊邊界，並訂定相關政策及策略，載明於永續報告書內容中。	符合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持續接軌國際永續發展趨勢，發揮金融影響力，依循母公司富邦金控「永續願景工程」，制定環境永續策略。自105年成立環境永續專案小組，推動綠色採購、友善職場、服務無紙化及公益環保四大低碳營運策略，定期向董事會呈報環境永續之專案進度及執行規劃。另於107年訂定富邦人壽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 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p>《環境永續宣言》，將環境永續理念融入日常營運及各服務環節。</p> <p>為響應政府淨零碳排目標，落實金管會綠色金融3.0政策，本公司以節能減碳發展綠色策略，加強責任投資策略及綠能投資，亦加速企業減碳轉型與碳風險管理，並取得保單碳足跡及減碳標籤認證。111年更依循集團政策，自主參與科學基礎減碳目標(SBTi)及百分百再生能源倡議(RE100)，滾動式修訂環境永續策略及目標，持續投入國際碳揭露CDP專案，深耕對地球永續的承諾。</p> <p>(二) 本公司積極推動綠色金融，帶動產業、客戶、供應鏈及投資人共同營造綠色環境。自108年起，連續四年共邀請近200家供應商共同參與金控供應商永續管理評鑑作業，與供應商分享溫室氣體減量管理經驗、「碳管理」理念及作法，宣導氣候變遷對地球之影響與建構「綠色供應鏈」之關係，以發揮金融影響力。</p> <p>積極打造低碳友善職場，以實際行動響應政府再生能源發展，持續推動辦公職場節電及</p>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 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p>節水專案，111年共計更換5,639盞LED燈具，每年節電逾76.99萬度；並完成55座省水馬桶更換，每年節水約1,637度；為達節能減碳及再生能源循環目的，積極選購符合節能、省水及綠建材等環保標章之產品，並完成內勤大樓太陽能板建置，預計每年產生逾5.8萬度電。111年更持續推動廢棄物減量宣誓活動及競賽，經由教育、活動及宣導三面向，鼓勵員工落實分類回收及源頭減量，全省各量測據點皆已達成下降2%之目標。</p> <p>本公司將數位科技融入保險服務中，除提供行動投保、理賠easy pay及行動保全等多項數位服務之外，111年配合壽險公會優化「理賠聯盟鏈」、「理賠醫起通」服務，擴大適用範圍及核付金額，簡化理賠醫起通申請流程，及增加透過「MID+身分證資料」或「保險存摺帳號」進行身分驗證作業，免除紙本同意書及申請書簽署，加速案件處理時效、大幅減低用紙量及交通往返的碳排放量，與保戶共創低碳環保生活。</p> <p>(三) 本公司為強化管理氣候變遷造成之影響，於110年訂定氣候變遷管理辦法，明訂各單位應於日常營運、策略規劃和決策過程</p>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中納入氣候變遷影響之因素，逐年檢視氣候變遷對其業務產生的風險與機會。在營運過程中，優先考量節能減碳措施，持續推展永續金融與擴大低碳投資。另於111年參與產、壽險公會 TCFD 實務手冊訂定專案小組，完成 110 年投資部位碳盤查與111年氣候變遷風險辨識評估管理報告，持續精進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與氣候變遷風險評估。</p> <p>(四) 為響應政府「139年淨零碳排放」之目標，本公司積極導入科學基礎減碳目標方法學(Science-based targets, SBT)，透過國際標準之規範，定期量測並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電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等資訊，於110年訂定六大目標，包含營運減碳、用電、用水、用紙、廢棄物減量及太陽能發電提升；並實施內部碳定價，期擴大對環境的正向影響力。</p> <p>為強化同仁對廢棄物管理之觀念，111年推動「減廢小科普」環保知識有獎徵答活動，超過3000名員工參與，另推動廢棄物減量宣誓活動及競賽，經由教育、活動及宣導三面向，鼓勵員工落實分類回收及源頭減量，年</p>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度廢棄物減量已達成下降2%之目標。</p> <p>111年持續取得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及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等國際認證，更新增導入ISO-14067保單碳足跡認證及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持續推動低碳營運，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更榮獲臺北市零碳標竿獎肯定。</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 本公司訂有「人權政策」，恪遵勞動相關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不分性別、年齡、種族、宗教、政黨等因素，只要能力及資格符合職位要求，皆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訂有各項人事管理規章(含「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及「性騷擾防治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辦法」)，以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確保員工之工作安全及身心健康。設立「職業安全委員會」，定期開會，研擬與強化有關職業安全法令規章及工作守則之相關作業，以茲遵循並保障員工工作安全。如有對員工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均於內部網站明顯位置公告周知，必要時並由經營管理階層另與全體員工溝通</p>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p>說明。</p> <p>(二) 本公司不分性別、年齡、種族等因素，規劃公平、合理性的薪酬制度，並每年參與市場薪酬調查，確保公司在人力市場上擁有競爭優勢，以吸引優秀人才與公司共同成長。公司對表現優異的員工提供每年晉升與調薪的機會與管道，透過與個人績效的連結鼓勵員工展現自我工作能力。本公司於進行員工績效評核時，除考量營運相關指標外，內稽、內控及法令遵循之情形亦為評核之重點項目，依業務差異，設定全員一定比重之法令遵循、核心價值(誠信)、ESG永續發展等評核項目，結合個人年度績效目標，以落實執行。本公司訂有「獎懲辦法」，員工之獎懲亦與其績效考核與晉升調薪相連結，同時為鼓勵員工參加社會公益活動，另提供員工「公益假」，經認證之志工時數每達8小時可換一天公益假。</p>	符合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p>(三) 本公司定期安排新進同仁參加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以加強身體保健，維護安全的職場環境。此外，為善盡企業社會公民責任，本公司保護員工身心健康，提供安全、舒適、健</p>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p>康之工作環境，並落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政策，培養員工正確之觀念，實施之工作項目如下：遵守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他規定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遵守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他規定事項。</li> <li>2. 一年辦理兩次作業環境檢測，包括辦公室環境照度、二氧化碳濃度、反針孔之安全管理檢測。</li> <li>3. 辦理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li> <li>4. 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舉辦員工健康諮詢與講座等活動，提升同仁健康自主識能，提供友善、健康之職場。</li> <li>5. 定期進行職場安全巡檢，降低工作環境之潛在危險，減少職業災害發生機率。</li> <li>6. 聘請護理師，專責執行員工身心健康促進與關懷作為。</li> <li>7. 針對員工關切的職場安全及健康醫療相關議題，依時事及熱門議題不定期寄送職安快報。</li> <li>8. 為強化員工安全觀念，製作相關影片，置於公司內部網站進行宣導。</li> </ol> <p>(四) 本公司對各階層管理職和專業職雙軌制的職涯發展路徑及所需能力，每年度依據公司策略、年度績效管理和面談結果，結合「專業培訓、管理培訓、策略性培訓、及自我</p>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p>發展訓練」等四大培訓體系配置培訓資源，展開和落實員工職涯能力培訓計畫，確保員工獲得符合公司策略、現行職位或未來職涯成長所需的能力培訓需求，落實培訓計畫結合員工職涯能力發展。</p> <p>(五) 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1) 消費者權益政策方面：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立公平待客原則政策與策略、及消費爭議處理制度，遵循金管會依據國際經濟合作組織(OECD)通過「G20高層次金融消費者保護原則」所訂定之「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英國金融行為監理總署(FCA)於110年2月間發布之「公平對待弱勢客戶指引」、108年6月「G20福岡會議提出高齡與普惠金融優先政策方向」，所提供之金融商品與服務從設計至銷售所有階段，包括發想、開發、測試、推出、銷售、檢討等，均考量高齡者、身心障礙者等弱勢客戶金融消費權益。</p> <p>(2) 消費者申訴程序方面：本公司提供客戶多元化溝通聯繫管道，客戶可透過24小時服務專線、官方留言、電子信箱、申訴專線與書面申訴等各項簡便迅速之方式，處理商品或服</p>	符合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務引起之消費爭議問題，並可隨時表達變更其個人資料之使用授權，確實尊重客戶意思表示。  (六) 本公司「廠商遴選暨管理作業辦法」明訂引進廠商資格，要求供應商需簽署「供應商行為規範承諾書」，並遵循「供應商永續發展守則」規定，該守則規定供應商必須尊重勞工的人權、保障勞工健康安全、注意環境保護及推動永續採購等。本公司引進之國內供應商已全數簽署承諾書。	符合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採用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制定之GRI準則，並遵循其核心指標，揭露公司在經濟、環境、社會面向之重大主題管理實績。另，本公司也依循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保險業準則、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SB)的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框架、聯合國永續保險原則(PSI)，於報告書揭露SASB及TCFD框架資訊，並對應PSI四大原則指標。  本公司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KPMG)對此報告書出具獨立有限確信報告，以最高標準自我檢視、全面回應利害關係人對企業的期待。	符合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本公司母公司富邦金控已訂定「富邦金控永續發展守則」，此守則適用轄下子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其運作與所定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本公司以永續經營為目標，運用核心職能發展對社會與環境有助益的專案。ESG永續方面，推動低碳行動落實綠色金融，續與荒野保護協會完成新竹頭前溪川廢快篩，擴大與經濟部河川局搭建公私協力平台；亦持續支持失智協尋，深化醫師確診發送手鍊服務，串聯警政、縣市政府共築防護網，並透過冠名大專籃球聯賽UBA，支持大專系際盃與三對三籃球賽、高雄富邦馬拉松等，打造全民健康生活。</p> <p>(二)111年本公司無論是營運、專業服務或社會關懷皆獲指標性肯定，相關獎項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世界金融雜誌(World Finance)頒發：台灣最佳保險公司(11度奪冠)</li> <li>• 《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社會公益發展獎、永續報告書獎</li> <li>• 英國品牌諮詢機構Brand Finance評比：111年全球最具價值壽險品牌前100大(富邦人壽名列全球第28名)</li> <li>• 現代保險雜誌(RMIM)頒發：《第24屆保險信望愛獎》蟬聯「年度最佳壽險公司」殊榮，並榮獲「最佳社會責任」、「最佳保險專業」、「最佳通路策略」、「最佳保險教育貢獻」、「最佳整合傳播」、「最佳商品創意」等9項大獎及6項優選肯定；《保險龍鳳獎》—最嚮往的壽險公司—內勤組、外勤組特優(十二連霸)；《111保險品質獎》勇奪「知名度最高」、「業務員最優秀」、「理賠服務最好」、「最值得推薦」特優。</li> <li>• 「臺灣客服中心評鑑」壽險業金牌</li> <li>• 資誠永續影響力獎-企業永續組-特別獎</li> <li>• 台灣企業永續獎-「台灣企業永續報告獎-銅獎」、「資訊安全領袖獎」、「創意溝通領袖獎」</li> <li>• 台灣永續投資典範機構獎-機構影響力類壽險組楷模</li> <li>• 教育部體育署頒發：111 體育推手獎-金質獎(連續六年)、運動企業認證</li> </ul>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 捐贈執行情形

依「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捐贈管理政策」需於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將上一年度之捐贈執行狀況彙整提報董事會備查，並於年報中揭露。

「捐贈」之定義係指對政黨、公益團體、關係人、其他團體或個人所為之無償捐贈，且前述捐贈對象並無提供具體回饋項目之行為。

111 年度本公司捐贈總額為新台幣 159,793,071 元，且並無針對政黨做任何之捐贈。111 年度本公司捐贈目的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111 年富邦人壽捐贈明細			
	捐贈目的	捐贈金額	比例
1	捐贈集團三家(註1)基金會之年度活動執行經費	126,206,700	78.98%
2	對公益團體或其他團體(含利害關係人)所為之捐贈	33,586,371	21.02%
	合計	159,793,071	100.00%

註1: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 3.3.6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1)本公司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以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模式與風險控管機制，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爰參照「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下稱：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規範包含政策、禁止不誠信行為、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p>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誠信經營商業活動、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防範商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業務執行之法令遵循、利益迴避、會計與內部控制、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教育訓練及考核、檢舉、懲戒與申訴、資訊揭露等。</p> <p>(2)本公司董事皆已簽署誠信經營規範聲明書，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本公司亦於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其承諾與執行之相關事項。</p> <p>(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明定應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111年已執行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作業。不誠信行為防範措施包括：</p> <p>(1)行賄及收賄。</p> <p>(2)提供非法政治獻金。</p> <p>(3)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p> <p>(4)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p> <p>(5)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p> <p>(6)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p> <p>(7)商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客戶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明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涵蓋之事項，且訂有懲戒與申訴制度，並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修正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升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明定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雖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惟仍於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規範，各單位應就所轄事項，相互合作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由統籌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利益迴避之規範，包含以下事宜：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當相互支援；董事、經理人、受僱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p>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四) 本公司設有專責會計單位，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會計制度、辦理會計業務，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確保財務報表之公允性；依據「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稽核室辦理查核，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其中包括公司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及遵循情形。</p> <p>(五) 本公司於新人訓練課程中強化員工對於誠信義務之認識，於年度線上法令遵循課程中強化各單位及其主管之內部控制和稽核制度觀念；並配合金管會保險局推動廉政宣導及社會參與實施計畫，每季將各單位依業務特性辦理誠信經營之訓練及宣導情形陳報壽險公會，由該公會彙整函報保險局。</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 本公司訂有「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檢舉制度」，規範檢舉案件處理及獎勵，及設置包括書面、電話、電子郵件等檢舉管道，並由專人受理處理。</p> <p>(二) 本公司之檢舉制度訂有受理檢舉事項之標準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保密機制之規定。</p> <p>(三) 本公司之檢舉制度訂有應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規定。</p>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1. 富邦金控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其年報中揭露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p> <p>2.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資訊揭露之規範，於公開網站、年報或其他文宣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執行情形，已規劃資訊公開事宜。</p>	不適用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係參照「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落實誠信經營，深耕於本公司文化。</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基於遵循富邦金控之核心價值「誠信、親切、專業、創新」，係以「誠信」為首要企業核心價值，且依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新增「落實誠信經營原則」及「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保險業應有誠信經營相關措施等要求，已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落實誠信經營之遵循。</p>				

### 3.3.7 風險管理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每年於年初第一季，對前一年度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委員做整體績效評估，風險管理委員會職掌、開會次數及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委員會 類型	職責	最近年度開會 次數(A)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一、訂定與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 二、訂定與修訂風險衡量質化或量化標準； 三、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 四、將風險管理之權責委派至相關單位執行； 五、督促風險管理單位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及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	4

委員會 類型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主要學經歷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 【B/A】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職務	備註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獨立董事	王銘陽	109/6/30	獨董任 期內	1. 美國德州大學達拉斯分校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2. 逢甲大學國貿系學士 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 5.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6.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集團副總經理暨首席投資官 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暨首席投資主管	4	0	1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委員會 類型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主要學經歷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 【B/A】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職務	備註
					8. 中華民國壽險同業公會 常務理事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獨立董事	何弘能	109/6/30	獨董任 期內	1. 臺灣大學醫學系學士 2. 臺北醫學大學總顧問 3. 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 院院長 4.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 設醫院婦產部主治醫師 5.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 校交換學者 6. 美國匹茲堡大學研究學 者	4	0	100%	財團法人青杏醫學文教 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 人王民寧先生紀念基金 會董事、財團法人台灣 安斯泰來醫學研究發展 基金會董事、醫療財團 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 金會董事、財團法人台 灣醫界聯盟基金會董 事、富邦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財 團法人台灣生技醫藥發 展基金會董事、財團法 人台大景福基金會董 事、StemCyte International, Ltd.獨立董 事、樂迦再生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委員會 類型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主要學經歷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 【B/A】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職務	備註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獨立董事	周鐘麒	106/8/23	獨董任 期內	1.美國科羅拉多州立大學 (科林斯堡)數學系碩士 2.輔仁大學數學系學士 3.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顧問 4.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5.台灣大哥大集團台灣固 網總經理兼營運長 6.香港電訊盈科集團台 灣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4	0	100%	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佳格食 品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 事、裕融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富邦人 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 立董事	無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獨立董事	林羣	106/8/23	獨董任 期內	1.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MBA 碩士 2. The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t Amherst Electrical & Computer Engineering 碩士 3. 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藍天電腦集團策略長 4. 麥格理資本大中國區總 裁 5. 光寶集團總財務長 6. 荷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 有限公司投資長 7. 摩根大通證券股份有限	4	0	100%	鐸穎投資有限公司董 事、富邦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台 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宜蘊生醫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SAIF Eagle Fund 資深合 夥人、安富資本股份有 限公司經理人	無

委員會 類型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主要學經歷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 【B/A】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職務	備註
					公司總經理 8. 怡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部主管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總經理	陳俊伴	100/06/16	經理人 任期	1.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2. 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4	0	1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兼經理人、越 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 限公司董事、富邦人壽 保險(香港)有限公司董 事、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株式會社董事長、財團 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董 事、財團法人台北富邦 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董 事、中華民國人壽保險 商業同業公會副理事 長、富邦行銷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於112/01/13董 事會通過卸任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執行副總	董采苓	99/08/20	經理人 任期	1. Temple University/MS in Statistics 2. 美商康健人壽保險台灣 分公司副總經理 3. 澳商花旗人壽保險台灣 分公司副總經理	3	1	7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經理人、越南富邦 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富邦人壽保險(香 港)有限公司董事長、中 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 業公會監事	無

委員會 類型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主要學經歷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 【B/A】	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職務	備註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資深副總	陳秀玲	108/8/16	經理人 任期	台灣大學政治學系/公共行 政組	4	0	1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經理人、越南富邦 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風險管 理委員 會	副總經理	簡世炤	99/08/20	經理人 任期	GEORGETOWN UNIVERSITY/MBA	4	0	1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經理人、風控長	無

### 3.3.8本公司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富邦人壽官網首頁→關於我們→企業永續→永續治理→公司治理

<https://www.fubon.com/life/about-us/ESG/Governance/G1/>

### 3.3.9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自102年度起，本公司每年年度結束時皆進行董事自我評量、同儕評鑑年度績效考核，評量項目包括出席董事會情形、會前瞭解及參與議案討論情形、與經營團隊互動情形、遵循法令及實務守則情形、提升公司治理及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情形、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之瞭解情形、其他經主管機關或董事會指定之項目等，且將完成之董事會績效評量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提名續任之參考。且自109年起，本公司亦將審計委員會納入績效評核，充分落實公司治理。

本公司111年度董事自我評量、同儕評鑑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之總平均考核分數皆逾90分，依據「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附表所訂考核結果等級，平均總分90分以上者評等為「優」。

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已揭露於本公司官網。

富邦人壽官網首頁→投資人資訊→公開揭露事項→富邦人壽→公司治理

<https://www.fubon.com/life/Investors/public-info/fubon/09AC963B6A0842A68683B980F147EE10/>



### 3.3.10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管理內部控制制度係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目的係在對營運、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營運之目標係在追求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包括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財務之報導目標係在追求對外之財務報導為可靠；法令遵循之目標則在追求相關法令之遵循。法令遵循制度係達成法令遵循目標內部控制制度之一部分；財務紀錄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且係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之部分成果。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上項判斷之作成亦依據「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判斷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辦法」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營運、財務報導、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及法令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除附表所列事項外，能合理確保董事會及經理人業已知悉營運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及法令遵循目標業已達成；亦認為財務紀錄

及報表係依保險法及有關規定編製，編製基礎前後一致，其正確性係允當。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保險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112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簽章)

資訊安全長：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1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一、金管會對本公司辦理109年一般業務檢查有以下缺失事項：</p> <p>1. 對於身心障礙者之要保案件未直接送核保審核，以及有僅因被保險人為身心障礙者為由而不同意承保，影響身心障礙者之投保權益。</p> <p>2. 按網路投保無須招攬人，保險公司實無須給付招攬酬金，公司給付禮券已具酬金性質，有對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以錯價、放佣或其他不當折減保險費之方法為招攬之情事。</p> <p>3. 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未將相關資訊充分向保戶揭露，佣獎結構易致業務員引導保戶配置較高之目標保險費，不利消費者權益之保障。</p> <p>4. 辦理投資型保險商品銷售過程錄音作業及新契約電訪作業有欠妥適，不利確認銷售過程之妥適性及影響消費者權益。</p> <p>5. 對於因保單借款未償還本息超逾保單價值準備金致保單停效者，未依條款約定退還保單附約之未到期保險費，不利消費者權益之保障。</p>	<p>1. 已依「保險業承保身心障礙者處理原則」完成強化拒保件審查程序。另要求通路加強招攬人員訓練及管理，不得有拒絕送件或轉售其他商品。</p> <p>2. 已修訂「網路投保通路、虛擬保險館、放個鹿行銷活動內部控管作業流程」，不再單獨針對內勤同仁舉辦網路投保獎勵活動。</p> <p>3. 已就核保審核須加費者，提供加費專用建議書，揭露加費後各年度之保險成本及各項保險費用對保單帳戶價值之影響，另就保險費含超額保險費及目標保險費之商品者，已修訂其投保規則與保全規則，將不再有客戶訂定目標保險費高於目標保險費區間平均值情形。</p> <p>4. 已修訂「銷售過程紀錄錄音覆審要點」與「銷售過程紀錄錄音參考範本」，並且建立定期檢視機制。另並改善新契約電訪作業，要求電訪人員於首次電訪時即應告知保戶有關契約撤銷權事宜。</p> <p>5. 已自2020年11月12日起，因保單借款停效且依條款約定需退還未到期保費者，已納入每日作業進行退費。</p>	<p>已完成改善。</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6. 辦理身心障礙者承保作業及電話行銷業務之保單生效作業有欠妥適。</p> <p>7. 交易室門禁控管未臻嚴謹。</p> <p>8. 對於防範保險業務員挪用侵占保戶款項相關檢核管控機制有欠妥事項。</p> <p>9. 辦理保險核心業務主機作業系統及網路安全管理之資訊安全控管作業有欠妥適。</p> <p>10. 銷售連結投資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目標到期新興市場債券投資信託基金投資型保險商品廣告文宣內容有欠妥適。</p> <p>以上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120萬元整並予以8項糾正。</p>	<p>6. 已完成強化身心障礙者核保照會審查、未承保件申報完整性之檢核控管、電銷拒保通知一致性以及電銷件保單經承保後保單生效日溯自收受要保書日期翌日零時起生效。</p> <p>7. 已完成依「保險業資產管理自律規範」第7條之2，改善本公司國內股權交易室之管理。</p> <p>8. 已重新規劃「既有保單聯絡資訊集中清查」作業，明訂清查時程並由專案單位定期追蹤進度，並已建立線上交易確認密碼(OTP)之相關管控機制。</p> <p>9. 已調整密碼複雜度參數、變更密碼最短使用期限、端末電腦連線AS400主機軟體加密方式、Library之權限設定，以及加強防火牆管理作業。</p> <p>10. 已修訂商品文宣檢核表，新增投資型商品檢核項目。</p>	
<p>二、金管會對本公司辦理110年銀髮族金融消費者保護專案檢查有以下缺失事項：</p> <p>1. 就保戶繳交保險費之資金來源為貸款或保險單借款，且購買有保單價值準備金之保險商品者，電話訪問內容未依商品特性明確告知保戶因財務槓桿操作方式所將面臨之相關風險，以及最大可能損失金額。</p>	<p>1. 已於電話訪問內容依商品特性加入因財務槓桿操作方式所可能面臨的相關風險，以及最大可能損失金額之說明，並納入每月自行查檢項目中。</p>	<p>已完成改善。</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2. 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有提供保戶之保單建議書試算日期早於業務員登錄日期之情事。</p> <p>以上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60萬元整並予以1項糾正。</p>	<p>2. 已新增建議書使用者資格權限控管機制，僅完成登錄且具銷售資格者，方可使用建議書系統。</p>	
<p>三、金管會對本公司辦理「富邦人壽美利鑫旺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富邦人壽金采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富邦人壽金采年年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保險」等三項保險商品送審之宣告利率計算公式及宣告利率訂定作業，核有違反保險法相關規定。</p> <p>自處分書送達翌日起停止銷售所列三項商品。</p>	<p>三項保險商品已報主管機關停售，計算說明書公式之調整項訂定依據已具體化，新商品及其餘既有商品亦已配合調整，另已修訂宣告利率SOP「移除對未來市場利率預期相關之內容」。</p>	<p>已完成改善。</p>
<p>四、金管會對本公司辦理110年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專案檢查有以下缺失事項：</p> <p>1. 對於客訴事件未充分瞭解，逕以銀行通路與保戶談妥之和解內容，以融通方式辦理契約撤銷，有未依合約約定釐清公司與銀行通路間之責任歸屬，並採取因應措施，不利銀行通路招攬品質控管。</p> <p>2. 辦理客戶之商品適度度作業，依問卷評估結果顯示，客戶投資風險屬性屬</p>	<p>1. 已修訂「客戶意見處理流程控管暨新契約電訪異常案件作業」SOP。</p> <p>2. 已全面檢視保戶投資屬性問卷內容及分數配置，完成新版「保戶投資屬性問卷」之修訂並已上線使用。</p>	<p>已完成改善。</p>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積極型之比例偏高，問卷之分數配置及問項設計有欠妥情形。</p> <p>3. 以行動投保方式辦理投資型保險商品作業，有系統設計先推介並規劃保險商品，再辦理風險屬性問卷之情形，其流程設計有於瞭解客戶之風險屬性前，即先為客戶規劃保險商品之欠妥情形。</p> <p>以上遭金管會核處新臺幣60萬元整並予以2項糾正。</p>	<p>3. 已調整行動投保系統流程，並已完成上線。</p>	

(2)會計師審查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88樓(台北101大樓)  
8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公鑒：

後附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保險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26條、民國107年1月15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10602506430號函、民國108年6月25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10804501381號令、民國110年1月22日發布之金管保財字第10904350082號函會計師辦理保險業內部控制制度查核作業範例及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查核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及法令遵循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 遠 暉



會 計 師 :

吳 麟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3.3.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p>(一) 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金管會)處以罰鍰者。</p>	<p>1. 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 110.1.13 核處罰鍰 60 萬元： 辦理離職業務員偽簽及冒貸之重大偶發事件通報，有遲延通報之情事。</p> <p>2. 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 110.5.17 核處罰鍰 300 萬元： 辦理支付業務推廣費及核銷控管作業，有未確實依內部規範辦理情事。</p> <p>3. 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 110.8.19 核處罰鍰 600 萬元： 有未建立高價藝術品採購作業之內部作業程序，且購置後有未依據內部作業規範落實管理之情事；另公司未建立國外出差搭乘包機相關作業程序，且費用核銷作業之分層負責程序有疏漏。</p>	<p>已由業務通路合規部、營業品質部、客戶權益部及法律事務部共同研議設置通報流程，如涉及「與業務員執行業務行為有關，或涉及挪用冒貸情事」(不限金額)，即須進行內部通報；並由業務通路合規部加強作業管理，建立通報、保留核定軌跡之程序。</p> <p>(1) 代理部已停止支付業務推廣費予保經代業務員之做法，並已完成修訂部門人員申請展業及業務推廣費用之各項控管措施，供人員遵循辦理。</p> <p>(2) 已新增「線上請款即時計算管控展業費可用額度」之系統功能，當申請單位於線上請款時，可即時計算管控可用額度。</p> <p>(1)藝術品管理: ①公司未來將專注於現有收藏藝術品之管理，加強整合公司與集團資源及與ESG相關之公益策展運用，不再進行新購。 ②已制定「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藝術品管理辦法」，於110年10月19日公告生效，相關藝術品保管、陳列、保險、出借、盤點、處分等事宜悉依該辦法辦理。</p>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p>4. 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 110.8.23 核處罰鍰 60 萬元及 2 項糾正：</p> <p>(1)對高風險客戶辦理網路投保時未執行強化客戶審查措施作業，網路投保系統控管機制不完備；另就新契約保單未依公司內部規範辦理確認客戶身分作業。(本項缺失核處罰鍰 60 萬元)</p> <p>(2)公司對客戶風險評估模組因子之設定方式有欠妥適，不利有效評估風險。(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2)差旅管理:</p> <p>①已修訂國外出差準則，規範出差申請單上增訂應敘明搭乘包機之理由，若有隨行人員共同搭乘包機，亦應於出差申請單一併說明隨行人員之出差目的等規範。</p> <p>②重新檢討「富邦人壽暨子公司費用動支暨核銷請款審查辦法」，費用動支前，業務需求部門須依核決權限取得權限主管對其業務目的及金額之核准，後續核銷請款依費用核銷請款規定辦理。</p> <p>(1)已調整網路投保作業，倘客戶身分有高風險指標時，網路投保作業即婉拒受理。另已檢討確認客戶身分之控管程序及時效，完成修訂內部作業程序，規範「完成確認客戶身分措施前，不得與該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惟若無法於承保前完成客戶身分確認程序時，列入例外管理作業追蹤，個案呈報部級主管，及每週檢視進度。</p> <p>(2)法令遵循部定期就 AML 風險項目及因子妥適性進行檢視，並增設每日監控機制，確保未有類似個</p>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p>(3)公司未確實瞭解並評估保戶之投保目的，不利有效研判保戶投保目的。(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5. 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 111.3.11 核處罰鍰 120 萬元及 8 項糾正：</p> <p>(1) 對於身心障礙者之要保案件未直接送核保審核，以及有僅因被保險人為身心障礙者為由而不同意承保，影響身心障礙者之投保權益。(本項缺失核處罰鍰 60 萬元)</p> <p>(2) 按網路投保無須招攬人，保險公司實無須給付招攬酬金，公司給付禮券已具酬金性質，有對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以錯價、放佣或其他不當折減保險費之方法為招攬之情事。(本項缺失核處罰鍰 60 萬元)</p> <p>(3) 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未將相關資訊充分向保戶揭露，佣獎結構易致業務員引導保戶配置較高之目標保險費，不利消費者權益之保障。(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案情形發生。</p> <p>(3)已修訂法人投保規定，強化須檢附文件，取得要保人員工退休規劃計畫提報董事會或股東會通過之議事錄等，審查時並須注意要保人投保保單之契約狀況，以確認客戶投保目的。</p> <p>(1) 已依「保險業承保身心障礙者處理原則」完成強化拒保件審查程序。另要求通路加強招攬人員訓練及管理，不得有拒絕送件或轉售其他商品。</p> <p>(2) 已修訂「網路投保通路、虛擬保險館、放個鹿行銷活動內部控管作業流程」，不再單獨針對內勤同仁舉辦網路投保獎勵活動。</p> <p>(3) 已就核保審核須加費者，提供加費專用建議書，揭露加費後各年度之保險成本及各項保險費用對保單帳戶價值之影響，另就保險費含超額保險費及目標保險費之商品者，已修訂其投保規則與保全規則，將不再有客戶訂定目標保</p>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p>(4) 辦理投資型保險商品銷售過程錄音作業及新契約電訪作業有欠妥適，不利確認銷售過程之妥適性及影響消費者權益。(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5) 對於因保單借款未償還本息超逾保單價值準備金致保單失效者，未依條款約定退還保單附約之未到期保險費，不利消費者權益之保障。(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6) 辦理身心障礙者承保作業及電話行銷業務之保單生效作業有欠妥適。(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7) 交易室門禁控管未臻嚴謹。(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8) 對於防範保險業務員挪用侵占保戶款項相關檢核管控機制有欠妥事項。(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險費高於目標保險費區間平均值情形。</p> <p>(4) 已修訂「銷售過程紀錄錄音覆審要點」與「銷售過程紀錄錄音參考範本」，並且建立定期檢視機制。另並改善新契約電訪作業，要求電訪人員於首次電訪時即應告知保戶有關契約撤銷權事宜。</p> <p>(5) 已自 109 年 11 月 12 日起，因保單借款停效且依條款約定需退還未到期保費者，已納入每日作業進行退費。</p> <p>(6) 已完成強化身心障礙者核保照會審查、未承保件申報完整性之檢核控管、電銷拒保通知一致性以及電銷件保單經承保後保單生效日溯自收受要保書日期翌日零時起生效。</p> <p>(7) 已完成依「保險業資產管理自律規範」第 7 條之 2，改善本公司國內股權交易室之管理。</p> <p>(8) 已重新規劃「既有保單聯絡資訊集中清查」作業，明訂清查時程並由專案單位定期追蹤進度，並已建立線上交易確認密碼(OTP)之相關管控機制。</p>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p>(9) 辦理保險核心業務主機作業系統及網路安全管理之資訊安全控管作業有欠妥適。(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10) 銷售連結投資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目標到期新興市場債券投資信託基金投資型保險商品廣告文宣內容有欠妥適。(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6. 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 111.7.6 核處罰鍰 60 萬元及 1 項糾正：</p> <p>(1) 就保戶繳交保險費之資金來源為貸款或保險單借款，且購買有保單價值準備金之保險商品者，電話訪問內容未依商品特性明確告知保戶因財務槓桿操作方式所將面臨之相關風險，以及最大可能損失金額。(本項缺失核處罰鍰 60 萬元)</p> <p>(2) 銷售投資型保險商品，有提供保戶之保單建議書試算日期早於業務員登錄日期之情事。(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7. 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 111.10.7 核處罰鍰 60 萬元及 2 項糾正：</p> <p>(1) 對於客訴事件未充分瞭解，逕以銀行通路與保戶談妥之和解內容，以融通方式辦理契約撤銷，有未依合約約定</p>	<p>(9) 已調整密碼複雜度參數、變更密碼最短使用期限、端末電腦連線 AS400 主機軟體加密方式、Library 之權限設定，以及加強防火牆管理作業。</p> <p>(10) 已修訂商品文宣檢核表，新增投資型商品檢核項目。</p> <p>(1) 已於電話訪問內容依商品特性加入因財務槓桿操作方式所可能面臨的相關風險，以及最大可能損失金額之說明，並納入每月自行查檢項目中。</p> <p>(2) 已新增建議書使用者資格權限控管機制，僅完成登錄且具銷售資格者，方可使用建議書系統。</p> <p>(1) 已修訂「客戶意見處理流程控管暨新契約電訪異常案件作業」SOP。</p>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p>釐清公司與銀行通路間之責任歸屬，並採取因應措施，不利銀行通路招攬品質控管。 (本項缺失核處罰鍰 60 萬元)</p> <p>(2)辦理客戶之商品適合度作業，依問卷評估結果顯示，客戶投資風險屬性屬積極型之比例偏高，問卷之分數配置及問項設計有欠妥情形。(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3)以行動投保方式辦理投資型保險商品作業，有系統設計先推介並規劃保險商品，再辦理風險屬性問卷之情形，其流程設計有於瞭解客戶之風險屬性前，即先為客戶規劃保險商品之欠妥情形。(本項缺失核處糾正)</p>	<p>(2) 已全面檢視保戶投資屬性問卷內容及分數配置，完成新版「保戶投資屬性問卷」之修訂並已上線使用。</p> <p>(3) 已調整行動投保系統流程，並已完成上線。</p>
(二)缺失經金管會糾正者。	<p>1.富邦人壽有以下情事，遭金管會於111.8.18核處停止銷售該處分書所列三項商品：金管會對本公司辦理「富邦人壽美利鑫旺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富邦人壽金采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富邦人壽金采年年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保險」等三項保險商品送審之宣告利率計算公式及宣告利率訂定作業，核有違反保險法相關規定。</p>	<p>1. 三項保險商品已報主管機關停售，計算說明書公式之調整項訂定依據已具體化，新商品及其餘既有商品亦已配合調整，另已修訂宣告利率SOP「移除對未來市場利率預期相關之內容」。</p>
(三)經金管會依本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處分事項。	無	
(四)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	無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五)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六) 其他經本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 3.3.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 111/1/21第6屆第17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之韓國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外部董事指派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 111/1/21第6屆第17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2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概括授權內部控管作業規範」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 111/1/21第6屆第17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3案：討論擬制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內不動產投資及管理處理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 111/1/21第6屆第17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4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用及投資用不動產管理作業規範」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 111/1/21第6屆第17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9案：討論擬制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職務行使原則及請假代理辦法」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扣除1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蔡明興董事長)，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6) 111/3/4第6屆第18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3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自行編製之110年度個體及合併暨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財務報表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7) 111/3/4第6屆第18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8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及「富邦人壽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8) 111/3/4第6屆第18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9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令遵循制度」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9) 111/3/4第6屆第18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0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我風險及清償能力評估政策」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0) 111/3/4第6屆第18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1案：討論「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管理政策」之檢討暨修訂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1) 111/3/4第6屆第18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2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作業委外內部作業規範」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2)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案：討論本公司擬於買賣總價款新台幣2,648,345,210元之額度內，購買新竹縣湖口鄉建興段鳳凰小段1地號土地所有權全部作為投資用不動產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3)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3案：討論擬(一)修訂本公司之「組織規程」、組織圖暨異動單位分層負責表；暨(二)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任免準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4)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6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之總經理指派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5)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7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指派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6)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0案：討論擬(一)檢視並訂定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投資風險限額；暨(二)修訂本公司之「董事會風險限額暨例外管理程序」並更名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風險限額暨管理指標管理程序」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7)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1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8)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3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9)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4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專案運用、公共及社會福利事業投資處理程序」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0)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5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外投資手冊」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1)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6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內(境內)基金管理機構篩選作業準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2)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7案：討論本公司擬於承諾投資金額不超過歐元貳億元之額度內，投資基礎建設基金Macquarie European Infrastructure Fund 7 SCSp 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3)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9案：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扣除1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蔡明興董事長)，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4) 111/4/27第6屆第19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22案：討論本公司就富邦人壽銅山大樓擬(一)與承租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原租約之增補協議；(二)分別與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簽訂房屋租賃契約書；暨(三)配合政府COVID-19 疫情紓困措施，辦理租金減收案

-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5)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承認事項第1案：承認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6)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承認事項第2案：承認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派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7)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案：討論本公司擬於承諾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1億3千萬元之額度內，投資基礎建設基金Brookfield Infrastructure Fund V-A, L.P.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8)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3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29)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4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國內未上市未上櫃及私募有價證券處理程序」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0)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5案：討論擬修訂本公司之「人身保險商品銷售程序作業準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1)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6案：討論擬制定「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規章管理辦法」，暨廢止「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規章管理準則」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規章管理作業要點」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2)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7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守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3)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9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之韓國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外部董事指派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4)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5案：討論本公司擬於投資金額不超過新臺幣3.24億元之額度內，投資「星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5) 111/6/15第6屆第20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21案：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扣除1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蔡明興董事長)，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6)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3案：討論本公司擬參與「海龍二號風電股份有限公司及海龍三號風電股份有限公司離岸風電專案融資」聯貸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7)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4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自行編製民國111年上半年度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8)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6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暨董事指派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39)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8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外投資手冊」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0)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9案：討論「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風險管理之政策與處理程序」之檢討暨修訂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1)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0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2)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1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平待客原則策略」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3) 111/8/12第6屆第21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5案：討論本公司擬以承諾投資金額不超過新台幣4億元或比例不超過合計認繳出資額10%孰低者為上限，投資台杉水牛六號科技有限合夥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4) 111/10/26第6屆第22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2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檢舉制度」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5) 111/10/26第6屆第22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3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6) 111/10/26第6屆第22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4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作業風險管理政策」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7) 111/10/26第6屆第22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5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8) 111/10/26第6屆第22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6案：討論擬(一)修訂本公司法律事務部及營業品質部之分層負責表及相關職掌；暨(二)制定「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因職務涉訟處理準則」，並廢止「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暨員工法律糾紛處理準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49) 111/10/26第6屆第22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7案：討論本公司擬捐助設立「財團法人富邦人壽美術館基金會」並捐贈設立基金新台幣3000萬元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0)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3案：討論本公司擬依IFRS 9辦理債務工具金融資產重分類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1)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5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制度」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2)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8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3)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9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國外及大陸地區不動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4)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0案：討論擬制定「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5)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1案：討論擬修訂「富邦人壽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案  
決議：所有董事皆清楚瞭解所報告風險管理相關提案之內容，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6)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4案：討論擬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董事暨監察人指派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7)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6案：討論本公司「管理階層發展計畫」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8)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7案：討論擬修訂本公司「顧問委任準則」及「獎金遞延準則」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59)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18案：討論擬修訂本公司之「組織規程」、組織圖暨異動單位分層負責表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意見，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60)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23案：討論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扣除1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陳俊伴董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61) 111/12/21第6屆第23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28案：討論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意見(扣除3名已出席且應迴避之蔡明興董事長、蔡承儒董事及林羣獨立董事)，全體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3.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無。

3.3.1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2年02月28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陳俊伴	100/9/5	112/2/1	退休

### 3.4 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	111.1.1-	17,249	13,608	30,857	
	吳麟	111.12.31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包括：稅務簽證、其他專案及諮詢服務等。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 3.5 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 3.6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

### 3.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無

### 3.8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無

3.9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12月31日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	100%	-	0.00%	-	100%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2,675,000	100%	-	0.00%	2,675,000	100%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175,334	77.40%	-	0.00%	175,334	77.40%
Carter Lane (Guernsey) Ltd.	41,515	100%	-	0.00%	41,515	100%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td.	46,173	100%	-	0.00%	46,173	100%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td.	92,581	100%	-	0.00%	92,581	100%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134	100%	-	0.00%	1,134	100%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ar.l.	220	100%	-	0.00%	220	100%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13,980	18%	-	0.00%	13,980	18%
Hyundai Card Co., Ltd.	16,047	10%	-	0.00%	16,047	10%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555	25%	-	0.00%	315,555	25%
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044	20%	-	0.00%	18,044	20%
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30%	-	0.00%	210,000	30%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32,700	30%	-	0.00%	32,700	30%

信鼎壹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30%	-	0.00%	15,000	30%
星鑫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30%	-	0.00%	18,000	30%



## 4.募資情形

### 4.1 資本及股份

#### 4.1.1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 外財產抵 充股數者	其他
95年 03月	10	1,280,000	12,800,000	1,280,000	12,800,000	註1	-	經授商字第 09501022930號
98年 06月	10	1,502,317	15,023,170	1,502,317	15,023,170	註2	-	經授商字第 09801100490號
99年 08月	10	3,000,000	30,000,000	1,712,317	17,123,170	註3	-	經授商字第 09901199680號
100年 12月	10	3,000,000	30,000,000	2,112,317	21,123,170	註4	-	經授商字第 10001290760號
101年 5月	10	3,000,000	30,000,000	2,212,317	22,123,170	註5	-	經授商字第 10101093260號
101年 8月	10	3,000,000	30,000,000	2,910,739	29,107,390	註6	-	經授商字第 10101179410號
102年 8月	10	6,000,000	60,000,000	3,648,148	36,481,480	註7	-	經授商字第 10201177340號
103年 9月	10	6,000,000	60,000,000	4,398,215	43,982,150	註8	-	經授商字第 10301205510號
104年 11月	10	6,000,000	60,000,000	5,732,095	57,320,950	註9	-	經授商字第 10401262170號
105年 10月	10	10,000,000	100,000,000	6,943,275	69,432,750	註10	-	經授商字第 10501235130號
106年 10月	10	10,000,000	100,000,000	8,296,969	82,969,690	註11	-	經授商字第 106011135360號
107年 11月	10	15,000,000	150,000,000	11,083,114	110,831,140	註12	-	經授商字第 107011147050號

- 註1：本公司係依企業購併法規定，並取具金管保三字第09402133930號核准在案，以美商美國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之全部營業、資產及負債分割作價新台幣12,800,000千元為股本登記設立。
- 註2：係因吸收合併原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而發行新股，合併後存續公司為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並同時更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此次增資以原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92股之普通股換發原安泰人壽1股普通股，總計合併增資發行222,317千股，計2,223,170千元。
- 註3：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100,0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210,000千股。
- 註4：於民國一百年十月二十八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4,000,0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400,000千股。
- 註5：於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新股發行股數100,000千股；發行總金額:1,000,000千元，溢價發行每股50元，總計5,000,000千元。
- 註6：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八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6,984,22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698,422千股。
- 註7：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七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7,374,09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37,409千股。
- 註8：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7,500,67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750,067千股。
- 註9：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3,338,8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333,880千股。
- 註10：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2,111,80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211,180千股。
- 註11：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13,536,94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353,694千股。
- 註12：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7,861,450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2,786,145千股。

單位：千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1,083,114	3,916,886	15,000,000	未上市櫃股票

#### 4.1.2 股東結構

112年2月28日  
單位：千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	-	-	1
持有股數	-	11,083,114	-	-	-	11,083,114
持股比例	-	100%	-	-	-	100%

#### 4.1.3 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112年2月28日  
單位：千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	-	- %
1,000~ 5,000	-	-	- %
5,001~ 10,000	-	-	- %
10,001~ 15,000	-	-	- %
15,001~ 20,000	-	-	- %
20,001~ 30,000	-	-	- %
30,001~ 40,000	-	-	- %
40,001~ 50,000	-	-	- %
50,001~ 100,000	-	-	- %
100,001~ 200,000	-	-	- %
200,001~ 400,000	-	-	- %
400,001~ 600,000	-	-	- %
600,001~ 800,000	-	-	- %
800,001~1,000,000	-	-	- %
1,000,001以上	1	11,083,114	100.00 %
合計	1	11,083,114	100.00 %

##### (2) 特別股：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 4.1.4 主要股東(1%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112年2月28日  
單位：千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083,114	100%

#### 4.1.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2月28日
		最 高	最 低	註1	註1	註1
每股 市價	最 高			註1	註1	註1
	最 低			註1	註1	註1
	平 均			註1	註1	註1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54.06	24.44	24.44(註3)
	分 配 後			52.65	註2	註2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083,114	11,083,114	11,083,114(註3)
	每股盈餘	追溯前		9.23	5.91	5.91(註3)
		追溯後		9.23	5.91	註2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1.41	註2	註2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2	註2
		資本公積配股		-	註2	註2
	累積未付股利			-	註2	註2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1	註1	註1
	本利比			註1	註1	註1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1	註1	註1

註1：本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

註2：111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112年2月28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為111年度。

#### 4.1.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基於健全資本結構及維持良好資本適足率並兼顧股東權益下，發放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或部分現金股利及部分股票股利。

本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依股東會決議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次擬不配發股利。

#### 4.1.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依法無須編製及公告111年度財務預測，並依據民國89年2月1日台財證(一)字第00371號函規定，無需揭露該預估資訊。

#### 4.1.8 員工、董事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0.01%以上，0.05%以下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員工酬勞金額估列基礎係依公司章程及自結損益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下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本公司111年度估列員工酬勞7,480千元，待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 b.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4)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前一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發放數為18,630千元，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 4.1.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 4.2 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105年度第1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106年度第1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107年度第1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公司債(私募)
發行(辦理)日期	105年12月7日	106年04月21日	107年03月27日
面額	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新台幣壹佰萬元整	新台幣拾億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貳佰捌拾伍億元整	新台幣陸拾伍億元整	新台幣貳佰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自發行日起屆滿十年止，利率為3.25%，自發行日起屆滿十年後，若本公司未贖回本公司債，則票面利率加計1%。	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自發行日起屆滿十年止，利率為3.30%，自發行日起屆滿十年後，若本公司未贖回本公司債，則票面利率加計1%。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十年止之票面利率為3.6%；自發行日起屆滿十年之日及其後每屆滿十年之日，若本債券尚未贖回，票面利率將按十年期指標公債殖利率加發行利差重設之。
期限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無到期日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簽證律師	郭惠吉	郭惠吉	無
簽證會計師	方燕玲	方燕玲	無

償還方法	本公司債為無到期日，自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將提前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公司債為無到期日，自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將提前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公司債為無到期日，發行滿10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得依法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年得贖回一次。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貳佰捌拾伍億元整	新台幣陸拾伍億元整	新台幣貳佰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公司債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將提前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公司債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將提前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發行滿10年後，如計算贖回後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得依法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年得贖回一次。
限制條款	無	無	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支付本債券利息，或因本債券利息之支付將使本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公司得不支付利息，且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105年11月17日、twAA+(註)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105年11月17日、twAA+(註)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106年11月27日、twAA+(註)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無

註：該評等為本公司發行人信用評等，依據現行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發行普通公司債得免取具債券信用評等報告。

### 4.3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1)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 (2) 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5. 營運概況

### 5.1 業務內容

#### 5.1.1 業務範圍

##### (1) 主要營業內容及比重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壽險保費收入	313,890	70%	239,536	69%
健康險保費收入	43,698	10%	45,067	13%
傷害險保費收入	6,724	1%	6,797	2%
年金險保費收入	86,192	19%	54,770	16%
總保費收入	450,504	100%	346,171	100%

##### (2) 主要業務

·業務主要內容：從事人身保險的銷售及服務等相關業務，主要銷售商品分為壽險、健康險、傷害險及年金險等。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人壽保險	
富邦人壽新平準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 e 定幸福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金來寶小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吉旺傳家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真享福平準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金滿利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金好運萬能終身壽險(V1)	富邦人壽華富美溢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欣平安福保本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富澳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增額保險金額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富民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老年住院醫療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新豐吉年年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一年定期微型壽險	富邦人壽鑫美溢足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安心百分百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華富滿溢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好周全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吉好運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一家親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富多鑽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富邦人壽新放百萬心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富鑽利率變動型養老保險
富邦人壽醫卡放心重大傷病保險	富邦人壽年年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醫卡 GO 重大傷病一年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美滿世代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珍夠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V1)	富邦人壽金美鑽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新美利吉順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新詠馨長期照顧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月月吉利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富享世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吉鑽利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晚美e靠網路投保養老保險
富邦人壽新富享人生還本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豐采年年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加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智富鑫家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珍吉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新美利望外幣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終愛e生網路投保小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吉利好運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新吉好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美利吉運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金鑽豐利利率變動型還本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美多年年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珍給利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美利大吉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金萬利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豐盛富足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e家安心網路投保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富貴樂齡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安心好漾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網路投保一年定期微型壽險
富邦人壽富溢美利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豐富年年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富邦人壽富利優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富滿鑽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新享平安終身保險	
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宣告利率約定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新真開心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富邦人壽喜轉年年遞延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金滿富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富邦人壽新e桶金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富邦人壽美利好運外幣利率變動型終身壽險
富邦人壽新豪開鑫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富邦人壽富滿利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甲型)
投資型保險	
富邦人壽吉祥變額遞延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富利人生變額年金保險(V1)
富邦人壽投資型保險商品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富貴鑫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優越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富貴一生變額壽險(V2)
富邦人壽聚富變額萬能壽險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富貴一生變額壽險(V2)
富邦人壽花開富貴變額萬能壽險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多富利變額壽險(V2)
富邦人壽富貴人生變額萬能壽險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富貴雙收變額壽險(V2)

富邦人壽真多利真有利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優利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富利人生(V1)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優利人生變額壽險(V2)
富邦人壽富利人生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鑫美一生變額壽險(V1)
富邦人壽吉祥理財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鑫美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優越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豐盈人生變額壽險(V1)
富邦人壽真多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豐盈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真有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富貴吉祥變額萬能壽險(V2)
富邦人壽人民幣計價優越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富利達網路投保投資型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人民幣計價真有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享富一生變額壽險
富邦人壽人民幣計價真多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享富一生變額壽險
富邦人壽雙富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享富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雙富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享富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真多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享鑽一生變額壽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真有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享鑽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富貴豐收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鑫貴一生變額萬能壽險
富邦人壽富貴豐利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鑫貴一生變額萬能壽險
富邦人壽富貴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鑫貴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富貴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外幣計價鑫貴一生變額年金保險
富邦人壽富利人生變額年金保險(V1)	
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保險費豁免附約條款	富邦人壽增守護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親子型保險費豁免附約	富邦人壽享實在住院醫療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新終身防癌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全心一年期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金幸福防癌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安穩一年期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永福豁免保險費附約	富邦人壽實足安心一年期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重大疾病親子型豁免保險費附約	富邦人壽愛有醫靠醫療定期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雙享豁免保險費附約	富邦人壽日日安心一年期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一年定期超安心失能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長青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新安心寶倍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防癌終身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享安心住院醫療定額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樂活常青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金享福住院醫療定額終身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長順住院醫療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金享福保本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真心實意住院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安心百分百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 e 真心重大疾病一年期健康保險(甲型)
富邦人壽欣真心關懷重大疾病暨特定傷病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 e 關懷重大疾病定期健康保險(甲型)
富邦人壽全心照護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新醫卡優重大傷病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喜轉樂活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真實在住院醫療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喜轉健活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新順馨長期照顧定期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鍾情一生重大疾病終身健康保險(乙型)	富邦人壽新金守護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新連馨長期照顧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樂齡守護定期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天行健定期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愛精準防癌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新鍾愛寶倍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真愛安康防癌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新吉安終身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丰彩人生重大疾病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愛守護防癌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精準守護防癌定期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智糖人生定期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醫漾呵護重大傷病定期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好實在住院醫療終身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和馨長期照顧終身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醫樣安心重大疾病一年定期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樂齡增福防癌定期健康保險
團體保險	
富邦人壽借貸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附約(乙型)
富邦人壽信用卡持有人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癌症標靶治療藥物費用團體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重大疾病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新團體一年期法定傳染病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保險門診給付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信用卡持有人團體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意外傷害門診日額津貼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信用卡持有人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團體平安保險(甲、乙型)	富邦人壽團體重大燒燙傷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大眾運輸工具乘客團體平安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傷害保險除外責任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職業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住院醫療費用(實支實付型)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傷害失能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大專院校學生團體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外科手術住院增額補償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團體保險經驗分紅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住院醫療日額給付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借貸團體一年暫時喪失工作能力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住院醫療定額給付綜合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重大疾病團體健康保險附約(乙型)
富邦人壽借貸團體重大疾病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門診手術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新一年定期住院醫療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幼兒意外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癌症健康保險附約(甲型)	
意外保險	
富邦人壽平安寶意外傷害暨兒童傷害失能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添守護失能傷害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安心理財人生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通勤 e 族網路投保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放百萬心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十來運轉終身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百萬新生活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 e 心守護網路投保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 666 保一身傷害暨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終愛 e 生網路投保小額意外傷害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願景人生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日額型意外傷害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新平安傷害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新日額型意外住院醫療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新守護錦囊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萬安 365 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 995 百萬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保幼平安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天天安心 500 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安心保幼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安心 456 傷害暨健康一年定期保險	富邦人壽 Fun 肆動網路投保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一年期微型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網投微型意外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順安微型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網路投保真安心微型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 e 指守護網路投保傷害保險	
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高枕無憂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好福代遞減型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樂祥定期壽險附約	富邦人壽優世代遞減型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 e 起動網路投保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優世代平準型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優樂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安享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好福代平準型定期壽險	
旅行平安險	

富邦人壽兒童傷害醫療旅行平安保險	富邦人壽 e 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旅行平安保險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 e 遊保網路投保旅行平安保險
富邦人壽旅行平安保險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新旅行平安保險
富邦人壽快易保旅行平安保險傷害醫療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快易保新旅行平安保險
富邦人壽快易保旅行平安保險海外突發疾病醫療健康保險附約	
團體險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團體信用卡持卡人意外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消費借貸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富邦人壽團體意外傷害部份失能保險附約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住院醫療費用定額給付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重大疾病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倍數型意外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健康保險附約(甲型)
富邦人壽職業傷害保險給付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新團體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健康保險附約(乙型)
富邦人壽團體意外傷害保險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新一年定期住院醫療團體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日額型團體傷害醫療保險	富邦人壽海外旅行團體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團體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海外旅行團體傷害醫療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一年期日額型住院醫療團體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海外旅行突發疾病醫療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癌症醫療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意外傷害失能補助保險金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喪失工作能力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大專院校學生團體保險骨折未住院津貼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喪失工作能力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每次住院醫療費用保險金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職業災害傷害保險	富邦人壽大專院校學生團體保險住院醫療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一年定期醫事人員愛滋病健康保險	富邦人壽吉安微型傷害團體保險
富邦人壽慈濟髓緣團體人壽暨住院醫療保險	富邦人壽團體吸入性重大燒燙傷附加條款
批註條款(個人)	
富邦人壽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的給付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債權債務範圍內受益人指定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國際航空班機平安保險金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債權債務範圍內受益人指定及其處分權新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二級機能障礙，豁免保費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利率變動型壽險商品附加附約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投資標的異動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增值回饋分享金給付約定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靈活理財變額保險新增連動債券公式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添壽利率變動型年金宣告利率約定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靈活理財變額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保險金分期給付(定期給付型)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投資型保險新台幣貨幣帳戶投資標的轉換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外幣保險單借款約定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傷害保險附約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外幣保險單借款約定批註條款(一)
富邦人壽家屬人身傷害保險附加契約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受益人指定及其處分權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變額萬能壽險豁免保費附加條款(V1)	富邦人壽安心寶意外傷害保險附約續保年齡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契約改換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全委提解的運作(投資標的分配)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年齡的計算及錯誤的處理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投資型保險催告暨復效保險費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附約延續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附加眷屬保障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指定醫師項目暨給付限額調整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投資型保險費用之收取方式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債權債務範圍內受益人指定及其處分權批註條款	
批註條款(團體)	
富邦人壽被保險人異動比照勞工保險加退保方式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初次罹患癌症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被保險人異動受理翌日生效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住院醫療保險金總限額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被保險人異動申請及生效約定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病房費超額併入雜費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除外責任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病房費用增額補償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一年定期住院醫療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生育給付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義齒贖復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住院醫療費用(日額型)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加護病房費用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職業平安定期團體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住院前後門診費用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保險退休人員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住院間隔日數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經驗分紅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住院醫療日額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指定醫師項目暨給付限額調整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取消等待期團體健康保險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癌症門診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剖腹產手術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大專院校學生團體保險意外傷害事故門診醫療批註條款
富邦人壽骨折未住院醫療團體傷害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急診限額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意外事故急診醫療費用團體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富邦人壽團體海外門(急)診醫療健康保險附加條款

### (3)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 a. 商品面：

- (a) 因應市場環境變動，彈性推出具競爭性之利率變動型及投資型商品。
- (b) 為順利接軌 IFRS 17 及 ICS，加強推動高保障及高資產傳承型商品，並適時推出分紅型商品。
- (c) 因應市場及通路需求，持續推動具外溢效果之健康管理保險商品，增加商品差異化。
- (d) 掌握高齡少子化之社會趨勢，發展多元化之醫療、健康及長照等保障商品。

#### b. 服務面：

- (a) 整合行政作業平台，強化作業流程數位化，提升經營及服務效率。
- (b) 建構智能化作業，優化行動投保與審核作業流程，提升投保便利性與數位服務體驗。
- (c) 配合壽險公會規劃，導入線上身分驗證及數位簽署，使線上理賠申請流程更臻完善，提升保險服務效率，並實踐無紙化目標。

### 5.1.2 產業概況

111年受到新冠疫情持續、全球通膨及美國聯準會加速升息等影響，全球及主要國家經濟成長動能趨緩，亦連帶影響整體壽險市場業績表現。據壽險公會統計，111年台灣壽險業總保費收入約2兆3,344億元，較去年同期衰退21%；其中，初年度保費收入約7,730億元，較去年同期負成長26%，主要來自於投資型商品受資本市場動盪影響，保費大幅衰退約40%所致。整體業績銷售仍以投資型商品為主，初年度保費收入約3,464億元，比重45%；其次為利變型商品，初年度保費收入約3,302億元，比重43%；傳統型商品初年度保費收入約964億元，比重12%。

富邦人壽秉持彈性商品策略及多元化通路策略，持續於壽險市場創造穩定的績效表現。於業務面，富邦人壽初年度保費收入約1,063億元，業界排名第二；總保費收入近3,462億元，業界排名第二。於財務面，總資產持續成長，累計合併總資產達5.6兆元，累計合併稅後盈餘為656.8億元，為富邦金控重要獲利引擎。

展望112年，疫情影響因素下降，國內經濟活動逐步回到正軌，然全球經濟環境仍受升息政策、通膨等因素影響，預期經濟呈現緩慢復甦。壽險市場經營除了受整體經濟因素影響外，主管機關監理維持嚴謹、同業競爭加劇，預期112年壽險經營仍面臨挑戰。



【壽險業保費收入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保費別	110年	111年	成長率
初年度保費收入	1,048,040	772,995	-26%
續年度保費收入	1,923,054	1,561,394	-19%
總保費收入	2,971,094	2,334,389	-21%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壽險業初年度保費收入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商品別	110年		111年		
	FYP	比重	FYP	比重	成長率
傳統型	90,290	9%	96,354	12%	7%
利變型	380,296	36%	330,216	43%	-13%
投資型	577,454	55%	346,425	45%	-40%
合計	1,048,040	100%	772,995	100%	-26%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我國壽險市場重要指標】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人口數(千人)	23,589	23,603	23,561	23,375	23,265
國民所得(億元)	159,684	163,125	171,325	188,069	-
總保費收入(億元)	35,116	34,667	31,640	29,711	23,344
投保率(%)	249.45	256.09	260.50	264.81	-
普及率(%)	295.00	301.79	292.89	279.49	-
總保費/國民所得(%)	21.99	21.26	18.26	15.80	-

資料來源：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 5.1.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 (1) 商品開發面

- a. 110 年推出結合新癌篩技術的外溢保單，為業界首家提供癌症檢測-「新一代循環腫瘤細胞檢測 CTC」及「腫瘤標記檢測」，完成檢測之保戶，可享續期保費折扣，鼓勵保戶自主健康管理，達成健康管理的外溢效果。
- b. 111 年因應罹癌年輕化趨勢，為強化中壯年族群防癌保障，推出精準醫療相關商品：
  - ◎ 防癌定期健康保險附約-保戶經病理檢驗確定符合癌症定義(含原位癌)，接受標靶治療/癌症基因檢測者，即給付一次性「癌症標靶治療保險金」、「罹癌後癌症基因檢測保險金」，補足對抗癌症所需醫療照護需求。
  - ◎ 精準守護防癌定期健康保險-針對民眾罹癌精準治療自費項目提供保障(包含：質子治療、標靶治療、免疫療法)，並結合外溢設計提供高端癌症檢測，鼓勵民眾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 (2) 客戶服務面

##### a. 線上服務優化：

- ◎ 推出「線上簽署行動投保同意書」試辦服務：保戶辦理行動投保時，可透過 Mobile ID 身分認證及身分證驗證，無須簽署紙本行動投保同意書，以降低用紙、減少碳排，推動綠色保險服務。
- ◎ 擴大「立碼驗」電子化授權保費扣款服務：與三大超商通路業者合作，保戶可透過簡易線上申請機制，完成 24 家銀行保險費約定扣款服務申請，大幅提升及優化保戶繳費作業流程。
- ◎ 擴大遠距投保服務：與台北富邦銀行、台灣大哥大合作試辦「視訊投保」服務，運用 M+ 視訊軟體平台，結合行動身分識別服務(Mobile ID)、動態密碼驗證(OTP)、光學字元辨識(OCR) 與電子簽名等數位技術，以及網路即時繳費、Apple Pay、LINE Pay 等多元行動繳費及網銀電子化轉帳授權等數位支付機制，強化視訊投保便利性。
- ◎ 建置自動核賠系統，提升理賠效率。
- ◎ 導入語音轉文字技術(STT)：高齡投保錄音語音質檢透由 STT 技術將音檔轉成文字，並整合質檢流程、進行關鍵字標註，有效檢視音檔內容，確認銷售過程完整且合乎法規，以利核保審查發單；語音自助投保旅平險，將保戶口述轉為投保內容並搭配擬真語音，由保戶自助完成投保作業，提升行政作業品質與效率。

##### b. 落實公平待客：

- ◎ 官網建置「金融保險友善服務專區」，及專為聽障及瘖啞人士提供之「文字交談服務」，設身處地提供友善優質服務，便於弱勢族群獲取線上保險服務。
- ◎ 新增簡訊發送「視訊生調」視訊連結服務，銀髮客戶透過手機簡訊連結及密碼，即可輕鬆完成視訊生調。
- ◎ 櫃檯服務導入多語翻譯設備，提供新住民母語翻譯即時服務，達成無障礙服務體驗。

## 2. 未來研究發展計劃：

### (1) 商品開發方面

- a. 聚焦美元利變商品，並依市場趨勢推動投資型商品。
- b. 推出傳統型商品，以提升分期繳商品佔比。
- c. 結合集團優勢，開發具特色或服務價值的創新外溢型健康商品。

### (2) 客戶服務方面

- a. 加強線上服務效能，整合客戶經營及行銷工具，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及經營效率。
- b. 持續運用保險科技，發展數位創新服務：
  - ◎ 擴大 Mobile ID 身分識別運用，強化數位服務與風險控管。
  - ◎ 持續行政作業數位化及自動化，並導入 AI 智能技術，提升投保及理賠效率。
  - ◎ 擴大自動核賠範疇，提供優質理賠服務。
- c. 整合、串接行政作業平台，減少紙本作業程序，提升管理效能並強化無紙化作業，創造綠色服務價值。

### (1)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未來一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金額	292,985

## 5.1.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掌握趨勢提升商品競爭力，以利接軌IFRS、ICS並兼顧業務推動策略商品
  - (a) 彈性調整並推出利率變動型與投資型等短年期商品。
  - (b) 掌握高齡少子化之社會趨勢，加強銷售高保障及高資產傳承型商品。
  - (c) 因應主管機關商品監理政策，開發接軌IFRS及ICS之分紅型保險商品。
- b. 持續強化組織發展並善用金控資源，提升業務員個人生產力
  - (a) 壯大組織，發揮各項專案產能提升及增員/晉升綜效，進而強化通訊處體質。
  - (b) 推動各項長/短期競賽、制度專案，激勵業務員持續提升產能。
- c. 深耕外部通路合作關係，鞏固市場地位
  - (a) 分群經營外部銀行，加強與銀行雙方互惠合作，提高新商品上架效率，鞏固市場地位。
  - (b) 聚焦穩固主力經代，並加強經代通路品質控管。

- d. 發揮集團綜效，提升跨售績效
  - (a) 與關係企業合作開發具金控特色之專案及商品，擴大集團綜效。
  - (b) 強化與關係企業合作，提升整合行銷跨售績效。
- e. 強化數位工具及數據分析運用，增加客戶互動及銷售場景，提升影響性及公司形象
  - (a) 持續強化全通路業務人員數位工具運用，提升客戶服務及工作效率。
  - (b) 加強數據應用及分析，發展新業務場景，並依數據分析產生之行銷標籤進行精準行銷。
  - (c) 持續導入 RPA(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流程自動化技術，提升內部作業效率並降低人力成本。
- f. 提升遠距服務與強化數位競爭力，確保服務不中斷
  - (a) MID 擴大運用，升級服務與風控措施。
  - (b) 導入智能技術，提升作業品質與優質服務。
  - (c) 精進保戶面、業務面及行政面作業，推動作業程序合理化。
- g. 強化各項法遵、資安與風險控管機制，並持續落實公司治理機制
  - (a) 持續強化各項法遵、資安及風控措施與管理機制。
  - (b) 持續強化業務員品質及風控機制。
  - (c) 建置外部法令/內部規範自動比對系統，提升準確度及效率。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a. 持續關注社會及科技發展趨勢，分析民眾保障需求，開發多元化商品，並推動具競爭力及高貢獻度商品。
- b. 接軌IFRS 17及ICS 2.0，調整商品結構，逐步導向高合約服務邊際利潤(CSM)之商品，以健全良好經營體質。
- c. 加強整合金控資源，發展具金控特色之客戶開發流程；深耕外部通路合作關係，並持續與集團關係企業合作，穩固市場地位。
- d. 強化內部流程及客戶服務數位化程度，提升經營效率及暖心的客戶服務。
- e. 持續推動與發展ESG，落實公司永續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
- f.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培育海內外人才及完善管理機制。
- g. 落實公司治理，強化法遵、風控機制及資安防護，建構永續經營環境。

## 5.2 市場及產銷概況

### (1) 市場分析

#### A.分析金融市場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主要針對台灣地區，提供法人、個人客戶所需之保險商品服務。

#### B.市場占有率

##### 【111年市場佔有率】

單位：%

保費別	111年
初年度保費收入	13.8%
續年度保費收入	15.4%
總保費收入	14.8%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 C.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新冠疫情疫情仍持續帶來影響，防疫趨勢走向與疫情共存，連帶提升民眾風險意識及健康險保障需求；另外，台灣高齡及少子化社會現象持續，長期照護服務受重視，帶動民眾退休規劃及長照保障商品需求。

然而，111年烏俄戰爭使全球通膨持續上揚，主要國家進入升息循環，影響經濟成長動能，高漲之市場利率排擠保險商品需求，加上主管機關強化商品、行政監管措施，限縮保費成長，使整體壽險市場保費收入衰退，壽險業經營更加嚴峻。

##### 【近年台灣壽險業新契約保費及總保費收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年度別	新契約保費收入		總保費收入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107年	1,379,936	9%	3,511,559	3%
108年	1,274,733	-8%	3,466,679	-1%
109年	916,790	-28%	3,163,957	-9%
110年	1,048,040	14%	2,971,094	-6%
111年	772,995	-26%	2,334,389	-21%

資料來源：壽險公會

#### D.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 a. 有利因素

- (a) 111 年疫情持續嚴峻，提升民眾對健康風險管理意識，且精準醫療等自費醫療需求增加，擴大健康醫療險商機。
- (b) 少子化現象持續，111 年新生兒數僅 13.9 萬，創下歷史新低，使政府主導之退休基金未來可能面臨財政困難與破產風險，帶動民眾退休規劃需求及商機。
- (c) 人口老化趨勢下，長照保障需求增加，政府也持續研議鬆綁高齡產業之投資法令及限制，增加壽險資金投入意願。另，主管機關鼓勵業者開發長照及健康管理商品，有助提升市場商品多樣性。
- (d) ESG 持續受主管機關及投資人重視，發展 ESG 帶來企業經營正面效益。
- (e) 疫情驅動各產業數位化，民眾對數位及遠距服務接受度提高，且主管機關推動保險科技共享平台及資料共享，更有助發展便利客戶創新服務。

##### b. 不利因素

- (a) 受通膨、升息、經濟衰退等經濟不利因素影響，預期未來保險商品銷售面臨挑戰，保費推展不易。
- (b) 為因應 IFRS 17 接軌及 ICS 2.0 實施，壽險業者須調整相關商品策略及精算行政等系統，使經營成本增加。
- (c) 高齡少子趨勢下，產業缺才議題嚴重，不利公司徵才及業務組織發展。

##### c. 因應對策

- (a) 持續開發健康醫療險商品，以精準醫療為主要訴求，提供各項癌症自費療程保障，滿足社會大眾健康保障需求。
- (b) 從產業之整體環境趨勢進行通盤考量，在符合主管機關監理機制前提下持續優化及調整商品，掌握退休理財族群商機。
- (c) 應用數位科技優化行政效率及提升風控作業，導入自動化技術以減少重複性之人工作業，降低少子化衝擊。
- (d) 持續提供並精進數位輔助工具及專案獎勵措施，提升業務員產能，並運用產險、銀行及證券等多元化跨售商品，擴大業務商機。
- (e) 因應 IFRS 17 接軌，成立專案小組推動相關規劃，確保商品、業務、財務、行政等 各面向均能順利接軌，維持企業穩健經營。
- (f) 持續推動創新 ESG 專案，精進公司 ESG 作為。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不適用。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不適用

(4)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不適用。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不適用。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不適用。

5.3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02月28日
員 工 人 數	內勤員工	3,822人	3,942人	3,908人
	外勤員工	20,267人	19,586人	18,951人
	合 計	24,089人	23,528人	22,859人
內 勤 平 均 年 歲		42.05歲	42.08歲	42.22歲
外 勤 平 均 年 歲		39.85歲	38.97歲	39.17歲
內 勤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2.45年	12.37年	12.51年
外 勤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16年	8.06年	8.34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6%	0.07%	0.07%
	碩 士	5.87%	6.14%	6.18%
	大 專	63.48%	63.74%	63.75%
	高 中	29.93%	29.45%	29.40%
	高 中 以 下	0.66%	0.60%	0.60%

## 5.4 環保支出資訊

行業特性無污染問題

## 5.5 勞資關係

(1)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 A.員工福利措施

- (A)保險：享勞保、健保及團保。
- (B)員工持股信託。
- (C)三節節金。
- (D)獎勵資深員工。
- (E)員工健康檢查。
- (F)員工優惠貸款。
- (G)哺(集)乳室。
- (H)一般災害死亡撫卹。
- (I)法律諮詢。
- (J)按摩小站。
- (K)員購優惠。
- (L)幸福會客室。
- (M)生育補助。
- (N)育兒補助。
- (O)優於法定產假。
- (P)結婚/喪祭補助。

### B.進修訓練

- (A)雙軌制的職涯發展－管理職與專業職。
- (B)培訓體系－
  - a.專業職能培訓體系。
  - b.管理職能培訓體系。
  - c.策略性發展培訓體系，例:儲備幹部計畫、基中高階管理人才發展計畫、內部講師培訓。
  - d.自我發展培訓體系。
- (C)訓練方式與資源
  - a.在職訓練
  - b.職外訓練
    - (a)內部訓練(教室課程/線上課程－Fubon Academy)。
    - (b)外部訓練(國內、國外)。
    - (c)專業證照獎勵與補助。
    - (d)語文、電腦及學位進修的補助。
    - (e)富邦講堂、各類講座。
    - (f)其他



C.退休制度

(A)員工在本公司工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B)員工退休金之給與標準，皆按勞基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計算。

D.其他重要協議：無。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	截至 112年2月28日
A.勞資糾紛狀況	4件	4件
B.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0	0
C.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12,153	12,153
D.公司因應措施	依法應訴	依法應訴

(3)勞工檢查

1.依民國111年8月17日南市勞安字第1111038100號函，本公司營業單位因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0條，處罰鍰50千元。

## 5.6 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管理情形:

A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 本公司以NIST CSF為基礎，由下述五大面向組成八大核心業務，建構而成本公司之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a.風險識別：資安風險評估、資安弱點揭露、資安情資分析與處理
- b.保護：企業資安文化推動、資安防護
- c.偵測：資安警訊分析與監控
- d.事件回應：資安事件回應
- e.復原：營運持續計畫

(B) 已設置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及專責單位，設有處級組織資訊安全處，轄下資訊安全部、資安規劃科、資安維運科與資安數據分析科，共有資安專責人員22

名(不含資訊安全長)。

- (C) 全管理會議辦理情形：定期於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呈報資安相關事項、與資訊單位進行技術弱點資安控管討論與議題協調、召開資安促進主管會議研議各部門資安作業之落實及分享資安新知與新興議題等會議。

B 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之資訊安全管理體系涵蓋以下之領域：

- (A) 資訊安全之組織
- (B) 人力資源安全
- (C) 資產管理
- (D) 存取控制
- (E) 密碼學
- (F) 實體與環境安全
- (G) 運作安全
- (H) 通訊安全
- (I) 系統取得、開發及維護
- (J) 供應商關係
- (K) 資訊安全事故管理
- (L) 營運持續管理之資訊安全層面
- (M) 遵循性

C 具體方案：

111年度之具體行動任務說明：

管理面：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O 27001驗證、資安成熟度評估、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通安全情資之評估及因應、企業資安文化之建立。

技術面：行動APP資安檢測、網站年度資安檢測、備援演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演練、技術弱點揭露與管控、資安防禦系建置與提升及聯防機制之建立。

D 投入資源：

本公司於111年度投入之資訊安全管理資源包含以下面向：

- (A) 建置與提升資安防禦系統，如：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防禦、網路入侵偵測機制管理、防火牆、網頁防火牆防護、病毒與惡意程式偵測與阻擋、主機型入侵防禦機制管理、進階持續性威脅偵測系統管理、及資料外洩防護(DLP)等系統。
- (B) 建立7x24之資訊安全監控管理與聯防機制，如：資安事件分析、資安警訊與情資分析管理等。

(C) 辦理各項資訊安全評估與檢測，如：行動應用程式資安檢測、網站安全漏洞檢測、沙箱掃描檢測、滲透測試、主機及物聯網設備弱點掃描、偽冒網站偵測、外部資安風險評級、資安成熟度評估、網路釣魚之防範等。

(D) 執行各項資安演練，如：社交工程演練、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防禦演練、災害復原演練、紅藍攻防實戰演練等。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統計111年1月至111年12月止，無發生資安重大風險事件。

本公司於「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辦法」已訂定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演練相關機制，能即時掌控資通安全事件，並有效降低其所造成之損害。

## 5.7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民國年/月/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不動產租賃	(1)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2) 敏盛綜合醫院	96/05/16-121/05/15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敏盛醫院)	無
不動產租賃	台灣優衣庫有限公司	101/09/03-114/10/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萬國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寒舍國際酒店(股)公司	102/06/14-122/11/06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A10)	無
不動產租賃	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	102/08/01-112/07/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A11)	無
不動產租賃	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	112/08/01-122/07/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A11)	無
不動產租賃	微風置地(股)公司	102/09/01-117/08/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環亞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微風置地(股)公司	102/10/16-118/04/15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A10)	無
不動產租賃	新光三越百貨(股)公司	104/12/23-116/12/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新光三越A8百貨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	107/08/01-112/07/31 (到期辦理續約，預計呈報112.06董事會)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momo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大魯閣實業(股)公司	109/05/01-124/06/30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台中新時代商場)	無
不動產租賃	時代國際行旅股份有限公司	109/06/12-129/06/1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富邦林森商旅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美商仙妮蕾德有限公司	109/08/12-116/08/1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敦北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04/01-120/07/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渣打銀行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0/09/01-115/09/30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渣打銀行大樓)	無

不動產租賃	漢神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自裝修免租期屆滿之翌日(含,即起租日)起算至屆滿20個計租年度之期間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高雄捷運凹子底站旁開發案)	無
不動產買賣	大三商國際貨櫃儲運股份有限公司	111/04/27	新竹縣湖口鄉建興段鳳凰小段1地號土地買賣合約	無
不動產租賃	The Governor and Company of the Bank of Ireland (註1)	104/02/17 - 113/09/1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英國倫敦Bow Bells House)	無
不動產租賃	Merlin Attractions Operations Limited (註2)	104/08/25 - 131/07/04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英國倫敦MadameTussauds)	無
不動產租賃	Vlaamse Gemeenschap (佛蘭德斯區行政機關)(註3)	105/01/15 - 113/12/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比利時布魯塞爾Ellipse Building)	無
不動產租賃	Europäische Zentral bank (歐洲央行)(註4)	108/06/01 - 114/12/31	不動產租賃契約書(德國法蘭克福Eurotower)	無
不動產工程顧問合約	Arup Deutschland GmbH	111/10/06 - 112/12/31	德國法蘭克福Eurotower預防性修繕規劃與執行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大元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4/08/25-112/06/21 (註5)	A25綜合商業大樓新建工程設計監造委任契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Renzo Piano Building Workshop	104/09/08-112/06/21 (註5)	A25案國外建築師委任契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4/10/06-112/06/21 (註5)	A25新建工程工程專案管理契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Ove Arup and Partners International Ltd.	104/09/08-112/06/21 (註5)	A25案委任國外工程顧問契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1)中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6/07/19-112/12/22(註5)	A25新建工程之雜項執照連續壁工程、建築執照基樁與逆打鋼柱工程合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6/11/03-113/07/31	長春段一小段新建工程總包工程合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1) 株式會社三菱地所設計 (2) 大矩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3/11/13-111/3/31	長春段一小段地上權案新建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服務契約書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地樺營造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03/30-112/03/02(保固期滿，申請退還保固金中)	林森南路旅館新建工程總包工程合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李祖原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8/04/11-114/06/25	富邦人壽高雄捷運凹子底站旁商業區開發案設計監造服務委任契約書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利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8/03/15-114/6/20(註5)	富邦人壽A25新建工程總包工程合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株式會社三菱地所設計	108/09/17-114/06/25	富邦人壽高雄捷運凹子底站旁商業區開發案設計委任契約書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地樺營造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03/25-114/09/16(註5)	富邦人壽北投區新民段新建工程之總包工程合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10/02/19-114/12/31(註5)	富邦人壽南港區玉成段新建工程設計監造服務委任契約書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豐譽聯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01/29-115/11/30(註5)	富邦人壽高雄捷運凹子底站旁商業區開發案雜項執照工程合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豐譽聯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2-115/11/30(註5)	富邦人壽高雄捷運凹子底站旁商業區開發案基樁及逆打鋼柱工程合約	無
不動產興建工程	地樺營造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1/7-112/10/24(註5)	富邦人壽南港區玉成段新建工程案之雜項執照工程合約	無
再保險合約	瑞士再保險公司	95/01/01迄今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99/01/01迄今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	99/01/01迄今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科隆再保險公司	99/01/01迄今	個人壽險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	104/05/01迄今	失能扶助型商品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	104/05/01迄今	失能扶助型商品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中央再保險公司	112/01/01-112/12/31	個人暨團體壽險、個人暨團體傷害險、個人暨團體旅行平安保險及團體職業傷害保險自留業務巨災超額賠款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HCC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Company PLC, UK	112/01/01-112/12/31	個人暨團體壽險、個人暨團體傷害險、個人暨團體旅行平安保險及團體職業傷害保險自留業務巨災超額賠款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Nexus Re on behalf of United States Fire Insurance Company	112/01/01-112/12/31	個人暨團體壽險、個人暨團體傷害險、個人暨團體旅行平安保險及團體職業傷害保險自留業務巨災超額賠款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科隆再保險公司	112/01/01-112/12/31	個人暨團體壽險、個人暨團體傷害險、個人暨團體旅行平安保險及團體職業傷害保險自留業務巨災超額賠款之再保業務	無
再保險合約	A&H Sante Lineslip for and on behalf of Lloyd's Syndicates	112/01/01-112/12/31	個人暨團體壽險、個人暨團體傷害險、個人暨團體旅行平安保險及團體職業傷害保險自留業務巨災超額賠款之再保業務	無

註 1：繼受租約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註 2：繼受租約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註 3：繼受租約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註 4：繼受租約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à r.l.

註 5：因契約執行完成日期未定，為預估完成日期。



## 6.財務概況

### 6.1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 A.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年月日財務資料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9,234,118	235,422,394	297,203,814	264,295,079	203,487,765	註3
應收款項		57,863,541	57,862,081	44,687,936	43,883,841	82,735,970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註2)		4,690,784,800	4,831,303,943	4,425,295,291	4,052,648,877	3,618,627,530	
再保險合約資產		3,709,333	3,517,595	2,909,835	2,845,730	2,251,433	
不動產及設備		19,404,602	19,356,488	20,057,233	19,764,668	19,874,386	
無形資產		5,788,413	5,539,674	6,172,921	5,857,849	6,273,687	
其他資產(註2)		576,045,500	558,405,620	521,116,215	468,025,845	452,276,890	
資產總額		5,602,830,307	5,711,407,795	5,317,443,245	4,857,321,889	4,385,527,661	
應付款項		62,071,931	83,535,222	44,435,510	51,871,487	82,266,615	
各項金融負債(註2)		116,043,036	70,185,498	67,595,617	65,464,335	67,331,81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註2)		4,588,879,325	4,373,947,765	4,178,051,207	3,912,818,444	3,620,795,183	
負債準備		11,822,552	12,617,801	13,523,911	13,782,880	13,506,839	
其他負債(註2)		549,002,208	561,610,792	515,699,511	464,237,336	391,378,924	
負 債	分 配 前	5,327,819,052	5,101,897,078	4,819,305,756	4,508,174,482	4,175,279,378	
總 額	分 配 後	註4	5,117,475,393	4,826,746,534	4,508,174,482	4,175,279,378	
股 本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資本公積		31,149,454	31,195,960	29,895,752	29,572,737	29,530,619	
保 留	分 配 前	338,062,302	287,551,881	195,600,003	142,373,319	119,664,133	
盈 餘	分 配 後	註4	271,973,566	188,159,225	142,373,319	119,664,133	
權益其他項目		(209,125,102)	169,569,234	54,739,218	148,209,597	54,739,218	
非控制權益		4,093,461	10,362,502	11,630,993	13,600,997	11,630,993	
權 益	分 配 前	275,011,255	609,510,717	498,137,489	349,147,407	210,248,283	
總 額	分 配 後	註4	593,932,402	490,696,711	349,147,407	210,248,283	

註1：本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列。

註2：(1)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各項放款。

(2)其他資產包含本期所得稅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各項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債務、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債券。

(4)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5)其他負債包含本期所得稅負債、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112年2月28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為111年度。

註4：111年度分配後數字因本公司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故無資料。

B.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月日 財務資料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7,629,245	199,134,282	272,204,658	234,053,356	177,709,940	註3
應收款項		40,287,378	40,023,473	37,854,603	32,194,179	34,939,279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註2)		4,407,837,099	4,579,271,503	4,179,976,462	3,844,381,045	3,425,162,737	
再保險合約資產		3,388,905	3,208,656	2,615,585	2,577,422	2,017,425	
不動產及設備		19,026,817	19,088,075	19,765,506	19,468,662	19,619,980	
無形資產		302,595	335,005	314,212	305,661	277,778	
其他資產(註2)		352,403,001	316,742,544	277,607,470	242,149,497	234,753,305	
資產總額		5,040,875,040	5,157,803,538	4,790,338,496	4,375,129,822	3,894,480,444	
應付款項		30,431,748	43,215,141	26,789,182	24,716,742	21,612,504	
各項金融負債(註2)		84,501,516	55,862,260	57,752,838	55,968,028	59,183,869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 之保險契約準備(註2)		4,345,638,643	4,139,461,869	3,941,787,101	3,713,749,107	3,435,329,658	
負債準備		7,150,417	8,148,726	8,412,606	8,419,223	7,693,729	
其他負債(註2)		302,234,922	311,967,327	271,060,277	234,760,308	169,801,58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769,957,246	4,558,655,323	4,305,802,004	4,037,613,408	3,693,621,343	
	分 配 後	註4	4,574,233,638	4,313,242,782	4,037,613,408	3,693,621,343	
股 本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資本公積		31,149,454	31,195,960	29,895,752	29,572,737	29,530,61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38,062,302	287,551,881	195,600,003	142,373,319	119,664,133	
	分 配 後	註4	271,973,566	188,159,225	142,373,319	119,664,133	
權益其他項目		(209,125,102)	169,569,234	148,209,597	54,739,218	(59,166,791)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70,917,794	599,148,215	484,536,492	337,516,414	200,859,101	
	分 配 後	註4	583,569,900	477,095,714	337,516,414	200,859,101	

註1：本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列。

註2：(1)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各項放款。

(2)其他資產包含本期所得稅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各項金融負債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債券。

(4)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5)其他負債包含本期所得稅負債、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112年2月28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為111年度。

註4：111年度分配後數字因本公司尚未召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故無資料。

## (2) 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 A. 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月日 財務資料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576,299,369	735,975,471	800,473,040	805,799,054	653,093,085	註2
營業成本	488,049,721	601,012,787	714,332,251	757,495,898	612,154,973	
營業費用	18,718,895	20,599,184	20,135,181	20,360,882	17,174,3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63,565	1,015,956	741,759	460,042	332,892	
稅前損益	74,094,318	115,379,456	66,747,367	28,402,316	24,096,607	
稅後損益	65,682,412	103,697,311	61,414,982	27,610,904	24,979,098	
其他綜合損益	(384,557,053)	14,908,802	87,280,914	109,272,474	(100,047,347)	
每股盈餘(元)	5.91	9.23	5.47	2.39	2.25	

註1：本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列。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112年2月28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為111年度。

B.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月日 財務資料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489,895,049	653,724,712	718,889,641	736,266,619	638,034,108	註2
營業成本	405,440,667	524,867,788	637,307,535	691,286,977	598,507,710	
營業費用	15,587,679	17,566,505	17,461,508	17,598,470	16,120,1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69,806	1,230,048	939,929	760,795	439,348	
稅前損益	73,636,509	112,520,467	65,060,527	28,141,967	23,845,553	
稅後損益	65,537,415	102,270,570	60,591,239	26,506,953	24,929,906	
其他綜合損益	(378,143,015)	18,102,705	86,134,653	108,134,614	(100,730,514)	
每股盈餘(元)	5.91	9.23	5.47	2.39	2.25	

註1：本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簽證，係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列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112年2月28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之資料為111年度。

(3)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吳麟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吳麟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吳麟	無保留意見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吳麟	無保留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吳麟	無保留意見

## 6.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業務指標分析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財務結構指標	負債占資產比率	94.63	88.38	89.89	92.29	94.84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86.21	80.26	82.29	84.88	88.21
	各項保險負債變動率	4.98	5.01	6.14	8.10	9.72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72.77	52.12	45.99	50.11	61.20
	淨值比率	5.67	12.23	10.60	8.07	5.38
償債能力指標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21.51	12.97	13.83	16.61	20.74
經營能力指標	初年度保費比率	79.13	82.70	46.34	113.67	104.89
	續年度保費比率	73.74	75.27	109.26	110.91	103.63
經營能力指標	新契約費用率	15.72	13.58	16.67	14.17	12.62
	保費收入變動率	(25.29)	(23.50)	(10.77)	11.77	4.02
	權益變動率	(54.78)	23.65	43.56	68.04	(26.40)
	淨利變動率	(35.92)	68.79	128.59	6.33	(23.26)
	資金運用比率	100.84	101.39	101.38	101.52	100.88
	繼續率(十三個月)	95.85	97.65	97.55	96.67	96.95
獲利能力指標	繼續率(二十五個月)	95.97	96.10	94.57	94.62	96.44
	資產報酬率	1.32	2.09	1.36	0.68	0.70
	權益報酬率	15.06	18.87	14.74	9.81	10.32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4.42	5.19	4.28	3.69	3.22
	投資報酬率	4.05	4.77	3.95	3.41	3.00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14.06	17.02	8.92	3.72	3.67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14.89	17.18	9.04	3.82	3.73
現金流量	純益率	13.38	15.64	8.43	3.60	3.91
	每股盈餘(元)	5.91	9.23	5.47	2.39	2.25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8.01	8.55	9.64	9.27	8.11
	現金流量比率	9.3	(88.15)	96.06	68.4	12.62
槓桿度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3.62	184.38	312.09	523.61	251.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15	-1.61	2.27	2.44	0.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2.63	115.78	127.23	164.27	168.87
	財務槓桿度	104.09	101.86	103.53	108.71	107.8

註1：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分析。

註2：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業務指標變動原因

- 1.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保費收入下滑所致。
- 2.淨值比率及權益變動率減少與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增加，主係業主權益減少所致。
- 3.淨利變動率減少，主係本期損益下滑所致。
- 4.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係稅後損益下滑所致。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指標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各種保險負債/資產總額
- (3)各項保險負債變動率=(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保費收入
- (5)淨值比率=業主權益/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

2.償債能力指標

- (1)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關係企業投資額/權益
- (2)初年度保費比率=本期初年度保費/前期初年度保費
- (3)續年度保費比率=本期續年度保費/前期續年度保費

3.經營能力指標

- (1)新契約費用率=新契約費用/新契約保費收入
- (2)保費收入變動率=(本期累計保費收入-前期累計保費收入)/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3)權益變動率=(本期權益-前期權益)/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淨利變動率=(本期損益-前期損益)/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資金運用比率=資金運用總額/(各項保險負債+權益)
- (6)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PR_y = BF_x + y/NB'_x * 100\%$

4.獲利能力指標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資金運用淨收益率=(本期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期初可運用資金+期末可運用資金-本期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2]
- (4)投資報酬率=2\*(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期初資產總額+期末資產總額-淨投資收益-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5)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 比率=營業利益/營業收入
- (6)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稅前純益/(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
- (7)純益率=稅後損益/營業收入總額
- (8)每股盈餘=稅後損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不動產投資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平均資產總額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逢暉、吳麟會計師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說明足以允當表達此期間本公司之營業情形及期末之財務狀況。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王銘陽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 **6.4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詳第172頁至第335頁。

#### **6.5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336頁至第549頁。

#### **6.6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發生財務週轉困難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 7.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7.1 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7,629,245	199,134,282	18,494,963	9.29
應收款項		40,287,378	40,023,473	263,905	0.66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註)		4,407,837,099	4,579,271,503	(171,434,404)	(3.74)
再保險合約資產		3,388,905	3,208,656	180,249	5.62
不動產及設備		19,026,817	19,088,075	(61,258)	(0.32)
無形資產		302,595	335,005	(32,410)	(9.67)
其他資產(註)		352,403,001	316,742,544	35,660,457	11.26
資產總額		5,040,875,040	5,157,803,538	(116,928,498)	(2.27)
應付款項		30,431,748	43,215,141	(12,783,393)	(29.58)
各項金融負債(註)		84,501,516	55,862,260	28,639,256	51.2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 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 備(註)		4,345,638,643	4,139,461,869	206,176,774	4.98
負債準備		7,150,417	8,148,726	(998,309)	(12.25)
其他負債(註)		302,234,922	311,967,327	(9,732,405)	(3.12)
負債總額		4,769,957,246	4,558,655,323	211,301,923	4.64
股 本		110,831,140	110,831,140	-	-
資本公積		31,149,454	31,195,960	(46,506)	(0.15)
保留盈餘		338,062,302	287,551,881	50,510,421	17.57
權益其他項目		(209,125,102)	169,569,234	(378,694,336)	(223.33)
權益總額		270,917,794	599,148,215	(328,230,421)	(54.7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分析前後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 (1)本期應付款項減少主係應付投資款減少所致。
- (2)本期各項金融負債增加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 (3)本期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係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減少所致。

註：(1)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放款。

- (2)其他資產包含本期所得稅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 (3)各項金融負債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債券。
- (4)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5)其他負債包含本期所得稅負債、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 7.2 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489,895,049	653,724,712	(163,829,663)	(25.06)
營業成本	405,440,667	524,867,788	(119,427,121)	(22.75)
營業費用	15,587,679	17,566,505	(1,978,826)	(11.26)
營業利益	68,866,703	111,290,419	(42,423,716)	(38.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69,806	1,230,048	3,539,758	287.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	73,636,509	112,520,467	(38,883,958)	(34.56)
所得稅	(8,099,094)	(10,249,897)	(2,150,803)	(20.98)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	65,537,415	102,270,570	(36,733,155)	(35.9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比例未達10%，可免分析)：

- (1)營業收入減少係本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下降所致。
- (2)營業成本減少係本期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下降所致。
- (3)營業費用減少係因業務及管理費用下降所致。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本期新增廉價購買利益所致。
- (5)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當期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 7.3 現金流量

###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110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9.3	(88.15)	97.45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53.62	184.38	-30.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	(1.61)	1.46%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111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較110年度高所致。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近五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11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新台幣217,629,245仟元，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充足。

## 7.4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 a. 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7 日以 2,648,345 千元取得新竹縣湖口鄉建興段鳳凰小段 1 地號土地所有權，主要用途為不動產投資，預計興建倉儲物流廠房並獲取不動產出租收益，資金來源為本公司之可運用資金。
- b. 本公司南港區玉成段新建工程案依「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實施辦法」及「臺北市容積移轉審查許可自治條例」申請容積移轉取得移入容積；除以移轉道路用地（帳面價值新臺幣 85,854 千元）予臺北市政府，業已 111 年 11 月 7 日完成所有權移轉之程序外；另，辦理預繳容積代金予臺北市政府新臺幣 946,758 千元，並於 111 年 12 月 7 日付訖，後續將依北市府核定金額再行找補。

###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所投資或預計興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享有穩定之租金收益及開發利益，符合本公司投資不動產之策略。

## 7.5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配合富邦金控海外發展策略，本公司持續積極評估海外潛力市場商機，並以亞洲市場為優先拓展區域，同時因地制宜，援引台灣成功經驗，加速拓展當地市場。

在東南亞保險市場的開拓上，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於越南取得設立及經營執照，並於 100 年 3 月開業營運，越南富邦人壽總公司設於河內，並於胡志明市成立分公司，目前登記資本額為越盾一兆四千億。

在大陸保險市場的開拓上，與關係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之「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於 99 年 10 月取得經營執照，總公司設於廈門市，並於重慶、大連、福建、四川與遼寧五處設立分公司。102 年 8 月引入廈門港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成為策略夥伴，目前登記資本額為人民幣 11.2 億元，本公司、富邦產險及廈門港務控股集團分別持股 40%、40%及 20%。

在東北亞保險市場部份，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順利取得現代人壽 48% 股權，成為率先進入東北亞保險市場之台灣保險公司，並進一步於 107 年 9 月完成增資，持股比例由 48% 提高至 62%，現代人壽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公司更名為「Fubon Hyundai Life Insurance Co., Ltd.」，中文名為「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110 年 6 月再次增資後，股權比例提升至 77%。

在港澳保險市場部份，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於 105 年 4 月取得經營執照並開業營運，目前登記資本額為港幣 26.75 億

中信資本 111 年淨利及歸屬母公司淨利分別為港幣 1.6 億元及港幣 9,377 萬元。111 年歸屬母公司淨利同比下滑，主因本期全球經濟受到俄烏戰爭、能源與糧食危機以及全球主要央行貨幣政策緊縮以抑制高通膨等因素影響，導致中信資本之自有資金投資收益同比衰退。未來中信資本將繼續積極管理投資部位績效，以減緩全球市場不利影響之挑戰，並專注於集團核心業務，包括私募股權投資、房地產基金、結構融資、資產管理及創業投資等。

現代信用卡 111 年合併稅後淨利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分別為 2,540 億韓圓及 2,399 億韓圓。111 年合併營業收入同比提升，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同比衰退，主因本期受全球通膨飆升、歐美快速升息及韓圓貶值影響，韓國央行本期共升息 7 次，累計提高基準利率共達 9 碼，導致現代信用卡資金成本及壞帳費用增加。未來現代信用卡將降低經營成本，包括減少人事、行政、獲客、行銷等費用，降低槓桿比率，並強化催收管理及處分不良資產，以減緩全球升息帶來的負面影響。

「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20% 之控股形式公司，核心業務以持有國內太陽能電站為主，截至 111 年底，星河能源共計持有已開始產生發電收益的電站約 53MW，為星河能源貢獻穩定的收益，因此 111 年稅後淨利約 0.9 億元、EPS=0.94 元，星河能源為一穩定收益型的太陽能發電公司，旗下持有之電站皆已開始為公司產生穩定的發電收入，未來將持續加強運維保養，維持其穩定的發電效益，減緩系統衰減或當機造成的損失。

「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 30%之控股形式公司，核心業務以開發及投資國內較大面積的地面型及水面型太陽能電站為主，目前旗下有遠勁綠能、創勁綠能、成勁電力、日景、日集及生利等國內太陽能電站公司。其中，遠勁綠能持有屋頂及水面型太陽能電站，共計 38.4MW 已併聯發電；創勁綠能持有屋頂型太陽能電站，共計 11.8MW 已併聯發電；成勁電力持有太陽能電站，共計 20.1MW 已併聯發電；日景持有太陽能電站，共計 2MW 已併聯發電；日集持有太陽能電站，共計 9MW 已併聯發電；生利持有太陽能電站，共計 6.8M 已併聯發電；生豐持有太陽能電站，共計 75MW 已併聯發電。截至 111 年底為止，共計 163MW。另公司轉投資之茂信及茂正能源公司，其持有之雲林台糖案及成勁枋寮私人土地六七期專案，均為興建中之電站，總裝置容量為 198MW，預計 112 年併網。迎接台灣綠電發展時代，星耀能源旗下之「日集」、「遠勁」及「成勁」等能源及電力公司，規劃進入綠電轉供市場售電予國內用電大戶，目前已完成簽訂綠電購售電契約予友達光電及售電業，共計約 40MW，可望提升既有案場之高綠電價值。星耀能源 111 年稅後淨利約 2 億元、EPS=0.28 元，未來星耀能源除將能獲取已收購電站之貢獻效益外，亦將致力於開發東部、南部地區之大型地面案場，儘速為星耀能源建立具經濟規模之電站。

由於政府積極推動國內再生能源產業的發展，並鼓勵太陽能電站的投資與裝設，因此本公司參與投資「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禾碩綠電於旗下持有項目電力公司，目前包括綠耀、鴻壬、禾豐、禾羽、家禾及元登，持有之電站目前共計 17MW，主要分別位於南投、台南、高雄、及屏東之電站，另外直接持有新竹埤塘水面型案場 12MW，及其餘電站共計約 43.5MW 已併聯，並另新增之 5MW 儲能案場。未來案場開發除單純之屋頂型電站外，亦積極布局可以實現與民共存、兼顧企業社會責任之漁電共生案場。因應世界 RE100、0 炭排等趨勢，既有電廠除躉售台電外多了售綠電之選項，禾碩與綠電需求者及綠電售電平台持續協商，未來可進一步優化既有投資組合，提升股東投資效益。禾碩綠電 111 年稅後淨利約 5,307 萬元、EPS=0.49 元。

本公司參與投資「信鼎壹號能源」持股 30%，信鼎壹號能源於 110 年 6 月 15 日公司申設完成後，於 111 年已完成收購屋頂型太陽能光電系統共約 7MW 之發電案場，持續提供穩定發電收入。未來案場裝置容量持續擴充中，其中大型地面案包括學甲地面型約 20MW 案場，已取得中央與地方土地變更同意函，施工計畫已開始進行置料區的整理、主料件之採購，將會開始大型工項的進場，預計 112 年商轉完成。旗山地面型約 60MW 案場，已取得饋線容量，土地方面部分已完成轉租流程，並同步開始電業籌設相關資料準備。信鼎壹號能源 111 年稅後淨損約 110 萬元，EPS=-0.02 元，待大型地面案場陸續完工併聯後，即可大幅提升發電收入，產生穩定收益。

星蠡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目的，即為響應漁電共生政策，以投資與收購此類型國內太陽能電站為主。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完成參與投資「星蠡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星蠡電力取得泓德能源開發之台南市七股區下山子寮段之開發案（日運綠能、允登綠能），共約 75MW 漁電共生案場。其中日運綠能 43MW 已完成漁電共生自主專區劃設，並取得電業籌設許可、地面綠能容許及養殖設施容許建物，進入施工階段，時程預期於 112 年 H1 完成併網。允登綠能 32MW 目前則進行環社議題辨識，後續將申請專區。星蠡電力 111 年稅後淨損約 48 萬元，EPS=-0.008 元，待此兩大漁電共生案場陸續完工併聯後，即可大幅提升發電收入，產生穩定收益。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富邦金創）之核心業務為直接投資及投資管理顧問服務。目前標的公司產業包括醫藥生技、電子及電子商務、媒體及通路、環保節能、文創、餐飲等領域。富邦金創未來將持續佈局具發展潛力、穩定成長及獲利可行性並符合政府推動之「五加二及六大核心產業」之領域，包括人工智慧、智慧機械及智慧製造等、生技及醫療、新能源及新材料科技、電力發電、廢棄物處理、汙水處理及其他環保項目等公共事業投資案。

本公司依法透過投資海外特定目的不動產投資事業(“SPV”)，於 104 年投資取得英國倫敦 1 Carter Lane、Bow Bells House 及 Madame Tussauds 等三件國外不動產投資案；嗣於 105 年投資取得比利時布魯塞爾 Ellipse Building 案；並於 108 年再投資取得德國法蘭克福 Eurotower 案。本公司取得之國外不動產目前均接近滿租，各案平均剩餘租期最短約 2 年、最長約 20 年，租金則將依英國租約約定之租金檢討(rent review)機制持平或向上調整，德國及比利時租約則約定按當地物價指數調整，預期未來租金收入穩定。

本公司往後亦將持續尋找優質投資標的，地區包含歐洲、亞洲等主要城市之地標性收益型不動產。

## 7.6 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a. 利率：111年全球面臨高通膨衝擊，迫使各國央行加速緊縮貨幣政策。雖然目前通膨問題有緩解之可能，各主要國家央行依然強調抑制通膨工作並未結束。因此，預期112年上半年主要國家央行仍將持續升息，且趨勢可能維持至下半年才有望放緩或停止。本公司將持續注意利率走勢並審慎因應。
  - b. 匯率：在聯準會持續升息之下，通膨問題可能獲得緩解。然美國通膨之緩解目前尚未達標，Fed仍持續升息，因此估計112上半年美元將持續走強。且目前全球經貿與物價不確定性仍高，使新臺幣可能受其影響。本公司對國外投資所面臨的匯率風險，採適度避險策略，同時注意匯率走勢與避險成本，動態調整避險策略，以期有效控制匯率風險。
  - c. 通貨膨脹：全球供應鏈問題已逐漸改善，且近期國際數據皆顯示除日本以外之主要國家通膨可能獲得緩解，預計112年全球通膨問題將較去年趨緩。惟目前烏俄戰爭仍未結束，因此儘管各國央行皆保持緊縮態度，通膨仍可能因地緣衝突而加劇。本公司將持續關注通膨走勢並審慎因應。
-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在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時，悉依據「保險業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管理辦法」及本公司之相關規範辦理，目前進行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基於避險目的。
  - b. 本公司之資金運用方式，除依法令規定外，並訂有投資準則為辦理依據。在進行投資行為前經合理審慎評估投資標的，並採以整體穩健原則。
-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請詳第129頁。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項目	重要政策/法規變動	影響分析
<p>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3.0 (111/9/26發布)</p>	<p>金管會為整合金融資源以支持淨零轉型，推動綠色金融行動方案3.0，包含3大核心策略<sup>註1</sup>，5大推動面向(布局、資金、資料、培力及生態系)等共26項具體措施，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揭露及查證碳排放資訊。</li> <li>2. 辦理永續金融評鑑(預計113年1月公布第一屆評鑑結果)。</li> <li>3. 發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指引。</li> </ol> <p>註1：3大核心策略包含(1)協力合作深化永續發展及達成淨零目標、(2)揭露碳排資訊，從投融资推動整體產業減碳、(3)整合資料及數據以強化氣候韌性與因應風險之能力。</p>	<p>ESG推動及資訊揭露已成為企業永續經營重點，本公司目前已揭露範疇一及範疇二碳排放資訊，後續將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參與永續金融評鑑，並持續強化ESG資訊揭露，落實企業永續發展。</p>
<p>保險業招攬及核保 理賠辦法第六條、 第七條、第十八條 修正 (111/10/1實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業務人員、核保人員每年須參加公平對待65歲以上客戶之在職教育訓練。</li> <li>2. 招攬時應檢視要保人、被保人或實際繳費人達高齡門檻者，是否具有辨識不利投保權益之能力，並完成評估量表、做成記錄；另銷售過程應錄音錄影留存。</li> <li>3. 高齡關懷提問應於承保前進行。</li> <li>4. 如新契約抽樣電訪聯繫不成功，應補寄掛號提醒客戶風險及其契撤權利。</li> </ol>	<p>本公司須配合調整教育訓練課程，並調整核保作業，執行高齡客戶管控措施，實踐公平待客服務。</p>
<p>小額終老保險相關 規範修正 (112/1/12發布， 112/5/1起適用)</p>	<p>為提高國人保險保障額度，以因應我國人口高齡化趨勢，金管會再次放寬小額終老保險投保金額及件數限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傳統型終身人壽保險主契約保額上限由新臺幣70萬元提高至新台幣90萬元。</li> <li>2. 有效契約件數由3件放寬為4件。</li> </ol>	<p>配合政府政策，富邦持續推動小額終身壽險等保險商品，並於官網架設小額終老保險商品專區，協助民眾補足最基本的保險保障。</p>

(5)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a. 對全球通膨及美國聯準會加速升息環境，壽險經營不易，加上主管機關強化監理政策、要求落實公平待客原則，強化金融友善服務，增加壽險經營成本，富邦人壽積極導入新型科技，藉由作業程序合理化，降低行政流程障礙，持續數位化輔助工具、企業營運導入RPA流程自動化、資料共享及AI智能輔助等，以符合監理規範，並提升行政作業效率及提供客戶便利的服務體驗。



- b. 本公司除以各項資安管控措施以降低各類資訊安全事件所可能帶來之衝擊與影響，本公司並進一步於111年12月27日完成「資訊安全保障保險」續保，以利風險轉嫁、降低事故損失並確保公司聲譽與客戶權益。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秉持富邦集團一貫「誠信、親切、專業、創新」的經營理念，以穩健踏實的經營風格，聘請專業經營經理人才，為保戶作最詳實、正確的人身保險規劃及投資理財，企圖創造出卓越的經營績效，並配合富邦集團整合行銷策略，以最完善的服務網路與專業創新的精神，不斷研究發展，推出各種符合社會大眾需求的產品，提供國人最安全的人身保障。
- b. 本公司遵循母公司富邦金控所頒佈之「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子公司信譽風險管理政策」，適時監控、辨識、評估、回應各項信譽風險，以降低對企業造成不良影響。另訂有「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媒體公關處理辦法」、「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媒體危機處理辦法」，即時掌握媒體危機，以降低對企業造成不良影響。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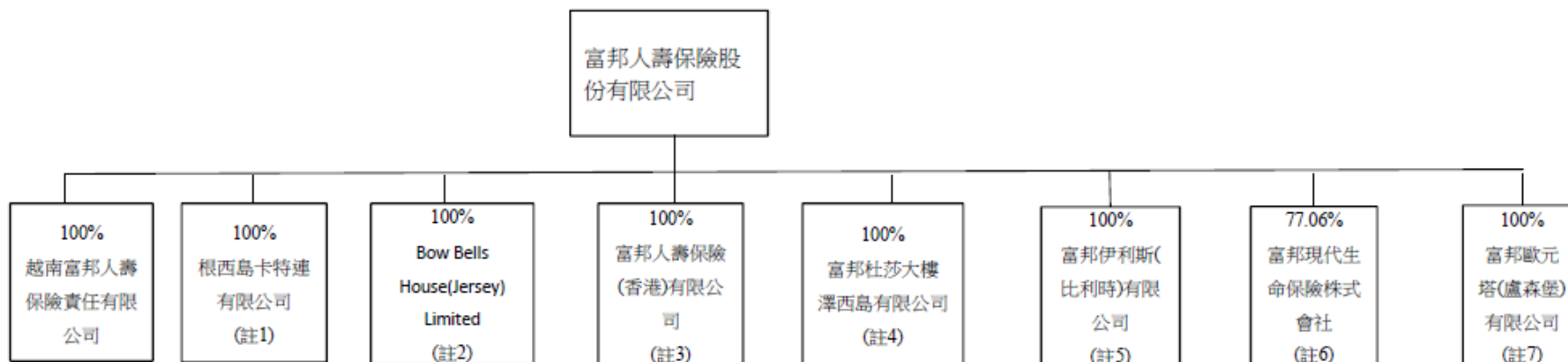
## 7.7 其他重要事項

無。

## 8.特別記載事項

### 8.1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註1)：自民國104年1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2)：自民國104年2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3)：自民國104年9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4)：自民國104年8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5)：自民國105年1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6)：自民國107年9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7)：自民國108年4月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年2月28日

單位：除特別註明外，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95/03/01	臺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 14 樓	110,831,140	人身保險業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92/04/17	57, Yeouinaru-ro, Yeongdeungpo-gu, Seoul, Korea	KRW 1,137,632,470,000	人身保險業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104/07/17	Suites 701-705, Part of Suite 706 and Suite 714, 7/F., 12 Taikoo Wan Road, Taikoo Shing, Hong Kong	HKD 2,675,000,000	人身保險業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99/12/15	10 & 11F, Discovery Complex Tower, 302 Cau Giay Street, Dich Vong Ward, Cau Giay Dist, Hanoi City, Vietnam	VND 1,400,000,000,000	人身保險業
富邦杜莎大樓澤西島有限公司	104/08/05	Second Floor, No. 4 The Forum, Grenville Street St Helier Jersey JE2 4UF	GBP 92,581,000	購買、持有、維護、管理、營運或處分不動產及不動產相關權利
根西島卡特連有限公司	104/01/16	11 New Street St Peter Port GUERNSEY GY1 2PF	GBP 41,514,743	購買、持有、維護、管理、營運或處分不動產及不動產相關權利
Bow Bells House(Jersey) Limited	104/01/22	4th Floor St Paul's Gate 22-24 New Street St Helier Jersey JE1 4TR	GBP 46,172,931	購買、持有、維護、管理、營運或處分不動產及不動產相關權利
富邦伊利斯(比利時)有限公司	105/01/15	Havenlaan 86C, box 204 1000 Brussels, Belgium	EUR 15,872,052	購買、持有、維護、管理、營運或處分不動產及不動產相關權利
富邦歐元塔(盧森堡)有限公司	108/04/05	16, rue Eugè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	EUR 219,997,000	購買、持有、維護、管理、營運或處分不動產及不動產相關權利

關係企業外幣金額係以「元」表示。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4)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年12月31日

單位：除特別註明外，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NTD	110,831,140	5,040,875,040	4,769,957,246	270,917,794	489,895,049	68,866,703	65,537,415	5.91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KRW	1,137,632,470,000	20,648,011,487,744	20,284,502,660,476	363,508,827,268	3,071,305,486,952	39,890,305,585	31,508,787,639	139.10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HKD	2,675,000,000	16,152,076,188	14,086,555,181	2,065,521,007	3,994,538,085	36,860,217	36,860,217	0.01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VND	1,400,000,000,000	1,751,177,006,457	503,252,504,175	1,247,924,502,282	258,022,411,651	(33,567,758,662)	(33,385,602,272)	-
富邦杜莎大樓澤西島有限公司	GBP	92,581,000	358,172,074	236,066,355	122,105,719	4,130,029	(4,888,076)	(8,043,721)	(0.09)
根西島卡特連有限公司	GBP	41,514,743	120,816,191	58,083,398	62,732,792	(13,487,600)	(15,149,319)	(16,167,716)	(0.39)
Bow Bells House(Jersey) Limited	GBP	46,172,931	142,665,953	142,999,457	(333,505)	(23,593,517)	(29,209,829)	(30,850,898)	(0.67)
富邦伊利斯(比利時)有限公司	EUR	15,872,052	167,053,139	108,470,274	58,582,864	2,666,263	(1,028,564)	(915,980)	(0.81)
富邦歐元塔(盧森堡)有限公司	EUR	219,997,000	509,604,719	313,582,612	196,022,107	(14,132,415)	(20,280,141)	(21,913,540)	(99.61)

##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以下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為統計基準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姓名或代表人	
			股 數/出資額	持股/投資比例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董事長	蔡明興(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副董事長	林福星(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董事	陳世岳(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董事	陳士斌(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董事	蔡承儒(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獨立董事	王銘陽(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獨立董事	何弘能(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獨立董事	周鐘麒(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獨立董事	林 羣(富邦金控代表人)	11,083,114,000股	100%
	總經理	陳世岳	-	-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董事長	陳俊伴	-	-
	董事	Jae Won Lee	-	-
	董事	陳世岳	-	-
	董事	Byeong Ku Jeon	-	-
	外部董事	鍾聰明	-	-
	外部董事	莊永丞	-	-
	外部董事	Andrew J Barrett	-	-
	外部董事	Yoo Mi Kim	-	-
	外部董事	Byong Jin Cho	-	-
	總經理	Jae Won Lee	-	-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采苓	-	-
	董事	陳俊伴	-	-
	董事	周資為	-	-
	董事	鍾國強	-	-
	獨立董事	Rory McLaughlin Carson	-	-
	獨立董事	陳其盛	-	-
	總經理	周資為	-	-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世岳(富邦人壽代表人)	VND1,400,000,000,000	100%
	董事	陳寬偉(富邦人壽代表人)	VND1,400,000,000,000	100%
	董事	董采苓(富邦人壽代表人)	VND1,400,000,000,000	100%
	董事	羅美芳(富邦人壽代表人)	VND1,400,000,000,000	100%
	監察人	陳秀玲(富邦人壽代表人)	VND1,400,000,000,000	100%
	總經理	羅美芳	-	-
富邦杜莎大樓澤西島有限公司	董事	蔡承媛(富邦人壽代表人)	92,581,000股	100%
	董事	羅光育(富邦人壽代表人)	92,581,000股	100%
	董事	Sophie Le Marquand (富邦人壽代表人)	92,581,000股	100%
	董事	Henry Charles Millard-Beer (富邦人壽代表人)	92,581,000股	10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姓名或代表人	
			股 數/出資額	持股/投資比 例
	董事	Maria Renault (富邦人壽代表人)	92,581,000股	100%
根西島卡特連 有限公司	董事	蔡承媛 (富邦人壽代表人)	41,514,743股	100%
	董事	羅光育 (富邦人壽代表人)	41,514,743股	100%
	董事	Julius Manuel Bozzino (富邦人壽代表人)	41,514,743股	100%
	董事	Martin William Gordon Palmer (富邦人壽代表人)	41,514,743股	100%
	董事	Stephen George Birkwood (富邦人壽 代表人)	41,514,743股	100%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董事	蔡承媛 (富邦人壽代表人)	46,172,931股	100%
	董事	羅光育 (富邦人壽代表人)	46,172,931股	100%
	董事	Smoden Stanley Chimbalu (富邦人壽代表人)	46,172,931股	100%
	董事	Timothy Harry Hutchins (富邦人壽代表人)	46,172,931股	100%
	董事	Marc Walter Harris (富邦人壽代表人)	46,172,931股	100%
富邦伊利斯 (比利時)有限 公司	董事	羅光育 (富邦人壽代表人)	1,133,718股	100%
	董事	蔡承媛 (富邦人壽代表人)	1,133,718股	100%
	董事	Mathieu Loquet (富邦人壽代表人)	1,133,718股	100%
	董事	Gitte de Brabander (富邦人壽代表人)	1,133,718股	100%
	董事	Jessica Lanzillotta (富邦人壽代表人)	1,133,718股	100%
富邦歐元塔 (盧森堡)有限 公司	董事	羅光育 (富邦人壽代表人)	219,997股	100%
	董事	蔡承媛 (富邦人壽代表人)	219,997股	100%
	董事	Peyman Azari (富邦人壽代表人)	219,997股	100%
	董事	Vanessa Barthe(富邦人壽代表人)	219,997股	100%
	董事	Ali Cenal (富邦人壽代表人)	219,997股	100%

註：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175,334,047股，持股比例77.06%。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HKD2,675,000,000，出資比例100%。

#### (6)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考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 (7) 關係報告書

請參考第【166】頁至第【170】頁。

**8.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8.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8.4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關係報告書

民國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  
電 話：(02)8771-6699

~1~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明 興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四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逢暉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4~

五、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控制公司名稱	控 制 原 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 稱	姓 名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之控制 從 屬 關 係	11,083,114 (千)股	100%	無	董 事 長	蔡 明 興
					副 董 事 長	林 福 星
					董事兼任總經理	陳 俊 偉
					董 事	陳 士 彬
					董 事	鄭 本 源
					董 事	蔡 承 儒
					獨 立 董 事	周 鐘 麒
					獨 立 董 事	林 羣
					獨 立 董 事	王 銘 陽
獨 立 董 事	何 弘 能					

註：鄭本源於111/11/17卸任董事職務；蔡承儒於111/11/17新任董事職務。

六、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交易往來情形：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二)財產交易情形：無。

(三)資金融通情形：

由控制公司認購之本公司發行債券為20,000,000千元，產生之利息費用及應付利息分別為720,000千元及為552,329千元。

(四)資產租賃情形：

與控制公司之租賃收入及存入保證金分別為31,660千元及9,054千元，為營業租賃，租賃條件與一般租賃條件(市場行情價格)並無明顯差異。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 與控制公司之保費收入為3,352千元，保費費率均係依保險法相關規定計收，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2. 與控制公司之其他應付款為1,832千元。
3. 與控制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稅(應付連結稅制款含估列尚未核定年度之應付數)。

	111.12.31
	<hr/>
應收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6,867,487千元
應付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641,769千元

七、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 9.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七日基秘字第0000000354號函「保險業因國際經濟情勢劇變致生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改變所衍生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疑義」之規定，基於外部金融環境重大變動，調整相關管理活動及部分海外債券投資之經營模式，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將帳上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因當地資本計提法規監理制度改變，經該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決議擬變更經營模式，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經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核決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為債務工具金融資產重分類日。本公司經高階管理階層及簽證會計師共同考量相關事證合理性後，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將與子公司採用一致會計分類，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為合併財務報表金融資產重分類日。
- (3)其他事項：請參閱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與公告。

股票代碼：586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  
電話：02-8771-6699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54
(七)關係人交易	55~66
(八)質押之資產	6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7~6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8
(十二)其 他	68~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0~7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2
3.大陸投資資訊	73~75
(十四)部門資訊	75~76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蔡明興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十)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金融工具之評價方式採模型評價，其評估方法及重要參數值需運用重大專業判斷。因此，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測試管理階層對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之內部控制程序；
- 就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測試所採用公開報價之允當性；
- 就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用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委任內部評價專家抽樣測試評價模型，檢查該評價方法及重要輸入參數是否合理，以評估該評價技術是否適當地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建立；
- 評估金融工具之表達與揭露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要求。

## 二、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其公允價值委由獨立專業估價機構，採用「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之評價方法以及市場證據進行價值之評定，由於評價方法選用需運用重大專業判斷，因此，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 瞭解專業估價機構評價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程序，以評估專業估價機構是否選擇適當之評價方法及確認其是否採用合理之重要假設；
- 確定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與揭露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範；
- 依據查核團隊對市場公開資訊之瞭解及採用查核團隊委外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出具之複核報告，評估管理階層對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允當性。

## 三、保險負債評估

有關保險負債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保險負債；保險負債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保險負債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保險負債。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衡量保險負債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行政釋令之規範，其中各項準備重要假設參數，如壽險責任準備金計提所採用之生命表及準備金利率、賠款準備計提所採用之各險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所採用之死亡率、脫退率、罹病率及折現率等，於保險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告中有關保險負債及保險負債淨變動之認列金額，因此，保險負債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測試保險負債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性。
- 採用內部精算專家執行保險負債之查核，包含下列程序：
  - 檢視保險負債之計算方法及其參數是否符合保險相關法規與行政釋令之規範以及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訂定之相關實務處理準則；
  - 抽樣檢查計算準備金使用之資料完整性，並獨立建置模型驗算準備金提存金額；
  - 就保險負債進行變動分析，包括根據對產業及市場之瞭解，以評估管理階層計提金額之合理性；
  - 對負債適足性進行測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測試範圍及假設之合理性，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根據內部或業界經驗資料及保險商品特性所訂定之精算假設是否允當。

#### 其他事項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達暉



吳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49,234,118	5	235,422,394	4	21000 負債及權益	\$ 62,071,931	1	83,535,222	2
12000 應收款項(附註六(二))	57,863,541	1	57,862,081	1	217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五))	810,779	-	12,599,442	-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513,885	-	4,320,470	-	231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217,500	-	-	-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1,228,330,623	22	1,416,689,678	25	23200 短期債務(附註六(十六))	29,234,427	1	865,611	-
14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616,941,928	11	718,819,567	13	233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二))	3,954,452	-	2,883,178	-
14130 避險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2,602,646	-	518,968	-	23500 避險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二))	70,636,657	1	66,436,709	1
14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2,258,170,804	40	2,102,514,908	37	23800 應付債券(附註六(十七))	15,995,344	-	15,911,554	-
141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六(四))	26,928,118	1	17,918,530	-	24000 租賃負債(附註六(十八))	4,548,381,769	81	4,360,000,545	77
1418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二))	3,349,551	-	2,835,134	-	24800 保險負債(附註六(二十三))	3,366,163	-	3,557,753	-
142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七))	304,777,201	5	302,354,370	5	249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附註六(二十四))	37,131,393	1	10,389,467	-
14300 放款(附註六(二))	249,683,929	5	269,652,788	5	270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附註六(二十五))	11,822,552	-	12,617,801	-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附註六(九))	3,709,333	-	3,517,595	-	2800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九))	20,399,946	1	17,393,163	-
16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十))	19,404,602	-	19,356,488	-	25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14,307,094	-	17,979,869	-
167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1,406,689	-	1,668,292	-	26000 其他負債	497,489,045	9	497,726,764	9
1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5,788,413	-	5,539,674	-	負債總計	5,327,819,052	95	5,101,897,078	89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61,650,966	1	28,627,289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000 其他資產(附註六(十三))	34,668,956	1	25,952,299	-	3110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二十))	110,831,140	2	110,831,140	2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附註六(十四))	469,805,004	8	497,837,270	9	3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	31,149,454	1	31,195,960	1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79,319,723	1	59,441,192	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192,822,801	4	128,982,016	2
					33300 未分配盈餘	65,919,778	1	99,128,673	2
					保留盈餘合計	338,062,302	6	287,551,881	5
					340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	(209,125,102)	(4)	169,569,234	3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70,917,794	5	599,148,215	11
					3600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五)及(二十))	4,093,461	-	10,362,502	-
					權益總計	275,011,255	5	609,510,717	11
資產總計	\$ 5,602,830,307	100	5,711,407,79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602,830,307	100	5,711,407,795	100

董事長：蔡明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世岳

180  
~5~

會計主管：王瑋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中華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零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b>營業收入：</b>					
41110 簽單保費收入	\$ 344,721,571	60	435,997,516	59	(21)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2,674,902	1	2,574,075	-	4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822,481	-	473,949	-	74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附註六(二十七))	341,224,188	59	432,949,492	59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590,816	-	624,185	-	(5)
41400 手續費收入	3,359,364	1	4,390,524	1	(23)
<b>淨投資損益</b>					
41510 利息收入	115,801,796	20	98,702,088	13	17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二))	(309,384,202)	(54)	203,862,925	28	(252)
41526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附註六(二))	3,633,864	1	9,637,449	1	(62)
41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40,242	-	17,812,644	2	(99)
415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14,902)	-	2,541,955	-	(132)
41550 兌換損益-投資	172,518,478	30	(24,559,043)	(3)	802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附註六(二十五))	(26,741,926)	(5)	(1,907,634)	-	(1,302)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1,306,212	-	6,366,414	1	(79)
4158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2,235,040)	-	113,543	-	(2,068)
41590 其他淨投資損益	(4,480,543)	(1)	118,638	-	(3,877)
4160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附註六(二))	264,056,269	46	(64,449,830)	(9)	510
41800 其他營業收入	1,872,474	-	1,607,029	-	60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附註六(十四))	15,452,279	3	48,605,092	7	(68)
<b>營業收入合計</b>	<b>576,299,369</b>	<b>100</b>	<b>735,975,471</b>	<b>100</b>	
<b>營業成本：</b>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363,407,672	63	292,222,054	39	24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866,638	-	1,896,178	-	(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附註六(二十七))	361,541,034	63	290,325,876	39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88,098,900	15	239,488,604	33	(63)
51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159,333	-	214,492	-	(26)
51400 承保費用	37,066	-	36,811	-	1
51500 佣金費用	18,004,683	3	18,372,465	2	(2)
51700 財務成本	2,912,481	1	2,665,472	-	9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1,843,945	-	1,303,975	-	41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附註六(十四))	15,452,279	3	48,605,092	7	(68)
<b>營業成本合計</b>	<b>488,049,721</b>	<b>85</b>	<b>601,012,787</b>	<b>81</b>	
<b>營業費用：</b>					
58100 業務費用	11,006,432	2	12,122,228	2	(9)
58200 管理費用	7,628,646	1	8,410,992	1	(9)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69,986	-	62,771	-	11
58400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13,831	-	3,193	-	333
<b>營業費用合計</b>	<b>18,718,895</b>	<b>3</b>	<b>20,599,184</b>	<b>3</b>	
<b>營業淨利</b>	<b>69,530,753</b>	<b>12</b>	<b>114,363,500</b>	<b>16</b>	<b>(39)</b>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八))	4,563,565	1	1,015,956	-	34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74,094,318	13	115,379,456	16	
63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一))	(8,411,906)	(1)	(11,682,145)	(2)	
<b>本期淨利</b>	<b>\$ 65,682,412</b>	<b>12</b>	<b>\$ 103,697,311</b>	<b>14</b>	<b>(37)</b>
<b>其他綜合損益：</b>					
83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88,529	-	226,523	-	292
83120 不動產增值	-	-	113,578	-	(100)
83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5,320,268)	(1)	(460,973)	-	(1,054)
831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92,930	-	3,766	-	12,989
831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9,806	-	497,045	-	(24)
<b>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b>	<b>(3,559,003)</b>	<b>(1)</b>	<b>379,939</b>	<b>-</b>	<b>(1,037)</b>
832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98,736	1	(7,993,947)	(1)	150
83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160,578,931)	(28)	(45,205,089)	(6)	(255)
83230 避險工具之損益	(503,811)	-	(534,471)	-	6
832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87,012)	-	232,959	-	(395)
8329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264,056,269)	(46)	64,449,830	9	(510)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0,829,237	7	3,669,581	-	1,013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b>	<b>(380,998,050)</b>	<b>(66)</b>	<b>14,528,863</b>	<b>2</b>	<b>(2,722)</b>
83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84,557,053)	(67)	14,908,802	2	(2,679)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b>\$ (318,874,641)</b>	<b>(55)</b>	<b>\$ 118,606,113</b>	<b>16</b>	<b>(369)</b>
<b>淨利歸屬於：</b>					
86100 母公司業主	\$ 65,537,415	12	102,270,570	14	(36)
86200 非控制權益	144,997	-	1,426,741	-	(90)
	<b>\$ 65,682,412</b>	<b>12</b>	<b>\$ 103,697,311</b>	<b>14</b>	
<b>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b>					
87100 母公司業主	\$ (312,605,600)	(54)	120,373,275	16	(360)
87200 非控制權益	(6,269,041)	(1)	(1,767,162)	-	(255)
	<b>\$ (318,874,641)</b>	<b>(55)</b>	<b>\$ 118,606,113</b>	<b>16</b>	
9750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二))	\$ 5.91		\$ 9.23		

董事長：蔡明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世岳



會計主管：王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4,094,318	115,379,4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36,254	1,255,291
攤銷費用	326,034	316,1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21,603,449	(140,506,6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808,919	(16,596,965)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3,633,864)	(9,637,449)
利息費用	2,979,274	2,714,958
利息收入	(115,801,796)	(98,702,088)
股利收入	(43,267,625)	(34,745,277)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88,921,381	239,962,553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191,590)	109,09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26,741,926	1,907,634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235,040	(113,543)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831	3,19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10,9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814,902	(2,541,95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損失	(264,056,269)	64,449,83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8,590	12,496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收入數	(19,021)	(36,28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717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5,699,992)	9,003,462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5,327,618	108,559
其他項目	(3,120,214)	128,37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54,868,436)	17,502,3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616,907	(13,031,6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減少(增加)	386,319	(65,900,9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049,396	(53,352,6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6,915,341	(207,775,72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34,773)	957,249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	(492,953)	(758,885)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8,851,629)	322,2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2,188,608	(339,540,2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3,011,675)	42,017,720
負債準備減少	(139,054)	(150,284)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3,672,775)	782,9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823,504)	42,650,375
調整項目合計	(199,503,332)	(279,387,6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25,409,014)	(164,008,144)
收取之利息	101,505,647	87,294,189
收取之股利	42,865,622	34,694,723
支付之利息	(3,169,215)	(3,059,380)
支付之股利	(15,578,315)	(7,440,778)
支付之所得稅	(12,625,349)	(7,238,5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10,624)	(59,757,96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336,803)	(750,0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56,358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19,090)	(410,803)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94	68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038)
取得無形資產	(308,910)	(84,336)
放款減少	22,841,170	6,240,93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6,203,327)	(5,798,748)
其他投資活動	(20)	(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473,214	(750,5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債務增加	12,217,500	-
發行公司債	4,616,301	3,634,864
償還公司債	(1,158,350)	(805,03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08,670)	(1,769,238)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47
其他籌資活動	-	(63,1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966,781	997,72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82,353	(2,270,6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811,724	(61,781,4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5,422,394	297,203,8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9,234,118	235,422,394

董事長：蔡明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世岳



會計主管：王瑋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 一、公司沿革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業務。本公司原所屬之荷蘭ING集團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金控)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宣布簽署合作協議，由富邦金控收購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十一日為收購基準日，成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一日發行新股與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一日金管保理字第09802091401號函核准前述之合併，本公司並於該日同時更名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請詳附註四(三)。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富邦金控。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者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主要修訂內容

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之資產或投入出售或投入關聯企業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新準則建立所發行之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其主要規範如下：

新準則建立所發行之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其主要規範如下：

- 認列：應於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群組中保單持有人第一期淨付款到期日及該群組成為虧損性合約時，其中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 衡量：原始認列時，應按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後續衡量，應重新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率及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假設。
  - 表達及揭露：保險收入之表達係根據提供服務之型態，保險收入及保險服務費用應排除任何投資組成部分。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與理事會於2017年5月首次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所引入的基本原則仍然不受影響，本次修正如下：
- 簡化準則中之要求以降低低成本；
  - 使財務表現易於解釋；及
  - 首次適用IFRS17時減少所需之工作，藉由將準則生效日延至2023年及提供額外的放寬以減輕過渡。

###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尚待理事會決定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2023年1月1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主要修訂內容  
本次修正新增一過渡選項，提供保險公司可選擇採用分類覆蓋法(classification overlay approach)，以於首次適用本準則時，減少比較資訊中保險合約負債與相關金融資產間會計不一致之情形。此修正允許比較期資訊中之金融資產以與IFRS 9更為一致之基礎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專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於報專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 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專導引或之前導引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負債分類。修正條文將負債分類分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企業在報專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對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報專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之風險。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2024年1月1日  
本次修正規範售後租回交易約定變動租價給付時賣方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 於原始衡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之租負債之認列金額時，應計入估計變動租價給付；且  
• 原始認列後，租賃負債之後續處理適用IFRS 16之一般性規定，對於所保留之使用權資產相關之利益或損失不予認列。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組成。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其餘係按照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除另行註明者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合併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將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之類似資產、負債、權益、收益及費損之類似項目予以加總，並做必要之銷除。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係以相同之報導日期編製。

子公司係指由合併公司控制之企業。子公司之財務報告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交易餘額或未實現利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銷除。除有證據顯示移轉之資產已減損之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未實現損失已銷除。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對相似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件係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若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告不同，已對該子公司之財務報告予以適當調整，以確保與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保險業務	100 %	100 %
本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保險業務	100 %	100 %
本公司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保險業務	77.40 %	77.40 %
本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td.	不動產投資及管理	100 %	100 %
本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td.	不動產投資及管理	100 %	100 %
本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td.	不動產投資及管理	100 %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100 %	100 %
本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不動產投資及管理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a.r.l.	不動產投資及管理	100 %	100 %	100 %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換算所產生之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因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因交割外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的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以人身保險業務為主要業務,因保險業之營業週期與循環期間長短係依險契約性質及保險理賠處理存續期間不同而未有明確之劃分標準,故未將資產及負債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有持有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皆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繼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包括墊繳保費、壽險貸款、擔保放款及無擔保放款，其中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押之放款，擔保放款係以動產及不動產質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

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 (5) 金融資產減損

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若該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於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

#### A. 預期信用損失之一般做法：

公司對債務工具及放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採一般做法，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依此認列備抵損失。對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應減少合併資產負債表上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 B. 預期信用損失之簡化做法：

公司對應收租賃款及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規範之應收帳款，其預期信用損失採簡化做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認列備抵損失。參考歷史過去經驗，非屬上述之應收款及以投資型保單質押借款產生之損失率微小，故採簡化做法。

C. 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亦須符合「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範，故應與上述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結果，兩者孰高者作為認列備抵損失餘額之最低標準。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7) 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8) 覆蓋法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為減少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適用日早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新保險合約)所產生之衝擊及差異，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短期債務

融資行為之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於成交日帳列「短期債務—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科目；依約買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入之差額，帳列利息支出。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該等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為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帳列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目下，其公允價值之變動帳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目下。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 應付債券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意即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公允價值之決定

請詳附註六(三十)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之說明。

4.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前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才得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5.利率指標變革

決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時，合併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合併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6.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曝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執行策略，包括對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辨認，及如何評估避險關係是否符合避險有效性規定。

(1)公允價值避險

合格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惟若避險工具係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進行避險，則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被避險項目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時，其避險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若被避險項目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時，該等金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避險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係列報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若被避險項目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者，因所規避風險所產生之任何調整數應攤銷至損益。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合併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項目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3)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採用與現金流量避險類似之方式處理。避險工具之任何損益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之損益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累計列入其他權益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係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4)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

A.利率指標變革第一階段修正

a.推延評估

為評估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間是否具有經濟關係之目的，合併公司係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及避險工具之現金流量所根據之利率指標不會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 預期交易係高度很有可能之評估

為判定預期交易是否係高度很有可能之目的，合併公司係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所根據之利率指標不會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另判定預期交易是否不再預期會發生時亦適用相同之假設。

c. 停止適用時點

合併公司將於利率指標變革所產生有關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以利率指標為基礎之現金流量之時點及金額之不確定性不再存在，或避險關係停止時，停止適用上述評估方式。

B.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

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且因此該等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不再存在時，合併公司修改先前書面化之該避險關係之正式指定以反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就此而言，該避險指定僅作下列一項或多項此等變動而修改：

- 指定另一指標利率作為被規避風險；
  - 修改對被避險項目之描述，包括所指定被避險之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之部分之描述；或
  - 修改對避險工具之描述。
- 合併公司僅於符合下列條件時修改避險工具之描述：
- 使用非屬改變決定避險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作法作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 所選擇之作法在經濟上約當於改變決定原始避險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及
  - 原始避險工具並未除列。

合併公司於當期對被規避風險、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作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係於報導日以前修改正式避險文件。對正式避險文件之修改，既未構成該避險關係之停止，亦未構成一新避險關係之指定。

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作之上述變動外，尚作額外變動，合併公司先考量該等額外變動是否導致停止適用避險會計。若該等額外變動並未導致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則合併公司於正式避險文件上修改該避險關係之正式指定。

若合併公司合理預期另一指標利率將於二十四個月內係可單獨辨認，則將該項於指定日係不可單獨辨認之另一指標利率，指定為非合約明訂之風險組成部分。

修改現金流量避險之被避險項目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時，已累計於現金流量避險準備之金額係認定為以用於決定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之另一指標利率為基礎。

(八) 債券交易

合併公司透過臺灣證券交易所進行有價證券之出借。定價及競價交易借券收入之計算公式，採逐日逐筆，以未結清標的證券數量乘以每日收盤價格，再乘以成交費率後加總之，借券收入係由證券商於還券了結後收取並認列。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其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任何數額，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响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合併公司係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投資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合併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藉由比較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以測試減損。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淨投資之使用價值，合併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合併公司對預期自關聯企業及合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及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合併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十) 合資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合併公司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

合併公司對合資之減損評估詳附註四(九)投資關聯企業之說明。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所持有（由所有者所持有或由承租人或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之不動產，而非供正當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交易成本。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將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五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決定者，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於公允價值能可靠決定時，改採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認列損益。若出售之投資性不動產先前係分類為不動產及設備，任何相關「其他權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係轉列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時應以市值評估資料為依據，並將不動產相關帳務做適當之轉列。有關用途轉換之會計處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處理。

### (十二) 再保險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為限制某些曝險事件所可能造成之損失金額，爰依業務需要及相關保險法令規定辦理再保險。對於分出再保險，合併公司不得以再保險人不履行其義務為由，拒絕履行對被保險人之義務。

合併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初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合併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另，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合併公司除了評估其是否轉顯著保險風險外，更進一步評估該合約是否亦將承保風險(重大損失之發生機率)及時間風險(現金流量發生時點之變異性)轉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僅轉顯著保險風險而未轉移承保風險及時間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合併公司將因該合約所支付之對價或所收取對價減除分出公司所保留之再保費或手續費後之餘額，分別認列為儲蓄組成要素資產(deposit asset)或負債。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款要素金額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未移轉任何風險或僅移轉時間風險之存款要素所產生之學息，係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有效利率係依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計得之，並將學息金額認列為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保險資產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相關規定辦理減損及其迴轉。

### (十三) 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因使用資產所產生之拆卸、移除或復原不動產及設備之原始估計成本亦包含於成本。

合併公司對部分不動產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

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被取代之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其他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5-5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年
電腦及其他設備	3-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合併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處分損益係帳面金額及處分價款之差額，而處分損益認列為當期損益。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變動規定處理。

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公允價值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用途改變日之帳面金額因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增加時，則該項不動產先前認列累計減損之範圍內認列於損益，其餘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不動產重估增值」；若為減少時，則應認列於損益，惟若該減少數仍在不動產重估增值金額之範圍內，係將該減少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沖減權益中之重估增值。

(十四)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則適用公允價值模式，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合併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
- (5) 租賃終止所需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租賃負債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建造期間之使用權資產攤銷及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應列為建築物成本。

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對所有具類似特性並處於類似情況下之租賃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得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 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 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 租賃給付之任何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 (4) 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評估指標。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非連結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十五)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按成本認列。企業合併中獲取之無形資產，其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依直線法於估計耐用年限攤銷，且於每一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對無形資產進行評估，檢視其估計未來經濟效益是否有減損或變動之跡象。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及商譽則不予以攤銷，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予以衡量，於每年或資產可能減損之跡象出現時，評估非確定年限之無形資產及商譽是否減損。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高舉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除商譽外，已辨識之無形資產多數具有有限耐用年限，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年限
電腦軟體	3-10年
營業執照	32年
其他	5-20年

###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何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七)法定保證金

依據保險法之規定，保險業應按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五繳存保證金於國庫。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政府公債抵繳，提繳之債券列為存出保證金。

依據越南當地法令規範，保險公司必須繳存實收註冊資本額百分之二於當地經營之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並依協議的利率計息。前項繳存保證金僅能在流動性不足時運用，非俟宣告停業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 (十八)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合併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除保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市價計算，並依相關規範計算淨資產價值。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投資合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4號保險合約定義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亦即，分類為保險合約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與帳戶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於專設帳簿中認列為保費收入，其金融資產之處分及續後評價等交易與原開始成成本之差異列為損益。

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產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處理。亦即，所收取或支付之對價於專設帳簿中認列金融負債與金融資產，而非認列為收入或費用；且金融資產之處分、續後評價等交易與原開始成成本之差異將不入損益科目，而以「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投資合約」科目表達。

合併公司經營勞工退休金保險業務應專設帳簿，記載其投資資產之價值。將與該保險有關之資產、負債及損益科目分設於專設帳簿，並與人身保險業其他資產分開單獨管理。專設帳簿設置、記載及會計處理等，依合併公司當地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十九)保險負債

#### 1.本公司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主管機關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佣金管保財字第11004925801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提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 (1)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 (2)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依下列方式計提之：

A.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例如：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之。

B.傷害保險：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例如：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之。

#### (3)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二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九十二年保單年度起，凡保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800484251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年度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依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0530號函規定，自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起，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因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十一條規定，將調降營業稅百分之三部分所累計至逾期放款比率低於百分之一時仍未沖銷之備抵呆帳或營業損失準備累計餘額，轉列於責任準備金項下。另，本公司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九條規定得收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轉提列為「壽險責任準備金-重大事故準備金收回」。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並調減保留盈餘。本公司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規定，保險負債之後續衡量應依主管機關每年指定之負債公允價值評估條件進行評估，就保險合約負債公允價值超過帳列數者，應提具補強計畫，補強計畫列有準備金增提數者，應將該增提數列入責任準備金並調減保留盈餘。

(4)特別準備

A.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保險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前述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b.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前述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收回，主管機關得基於保險業穩健發展之需，另行指定或限制其用途。各險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上述之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款，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B.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分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及核定屬於分紅保單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處分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之稅前金額，提存「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值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紅利風險準備」。

C.因投資性不動產採用公允價值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其不動產增值數超過其他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不利影響數，應提列為保險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另依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令規定，人身保險業依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5號函所訂之有效契約公平價值標準計算需強化之責任準備後，得自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起就該等金額由上述之特別準備轉列為「責任準備-保險合約負債公平價值」，轉列後如有剩餘，得將該剩餘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於首年度得收回並提列至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惟每年度得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均以新臺幣100億元為上限。

(5)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其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6)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之。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依商品類型群組(或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報單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延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於損益。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子公司保險負債係依照子公司所在地區保險法規相關條文規定所提列之壽險責任準備、未滿期保費準備及賠款準備等，其金額係依據經營當地政府核可之精算師所出具核算報告。

### (二十) 具金融商品性質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存款會計等規定認列者屬之。

### (二十一)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一日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部分金額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並依照「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提存或沖銷。另每年就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則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相關特別盈餘公積僅僅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第九條規定人身保險業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二十二) 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轉移，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合併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合併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合併公司之裁量權。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1)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2) 合併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3) 合併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外，則合併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 (二十三) 收入認列

#### 1. 本公司

##### (1) 保費收入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投資型保單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全數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取得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直接與新契約發行有關之增額費用等，予以遞延認列，並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

##### (2) 屬投資型保單且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之服務費收入認列基礎

本公司向屬投資型保單且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持有人收取之服務費用包括合約管理費、投資管理費、解約費用及其他等。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惟本公司對所收取之服務費負有提供未來服務之義務時(例如前置費用)，則將該服務費收入予以遞延至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時，帳列「遞延手續費收入」項下。

#### 2. 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

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於收取保費填發送金單時，即列為該填發年度之收入，其相對發生之支出，如佣金支出、承保費用等則於支付時列帳，並於結算時依權責基礎估列入帳。

#### 3. 子公司富邦人壽(香港)

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首期保費係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時認列收入，續期保費於應繳日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費收入認列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4. 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

直接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係按保險業習慣，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完成或承保手續及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依當地主管機關規定，需予以遞延認列。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為費用。

合併公司外國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依所在地國家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損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年度結束日之利率為主。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時認列為損益。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執筆者認為費用。

5.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勵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關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

(二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時，應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為準，且該衡量係依據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準。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合併公司主要之暫時性差異係因部份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退休金及其他退職後福利之準備提列及遞轉等。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扣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新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有關之暫時性差異亦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但若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及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則該暫時性差異不予以認列。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 連結稅制

本公司之母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採連結稅制合併辦理營業所得稅結算申報。

### (二十七)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股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 (二十八)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取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覆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備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報導期間調整之風險，且已反映烏克蘭衝突事件所造成之影響：

- (一) 債務工具及放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減損，係依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係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抑或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於考量金融資產或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估計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等，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 (二) 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非活絡市場或無公開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模型或交易對手報價決定。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做為輸入值，不經人為調整，其可觀察輸入值以長期穩定可取得之市場慣用參數為原則，避免資料來源改變造成跨期財報之差異，且模型必須經過反覆調整與驗證，確保產出結果足以適當反映資產價值。

金融商品敏感度分析請參考附註六(三十一)。

### (三)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比較法或成本法等，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影響所報導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 (四)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合併公司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  
壽險責任準備金之計提採用鎖定成本(lock-in)假設，亦即按發單當時的準備金提存利率計提之，並未依現時市場利率提存準備金。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各險別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之，而準備金提存方式係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賠款準備中未報保險賠款準備係以損失三角形法估列之。其主要假設為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險之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係以合併公司之歷史賠款經驗為基礎，並考慮費率、理賠管理等因素之調整。

負債適足準備之估列係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規範。合併公司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對於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係依據合併公司對於未來保險給付、保費收入及相關費用等之合理估計。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上述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影響財務報告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以及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之認列金額。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週轉金	\$ 26,515	88,107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89,958,060	93,730,578
定期存款	56,584,764	64,487,467
約當現金	102,664,779	77,116,242
	<u>\$ 249,234,118</u>	<u>235,422,394</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1.合併公司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1)應收款項		
應收票據	\$ 56,907	67,546
應收利息	32,231,743	30,412,284
其他應收款	26,160,252	27,429,734
催收款項	608,266	244,962
減：備抵損失	(1,193,627)	(292,445)
	<u>\$ 57,863,541</u>	<u>57,862,081</u>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92,445	260,636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959,902	54,010
減：本期實際沖銷	(63,436)	(13,264)
匯率影響數及其他	4,716	(8,937)
期末餘額	<u>\$ 1,193,627</u>	<u>292,445</u>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未逾期／逾期3個月內	\$ 58,451,998	57,916,029
逾期3-6個月	64,437	6,243
逾期6-12個月	379,941	48,505
逾期12個月以上	160,792	183,749
合計	<u>\$ 59,057,168</u>	<u>58,154,526</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651,678	577,054
匯率交換合約	17,416,269	7,620,000
選擇權合約	488,195	475,909
其他	67,078	48,394
非衍生金融資產		
股票	448,345,848	715,347,555
公司債	1,050,834	1,103,513
金融債	45,646,078	39,094,143
受益憑證	664,050,182	594,427,608
資產證券化商品	1,982,954	2,214,443
結構型商品	45,522,531	52,008,695
其他	1,108,976	3,772,364
合計	<u>\$ 1,228,330,623</u>	<u>1,416,689,678</u>
	<u>111.12.31</u>	<u>110.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3,490,779	670,735
匯率交換合約	25,743,648	194,876
合計	<u>\$ 29,234,427</u>	<u>865,611</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合併公司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 448,345,848	715,347,555
公司債	1,050,834	1,103,513
金融債	45,646,078	39,094,143
受益憑證	664,050,182	594,427,608
資產證券化商品	1,982,954	2,214,443
結構型商品	45,522,531	52,008,695
其他	1,108,976	1,129,843
合計	<u>\$ 1,207,707,403</u>	<u>1,405,325,800</u>

合併公司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適用IFRS 9報導於損益之(損失)利益	\$ (164,494,864)	196,780,681
減：倘若適用IAS 39報導於損益之利益	(99,561,405)	(132,330,851)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u>\$ (264,056,269)</u>	<u>64,449,830</u>

因覆蓋法之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調整前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 (309,384,202)	203,862,925
調整後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u>\$ (45,327,933)</u>	<u>139,413,095</u>

合併公司原持有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無因條件改變，新符合適用覆蓋法而被指定之情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無被解除指定之金融資產。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政府公債	\$ 207,738,433	311,771,954
公司債	264,486,511	255,859,775
金融債	98,409,237	101,199,966
資產證券化商品	23,282,895	25,612,592
放款	26,623	125,553
其他	11,504,685	-
小計	605,448,384	694,569,8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21,029,174	34,136,509
減：抵繳保證金	(9,535,630)	(9,886,782)
合計	<u>\$ 616,941,928</u>	<u>718,819,567</u>

A.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權益工具係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	\$ 90,000	191,727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	859,161	1,023,952
合計	<u>\$ 949,161</u>	<u>1,215,679</u>

合併公司因資產配置之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時之公允價值	\$ 7,726,877	12,860,416
累積處分損失(稅後)	<u>\$ (146,570)</u>	<u>(3,064,216)</u>

B.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C.以政府公債為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買回交易及營業保證之質押擔保品，及以公司債及資產證券化商品為附買回交易之質押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D.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減損評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E. 合併公司因經營模式改變，於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進行金融資產重分類，請詳附註十二(九)及(十)。

(4)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公允價值避險：		
避險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4,920	352
匯率交換合約	2,226,971	85,100
換匯換利合約	-	28,661
避險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98,784)	-
匯率交換合約	(1,355,157)	(1,929,638)
換匯換利合約	(2,008,993)	(911,325)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38,781	403,145
換匯換利合約	331,974	1,710
避險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267,089)	-
換匯換利合約	(224,429)	(42,215)
合 計	<u>\$ (1,351,806)</u>	<u>(2,364,21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政府公債	\$ 277,286,319	271,690,019
公司債	1,100,246,103	1,064,213,605
金融債	779,953,215	668,926,482
資產證券化商品	45,000,453	41,609,209
結構型商品	57,921,750	57,864,550
可轉讓定期存單	6,141,600	5,940,170
減：抵繳保證金	(6,442,087)	(6,472,281)
小 計	2,260,107,353	2,103,771,754
減：備抵損失	(1,936,549)	(1,256,846)
合 計	<u>\$ 2,258,170,804</u>	<u>2,102,514,908</u>

A.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B. 以政府公債為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買回交易、銀行透支擔保及營業保證之質押擔保品，及以公司債為銀行透支擔保及附買回交易之質押擔保品，與以資產證券化商品為附買回交易之質押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C.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減損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D. 出售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當期之損益及除列日之帳面價值：

	111年度	110年度
除列日帳面金額	\$ 110,999,308	120,823,940
當期所認列之損益	\$ 3,629,118	9,569,798

合併公司出售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理由係債券發行人之信用風險增加，其他出售並不頻繁(即使金額重大)或個別及彙總之金額均不重大(即使頻繁)。

E. 合併公司因經營模式改變，於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進行金融資產重分類，請詳附註十二(九)及(十)。

(6)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1.12.31	110.12.31
銀行存款	\$ 4,820,527	4,231,698
減：抵繳保證金	(1,468,129)	(1,393,428)
小 計	3,352,398	2,838,270
減：備抵損失	(2,847)	(3,136)
合 計	<u>\$ 3,349,551</u>	<u>2,835,134</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A. 銀行存款以支票存款提供作為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B. 抵繳保證金主係以定期存款提供作為擔保品而轉列存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C.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金融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111.12.31	110.12.31
(7)放款：		
壽險貸款	\$ 73,429,784	73,618,926
墊繳保費	13,255,621	12,961,791
擔保放款	159,825,224	179,576,025
無擔保放款	5,043,120	5,710,622
催收款項	16,402	-
減：備抵損失	(1,886,222)	(2,214,576)
	<u>\$ 249,683,929</u>	<u>269,652,788</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放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三十一)。

2. 合併公司出資委託全權委託機構代為操作，其委託投資之項目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385,202	10,072,069
股票	8,088,528	19,657,172
金融債	17,748,950	12,473,418
公司債	147,747,149	140,586,213
政府公債	-	426,051
合計	<u>\$ 188,969,829</u>	<u>183,214,923</u>

(單位：千元)

全權委託合約額度：	NTD <u>13,000,000</u>
	USD <u>3,500,000</u>
	KRW <u>142,000,00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認列情形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款項(不含放款之應收利息)	\$ (895,574)	(2,1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5,465)	(3,59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8,162)	(214,50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71	(580)
放款及其應收利息	163,690	334,349
合計	<u>\$ (2,235,040)</u>	<u>113,543</u>

(三) 衍生性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1)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金融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932,965)	445,549,562	(93,329)	291,640,595
匯率交換合約	(7,455,565)	1,180,219,538	5,580,586	1,217,789,433
換匯換利合約	(1,901,448)	26,635,841	(923,169)	22,229,464
選擇權合約	488,195	1,378,842	475,909	1,242,774
利率交換合約	(228,308)	18,516,864	403,145	17,679,822
其他	67,078	153,616	48,394	138,445
合計	<u>\$ (9,963,013)</u>	<u>1,672,454,263</u>	<u>5,491,536</u>	<u>1,550,720,533</u>

(2) 上列衍生性金融商品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表達分別如下：

	111.12.31					
	遠期外匯	匯率交換	換匯換利	選擇權	利率交換	其他
金融資產	\$ 2,651,678	17,416,269	-	488,195	-	67,078
金融負債	(3,490,779)	(25,743,648)	-	-	-	(29,234,427)
淨額	4,920	2,226,971	331,974	-	38,781	2,602,646
金融負債	(98,784)	(1,355,157)	(2,233,422)	-	(267,089)	(3,954,452)
合計	<u>\$ (932,965)</u>	<u>(7,455,565)</u>	<u>(1,901,448)</u>	<u>488,195</u>	<u>(228,308)</u>	<u>67,078</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遠期外匯	匯率交換	換匯換利	選擇權	利率交換	其他	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77,054	7,620,000	-	475,909	-	48,394	8,721,357
之金融資產		(670,735)	(194,876)	-	-	-	-	(865,6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52	85,100	30,371	-	403,145	-	518,968
之金融負債		-	(1,929,638)	(953,540)	-	-	-	(2,883,178)
合計		\$ (93,329)	5,580,586	(923,169)	475,909	403,145	48,394	5,491,536

上述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屬全權委託持有。

(3) 合併公司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合約、利率交換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國外投資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或債券投資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4) 因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 (14,965,588)	(22,749,140)

2. 避險會計：

(1) 公允價值避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可能因匯率變動而使該資產未來公允價值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換匯換利合約、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2) 現金流量避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和固定利率資產，可能因市場利率和匯率變動而使該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以進行避險。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因功能性貨幣不同，可能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兌換差額，並導致風險，合併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進行避險。

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時點及不確定性：

	到期日				
	1個月內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超過5年
<b>111年12月31日</b>					
<b>公允價值避險</b>					
遠期外匯					
名目本金	\$ 9,809	-	281,669	-	-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1,341.35	-	1,280.81	-	-
名目本金	\$ -	-	2,793,176	-	-
平均匯率(台幣/美金)	-	-	31.44	-	-
匯率交換					
名目本金	\$ 946,252	7,824,394	29,571,297	12,255,193	-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1,164.57	1,163.72	1,301.91	1,318.07	-
名目本金	\$ 77,416	-	7,766,392	-	-
平均匯率(台幣/美金)	29.75	-	29.55	-	-
換匯換利					
名目本金	\$ 1,514,738	1,968,899	14,657,711	-	-
平均利率	(0.09)%	(0.03)%	0.19%	-	-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1,127.10	1,119.16	1,154.35	-	-
<b>現金流量避險</b>					
利率交換					
名目本金	\$ -	-	6,256,129	12,260,735	-
平均固定利率	-	-	1.39%	1.92%	-
換匯換利					
名目本金	\$ -	-	2,425,137	6,069,356	-
平均利率	-	-	0.28%	(0.74)%	-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	-	1,167.82	1,315.34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到期日			
	1個月內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b>110年12月31日</b>				
<b>公允價值避險</b>				
遠期外匯				超過5年
名目本金	\$ 287,473	301,505	-	-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1,186.79	1,187.63	-	-
匯率交換				
名目本金	\$ 7,810,731	18,042,853	20,759,728	11,387,500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1,143.46	1,157.03	1,148.19	1,153.21
名目本金	\$ 4,871,185	12,086,009	1,051,692	-
平均匯率(台幣/美金)	27.60	27.47	27.52	-
換匯換利				
名目本金	\$ -	2,492,708	17,425,159	-
平均利率	-	(0.09)%	0.15 %	-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	1,126.60	1,148.22	-
<b>現金流量避險</b>				
利率交換				
名目本金	\$ -	-	17,679,822	-
平均固定利率	-	-	1.73 %	-
換匯換利				
名目本金	\$ -	-	2,311,597	-
平均利率	-	-	0.28 %	-
平均匯率(韓圓/美金)	-	-	1,167.82	-

合併公司避險策略中使用之避險工具如下：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用以計算 民國111年度 避險無效性 之公允 價值變動
	買	賣	買	賣	
<b>111年12月31日</b>					
<b>公允價值避險</b>					
一遠期外匯合約	\$ 3,084,654	4,920	98,784	避險之金融資產/ 負債	(104,955)
一匯率交換合約	58,440,944	2,226,971	1,355,157	避險之金融資產/ 負債	(2,275,962)
一換匯換利合約	18,141,348	-	2,008,993	避險之金融負債	(1,679,084)
<b>現金流量避險</b>					
一利率交換合約	\$ 18,516,864	38,781	267,089	避險之金融資產/ 負債	309,471
一換匯換利合約	8,494,493	331,974	224,429	避險之金融資產/ 負債	(14,391)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用以計算 民國110年度 避險無效性 之公允 價值變動
	買	賣	買	賣	
<b>110年12月31日</b>					
<b>公允價值避險</b>					
一遠期外匯合約	\$ 588,978	352	-	避險之金融資產	(14,166)
一匯率交換合約	76,009,698	85,100	1,929,638	避險之金融資產/ 負債	(5,679,439)
一換匯換利合約	19,917,867	28,661	911,325	避險之金融資產/ 負債	(934,178)
<b>現金流量避險</b>					
一利率交換合約	\$ 17,679,822	403,145	-	避險之金融資產	42,190
一換匯換利合約	2,311,597	1,710	42,215	避險之金融資產/ 負債	(69,439)

合併公司被指定為被避險項目資訊如下：  
公允價值避險

避險項目	避險項目之名目金額		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		停止避險避險 利益及損失之 淨額(扣除 避險項目之 公允價值變動 及避險工具 之公允價值 變動)
	買	賣	買	賣	
<b>111年12月31日</b>					
<b>被避險項目</b>					
股票	\$ 12,044,161	-	建陽證券綜合 價值之金融資產	(64,720)	99,719
債券	-	-	建陽證券綜合 價值之金融資產	4,321	2,640
債券及存款	70,367,628	-	按攤銷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5,392,127	1,169,36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12月31日	總資產項目之帳面金額		總負債項目之帳面金額		以計算民國110年度保險業務之保險費		以外幣計量之資產		以外幣計量之負債		以外幣計量之資產及負債之淨額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總資產項目	\$ 22,198,059	-	1,280,018	-	1,941,213	-	416,478	-	416,478	-	416,478	-
總負債項目	-	-	-	-	-	-	-	-	-	-	-	-
債券	1,334,072	-	96,742	-	111,470	-	39,409	-	39,409	-	39,409	-
債券及存款	62,976,218	-	4,536,924	-	4,944,744	-	(86,243)	-	(86,243)	-	(86,243)	-

現金流量避險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之債券	\$ 528,182	(229,039)	871,444
固定利率之債券	(1,032,372)	157,512	(12,795)

111年12月31日	總資產項目		總負債項目		以外幣計量之資產		以外幣計量之負債		以外幣計量之資產及負債之淨額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總資產項目	\$ 22,198,059	-	1,280,018	-	1,941,213	-	416,478	-	416,478	-
總負債項目	-	-	-	-	-	-	-	-	-	-
債券	1,334,072	-	96,742	-	111,470	-	39,409	-	39,409	-
債券及存款	62,976,218	-	4,536,924	-	4,944,744	-	(86,243)	-	(86,243)	-

110年12月31日	總資產項目		總負債項目		以外幣計量之資產		以外幣計量之負債		以外幣計量之資產及負債之淨額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原值	減值
總資產項目	\$ 22,198,059	-	1,280,018	-	1,941,213	-	416,478	-	416,478	-
總負債項目	-	-	-	-	-	-	-	-	-	-
債券	1,334,072	-	96,742	-	111,470	-	39,409	-	39,409	-
債券及存款	62,976,218	-	4,536,924	-	4,944,744	-	(86,243)	-	(86,243)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適用避險之權益組成項目之調節及其他綜合損益分析如下：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外幣換算準備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432,284	966,755	(19,503)	(19,5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流量避險	(578,160)	(858,337)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74,349	323,866	-	-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重分類至損益金額	(71,527)	432,284	(19,503)	(19,503)
期末餘額	\$ -	-	-	-

註：本表係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包含非控制權益)於該報導期間之整體變動情形所編製。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內容如下：

關聯企業	111.12.31	110.12.31
合資	\$ 26,460,655	17,427,450
	467,463	491,080
	\$ 26,928,118	17,918,530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帳列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法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 9,566,427	9,259,026	所有權權益比	所有權權益比
			例：18.00%	表法權比例：表法權比例：
Hyundai Card Co., Ltd.	9,101,131	-	21.37%	21.37%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97,241	4,389,337	10.00%	-
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0,435	213,444	25.00%	25.00%
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73,122	2,139,564	20.00%	20.00%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347,793	344,900	30.00%	30.00%
信鼎壹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9,773	150,878	30.00%	30.00%
星鑫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79,852	-	30.00%	-
眾安人壽有限公司	834,881	930,301	35.00%	35.00%
	\$ 26,460,655	17,427,45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824,894)	2,316,316
其他綜合損益	(153,006)	230,625
綜合損益總額	<u>\$ (977,900)</u>	<u>2,546,941</u>

合併公司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投資餘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 (153,155)</u>	<u>(97,541)</u>
	111.12.31	110.12.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	<u>\$ 984,654</u>	<u>1,081,17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以現金5,156,803千元認購Hyundai Card Co., Ltd.，持股10%，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3,556,251千元，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合資

下表係彙總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本身財務報表中之財務狀況調節至合併公司對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權益之帳面價值。

	111.12.31	110.12.31
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40 %	40 %
資產	<u>\$ 8,889,700</u>	<u>10,231,754</u>
負債	<u>\$ 7,721,042</u>	<u>9,004,055</u>
合併公司所享之淨資產份額(同合資權益之帳面金額)	<u>\$ 467,463</u>	<u>491,080</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3,556,209</u>	<u>5,001,283</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24,980	564,099
其他綜合損益	(102,691)	15,250
綜合損益總額	<u>\$ (77,711)</u>	<u>579,349</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9,992	225,639
其他綜合損益	(41,076)	6,100
綜合損益總額	<u>\$ (31,084)</u>	<u>231,739</u>

3. 擔保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 例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韓國	111.12.31	110.12.31	
		22.60 %	22.60 %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合併公司間交易消除前之金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111.12.31	110.12.31
總資產	\$ 511,577,972	539,979,395
總負債	(500,237,727)	(500,582,954)
非普通股之權益	(2,465,815)	(2,350,370)
淨資產	<u>\$ 8,874,430</u>	<u>37,046,071</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4,093,461</u>	<u>10,362,502</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71,123,525</u>	<u>74,535,815</u>
本期淨利	\$ 641,577	4,276,886
其他綜合損益	(28,697,773)	(9,473,806)
綜合損益總額	<u>\$ (28,056,196)</u>	<u>(5,196,92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144,997	1,426,74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6,269,041)</u>	<u>(1,767,162)</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u>\$ (15,793,376)</u>	<u>5,880,328</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u>\$ 1,032,921</u>	<u>(11,180,254)</u>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u>\$ 14,972,862</u>	<u>13,889,40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五日透過參與現金增資以11,321,513千元增加取得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之股權，使持股比例由62.06%增加至77.40%。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子公司增發新股後所享權益增加數	\$ 12,780,389
減：增資股款	(11,321,513)
交易成本	(50,410)
其他權益增加數	(379,018)
資本公積一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1,029,448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及其 附屬設備	未完工工程	預付房地稅 備款	使用權資產	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3,363,660	60,291,969	9,775,163	72,969	302,354,370	48,850,609
購買增加(註)	85,854	(28,841)	5,062,911	1,004,549	-	6,124,473
後續支出	-	44,326	-	34,528	-	78,854
重評估	-	-	-	-	321,006	321,006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損)/益	(4,246,155)	673,022	-	-	(1,754,485)	(5,327,618)
重分類	(85,854)	34,163	345,053	51,691	-	345,0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4,728	548,802	-	-	(12,477)	881,0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79,462,243	61,563,441	15,183,127	1,163,237	47,404,653	304,777,20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3,393,935	59,465,514	7,972,881	7,933	47,662,398	298,502,661
購買增加	-	1,514,270	4,174,877	72,132	-	5,761,279
後續支出	-	36,632	-	837	-	37,469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損)/益	1,240,322	(1,713,266)	-	-	355,385	(108,559)
重分類	197,556	3,171,221	(2,372,595)	(7,933)	895,437	1,883,6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77,153)	(2,182,402)	-	-	(62,611)	(3,722,16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83,363,660	60,291,969	9,775,163	72,969	48,850,609	302,354,370

註：含結算調整成本等項。

合併公司因持有地上權租約所認列之租賃負債及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其估價日期為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李根源、蔡家和、胡純純、楊長遠
2. 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戴廣平、張宏楷、張譯之、葉玉芬、葉士那
3.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吳敏緒、蔡友翔、徐鈞益
4. 景瀚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吳右軍、洪啟祥、陳怡均
5. 巨秉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張能政、李方正、賴晉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 高力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柯鳳茹、詹繡瑛、古健輝
7. 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李青塘
8. 世邦魏理仕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CBRE Limited：施甫學、李智偉、Jonathan White、Max Tully、Edward Higgins、Luke Heraclidean
9. 仲量聯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Jones Lang LaSalle Limited：趙正義、邱柏倫、徐峻、游淑芬、Harriet Costello、Andrew Pirie、Elizabeth Levinston、Roger Meeds
10. 高力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Daeil Appraisal Board及Colliers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古健輝、Hannah Jeong、Kyoungdo Lee
11. 世邦魏理仕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CBRE Korea Co., Ltd.：施甫學、李智偉、Alex Chan
12. 仲量聯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Jones Lang LaSalle Belgium：趙正義、邱柏倫、Roderiek Scrivener
13.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Knight Frank SA/NV：吳敏緒、Filip Derjick
14. 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Cushman & Wakefield Belgium SA：楊長遠、Emeric Inghels、Gregory Lamarche
15. 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Savills Belux Group sa：張宏楷、Melchior de La Pomélie、David Poole
16. 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Savills Immobilien Beratungs-GmbH：張譯之、Christian Glock、Thomas Berger
17.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Knight Frank LLP及Knight Frank Valuation & Advisory GmbH & Co. KG：吳敏緒、Caroline Bathgate、Christoph Gerlinger
18. 高力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Colliers International Valuation GmbH：古健輝、Kamill Georg Wipycwski、Robert Becker、Dmitry Stul
19. 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C&W (U.K.) LLP German Branch：楊長遠、Martin Belik、Peter Fleischmann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由專業估價機構依市場證據之支持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規定進行價值之評定。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含直接資本化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成本法及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法與重置成本法等。

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旅館及百貨公司等，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備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成本法或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特殊之不動產如商場加旅館之複合型不動產或現況為醫院使用者，則以成本法為主，兼以比較法或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上權標的，主要以比較法、價格比率法、土地開發分析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為主要評估方法；未來擬進行都更重建之廠辦或大樓，則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與土地開發分析法評估其公允價值；素地或地上權開發完成後，則依完工後之建物使用性質，改以上段評價方式評估。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1.12.31	110.12.31
收益資本化率	0.25%~5.75%	0.25%~5.07%
期末收益資本化率	1.70%~5.90%	1.75%~6.35%
折現率	2.82%~8.25%	2.10%~8.15%

專業估價機構以市場萃取法，蒐集近鄰地區與標的性質相類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標的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決定其收益資本化率及折現率。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一日後取得之標的，折現率之決定則依修正後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辦理。

合併公司渣打銀行大樓地上權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興建完工後，由於標的類型已由地上權之土地變更為地上權之房地結合體大樓，專業估價機構改採以成本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評估整體地上權與建物之公允價值，其中成本法因包括房地結合體聯合貢獻之開發利潤致公允價值提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取得南港玉成役素地及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四月取得其容積移轉道路用地(該道路用地已於一〇一一年十一月移轉登記予臺北市政府)，適用一〇九年五月十一日修正後「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相關問答集規定，惟該素地無法以符合準則規範之適當方法評估公允價值，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第五十三段規定，按成本衡量，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金額均為28,299,074千元，依估價報告之參考價格，公允價值與成本約當。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公允價值等級屬第三等級，依專業估價機構採用之估價方法(1)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2)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主要輸入值折現率、期末收益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出租為主要業務，性質皆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

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皆無對外設定質押之情形。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7,682,110	\$ 7,488,740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總額	\$ 1,783,234	\$ 1,668,530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64,931	\$ 160,878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1.12.31	110.12.31
低於一年	\$ 7,819,191	\$ 7,404,727
一至二年	7,421,322	6,859,830
二至三年	6,546,490	6,094,209
三至四年	5,226,846	5,323,746
四至五年	4,642,037	4,166,641
五年以上	24,658,673	22,618,904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56,314,559	\$ 52,468,057

(九)再保險合約資產

	111.12.31	110.12.3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1,233,460	\$ 1,381,516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635,404	788,130
催收款項	1,158,281	359,497
減：備抵損失	(507,517)	(123,246)
小計	2,519,628	2,405,897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908,957	853,684
分出賠款準備	277,721	254,952
分出責任準備	3,027	3,062
小計	1,189,705	1,111,698
合計	\$ 3,709,333	\$ 3,517,59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資產名稱	111.12.31			帳面價值
	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土地	\$ 15,299,846	-	1,013,284	14,286,562
房屋及建築	5,292,938	1,354,411	45,259	3,893,268
電腦設備	2,397,757	1,684,407	-	713,350
交通與運輸設備	19	19	-	-
其他設備	1,516,061	1,337,803	-	178,258
租賃權益改良	944,308	877,084	-	67,224
在建工程	168,934	-	-	168,934
預付設備款	97,006	-	-	97,006
合計	<u>\$ 25,716,869</u>	<u>5,253,724</u>	<u>1,058,543</u>	<u>19,404,602</u>
			<b>110.12.31</b>	
土地	\$ 15,297,373	-	1,013,284	14,284,089
房屋及建築	5,283,893	1,222,659	45,259	4,015,975
電腦設備	2,156,615	1,498,725	-	657,890
交通與運輸設備	19	19	-	-
其他設備	1,503,378	1,269,924	-	233,454
租賃權益改良	950,693	872,269	-	78,424
在建工程	48,150	-	-	48,150
預付設備款	38,506	-	-	38,506
合計	<u>\$ 25,278,627</u>	<u>4,863,596</u>	<u>1,058,543</u>	<u>19,356,488</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請詳下表：

成本	房屋及 建築		交通與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 工程		預付 設備款		合計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交通與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 工程	預付 設備款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5,297,373	5,283,893	2,156,615	19	1,503,378	950,693	48,150	38,506	25,278,627		
增添購置	-	4,645	242,548	-	35,056	40,029	106,141	90,671	519,090		
存列除役成本	-	-	(69,175)	-	(43,591)	498	-	-	498		
出售報廢	-	-	-	-	-	(50,134)	-	-	(162,900)		
沖轉除役成本	-	-	-	-	-	(284)	-	-	(284)		
重分類	-	-	32,059	-	2,680	54	14,643	(3,202)	17,074		
匯率影響數	2,473	4,400	35,710	-	18,538	3,452	-	191	64,764		
累計減損	15,299,846	5,292,938	2,397,737	19	1,516,061	944,308	168,934	97,006	25,716,869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22,659	1,498,725	19	1,269,924	872,269	-	-	4,863,596		
增添折舊	-	130,532	229,206	-	91,685	50,378	-	-	502,001		
出售報廢折舊	-	-	(69,095)	-	(40,993)	(48,095)	-	-	(158,183)		
沖轉除役成本	-	-	-	-	-	(284)	-	-	(284)		
匯率影響數	-	1,220	25,571	-	17,187	2,616	-	-	46,59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384,411	1,684,407	19	1,337,803	877,084	-	-	5,253,724		
累計減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5,440,780	5,726,925	2,041,103	19	1,490,393	997,244	7,632	38,171	25,742,267		
增添購置	-	2,638	239,445	-	94,230	19,506	26,613	283,371	410,803		
存列除役成本	-	-	-	-	-	358	-	-	358		
出售報廢	-	-	(76,628)	-	(40,303)	(68,395)	-	-	(185,326)		
沖轉除役成本	(137,347)	(434,894)	19,768	-	3,265	4,228	15,905	(28,028)	(635)		
重分類	(6,060)	(10,776)	(67,073)	-	(44,207)	(1,613)	-	(8)	(129,737)		
匯率影響數	15,297,373	5,283,893	2,156,615	19	1,503,378	950,693	48,150	38,506	25,278,627		
累計折舊	\$ -	1,122,485	1,400,267	19	1,227,136	876,584	-	-	4,626,491		
增添折舊	-	150,226	228,291	-	123,788	58,759	-	-	561,064		
出售報廢折舊	-	-	(76,518)	-	(39,095)	(60,947)	-	-	(176,560)		
沖轉除役成本	-	-	-	-	-	(627)	-	-	(627)		
重分類	-	(47,479)	-	-	-	-	-	-	(47,479)		
匯率影響數	-	(2,573)	(53,315)	-	(41,095)	(1,500)	-	-	(99,2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222,659	1,498,725	19	1,269,924	872,269	-	-	4,863,596		
累計減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民國111年12月31日	\$14,286,562	3,893,268	713,350	-	178,258	67,224	168,934	97,006	19,004,60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14,284,089	4,015,975	657,890	-	233,454	78,424	48,150	38,506	19,356,48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建築工程、機電工程、昇降設備工程、空調工程及消防工程、機械停車設備及太陽能發電設備等，並分別按其使用年限50年、15年、10年、8年、5年或剩餘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十一)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資訊設備及交通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實 訊 設 備	交 通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17,080	2,151,950	-	20,004	7,331	2,596,365
增添	-	408,253	-	6,671	35,340	450,264
減少及重評估	-	(452,169)	-	(9,867)	(230)	(462,2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5,178	-	271	118	25,56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17,080	2,133,212	-	17,079	42,559	2,609,93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46,775	1,797,367	1,528	26,405	22,650	3,194,725
增添	-	1,106,186	-	2,684	515	1,109,385
減少及重評估	-	(722,256)	(1,528)	(8,523)	(15,808)	(748,115)
重分類	(929,695)	-	-	-	-	(929,6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347)	-	(562)	(26)	(29,93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17,080	2,151,950	-	20,004	7,331	2,596,36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044	893,238	-	12,263	4,528	928,073
本期折舊(含資本化)	6,015	639,694	-	5,241	7,306	658,256
減少	-	(387,743)	-	(8,770)	(190)	(396,7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321	-	210	84	13,6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4,059	1,158,510	-	8,944	11,728	1,203,24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135	902,874	693	12,375	13,465	969,542
本期折舊(含資本化)	16,622	667,490	346	8,600	6,686	699,744
減少	-	(663,581)	(1,039)	(8,464)	(15,607)	(688,691)
重分類	(38,713)	-	-	-	-	(38,7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545)	-	(248)	(16)	(13,80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8,044	893,238	-	12,263	4,528	928,073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93,021	974,702	-	8,135	30,831	1,406,6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99,036	1,258,712	-	7,741	2,803	1,668,29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111.12.31	110.12.31
商譽	\$ 1,672,457	1,594,156
發展成本	700,355	572,491
電腦軟體	445,517	441,582
營業執照	2,919,792	2,883,535
其他	50,292	47,910
	\$ 5,788,413	5,539,674

本期無形資產變動情形如下：

成 本：	商 譽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594,156	7,030,193	8,624,349
增添購置	-	308,910	308,910
出售報廢	-	(4,507)	(4,507)
重分類	-	8,388	8,388
匯率影響數	78,301	291,798	370,09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672,457	7,634,782	9,307,23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86,008	7,372,953	9,158,961
增添購置	-	84,336	84,336
出售報廢	-	(730)	(730)
重分類	-	225,494	225,494
匯率影響數	(191,852)	(651,860)	(843,71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594,156	7,030,193	8,624,349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3,084,675	3,084,675
本期攤銷	-	326,034	326,034
出售報廢	-	(4,497)	(4,497)
匯率影響數	-	112,614	112,61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3,518,826	3,518,826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986,040	2,986,040
本期攤銷	-	316,161	316,161
出售報廢	-	(720)	(720)
匯率影響數	-	(216,806)	(216,80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3,084,675	3,084,67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價值：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672,457	4,115,956	5,788,41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594,156	3,945,518	5,539,674

上述商譽係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首次取得對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之控制力時所產生。

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至少每年應進行減損測試。將富邦現代生命保險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採用適當之折現率推估富邦現代生命保險之可回收金額，並計算淨資產帳面價值以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富邦現代生命保險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所決定，經委請專家出具價值分析報告，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仍大於帳面金額，故無商譽減損之情形。

(十三)其他資產

	111.12.31	110.12.31
預付款項	\$ 1,344,699	752,297
遞延取得成本	2,158,159	1,995,000
存出保證金	26,245,180	18,107,629
其他資產—其他	4,980,629	5,152,367
減：累計減損	(59,711)	(54,994)
合計	\$ 34,668,956	25,952,299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評估其他資產，有跡象顯示部分其他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其中，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者，係委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且針對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者認列減損損失，前述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就其他資產減損損失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金額為4,717千元及0千元。

本公司依保險法第141條及142條之規定，保險業應按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五，繳存保證金於國庫。此項繳存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並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依據越南當地法令規範，保險公司應繳存法定資本額百分之二於當地經營之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合併公司以政府公債及銀行存款繳存情形如下：

政府公債(帳面價值)	111.12.31	110.12.31
銀行存款	\$ 15,977,717	16,359,063
	\$ 15,612	14,58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分帳帳戶保險商品  
合併公司分帳帳戶投資型保險商品相關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		
銀行存款	\$ 12,043,010	11,472,2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518,822	241,204,470
應收款項	1,319,530	7,480,907
合計	\$ 259,881,362	260,157,628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價值準備—保險合約	\$ 129,837,793	140,207,166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價值準備—投資合約	130,010,488	119,917,141
應付款項	33,081	33,321
合計	\$ 259,881,362	260,157,628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16,275,503	29,910,564
利息收入	3,332,767	3,154,1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8,465,739)	3,750,020
兌換(損)益	180,510	(1,092,188)
合計	\$ 1,323,041	35,722,588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淨變動—保險合約	\$ (13,290,111)	13,983,238
保險賠款與給付	10,861,963	18,014,191
管理費支出	3,746,522	3,692,725
其他支出	4,667	32,434
合計	\$ 1,323,041	35,722,588
合併公司因投資型保險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如下(帳列手續費收入)：		
投資型保險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	111年度	110年度
	\$ 657,771	675,77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其分離帳戶企業(個人)年金保險商品相關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分離帳戶企業(個人)年金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2,586,365	2,700,6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55,614	17,659,0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098,518	152,817,270
避險之金融資產	1,778,258	39,790
放款	33,641,356	25,722,175
應收利息	1,217,800	1,290,388
其他應收款	27,545,731	37,450,359
合計	\$ 209,923,642	237,679,642
分離帳戶企業(個人)年金保險商品負債：		
避險之金融負債	\$ 2,129,372	1,964,448
其他應付款	13,653,153	14,569,458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201,055,408	221,029,7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5,452
短期債務	20,769,750	-
合計	\$ 237,607,683	237,569,136
分離帳戶企業(個人)年金保險商品收益：		
利息收入	\$ 6,305,225	5,567,1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收益	2,777,282	1,435,0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收益	87,462	1,115,376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3,570	131,003
兌換收益	4,187,037	4,564,950
其他收益	698,662	68,974
合計	\$ 14,129,238	12,882,50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分離帳戶企業(個人)年金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賠款與給付	\$ 3,007	926
提存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	4,468,527	4,423,1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	8,421,193	5,036,1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	584,841	63,783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77	3,637
兌換損失	312,008	213,398
行政費用	255,170	3,137,355
其他費用	83,415	4,095
合計	\$ 14,129,238	12,882,504
子公司提供政府公債及公司債等作為金融商品交易之擔保品，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目，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303,589千元及1,902,767千元。		
(十五)應付款項		
應付票據	\$ 128	438
應付費用	7,599,094	7,693,512
應付佣金	1,861,580	2,069,015
應付保險及再保賠款與給付	10,931,905	9,156,013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543,504	1,985,229
應付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款項	28,548,234	44,261,025
應付投資款	7,758,403	15,921,662
其他應付款	2,829,083	2,448,328
合計	\$ 62,071,931	83,535,222
(十六)短期債務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1.12.31	110.12.31
約定買回價款	\$ 12,217,500	-
約定利率	\$ 12,238,956	-
	4.3%~4.9%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應付債券

合併公司發行公司債資訊如下：

債券名稱	發行期間			利率%	發行總額	未辦償還 (折)原金額	
	發行日	到期日	到期日			111.12.31	110.12.31
105年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105.12.07	無到期日		3.25 % (註1)	\$ 28,500,000	28,500,000	28,500,000 (註2)
106年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106.04.21	無到期日		3.30 % (註1)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註2)
107年第一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公司債 (私舉)	107.03.27	無到期日		3.60 % (註3)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註4)
HyundaiLife Insurance 6 (私舉)	105.04.28	111.04.28		4.60 %	733,050	-	700,133
HyundaiLife Insurance 7 (私舉)	105.12.28	111.07.28		4.75 %	488,700	-	466,695
HyundaiLife Insurance 8 (私舉)	106.06.26	112.01.26		4.90 %	219,915	44	210,235
HyundaiLife Insurance 9 (私舉)	106.07.20	112.01.20		4.90 %	195,480	56	187,357
HyundaiLife Insurance 11 (私舉)	106.12.28	112.06.28		5.60 %	1,466,100	4,151	1,409,512
FubonHyundai Insurance 13 (私舉)	108.09.09	118.09.09		4.30 % (註5)	1,221,750	(2,290)	1,162,091
FubonHyundai Insurance 14	108.10.02	118.10.02		4.25 % (註5)	2,443,500	(7,322)	2,436,178
FubonHyundai Insurance 15 (私舉)	109.06.24	119.06.24		4.30 % (註5)	366,225	(757)	348,564
FubonHyundai Insurance 16	109.09.21	119.09.21		4.49 % (註5)	1,221,750	(4,216)	1,160,107
FubonHyundai Insurance 17 (私舉)	110.04.29	120.04.29		4.60 % (註5)	1,331,708	(3,001)	1,328,707
FubonHyundai Insurance 18	110.09.14	120.09.14		4.10 % (註5)	2,321,325	(7,791)	2,313,534
FubonHyundai Insurance 19 (私舉)	111.04.08	121.04.08		5.10 % (註5)	1,221,750	(4,472)	1,217,278
FubonHyundai Insurance 20	111.06.28	121.06.28		6.20 % (註5)	3,665,250	(12,728)	3,652,452
合計					\$ (39,396)	70,656,657	66,436,709

(註1)：自發行日起居滿十年後，若合併公司未贖回本債券，則票面利率加計1%。  
(註2)：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合併公司將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註3)：自發行日起每居滿十年之日，若本債券尚未贖回，票面利率將按十年期指標公債殖利率加發行利差重設之。

(註4)：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得依法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年得贖回一次。

(註5)：自發行日起居滿五年之日，若本債券尚未贖回，票面利率將按十年期韓國公債殖利率加發行利差重設之。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 2,488,476	2,315,62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到期分析：

	111.12.31	110.12.31
一年內	\$ 1,080,160	1,086,841
一年至三年	1,360,580	1,649,740
三年至五年	1,087,733	1,000,808
五年以上	24,826,705	24,773,685
	\$ 28,355,178	28,511,074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84,582	187,846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11,450	12,006
短期租賃之費用	13,838	14,45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7,568	11,236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110,389	2,323,305

認列於建築物成本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53,681	362,754

1. 職場租賃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為二至六年。

2. 地上權租賃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設定地上權所租之土地，租賃期間介於五十年至一三三年，係興建高辦大樓、商場及旅館等。  
合併公司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コロナウイルス相關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323千元及37,303千元。

3.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電腦、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六年間，該等租賃若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負債準備

	111.12.31	110.12.31
除役負債	\$ 116,606	101,294
員工福利負債	7,067,117	8,065,007
其他負債準備	4,638,829	4,451,500
	<u>\$ 11,822,552</u>	<u>12,617,801</u>

1.除役負債

	除役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1,29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1,519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8,606)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1,159
轉列其他收入	(415)
匯率影響數	1,65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60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7,40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0,454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35,293)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1,260
轉列其他收入	(989)
匯率影響數	(1,5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294</u>

2.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	\$ 6,913,435	7,892,544
撫卹金計畫	127,727	129,950
未休假給付	25,955	42,513
合計	<u>\$ 7,067,117</u>	<u>8,065,00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A.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346,232	12,527,34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525,287)	(4,646,32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6,820,945</u>	<u>7,881,025</u>
應付員工福利負債	<u>\$ 6,913,435</u>	<u>7,892,544</u>
預付員工福利資產(帳列其他資產)	<u>\$ (92,490)</u>	<u>(11,519)</u>

a.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每年度將提撥之退休金存入台灣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次年度三月底前將補足差額。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b.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計畫支付之福利	\$ 12,527,345	13,115,535
由確定福利負債支出之給付額	(929,514)	(712,14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2,746)	(17,88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376,752	378,226
一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2,315	(166,128)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07,255)	(222,707)
一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685	191,595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19,650	(39,150)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1,346,232</u>	<u>12,527,345</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c.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646,320	4,917,10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77,034	414,11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923,733)	(699,128)
利息收入	38,004	22,331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263,274	29,283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4,388	(37,385)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525,287	4,646,320

d. 認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87,380	324,51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51,368	31,379
營業成本	\$ 338,748	355,895
管理費用	\$ 162,251	181,910
	176,497	173,985
	\$ 338,748	355,895

e. 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累積認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939,839	2,166,362
本期認列	(888,529)	(226,52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051,310	1,939,839

f.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50%~5.17%	0.70%~2.6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82,48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90~8.23年。

g. 敏感度分析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66,071)	387,984
未來薪資增加	190,294	(179,623)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34,913)	462,501
未來薪資增加	220,642	(207,537)

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1%	減少1%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24,400)	27,679
未來薪資增加	28,039	(25,132)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6,964)	31,011
未來薪資增加	30,588	(27,13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B. 撫卹計畫

合併公司撫卹計畫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撫卹計畫義務現值	111.12.31	110.12.3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7,727	129,950
撫卹計畫義務負債	\$ 127,727	129,95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a. 撫卹計畫義務現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撫卹計畫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月1日撫卹計畫義務	\$ 129,950	162,979
由撫卹計畫義務負債支出之給付額	-	(4,35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043	9,363
淨撫卹計畫義務再衡量數	(9,266)	(38,040)
12月31日撫卹計畫義務	\$ 127,727	129,950

b.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161	8,732
撫卹計畫義務之淨利息	882	631
淨撫卹計畫義務負債再衡量數	(9,266)	(38,040)
	\$ (2,223)	(28,677)

c.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1.50 %	110.12.31	0.7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撫卹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10年。

d. 敏感度分析

	對撫卹計畫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961)	5,280
未來薪資增加	9,252	(8,607)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356)	5,718
未來薪資增加	10,131	(9,39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退休金費用	\$ 553,266	605,194

(二十) 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章程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110,831,140千元，且均為每股面額10元之普通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463,192	7,463,19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029,448	1,029,44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81,576	2,228,082
合併溢額	20,340,460	20,340,460
其他	134,778	134,778
合計	\$ 31,149,454	31,195,960

富邦金控民國一一〇年度辦理普通股及丙種特別股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一項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百分之十由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承購。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普通股)	110/9/11	21,961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丙種特別股)	110/9/11	3,102	立即既得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為410,957千元。

3.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派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惟若擬發給現金者，應依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1號函辦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111.12.31	110.12.31
收回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列數	\$ 9,517,079	9,057,427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7,326,037	7,164,10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	49,016,432	39,077,166
不動產增值收益收回數	2,609,068	2,609,068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	23,295,317	23,362,868
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25,330,288	16,210,830
利率變動型商品區隔資產	9,933,386	5,306,846
其他	65,795,194	26,193,707
合計	<u>\$ 192,822,801</u>	<u>128,982,016</u>

A.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依台財保字第0920700594號函規定，不論盈虧應將每年度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保險自留業務提存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十九)之說明。

B.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二十一)之說明。

C.不動產增值收益收回數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函之規定，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得將該準備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於首年或分五年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每年收回金額均以100億元為上限。

D.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保財字第10904917647號函規定，應分別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稅後影響淨額」及「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利益稅後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辦理盈餘分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壽險業有效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評估及主管機關指定評估方式等規定補足保險合約負債。嗣後處分相關資產時，得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迴轉後所涉盈餘之分配，仍應依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2號函有關規定辦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E.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501381號函之規定，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函令所規範之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依名目稅率百分之二十之稅後金額提列(收回)特別盈餘公積，除剩餘到期年限無法確定者，得以十年攤銷認列外，依除列標的剩餘到期期間逐年攤銷，釋出為可供分配盈餘。依據該函令應於財務報告揭露前述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變動調節表與前期期末餘額及當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如下：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當年度變動調節表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金額
1.前一年底(110年12月31日)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25,330,288
2.當年度稅前已實現資本利得3,751,565千元，扣減所得稅之淨稅額750,313千元後之稅後提列數		3,001,252
3.當年度可攤回之淨額		2,184,334
4.期末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26,147,206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本機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25,330,288千元，就本年度淨變動數816,918千元將於股東會(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後提列本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後本特別盈餘公積累積餘額為26,147,206千元。

本機制前期期末餘額及當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

年度(民國)	前一年底(110年12月31日)除列損益累積餘額之未來各年度可攤回之金額(1)	當年度除列損益稅後提列數(2)	期末除列損益累積餘額之未來各年度可攤回之淨額(1)+(2)
111	2,106,037	78,297	2,184,334
112	2,049,781	85,058	2,134,839
113	2,028,808	92,718	2,121,526
114	1,978,579	133,475	2,112,054
115	1,940,024	245,447	2,185,471
116	1,791,715	249,155	2,040,870
117	1,779,426	260,328	2,039,754
118	1,589,638	270,390	1,860,028
119	1,242,152	281,334	1,523,486
120	708,693	287,536	996,229
121至130	6,173,243	742,844	6,916,087
131至140	1,938,775	273,713	2,212,488
141至145	3,417	957	4,374
總計(註)	25,330,288	3,001,252	26,147,206

註：民國111年度為評估年度；總計(1)+(2)欄位不含111年度數值。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F.利率變動型商品區隔資產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六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963711號函之規定，自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起，壽險業依其他法令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仍有可供分配盈餘時，應再依「人身保險業辦理利率變動型保險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G.其他

依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三日金管保財字第10502066461號函之規定，保險業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度盈餘時，應於稅後盈餘0.5%至1%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自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次年度」起，於協助員工轉型訓練及為維護員工權益而支出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惟主管機關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日發布金管保財字第10804932431號函，廢止前述函令，規定自一〇八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如有前述協助員工轉型訓練及為維護員工權益之支出時，仍得就前述剩餘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以相同數額迴轉。

依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金管保財字第11004908861號函規定，壽險業應自民國一〇九會計年度起，就當年度稅後淨利屬於失能扶助保險之部分，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提列者，應於以後年度補足。後續年度失能扶助保險如有虧損者，得於原提列金額內自該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依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金管保財字第10904939031號函規定，壽險業自民國一〇九年度起，於每年營業年度終了，應按「個人投保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標準費率表」，就該年度銷售之個人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保單，依其保險金額及保險日數計得之保費收入合計金額之百分之十，扣除名目稅率百分之二十後之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累積盈餘及股利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依法令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得依股東會決議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另，公司若有獲利，應提撥0.01%以上，0.05%以下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實際發放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7,480千元及18,630千元，民國一〇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發放數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董事會代行動股東會議，以民國一〇一〇年未分配盈餘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15,578,315千元，以民國一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另，於民國一〇一〇年七月五日董事會代行動股東會議，以民國一〇一〇年未分配盈餘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7,440,778千元，以民國一〇一〇年七月十二日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4.其他權益項目(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不動產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218,363)	13,338,208	322,364	227,751	-	169,869,234	3,368,28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3,368,284	-	-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516,446)	-	-	-	-	-	(516,446)
迴轉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429,128)	-	-	-	(429,12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迴轉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之份額	-	-	29,469	-	-	-	29,4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30,351,335)	-	-	-	-	(130,351,33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	-	617,921	-	-	-	-	617,92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	-	146,570	-	-	-	-	146,570
至未分配盈餘	-	-	-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457,859	-	-	-	-	457,85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處分(損)益之份額	-	1,283	-	-	-	-	1,2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份額	-	-	-	-	-	(251,983,048)	(251,983,048)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5,765)	(35,765)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之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366,525)	(115,789,494)	(77,295)	227,751	-	(82,119,539)	(209,125,10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8,498	109,457,141	148,209,59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5,950,94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	-	181,521
差額之份額	差額之份額	-	-	(433,878)
遞延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遞延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433,878)	-	(433,8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19,616,69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	-	-	(16,552,57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至損益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至損益	-	-	3,064,2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10,73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份額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份額	-	-	(725)
重估價利	重估價利	-	99,253	99,253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	60,169,443	60,169,443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之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之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726)	(726)
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之權益變動	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之權益變動	(319,745)	273,416	390,0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218,363)</u>	<u>169,899,274</u>	<u>169,569,234</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0,362,502	13,600,997
非控制權益增減(註)	-	24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	(1,471,580)
本期淨利	144,997	1,426,7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6,730	(1,321,0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其他權益	(6,564,528)	(1,859,93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60	(12,914)
期末餘額	\$ 4,093,461	10,362,502

註：變動包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於民國一一年十一月提前贖回無擔保混合債400億韓圓，並於同月以私募方式發行無擔保混合債400億韓圓，由合併公司以外之企業取得。

(二十一)所得稅

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其當地稅務主管機關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立法發佈修正案，將公司所得稅稅率調降1%，並依其適用稅率級距由24.2%修正為23.2%。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當期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28,352)	(14,280,377)
前期所得稅調整數	499,595	(1,413,875)
國外所得扣繳稅款	(1,017,170)	(28,093)
小計	(845,927)	(15,722,34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7,570,153)	4,068,815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4,174	(28,615)
所得稅費用	\$ (8,411,906)	(11,682,14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14,32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9,429)	(42,4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	557,947	553,827
價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1,288	-
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3,722)	721,952
避險工具之損益	96,963	105,6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	30,056,650	7,069,516
益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1,037,603	(4,182,1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121,743	(45,380)
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 41,209,043</u>	<u>4,166,626</u>

民國一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明細包含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

險稅率調整影響數361,728千元。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74,094,318	115,379,45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818,864)	(23,075,891)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82,671)	(254,133)
永久性差異之影響數	7,723,907	19,339,665
以前年度所得稅	499,595	(1,413,875)
國外所得扣繳稅款	(1,017,170)	57,264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稅額影響	(928,718)	(5,310)
所得稅基本稅額	-	(6,055,352)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4,174	28,615
其他	207,841	(303,128)
帳列所得稅費用	<u>\$ (8,411,906)</u>	<u>(11,682,145)</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659,345	680,977
課稅損失	1,397,077	1,353,880
其他	1,390,691	582,870
	<u>\$ 3,447,113</u>	<u>2,617,727</u>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

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公司名稱	虧損年度 (西元)	尚未扣除之 虧損(千元)	得扣除之最後 年度(西元)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2018	VND 27,007,239	2023
	2021	VND 31,658,642	2026
	2022	VND 31,696,002	2027
		<u>VND 90,361,883</u>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 虧損(千元)	得扣除之最後 年度(西元)
2015	HKD 12,307	無失效日
2016	HKD 79,951	無失效日
2017	HKD 216,655	無失效日
2018	HKD 201,790	無失效日
2019	HKD 1,086,729	無失效日
2020	HKD 202,561	無失效日
2021	HKD 61,127	無失效日
2022	HKD 231,034	無失效日
	<u>HKD 2,092,154</u>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à r.l.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 虧損(千元)	得扣除之最後 年度(西元)
2019	EUR 334	2036
2020	EUR 519	2037
2021	EUR 486	2038
2022	EUR 484	2039
	<u>EUR 1,823</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遞增/減項目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22,076,806	(35,050,799)	-	(12,973,993)
退休金準備未提撥數	438,432	(91,809)	-	346,623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1,489,948)	3,300,270	-	1,810,322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73,675	-	(354,611)	1,919,0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3,492)	-	30,614,597	414,178
實現(利益)損失	(5,967,036)	-	11,037,602	40,037
採用覆查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785,666	(445)	(177,876)	835
長期員工福利—管制退休金及撫卹金	23,447,555	3,851,134	1,342	621,231
投資性不動產按公允價值衡量	(2,369,687)	(440,859)	-	(2,810,546)
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利益—土地增值稅	(2,208,236)	(46,596)	-	(2,254,832)
虧損扣抵	600,083	24,269,726	(4,806,871)	20,063,938
其他	(2,386,892)	109,399	89,331	(1,464,853)
<b>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b>	<b>\$ 11,234,126</b>	<b>(7,565,979)</b>	<b>41,209,043</b>	<b>(3,626,170)</b>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8,627,289			61,650,9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393,163)			(20,399,946)
合計	\$ 11,234,126			41,251,020

	110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遞增/減項目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8,800,750	3,276,056	-	22,076,806
退休金準備未提撥數	493,442	(55,010)	-	438,432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4,741,492)	3,251,544	-	(1,489,948)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97,103	-	676,572	2,273,6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9,878)	-	7,623,343	(366,957)
實現(利益)損失	(1,864,360)	-	(4,182,160)	(5,967,036)
採用覆查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827,101	(6,606)	(33,689)	785,666
長期員工福利—管制退休金及撫卹金	287,645	(71,704)	6,565	12,249
投資性不動產按公允價值衡量	(1,927,780)	(424,669)	(17,238)	(2,369,687)
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利益—土地增值稅	(2,225,834)	21,250	(3,632)	(2,208,236)
虧損扣抵	1,123,140	(453,494)	-	600,083
其他	(1,523,203)	(1,497,167)	96,885	(2,386,892)
<b>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b>	<b>\$ 2,836,634</b>	<b>4,040,200</b>	<b>4,166,626</b>	<b>190,666</b>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5,196,645			28,627,2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360,011)			(17,393,163)
合計	\$ 2,836,634			11,234,12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由於本公司之母公司採「連結稅制」，故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富邦金控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已申報尚未核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公司評估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及前期經驗後，認為已估列足夠之所得稅負債。

5. 本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關於稽徵機關核定調整之項目，民國一〇二年度、一〇三年度、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提出行政救濟。

(二十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之人之淨利	\$ 65,537,415	102,270,57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 11,083,114	11,083,114
基本每股盈餘(元)	\$ 5.91	9.23

(二十三)保險負債

未滿期保費準備	111,12,31	110,12,31
賠款準備	\$ 10,367,322	9,485,914
責任準備	7,183,374	7,147,742
特別準備	4,504,597,101	4,319,969,971
保費不足準備	19,321,529	15,224,305
合計	\$ 6,912,443	8,172,613
	\$ 4,548,381,769	4,360,000,54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

調節如下：

1. 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7,804	-	7,804
個人傷害險	5,232,833	-	5,232,833
個人健康險	2,754,563	-	2,754,563
團體險	2,258,377	-	2,258,377
投資型保險	113,745	-	113,745
合計	10,367,322	-	10,367,322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689,327	-	689,327
個人傷害險	15,899	-	15,899
個人健康險	34,185	-	34,185
團體險	158,671	-	158,671
投資型保險	10,875	-	10,875
合計	908,957	-	908,957
淨額	\$ 9,458,365	-	9,458,365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7,575	-	7,575
個人傷害險	4,653,365	-	4,653,365
個人健康險	2,703,088	-	2,703,088
團體險	2,016,055	-	2,016,055
投資型保險	105,831	-	105,831
合計	9,485,914	-	9,485,914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674,981	-	674,981
個人傷害險	18,200	-	18,200
個人健康險	25,151	-	25,151
團體險	124,609	-	124,609
投資型保險	10,743	-	10,743
合計	853,684	-	853,684
淨額	\$ 8,632,230	-	8,632,230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9,485,914	-	9,485,914
本期提存數	10,355,592	-	10,355,592
本期收回數	(9,479,843)	-	(9,479,843)
外幣兌換損益	5,659	-	5,659
期末餘額	10,367,322	-	10,367,322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853,684	-	853,684
本期增加數	906,809	-	906,809
本期減少數	(853,541)	-	(853,541)
外幣兌換損益	2,005	-	2,005
期末餘額	908,957	-	908,957
淨額	\$ 9,458,365	-	9,458,365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9,009,158	-	9,009,158
本期提存數	9,490,135	-	9,490,135
本期收回數	(9,002,346)	-	(9,002,346)
外幣兌換損益	(11,033)	-	(11,033)
期末餘額	9,485,914	-	9,485,914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843,025	-	843,025
本期增加數	855,090	-	855,090
本期減少數	(841,250)	-	(841,250)
外幣兌換損益	(3,181)	-	(3,181)
期末餘額	853,684	-	853,684
淨額	\$ 8,632,230	-	8,632,23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賠款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2,951,748	57,981
- 未報未付	258,701	-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200,667	-
- 未報未付	688,951	-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694,952	-
- 未報未付	1,164,023	-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144,072	-
- 未報未付	714,359	-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259,791	-
- 未報未付	48,129	-
合計	<u>7,125,393</u>	<u>57,981</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131,691	-
個人傷害險	30,926	-
個人健康險	68,120	-
團體險	37,157	-
投資型保險	9,827	-
合計	<u>277,721</u>	<u>-</u>
淨額	<u><u>6,847,672</u></u>	<u><u>57,981</u></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3,519,282	63,517
- 未報未付	241,913	-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163,857	-
- 未報未付	713,126	-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559,016	-
- 未報未付	1,042,889	-
團體險		
- 已報未付	119,435	-
- 未報未付	536,307	-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142,269	-
- 未報未付	46,131	-
合計	<u>7,084,225</u>	<u>63,517</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139,371	-
個人傷害險	34,016	-
個人健康險	66,451	-
團體險	2,787	-
投資型保險	12,327	-
合計	<u>254,952</u>	<u>-</u>
淨額	<u><u>6,829,273</u></u>	<u><u>63,517</u></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總計
期初餘額	\$ 7,084,225	7,147,742
本期提存數	6,959,880	7,017,861
本期收回數	(7,063,411)	(7,126,928)
外幣兌換損益	144,699	144,699
期末餘額	7,125,393	7,183,374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54,952	254,952
本期增加數	268,073	268,073
本期減少數	(253,908)	(253,908)
外幣兌換損益	8,604	8,604
期末餘額	277,721	277,721
期末餘額－淨額	<u>\$ 6,847,672</u>	<u>6,905,653</u>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總計
期初餘額	\$ 6,983,784	7,003,064
本期提存數	7,256,990	7,320,507
本期收回數	(6,733,699)	(6,752,979)
外幣兌換損益	(422,850)	(422,850)
期末餘額	7,084,225	7,147,742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291,429	291,429
本期增加數	264,250	264,250
本期減少數	(277,097)	(277,097)
外幣兌換損益	(23,630)	(23,630)
期末餘額	254,952	254,952
期末餘額－淨額	<u>\$ 6,829,273</u>	<u>6,892,79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責任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壽險	\$ 3,918,243,879	3,918,243,879
傷害險	819,887	819,887
健康險	376,867,091	376,867,091
年金險	62,634,722	145,575,777
投資型保險	212,414	212,414
合計(註1)	4,358,777,993	4,504,353,770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3,027	3,027
壽險淨額(註1)	<u>\$ 4,358,774,966</u>	<u>4,504,350,743</u>

註1：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為4,504,597,101千元，減除分出責任準備後之合計數為4,504,594,074千元。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壽險	\$ 3,752,790,408	3,752,790,408
傷害險	876,544	876,544
健康險	350,987,780	350,987,780
年金險	61,862,498	153,045,681
投資型保險	184,636	184,636
合計(註2)	4,166,701,866	4,319,747,547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3,062	3,062
壽險淨額(註2)	<u>\$ 4,166,698,804</u>	<u>4,319,744,485</u>

註2：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為4,319,969,971千元，減除分出責任準備後之合計數為4,319,966,909千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4,166,701,866	153,045,681	4,319,747,547
本期提存款	519,239,358	7,135,451	526,374,809
本期收回款	(424,730,622)	(16,071,876)	(440,802,498)
外幣兌換損益	97,567,391	1,466,521	99,033,912
期末餘額	4,358,777,993	145,575,777	4,504,353,770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期初餘額	3,062	-	3,062
本期減少數	(360)	-	(360)
外幣兌換損益	325	-	325
期末餘額	3,027	-	3,027
期末餘額－淨額	\$ 4,358,774,966	145,575,777	4,504,350,743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3,988,658,250	136,383,812	4,125,042,062
本期提存款	606,536,557	32,122,471	638,659,028
本期收回款	(383,125,194)	(15,241,979)	(398,367,173)
外幣兌換損益	(45,367,747)	(218,623)	(45,586,370)
期末餘額	4,166,701,866	153,045,681	4,319,747,547
減除分出責任準備			
期初餘額	3,396	-	3,396
本期減少數	(251)	-	(251)
外幣兌換損益	(83)	-	(83)
期末餘額	3,062	-	3,062
期末餘額－淨額	\$ 4,166,698,804	153,045,681	4,319,744,485

4. 特別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18,669,262	-	18,669,262
不動產增值利益特別準備	-	652,267	652,267
合計	\$ 18,669,262	652,267	19,321,529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14,572,038	-	14,572,038
不動產增值利益特別準備	-	652,267	652,267
合計	\$ 14,572,038	652,267	15,224,305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14,572,038	-	15,224,305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款	5,267,386	-	5,267,386
外幣兌換損益	(1,282,867)	-	(1,282,867)
期末餘額	112,705	-	112,705
期末餘額	\$ 18,669,262	652,267	19,321,529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11,804,113	-	12,456,380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 存數	3,972,856	-	3,972,856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 轉數	(1,275,487)	-	(1,275,487)
合損益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處 分	115,769	-	115,769
外幣兌換損益	(45,213)	-	(45,213)
期末餘額	\$ 14,572,038	652,267	15,224,305

5.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6,854,454	-	6,854,454
個人健康險	57,989	-	57,989
合計	\$ 6,912,443	-	6,912,443
		110,12,31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8,075,967	-	8,075,967
個人健康險	96,646	-	96,646
合計	\$ 8,172,613	-	8,172,613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8,172,613	-	8,172,613
本期淨迴轉數	(1,335,058)	-	(1,335,058)
外幣兌換損益	74,888	-	74,888
期末餘額	\$ 6,912,443	-	6,912,44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12,409,915	-
本期淨迴轉數	(4,197,015)	-
外幣兌換損益	(40,287)	-
期末餘額	\$ 8,172,613	-
		110,12,31

6.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已納入測試」之準備金額如下：

	保險合約及具載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11.12.31	110.12.31
責任準備		\$ 4,448,386,611	4,277,766,369
未滿期保費準備		10,364,407	9,483,196
保費不足準備		6,787,110	7,989,560
特別準備		17,638,119	14,158,264
賠款準備		4,056,565	3,482,276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4,487,232,812	4,312,879,665
企業合併所承擔之保險義務之公允 價值與依會計政策所衡量保險負 債之差額		4,298,114	4,168,172
調整後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 4,491,530,926	4,317,047,837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 4,198,101,165	3,531,643,286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 -	-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依測試時公司之資產配置，加權平均各項資產之投資報酬率，訂 定未來各年折現率假設。

上述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其餘子公司之準備金，因其準備金僅占「納入測試準備金」比率極小，不影響整體準備金適足性測試結果。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其他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4,773,944	-	-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552,093	-	-
合計	<u>\$ 7,326,037</u>	<u>-</u>	<u>-</u>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其他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4,474,956	-	-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89,148	-	-
合計	<u>\$ 7,164,104</u>	<u>-</u>	<u>-</u>

(二十四)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合併公司發行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提列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明細及其變動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壽險	\$ 3,184,863	3,406,581
投資型保單	181,300	151,172
合計	<u>\$ 3,366,163</u>	<u>3,557,753</u>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3,557,753	3,448,657
本期保險費收取數	76	4,113
本期保險賠款與給付	(354,745)	(109,045)
本期法定準備之淨提存款	163,079	214,028
期末餘額	<u>\$ 3,366,163</u>	<u>3,557,753</u>

(二十五)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合併公司之外匯避險策略以完全避險為主，輔以自然避險及一籃子貨幣避險，同時考量避險成本支出之合理性，適時動態調整避險策略與避險比重，以確保避險之有效性及妥適性。外匯避險比率區間之訂定，係考量外匯風險承擔能力。

另為增加外匯風險承擔能力，及降低避險成本支出，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提列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3,000,000千元，並經110年12月14日金管保壽字第1100436192號函核准。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0,389,467	8,481,833
本期提存款：		
強制提存款	5,045,984	4,918,707
額外提存款	<u>35,838,807</u>	<u>6,124,987</u>
小計	40,884,791	11,043,694
本期收回數	(14,142,865)	(9,136,060)
期末餘額	<u>\$ 37,131,393</u>	<u>10,389,46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影響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37,131,393)	37,131,393	(37,131,39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9,017,745		270,917,794	28,099,95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0,389,467)	10,389,467	(10,389,4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05,854,625		599,148,215	6,706,410
影響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 86,930,956	65,537,415	21,393,541	1,526,107
稅後損益	7.84	5.91	1.93	0.14
每股盈餘		9.37	9.23	

(二十六)遞延取得成本及遞延手續費收入

1. 遞延取得成本

合併公司將因銷售投資型保險業務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屬於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增額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認列，其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995,000	1,702,798
本期增加	241,867	361,212
本期攤銷數	(78,708)	(69,010)
期末餘額	\$ 2,158,159	1,995,000

2. 遞延手續費收入

合併公司將因銷售投資型保險業務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屬於投資管理服務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予以遞延認列，其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604,828	2,200,602
本期增加	585,369	492,892
本期攤銷數	(109,289)	(88,666)
期末餘額	\$ 3,080,908	2,604,82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及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發單保費收入	\$ 339,575,484	5,146,087
再保費收入	-	-
保費收入	339,575,484	5,146,087
減：再保費支出	(2,674,902)	-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822,481)	-
小計	(3,497,383)	-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336,078,101	5,146,087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發單保費收入	\$ 406,321,353	29,676,163	435,997,516
再保費收入	-	-	-
保費收入	406,321,353	29,676,163	435,997,516
減：再保費支出	(2,574,075)	-	(2,574,075)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473,949)	-	(473,949)
小計	(3,048,024)	-	(3,048,024)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403,273,329	29,676,163	432,949,492

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直接發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346,776,137	16,631,494
再保賠款	41	-
保險賠款與給付	346,776,178	16,631,494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866,638)	-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344,909,540	16,631,494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276,470,418	292,222,013
再保賠款	41	41
保險賠款與給付	276,470,459	292,222,054
減：難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896,178)	(1,896,178)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274,574,281</u>	<u>290,325,876</u>
(二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處分及報廢資產損失	111年度 (8,600)	110年度 (12,50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717)	-
廉價購買利益	3,556,251	-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0,631	1,028,462
	<u>\$ 4,563,565</u>	<u>1,015,956</u>

(二十九)保險合約風險之性質與範圍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組織

詳附註六(三十一)1。

(2) 風險管理策略

詳附註六(三十一)1。

2. 保險風險管理

(1) 核保風險管理

「核保風險」係指公司因執行保險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所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為管控核保風險，本公司將核保風險分為：客戶隱匿告知風險、投保內容風險、職業及財務風險、體況風險、核保人員經驗風險、限定自留額風險及業務品質風險等項目管控，除依據「保險業招攬及核保處理辦法」訂定「核保處理制度及程序」，同時也建立核保作業準則，作為核保風險控管之依循；此外，依據核保人員個人累積的經驗及專業素養，訂定分層授權核定額度，規範核保人員可核定額度，以控管核保評定結果之合宜度，並對於核保之正確率與時效性進行監控管理。

(2) 理賠風險管理

「理賠風險」係指保險業在處理理賠案件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為控制理賠風險，本公司依據「保險業招攬及核保理賠辦法」訂定「理賠處理制度及程序」及建立標準作業流程，減少因理賠作業疏失產生之風險，落實金融消費者保護制度，並透過理賠人員之分級授權管理，及加強理賠人員之專業訓練，達到對理賠案件之正確率及時效性之管控。

(3) 商品設計與定價風險管理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係指因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或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之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之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為確保商品銷售前後之風險管控，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公佈之「保險商品銷售前程序作業準則」訂定公司內部辦理保險商品設計、送審、準備銷售之內部作業準則與控制程序，於商品開發各階段與程序進行風險控管。在商品設計部分，就新商品進行可行性之分析、新商品送審前並召開評議會議確認相關事宜，在開辦前召開上市管理會議，確保相關作業完備；在商品定價部分，除訂有風險控管程序作業、利潤測試及敏感度分析等量化管控機制，並針對商品之區隔資產分類及負債面特性擬定資產配置計劃。商品於銷售後並定期召集商品管理銷售會議檢視銷售經驗。

(4) 準備金風險管理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為控管準備金風險，本公司將準備金風險區分為：準備金提存之合法性、作業程序之完整性。就確保準備金提存之合法性部分，本公司已建立法令遵循自行查核手冊，並定期進行自行查核作業，以確保各項準備金皆依法辦理；此外，亦建立準備金提存「程序說明書」並隨時依法令變動更新，作業程序涵蓋系統執行、資料下載至結算報表產生，其間亦已設立各控制點，以確認結算數值之正確性。

(5) 巨災風險及再保險風險

為避免風險集中或巨災賠付，本公司針對巨災風險與再保險風險進行管控：

A. 巨災風險部分

依據本公司經驗資料訂定自留額及再保限額，每年定期檢視，本公司並針對地震、颱風及空難三種情況進行情境分析，同時考量巨災累積效應造成壽險、傷害險之跨險種累積損失。

B. 再保險風險部分

依「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並配合公司每年之再保政策，訂定年度「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計畫內容包括自留風險管理、再保險分出風險管理、再保險分入風險管理、集團內再保險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每月定期監控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再保人信用評等依據「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第七條、第八條規定，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業務時，其對象須經國際信評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者(信評標準須達標準普爾Standard & Poor's BBB(含)級以上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信用評等機構所訂定之相當等級)，方為適格再保險分出對象。目前本公司對於新合作之再保險人所採取之標準為標準普爾(Standard & Poor's)A-以上之評等。

(6)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A. 為強化整體資產負債配置、維持適當之流動性與增進資金運用績效，以期風險整體報酬率最大化，本公司除遵循相關法令之規定外，並透過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之設置，追蹤資產面與負債面現流量配置等相關議題，並制定相關資產負債風險管理規範，規定公司必須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業務營運所可能面臨的風險。

B.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議，會議中由權責單位依照當期的宣告利率，進行現流量測試，並計算各年度未盈餘，以確保公司的清償能力；檢視資本適足率，就重要風險因子模擬，執行敏感度分析，以為資本適足因應之決策參考，並就各風險資本來源及自有資本變化做差異分析，找出變化之重要因素；管控資金流動性風險分析，定期計算以全公司未來一年累積淨現金流量數與未來五年累積淨現金流量數為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指標。

(7) 風險管理報告

A.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定期於每季召開會議。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依據委員會之組織規程定義，包括：訂定與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訂定與修訂風險衡量質化或量化標準、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並將權責適當委派至相關單位等。

B. 本委員會審視整體性之風險管理，除負責督導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使公司整體之營運能符合策略目標，並定期檢視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與可行性，對於風險管理之執行亦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以確實督導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

3.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總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5	5,070,166	6,224,855	6,352,169	6,398,819	6,407,560	6,415,852
106	5,431,814	6,649,814	6,807,062	6,829,081	6,844,046	6,850,137
107	5,723,578	7,033,233	7,151,192	7,182,040	7,211,306	-
108	6,173,797	7,578,255	7,721,002	7,743,497	-	8,186
109	6,426,045	7,924,896	8,086,839	-	-	25,614
110	6,529,528	8,138,219	-	-	-	175,874
111	7,759,860	-	-	-	-	2,003,746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2,213,420
加：已報未付賠款(含子公司－不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1,828,574
賠款準備金餘額						4,041,994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總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7	1,496,501	1,855,065	1,900,220	1,922,613	1,930,111	-
108	1,519,262	1,867,448	1,908,139	1,934,403	-	6,004
109	1,501,537	1,845,231	1,884,182	-	-	35,101
110	1,599,839	1,929,748	-	-	-	87,777
111	1,605,336	-	-	-	-	514,281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643,163
加：已報未付賠款						2,480,637
賠款準備金餘額						3,123,8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股東權益變動
	增加	10%	
死亡率/罹病率	增加	(3,611,598)	(2,881,174)
投資報酬率	減少	(4,824,048)	(3,848,996)
費用(固定費用)	增加	(616,700)	(489,202)
脫退率及解約率	增加	212,063	169,133

採用敏感度分析方法係評估於單一因子改變，且其他因子不變下，對當期稅前損益/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股東權益變動係依本公司及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假設所得稅為稅前損益的20%及24.2%計算，所考慮的變動因子包括死亡率/罹病率、投資報酬率、費用率及解約率。上述敏感度分析未包含子公司越南富邦人壽及子公司富邦人壽(香港)之資訊，因其自留保費收入占合併自留滿期保費收入之比率極小，不影響敏感度分析結果。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合併公司販售之險種包括壽險、年金險、意外險及健康險，因主要保險合約來自台灣地區，故依區域劃分之保險風險亦集中在台灣。

(3) 理賠發展趨勢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過去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及調節至資產負債表之餘額如下：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總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5	5,070,166	6,224,855	6,352,169	6,398,819	6,407,560	6,415,852
106	5,431,814	6,649,814	6,807,062	6,829,081	6,844,046	6,850,137
107	5,723,578	7,033,233	7,151,192	7,182,040	7,211,306	-
108	6,173,797	7,578,255	7,721,002	7,743,497	-	8,186
109	6,426,045	7,924,896	8,086,839	-	-	25,614
110	6,529,528	8,138,219	-	-	-	175,874
111	7,759,860	-	-	-	-	2,003,746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2,213,420
加：已報未付賠款(含子公司－不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1,828,574
賠款準備金餘額						4,041,994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總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7	1,496,501	1,855,065	1,900,220	1,922,613	1,930,111	-
108	1,519,262	1,867,448	1,908,139	1,934,403	-	6,004
109	1,501,537	1,845,231	1,884,182	-	-	35,101
110	1,599,839	1,929,748	-	-	-	87,777
111	1,605,336	-	-	-	-	514,281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643,163
加：已報未付賠款						2,480,637
賠款準備金餘額						3,123,8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4	4,603,165	5,538,277	5,666,297	5,694,273	5,706,798	5,713,169	5,722,272	-
105	5,070,166	6,224,855	6,352,169	6,382,360	6,398,819	6,407,560	-	-
106	5,431,814	6,649,814	6,807,062	6,829,081	6,844,046	-	-	11,678
107	5,723,578	7,033,233	7,151,192	7,182,104	-	-	-	25,994
108	6,173,797	7,578,255	7,721,571	-	-	-	-	45,409
109	6,426,045	7,929,362	-	-	-	-	-	197,145
110	6,524,430	-	-	-	-	-	-	1,661,696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1,941,922
加：已報未付賠款(含子公司一不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1,524,481
賠款準備金餘額								3,466,40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一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106	1,443,807	1,755,623	1,803,088	1,816,430	1,821,883	-
107	1,426,438	1,768,230	1,811,271	1,832,568	-	4,507
108	1,448,148	1,780,032	1,818,589	-	-	27,792
109	1,431,362	1,757,986	-	-	-	83,144
110	1,511,179	-	-	-	-	505,821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621,264
加：已報未付賠款						3,042,895
賠款準備金餘額						3,664,159

註1：上表不包括投資合約數值。

註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非以損失發展趨勢估列未報未付賠款準備之投資型商品及子公司(不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之未報未付賠款準備金，其自留業務之未報未付賠款準備金分別為17,580千元與17,180千元。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過去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5	5,068,488	6,238,474	6,267,558	6,284,017	6,292,750	6,301,034	-	
106	5,412,545	6,505,146	6,662,242	6,684,260	6,699,135	6,705,215	-	
107	5,708,571	6,880,386	6,998,334	7,028,608	7,057,864	-	-	
108	6,156,966	7,379,306	7,521,266	7,543,596	-	-	7,627	
109	6,423,414	7,747,404	7,904,904	-	-	-	25,129	
110	6,508,771	8,076,863	-	-	-	-	174,225	
111	7,594,099	-	-	-	-	-	1,968,133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2,175,114
加：已報未付賠款(含子公司一不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1,777,159
賠款準備金餘額								3,952,27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一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107	1,137,498	1,411,295	1,440,276	1,456,235	1,461,040	-
108	1,146,265	1,413,676	1,446,350	1,464,472	-	4,747
109	1,124,143	1,390,594	1,420,246	-	-	27,752
110	1,192,113	1,451,129	-	-	-	69,399
111	1,185,432	-	-	-	-	406,608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508,506
加：已報未付賠款						2,429,369
賠款準備金餘額						2,937,875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4	4,587,144	5,435,512	5,543,341	5,571,173	5,583,694	5,588,945	5,599,161	
105	5,068,488	6,111,210	6,238,474	6,267,558	6,284,017	6,292,750	-	
106	5,412,545	6,505,146	6,662,242	6,684,260	6,699,135	-	11,599	
107	5,708,571	6,880,386	6,998,334	7,028,672	-	-	25,896	
108	6,156,966	7,379,306	7,521,834	-	-	-	45,016	
109	6,423,414	7,751,871	-	-	-	-	193,793	
110	6,503,673	-	-	-	-	-	1,657,116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1,933,420	
加：已報未付賠款(含子公司一不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1,476,235	
賠款準備金餘額							3,409,655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一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意外 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 準備金
	1	2	3	4	5	
106	1,058,910	1,294,965	1,327,700	1,337,697	1,340,917	-
107	1,084,243	1,345,237	1,372,861	1,388,026	-	3,552
108	1,092,606	1,347,497	1,378,440	-	-	21,899
109	1,071,637	1,324,774	-	-	-	65,516
110	1,126,677	-	-	-	-	398,577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489,544	
加：已報未付賠款					2,978,476	
賠款準備金餘額					3,468,020	

註1：上表不包括投資合約數值。

註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非以損失發展趨勢估列未報未付賠款準備之投資型商品及子公司(不含富邦現代生命保險)之未報未付賠款準備金，其自留業務之未報未付賠款準備金分別為15,505千元與15,115千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合併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意外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意外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及未決賠款，說明合併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意外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合併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款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4.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再保險合約義務，而使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每月固定監控再保險人信評，以確保其符合相關法定規範，並慎選適當再保險人，以降低可能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主要來自公司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支付責任之風險。合併公司除定期檢視保險合約之到期日分析外，並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檢視短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以資產負債配合規劃降低相關風險，並針對可能之給付事先擬定因應策略，確保流動性風險管理之及時性，以避免發生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合併公司保險合約之到期日分析如下表所示：(單位：百萬元)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小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法分類 (註2)	總計
各項保險準備金	35,754	35,620	57,062	4,135,352	287,308	4,551,096
比例	0.8 %	0.8 %	1.3 %	90.8 %	6.3 %	100.0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小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法分類 (註2)	總計
各項保險準備金	30,980	43,013	42,547	3,951,493	294,873	4,362,906
比例	0.7 %	1.0 %	1.0 %	90.6 %	6.7 %	100.0 %

註1：準備金含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註2：無法分類之範圍包含利率變動型商品、強化責任準備而增提之準備金與營業稅省稅利益提列之備抵呆帳準備。且以上準備金數額不包含分離帳戶之準備金、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及不動產增值利益提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由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等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造成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衡量保險合約係採用主管機關所規定之折現率假設，此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有一致之變動，除非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為不滿足，而需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之情況下，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就保險合約的部分不會對公司損益與權益有顯著影響。

合併公司經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指導，考量金融環境與各項經濟指標，透過風險控管機制，針對負債面的風險特性選擇適當投資標的，並兼顧資產與負債關係等因素，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決議並定期檢視，在監管制度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適當選擇並持有長期間之資產，以使資產負債在期限和收益上達到較好的配合，追求公司長期穩健經營及維護保戶權益，減少因市場風險對保險合約的影響而造成公司可能損失。

(三十)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1)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合併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計算，參考專業財金資訊廠商且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合併公司投資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合併公司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及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C.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合併公司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取對手報價或投入參數非根據市場可取得資料之權益工具、債務工具、衍生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若評價金融工具時無法取得與該金融工具直接相關之市場參數，而須透過其他可類比公司之市場可取得參數推估該金融工具之價值，此時其他類比公司之市場參數雖可公開取得，但與被評價金融工具係屬間接相關，亦歸入第三等級之範圍，合併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屬之。

(3)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櫃台買賣貴金屬之市價、中央政府債券之理論價值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評價技術計算、參考專業財資訊廠商且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或交易對手報價。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所需參數包括可取得之市場資訊，例如櫃買中心之殖利率曲線。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合併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其評價模型屬簡單現金流量折現法。利率衍生金融工具採用市場可直接觀察之參數，且其評價模型屬簡單現金流量折現法。

B. 非金融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委由專業估價機構依市場證據之支持而進行價值之評定，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4)公允價值調整

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均有其限制，可能無法反映合併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均有驗證程序，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2.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12.31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 其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 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b>資產：</b>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股票投資	\$ 448,345,848	447,748,975	596,873
- 債券投資	95,311,373	4,908,472	1,088,447
- 其他	664,050,182	474,486,874	189,516,7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股票投資	21,029,174	11,475,769	9,553,405
- 債券投資(註1)	605,421,761	462,081,374	688,840
- 其他	26,623	-	26,623
投資性不動產(註2)	260,131,263	-	260,131,263
衍生資產及負債			
- 資產：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623,220	-	20,067,947
- 避險之金融資產	2,602,646	-	2,602,646
- 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234,427	-	29,234,427
- 避險之金融負債	3,954,452	-	3,954,45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12.31			
	相同資產 於活期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715,347,555	714,567,628	-	779,927
債券投資	95,550,637	5,305,265	89,119,084	1,126,288
其他	597,070,129	420,259,347	2,684,356	174,126,4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4,136,509	22,884,007	-	11,252,502
債券投資(註1)	694,444,287	564,893,437	113,549,167	16,001,683
其他	125,553	-	-	125,553
投資性不動產(註2)	264,207,164	-	-	264,207,164
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721,357	-	8,197,054	524,303
避險之金融資產	518,968	-	518,968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65,611	-	865,611	-
避險之金融負債	2,883,178	-	2,883,178	-
合計	\$ 2,648,885,499	\$ 2,648,885,499	\$ 2,648,885,499	\$ 2,648,885,499

註1：包含列存出保證金之抵繳政府公債。

註2：不包含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2)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無重大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移轉。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名稱	110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買進	賣出、處分及到期	本期減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6,556,944	44,198,042	311,97,0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990	-	-	
投資性不動產	264,207,164	336,491	-	260,131,263
合計	\$ 468,143,846	44,534,533	311,97,047	467,157,44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名稱	111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買進	賣出、處分及到期	本期減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641,657	51,624,972	79,4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7,184	383,121	-	720,036
投資性不動產	262,222,773	1,580,002	-	264,207,164
合計	\$ 443,094,065	521,628,121	79,461	484,337,164

(4)因缺乏可觀察市場資料(舉例於證券之市場流動減少)而輸入第三等級。

(5)合併公司之放款或證券買賣之事項或情況變動之日(或報表期間開始日或報表期間結束日)認列第三等級之轉入或轉出。

(6)因為其證券之可觀察市場資料並不可得而自第三等級轉出。

註：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係採用覆蓋法及重分類之損益。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報 \$ (5,277,639) 111年度 110年度

導日所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未實現(損)益 變動金額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中，歸屬 \$ 1,187,930 111年度 19,609,149

於報導日所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未實現(損)益

(損)益變動金額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變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90,464,372千元與190,602,091千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表所示：

會計分類	1111.12.31		區間 (如適用)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	1,987,249	1,987,249	5%~10%(45.83%)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987,249	1,987,249	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9,574,562	9,574,562	0%~20%(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260,131,263	260,131,263	0%~1.21%	提前償還率	

260,131,263 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0.12.31

會計分類	1110.12.31		區間 (如適用)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	1,956,536	1,956,536	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956,536	1,956,536	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378,055	11,378,055	5%~70%(1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非控制權益折價
264,207,164	264,207,164	0%~1.99%	提前償還率	

264,207,164 請詳附註六(七)之說明

(5)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使用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可觀察輸入值須依據不可觀察之參數作重大調整者其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來源有五，其一來源為參考專業財金資訊廠商所提供之價格，價格之取得不因取得人員不同而有所差異，但必須透過特定設備始能取得；其二來源為參考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委任機構所提供之價格，其商品之價格資訊提供頻率大多以月或季為單位定期更新，並妥適保存相關報價資料，後續再針對評價結果進行檢核，以確保評價來源一致性及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其三來源為使用市場法及評價模型評價之股權投資；其四來源為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評價之放款；其五為使用模型評價之衍生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則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式委由專業估價機構鑑價。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針對部分分類為第三等級且非為合併公司自行評價者，因實際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無需執行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餘由合併公司自行評價及部分由專業財金資訊廠商評價且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評價參數上下變動10%，則對本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表所示：

111.12.31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處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會計分類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509	(65,0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9,262
合計	\$ 65,509	(110,063)
110.12.31		
會計分類	公允價值變動反處於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處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366	(75,4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493
合計	\$ 76,366	(20,294)

註：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係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存款、放款、應付款項及短期債務)，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項目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2,264,612,891	1,890,407,223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70,636,657	68,986,32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108,987,189	2,228,385,159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66,436,709	68,317,491

註1：包含帳列存出保證金之抵繳政府公債。

註2：公允價值之調整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1(4)說明。

(2)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金融資產：	111.12.31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
	相同資產於活躍市場之報價(第一等級)	其他可觀察輸入值(第二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8,782,437	765,892,033	175,732,753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54,073,140	14,913,181	
合計	\$ 1,890,407,223	819,965,173	190,645,934	
金融資產：	110.12.31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
相同資產於活躍市場之報價(第一等級)	1,294,979,785	706,913,619	226,491,755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56,820,415	11,497,076	
合計	\$ 2,228,385,159	763,734,034	237,988,831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 1. 風險管理制度

#####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督導本公司整體性之風險控管，定期對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為有效檢視本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並設置專門委員會，分別為：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或其指派人員擔任主席，考量資產與負債的平衡，設立資產與負債之策略目標並監督執行狀況；二、「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總經理為召集人，督導及管理本公司之作業風險，以確保管理階層在其權責管轄內採取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為協助各業務單位風險管控之落實與其他風險控管處，依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風險相關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或協助執行風險管控制。本公司已訂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與辦法、風險限額與停損預警與評估機制、內部分層授權機制、風險評量指標等，以有效執行風險管理。

子公司之風險管理機制依據相關法令及本公司風險管理規範辦理，對於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進行管控，定期衡量與評估整體投資部位，對各類風險出具管理與評估之內部監控表報。

#####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經董事會同意，頒訂「風險管理政策」，政策中並規範風險管理策略與目標，以及風險管理機制。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整體營運目標、經營策略及風險管理規範而訂定，並建立安適風險管理機制及管理程序，以辨識、評估、衡量、監督、回應與報告可能產生之風險。透過風險管理政策之頒訂，建立明確的風險管理目標、控管方式及責任歸屬，以確保公司營運之資本適足，並創造股東利潤。

子公司亦有風險管理政策或規範，以做為風險管理工作的基礎。

##### (3) 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與風險報告。

A. 風險辨識：公司營運過程中可能產生風險之各種內外因素，稱為風險因子；風險辨識為確認投資活動中之各項風險因子與風險來源。

B. 風險衡量：建立量化或質化風險管理方法、風險指標、風險模型，並產出相關風險管理資訊報表，以有效辨明、衡量及監控風險曝險，再行採取有效措施以抵減、移轉、控管風險在合理且可接受的程度內。

C. 風險監控：透過風險管理辦法、管理機制與表報，持續監控營運活動中之各項風險曝險狀況，以即時掌握風險並因應。

D. 風險報告：於監控過程中，除按照風險管理機制，定期進行呈報之外；若發現有異常情形或其他特殊情況時，除應立即呈報，並應採取適當措施(包括對風險之抵減、控制、移轉或接受)，以降低各項風險對公司可能之衝擊。

依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對於市場、信用、流動性、作業、保險、資產負債配合等風險進行管控，除依法法令規定辦理相關事宜，並設置有衡量與評估之管理機制，定期對各類風險出具管理與評估之監控表報。

子公司依其特性、發展階段與法令要求，建立適當的管理流程與風險監控。

##### (4) 避免與抵減風險策略

本公司考量資本規模與風險承受能力，定期檢視資本適足率，以確保資本適足。並配合對市場動態的分析了解、公司經營策略、商品特性及風險控管等各種企業經營面向，分析整體部位之風險結構與風險水準，將公司風險限制在事先核准的範圍或適時調整至可承受的風險程度內。避免與抵減風險策略之執行，視公司風險承受之胃納與程度調整。

子公司依其特性或發展階段，與當地法令之規定，進行風險承受能力的管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分析

「信用風險」是指投資標的本身之信用狀況發生惡化、信用評等遭受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事件所衍生之信用風險事件，以及標的發行者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事先承諾約定之義務而導致違約，致使合併公司遭受損失的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下表為合併公司債務工具、衍生工具和放款信用風險曝險金額之地區與產業分佈：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工業	\$ 163,091,149	5.04	155,616,208	4.89
公用事業	133,703,650	4.13	122,870,917	3.86
多元化	7,348,880	0.23	-	-
抵押貸款證券	37,682,168	1.16	39,571,252	1.24
金融	1,207,727,549	37.29	1,081,488,696	34.00
非消費循環	281,768,117	8.70	281,665,875	8.86
政府	506,140,174	15.63	605,593,970	19.04
科技	97,494,116	3.01	78,947,493	2.48
原物料	71,574,169	2.21	76,863,643	2.42
消費循環	67,864,310	2.09	62,474,922	1.96
能源	199,413,020	6.16	202,907,877	6.38
資產抵押證券	30,235,763	0.93	27,261,924	0.86
電信	219,539,422	6.78	212,896,675	6.69
其他	215,183,498	6.64	232,956,922	7.32
小計	3,238,765,985	100.00	3,181,116,374	100.00
企業合併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數	(105,734)	-	(71,218)	-
合計	\$ 3,238,660,251	100.00	3,181,045,156	100.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用風險曝險金額一地區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台灣	\$ 565,437,802	17.46	641,855,851	20.18
亞洲其他地區	401,819,753	12.41	415,015,914	13.05
北美洲	1,438,416,855	44.41	1,309,815,866	41.17
中南美洲	103,495,174	3.19	105,786,287	3.32
歐洲	511,526,899	15.80	501,997,442	15.78
非洲/中東	218,069,502	6.73	206,645,014	6.50
小計	3,238,765,985	100.00	3,181,116,374	100.00
企業合併產生之公允價值調整數	(105,734)	-	(71,218)	-
合計	\$ 3,238,660,251	100.00	3,181,045,156	100.00

(2)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合併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低度風險、中度風險及高度風險，各等級定義如下：

- A.低度風險：發行者或交易對手具有穩健程度以上之能力以履行契約承諾，即使在各種負面消息或不利經濟條件下，仍然有良好財務狀況足以應付。
- B.中度風險：發行者或交易對手履行契約承諾之能力較低，各種負面消息或不利經濟條件有可能削弱其財務狀況，進而引發資產減損疑慮或造成合併公司損失。
- C.高度風險：發行者或交易對手履行契約承諾之可能性薄弱並取決於經營環境，各種負面消息或不利經濟條件將降低其履行義務之能力與意願。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項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合併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市價跌幅、信用利差、攸關之量化及質化等資訊。

B.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4)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臚列如下，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唯不僅限於此，一切明顯之客觀證據致使該債務或該債務之信用連結公司無力清償，均視同違約，並進入認列信用減損程序：

A.破產：

依破產法進入破產程序、決議解散或由政府接管、承認無法於到期日償還債務等。

B.無法支付：

於寬限期間屆滿後，未能依約支付本金或利息。

C.債務重整：

因財務困難，與債權人重新協商將債務減免、展期或重新規劃後，合併公司持有債權權益因債務人申請債務重整而發生損失之情形。

D.拒絕或延遲償付：

單方面拒絕/否認任何債務之合法性或有效性，而拒絕或延遲支付任何款項。

E.交叉違約或加速到期：

信用連結公司或相關機構之其他債務發生違約或類似之情事，使本債務被提前清償，或使本債務違約。

F.公司因為當地政府勒令而完全中止其營運。

(5)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預期信用損失係於一特定期間內信用損失的機率加權估計值，期間劃分依據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若金融資產屬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將認列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若金融資產屬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信用已減損，將認列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債務工具、放款、其他金融資產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表所示：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分析表

	31/12/21				31/12/20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淨帳面總額	佔總帳面總額之百分比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淨帳面總額	佔總帳面總額之百分比
應收帳款 - 應付保險費	30,988,379	892,714	30,095,665	3.05%	31,258,829	925,286	30,333,543	3.13%
應收帳款 - 其他	351,843,810	8,989,605	342,854,205	34.29%	662,237,415	13,173,000	649,064,415	66.81%
應收帳款 - 其他應收款	2,306,644,239	41,462,688	2,265,181,551	22.91%	2,251,698,247	15,102,287	2,236,595,960	23.24%
其他應收款 - 應付保險費	10,639,227	45,629,753	(35,000,526)	(0.35%)	25,759,258	(2,821,766)	22,937,492	0.24%
其他應收款 - 其他	35,511,775,244	954,843,188	34,556,932,056	353.39%	33,899,948,506	1,974,245,625	31,925,702,881	328.72%
合計	\$ 377,487,836,199	\$ 110,822,351	\$ 366,405,483,848	37.45%	\$ 728,356,751,815	\$ 120,828,965	\$ 728,235,882,850	74.32%
應收帳款 - 應付保險費	2,699,492,184	59,968,277	2,639,523,907	26.39%	2,110,278,041	12,288,846	2,097,989,195	21.92%
應收帳款 - 其他	3,264,143	296,946	2,967,197	0.03%	4,212,629	76,413	4,136,216	0.04%
應收帳款 - 其他應收款	2,986,146,512	43,522	2,985,710,000	30.35%	3,092,293,551	701,271	3,091,592,280	31.80%
其他應收款 - 應付保險費	3,264,143	296,946	2,967,197	0.03%	4,212,629	76,413	4,136,216	0.04%
其他應收款 - 其他	2,986,146,512	43,522	2,985,710,000	30.35%	3,092,293,551	701,271	3,091,592,280	31.80%
合計	\$ 9,934,176,392	\$ 104,118,703	\$ 9,830,057,689	10.11%	\$ 9,303,694,106	\$ 154,565	\$ 9,303,539,541	9.67%

註：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放款之帳面總額與減損準備分別為(6,080)千元與(4,292)千元。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採建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建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B.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合併公司債務工具所使用之建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之定期公布之資訊，此建約率包含對未來總體經濟狀況及隱含市場資料的預測，進而調整建約率為具前瞻性PD，建約損失率係採用Moody's之各種債券之回收率統計，而曝險額則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含應收利息)衡量。合併公司放款所使用之建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例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失業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並以攤銷後成本(含應收利息)衡量建約曝險額。

合併公司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本年度未有重大變動。

### (6)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 A. 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業務均要求授信戶提供足額擔保品，並訂定相關授信政策以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對於放款金額之審查計算，須考量償債能力、擔保品種類及處分難易程度，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品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及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 B. 其他信用增強

合併公司於授信合約訂有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將授信戶於合併公司之各種金錢給付抵銷其所負之債務，以降低授信風險。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戶倘考量其還款能力有不足者，亦將依法徵提保證人，以強化債權確保。

### (7)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資產所持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最大曝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 備抵損失之變動  
放款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 \$	依「保險業 產評估及違 反誠信收受 帳款處理辦 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 \$	計 金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35,954	793	55,952	105,127	2,109,375	2,214,302
因開始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08)	869	(377)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4)	(901)	1,112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338	(3,985)	(247)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2,588)	(1,372)	(2,186)	(2)	(26,280)	(26,280)
新增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4,746	1,244	91	-	16,081	16,081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違約放款 備收款採帳處理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	-	-	-	(312,256)	(312,256)
轉銷呆帳	-	-	(5,793)	-	(5,793)	(5,793)
帳項/風險參數之改變	(10,877)	4,819	2,746	-	(3,497)	(3,497)
匯率及其他變動	963	646	1,844	-	3,453	3,4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21,904	13,715	53,142	31	89,091	1,886,210

註：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型保單借款備抵損失餘額為12千元，不包含於上述變動表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57)	1,429	4	(976)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92)	(1,493)	(1)	1,586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183	(3,482)	(39)	(642)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454)	(13,284)	(33)	(7,345)	(27,119)	-	-	(27,119)
創始或購入之前金融資產	19,895	1,238	-	372	21,505	-	-	21,505
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321,554)	-	(321,554)
轉銷帳	-	-	-	(5,015)	-	-	(5,015)	-
匯率及其他變動	(3,974)	(1,628)	562	12,904	7,836	-	-	7,836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38,954	\$ 13,295	\$ 793	\$ 59,952	\$ 105,127	\$ -	\$ -	\$ 2,114,502

註：截至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型保單借款備抵損失餘額為74千元，不包含於上述變動表中。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493	-	(1,493)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9,010)	(201)	-	9,211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841	(21)	-	(2,820)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1,252)	(1,176)	-	(28,182)	-	-	-	(100,610)
創始或購入之前金融資產	28,011	-	-	-	-	-	-	28,011
本期沖銷	(145,770)	(1,448)	-	898,849	(56,130)	-	-	(56,130)
匯率及其他變動	7,339	(73)	-	65,246	-	-	-	75,163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3,221	\$ 73	\$ -	\$ 1,028,304	\$ -	\$ -	\$ -	\$ 1,166,59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期間 費用損失	存續期間損 失(淨增 或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256,846	-	-	-	-	-	1,256,84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4,121)	-	14,121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886	-	-	-	-	-	(152,288)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30,959)	-	1,298,361	-	-	-	14,886
匯率及其他變動	490,79	-	101,624	-	-	-	667,402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572,443	-	1,414,106	-	-	-	192,668
民國110年11月1日期初餘額	\$ 1,044,136	-	-	-	-	-	1,044,13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6,000)	-	-	-	-	-	(146,00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94,241	-	-	-	-	-	194,241
損益/風險參數之改變	191,467	-	-	-	-	-	191,467
匯率及其他變動	(26,998)	-	-	-	-	-	(26,998)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256,846	-	-	-	-	-	1,256,84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期間 費用損失	存續期間損 失(淨增 或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存續期間 準備費用 增加(減少)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67,627	-	-	-	-	-	267,62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信用損失	(255)	496	(241)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31)	(3,315)	3,746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779	(225)	(5,554)	-	-	-	-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39,675)	(11,501)	(61,299)	-	-	-	(212,475)
本期淨額	(114)	(141)	(4,248)	-	-	-	(212,605)
匯率/風險參數之改變	(22,880)	279	7,772	-	-	-	(14,829)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320,062	1,502	143,623	-	-	-	465,187
民國110年11月1日期初餘額	\$ 1,044,136	-	-	-	-	-	1,044,13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6,000)	-	-	-	-	-	(146,00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94,241	-	-	-	-	-	194,241
損益/風險參數之改變	191,467	-	-	-	-	-	191,467
匯率及其他變動	(26,998)	-	-	-	-	-	(26,998)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256,846	-	-	-	-	-	1,256,84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流動性風險分析

金融商品之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沒有足夠現金且無法及時籌措資金，以致無法履行到期義務（償付債務）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或持有部位規模大於一般交易量，造成處理或抵銷持有部位時無法以現行合理市價結算而蒙受損失之風險。

資金流動性風險方面，合併公司分成短期與中長期兩個層面加以有效管理。除訂定短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外，相關業務部門已建立即時資金通報機制，運用適當貨幣市場工具進行日常資金調度；另訂有中長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並透過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功能定期檢視，運用現金流量分析模型，監控資產負債配合情形以規劃降低相關風險。

市場流動性風險方面，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依據內部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對股票標的集中度及整體投資部位流動性建立監控機制，以及投資單位於交易前評估市場流動性風險以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的產生。

另外合併公司亦建立完善經營危機處理應變機制，以應變處理因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的重大資金需求。

合併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險極低。另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所承作之幣別整體而言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交易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亦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合併公司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結構如下表所示：

	111.12.31					合計
	小於1年	1~3年	3~5年	5年以上		
應付款項	\$ 61,814,967	256,964	-	-	-	62,071,931
短期債務	12,217,500	-	-	-	-	12,217,500
應付債券(註)	4,243,366	5,067,478	38,927,930	39,757,754	-	87,996,528
合計	\$ 78,275,833	5,324,442	38,927,930	39,757,754	-	162,285,959
	110.12.31					
應付款項	\$ 83,307,991	227,231	-	-	-	83,535,222
應付債券(註)	3,730,449	6,092,630	32,889,023	40,031,212	-	82,743,314
合計	\$ 87,038,440	6,319,861	32,889,023	40,031,212	-	166,278,536

註：係包含估計利息，故揭露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科目對應；另無到期日應付債券，此係以十年作為剩餘期間計算合約現金流量。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金融資產一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136	-	\$ 3,136	-	\$ 2,604	-	\$ 2,604	-	\$ 3,136	-	\$ 3,136	-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31)	-	(231)	-	(1,250)	-	(1,250)	-	(169)	-	(169)	-
創始或購入之所金融資產	220	-	220	-	169	-	169	-	1,661	-	1,661	-
損耗/風險參數之改變	(460)	-	(460)	-	(48)	-	(48)	-	(48)	-	(48)	-
匯率及其他變動	182	-	182	-	2,847	-	2,847	-	3,136	-	3,136	-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2,847	-	\$ 2,847	-	\$ 2,604	-	\$ 2,604	-	\$ 3,136	-	\$ 3,136	-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創始或購入之所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損耗/風險參數之改變	-	-	-	-	-	-	-	-	-	-	-	-
匯率及其他變動	-	-	-	-	-	-	-	-	-	-	-	-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請詳附註六(十八)。

合併公司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如下表所示：

	111.12.31				總計
	小於1年	1-3年	3-5年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9,234,427	-	-	-	29,234,427
避險之金融負債	3,790,282	164,170	-	-	3,954,452
合計	\$ 33,024,709	164,170	-	-	33,188,879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65,611	-	-	-	865,611
避險之金融負債	1,726,796	1,156,382	-	-	2,883,178
合計	\$ 2,592,407	1,156,382	-	-	3,748,789

4. 市場風險分析

「市場風險」是指資產價值因市場不利之變動，導致資產可能發生損失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有利率、匯率、股價或商品價格等。合併公司經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或相關功能單位指導，考量金融環境與各項經濟指標，透過風險控管機制，針對負債面的風險特性選擇適當投資標的，並兼顧資產與負債關係等因素，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或相關功能單位決議並定期檢視，在監管制度及市場環境允許的配合下，適當選擇並持有長期間之資產，以使資產負債在期限和收益上達到較好的配合，追求公司長期穩健經營及維護保戶權益，減少因市場風險對保險合約的影響而造成公司可能損失。

合併公司廣泛利用各種風險管理工具以衡量市場風險，主要方式為運用風險價值(Value at Risk, VaR)分析以及敏感度分析(Sensitivity Analysis)等風險管理工具，以完整有效地衡量、監控與管理市場風險。

(1) 風險值

市場風險值為運用統計技術，衡量投資部位在一定期間之特定信賴水準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潛在極端損失，目前以99%之信賴水準預估未來十日之風險值。

使用於管理風險之風險值模型，必須持續地進行回溯測試，以確保能夠合理、完整、正確地衡量投資組合最大潛在風險。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度分析

除了使用風險值分析來管理市場風險外，合併公司亦採用敏感度分析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警與業務管理之依據。敏感度分析係衡量單一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投資組合價值變動之金額，易於瞭解風險因子在可能的極端變動中，每一變動對投資組合影響的效果。

敏感度分析表(本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風險因子	111.12.31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變動幅度			
權益風險(價格指數)	價格指數上升10%		-	66,468,482
	價格指數下跌10%		-	(66,468,482)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上移50BPS		(6,905)	(39,515,967)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上移50BPS		-	(12,438,041)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上移50BPS		(320)	(363,382)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下移50BPS		6,928	41,241,659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下移50BPS		-	12,599,425
匯率風險(匯率)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下移50BPS		321	375,488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升值3%		(12,294,522)	(10,281,863)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貶值3%		12,294,522	10,281,863
110.12.31				
權益風險(價格指數)	價格指數上升10%		-	91,864,200
	價格指數下跌10%		-	(91,864,200)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上移50BPS		(7,661)	(37,974,192)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上移50BPS		-	(12,075,060)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上移50BPS		(315)	(385,037)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下移50BPS		7,686	39,938,887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下移50BPS		-	11,859,856
匯率風險(匯率)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下移50BPS		316	396,949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升值3%		(8,127,924)	(12,684,667)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貶值3%		8,127,924	12,684,667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敏感度分析表(子公司一富邦現代生命保險)

單位：韓圓千元			
111.12.31			
風險因子	變動幅度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價格指數)	價格指數上升10%	-	125,434,910
	價格指數下跌10%	-	(125,434,910)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殖利率曲線(韓國)平行上移50BPS	-	(52,211,254)
	殖利率曲線(韓國)平行下移50BPS	-	54,095,718
匯率風險(匯率)	韓圓兌所有外幣升值3%	4,511,659	-
	韓圓兌所有外幣貶值3%	(4,511,659)	-
110.12.31			
風險因子	變動幅度	損益變動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價格指數)	價格指數上升10%	-	172,860,729
	價格指數下跌10%	-	(172,860,729)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上移50BPS	-	(564,906)
	殖利率曲線(韓國)平行上移50BPS	-	(73,937,391)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上移50BPS	-	(35,680)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下移50BPS	-	575,666
	殖利率曲線(韓國)平行下移50BPS	-	76,795,637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下移50BPS	-	35,799
匯率風險(匯率)	韓圓兌所有外幣升值3%	18,558,265	-
	韓圓兌所有外幣貶值3%	(18,558,265)	-

註1：權益風險與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部位主要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風險情境包含股票及基金(不含貨幣型與債券型基金)，利率風險情境包含債券及債券型基金。匯率風險敏感度分析之部位未計入外幣保單、OIU資產及台幣計價投資國外標的基金。

註2：上表敏感度分析為假設情境，風險因子變動對公允價值的影響是基於其他因子維持不變。

註3：假設當其他因子不變時，本公司若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幣別利率曲線平移上升1bp，則對損益及權益的影響分別為(145)千元與(1,065,296)千元及(160)千元與(1,022,417)千元。

註4：假設當其他因子不變時，子公司一富邦現代生命保險若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幣別利率曲線平移上升1bp，則對權益的影響為韓圓(1,062,692)千元與(1,518,878)千元。

香港及越南子公司經評估納入合併揭露影響不重大，故不另行揭露納入香港及越南子公司之數據。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利率指標變革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指標進行基本性變革，包括以近乎無風險之替代利率取代之某些銀行同業拆放利率(IBORs)，合併公司因暴露於IBORs之一部分金融工具利率指標而為市場全面變革之一部分。合併公司將合約條款之利率仍會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合約視為尚未轉換至另一替代指標利率之合約，即使該合約包含現有利率指標退場之應變條款(以下稱「未變革合約」)。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之IBOR暴露為仍連結至美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以下稱US dollar LIBOR)之金融資產。US dollar LIBOR原則上將由美元擔保隔夜融資利率(以下稱SOFR)所取代。英國金融行為監理總署(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三日宣布自民國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起，將終止提供US dollar LIBOR(除了一星期及兩個月美元LIBOR外)或不再具代表性。合併公司計劃於民國一二年中前完成合約條款之修改或施行適當之應變條款以因應利率指標變革。

合併公司預期利率指標變革將影響其營運、風險管理流程及避險會計，因利率指標變革所面臨之主要風險是營運上之暴險，例如經由與交易對手重新談判借款合同、與衍生工具之交易對手實施新的應變條款、更新合約條款以及修訂與變革有關之營運控管。財務風險主要限於利率風險。由於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何時及如何發生取代仍可能不確定，若取代之時間不一致時，將需重新評估避險關係之有效性。

合併公司將持續監督及管理替代利率之轉換並且評估合約參照利率指標之現金流量範圍，是否需要因利率指標變革修改此類合約，以及如何管理與交易對手間對利率指標變革之溝通。合併公司定期彙總利率風險及利率指標變革所產生之風險並且每半年呈報董事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列出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變革合約及其中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其帳面金額，衍生工具以名目金額列示如下：

	111.12.31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 31,575,645	-
30,399,071	-
346,539	346,539

註：其中包含30,542,287千元之債券於到期前一年轉換利率指標，對合約現金流量無重大影響。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

	110.12.31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 32,062,449	-
27,414,430	-
316,390	316,390

註：其中包含31,131,770千元之債券於到期前一年轉換利率指標，對合約現金流量無重大影響。

連結至美元LIBOR之衍生工具

	111.12.31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 7,914,987	-

IRS利率交換

連結至美元LIBOR之衍生工具

	110.12.31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 7,137,098	-

IRS利率交換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金融資產之移轉

合併公司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且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市場風險，故未整體除列。

下表為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類別	111.12.31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8,140	-	858,140	-
證券出借協議	-	-	-	858,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79,628	5,168,385	5,879,628	5,168,38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836,429	7,049,115	7,142,855	7,049,11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93,740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無金融資產移轉之情形。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合併公司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形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金融負債總額	已移轉之金融負債總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融資產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
(a)	(b)	(c)=(a)-(b)	(d)=(c)-(d)
\$ 80,363,755	-	80,363,755	19,443,116
衍生金融工具及	-	-	-
連結式存款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	69,629,996	69,629,996	69,629,996
券投資	-	-	-
合計	\$ 149,993,751	\$ 149,993,751	\$ 89,073,112
			60,920,63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110.12.31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負債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負債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負債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1)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1)
(a)	(b)	(a)	(b)
衍生金融工具	33,188,879	33,188,879	20,997,05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2,217,500	12,217,500	8,102,359
合計	45,406,379	45,406,379	29,099,412
淨額			16,307,000
			(a)-(b)+(d)
			4,089,467

111.12.31		110.12.31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資產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資產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資產	列編於資產負債表中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1)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1)
(a)	(b)	(a)	(b)
衍生金融工具及連結式存款	66,418,633	66,418,633	753,33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61,862,191	61,862,191	-
合計	128,280,824	128,280,824	753,331
淨額			1,465,673
			(a)-(b)+(c)
			64,199,629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三十二) 結構型個體

1. 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合併公司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為不動產投資及管理機構，將其納入合併報表係因合併公司透過參與個體而享有該個體變動報酬之權利及透過其權力影響該個體之報酬。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非合約性義務之放款予該個體，金額分別為28,431,649千元與28,898,543千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

(1) 合併公司持有下列類型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未納入合併之結構型個體之資金來自合併公司及外部第三方：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合併公司擁有之權益
私募基金投資	投資第三方基金管理公司發行之私募基金，從而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基金發行之單位或有有限合夥權益。
資產證券化商品、不動產投資信託及資產擔保之放款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不動產投資信託及資產擔保之放款，從而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本金及利息收入。

(2) 合併公司所認列與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私募基金投資	資產證券化商品、不動產投資信託及資產擔保之放款
<b>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4,850,508	36,785,95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282,89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001,408
- 放款	-	22,693,445
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總額	\$ 174,850,508	127,763,706
<b>110.12.31</b>		
<b>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3,696,428	34,626,78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612,59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607,276
- 放款	-	22,276,651
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總額	\$ 163,696,428	124,123,304

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曝險金額即為所持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對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私募基金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不動產投資信託及資產擔保之放款未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三十三) 資本管理

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目標係依據金管會保險局所規定之最低資本、監控清償能力及適宜性、防範經營過程中可能遭遇之風險、維護保單持有者之利益、實現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公司之資本管理同時受限於其他國內有關資本之相關規定，例如：繳存於國庫之營業保證金、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等。請詳附註六(十三)及(二十)。

本公司主要透過監控半年度及年度之資本適足性報告結果，對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公司具有適足之清償能力資本報酬率之目標。

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資本等級劃分標準需考慮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資本適足率係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淨值比率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業主權益除以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主管機關將資本適足率達百分之二百以上及淨值比率達百分之三以上稱為資本適足；而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百者或最近二期淨值比率均未達百分之三，依情節嚴重性可再劃分為資本不足、資本顯著不足與資本嚴重不足。若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百或最近二期淨值比率均未達百分之三，即未達資本適足標準，不得買回其股份，且不得分配該申報年度之盈餘；同時，主管機關會依實際情況採取必要之監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命令保險業及其負責人限期增資或提出其他財務業務改善計畫、命令其停售保險商品或限制其保險商品之開辦、限制其資金運用範圍、派員監管或為其他必要處置等。

本公司近兩年之資本適足率均達百分之二百以上，且最近二期淨值比率均達百分之三以上，符合主管機關要求之比率。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四)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6,436,709	15,911,554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發行公司債	4,616,301	-
贖回公司債	(1,158,350)	-
清償租賃負債	-	(708,670)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3,457,951	(708,670)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簽訂/更新租賃合約及其他	-	781,133
折溢價攤銷數	(8,544)	-
匯率變動影響數	750,541	11,327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小計	741,997	792,46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0,636,657	15,995,344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4,803,584	16,740,481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發行公司債	3,634,864	-
贖回公司債	(805,035)	-
清償租賃負債	-	(1,769,238)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2,829,829	(1,769,238)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簽訂/更新租賃合約	-	965,229
折溢價攤銷數	(16,282)	-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80,422)	(24,918)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小計	(1,196,704)	940,31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6,436,709	15,911,55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五)其他

1.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註2)	新台幣	新台幣
<b>貨幣性項目(註1)</b>				
美金	\$ 84,170,221	30.708/30.522	2,585,315,544	2,440,647,720
		/30.723/30.966	(27,689,027,611)	
<b>非貨幣性項目(註1)</b>				
美金	11,212,669	30.708/30.723	344,343,122	430,492,881
		/30.966		/27,611
歐元	1,467,643	32.765/32.755	48,087,961	44,460,195
<b>衍生性金融工具(註1)</b>				
美金	-	30.708/30.723	22,698,890	8,552,581
		/30.966		/27,611
<b>按攤銷成本法之投資(註1)</b>				
人民幣	-	-	-	491,080
港幣	2,428,305	3.940	9,566,427	9,259,026
韓圓	372,462,901	0.024	9,101,131	-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註1)</b>				
美金	431,359	30.708/30.723	13,270,936	19,240,941
歐元	27,395	32.765	896,339	-
<b>非貨幣性項目(註1)</b>				
美金	64	30.723	1,954	1,761
<b>衍生性金融工具(註1)</b>				
美金	-	30.708/30.966	33,188,879	3,748,788

(註1)各期按各該幣別換算後之新台幣餘額占其項目合計之5%以上者。

(註2)係以資產及負債性質適用其市場匯率。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預計於資產負債日12個月內或超過12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資產負債表總金額如下：

資產	111.12.31		合計
	12個月內回收	超過12個月後回收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9,234,118	-	249,234,118
應收款項	56,571,101	1,292,440	57,863,541
本期所得稅資產	5,366,602	3,147,283	8,513,8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7,283,873	781,046,750	1,228,330,6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43,063	601,098,865	616,941,928
避險之金融資產	1,602,461	1,000,185	2,602,6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61,710	2,255,509,094	2,258,170,8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26,928,118	26,928,118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89,046	2,860,505	3,349,551
投資性不動產	-	304,777,201	304,777,201
放款	8,976,631	240,707,298	249,683,929
再保險合約資產	2,458,803	1,250,530	3,709,333
不動產及設備	-	19,404,602	19,404,602
使用權資產	-	1,406,689	1,406,689
無形資產	-	5,788,413	5,788,4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1,650,966	61,650,966
其他資產	9,876,681	24,792,275	34,668,956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39,306,689	430,498,315	469,805,004
資產總計	\$ 839,670,778	4,763,159,529	5,602,830,307
<b>負債</b>			
應付款項	\$ 61,814,967	256,904	62,071,93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9,010	641,769	810,779
短期債務	12,217,500	-	12,217,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234,427	-	29,234,427
避險之金融負債	3,790,282	164,170	3,954,452
應付債券	1,885,746	68,750,911	70,636,657
租賃負債	959,523	15,035,821	15,995,344
保險負債	35,753,653	4,512,628,116	4,548,381,769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3,366,163	3,366,16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7,131,393	37,131,393
負債準備	168,766	11,653,786	11,822,5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0,399,946	20,399,946
其他負債	9,066,107	5,240,987	14,307,094
分帳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136,860,330	360,628,715	497,489,045
負債總計	\$ 291,920,311	5,035,898,741	5,327,819,05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12個月內回收	超過12個月後回收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5,422,394	-	235,422,394
應收款項	56,561,688	1,300,393	57,862,081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9,420	4,111,050	4,320,4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5,912,090	1,030,777,588	1,416,689,6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250,213	687,569,354	718,819,5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823	403,145	518,9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一淨額	10,756,331	2,091,758,577	2,102,514,908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	-	17,918,530	17,918,530
投資性不動產	159,104	2,676,030	2,835,134
放款	-	302,354,370	302,354,370
再保險合約資產	6,827,118	262,825,670	269,652,788
不動產及設備	2,357,398	1,160,197	3,517,595
使用權資產	-	19,356,488	19,356,488
無形資產	-	1,668,292	1,668,2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539,674	5,539,674
其他資產	908,123	28,627,289	28,627,289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57,494,949	25,044,176	25,952,299
資產總計	\$ 787,974,651	\$ 4,923,433,144	\$ 5,711,407,795
	110.12.31		
	12個月內償付	超過12個月後償付	合計
應付款項	\$ 83,307,991	227,231	83,535,222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783,530	815,912	12,599,4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65,611	-	865,6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26,796	1,156,382	2,883,178
應付債券	1,166,828	65,269,881	66,436,709
租賃負債	937,472	14,974,082	15,911,554
保險負債	30,979,540	4,329,021,005	4,360,000,545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3,557,753	3,557,75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0,389,467	10,389,467
負債準備	508,929	12,108,872	12,617,8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7,393,163	17,393,163
其他負債	10,927,829	7,052,040	17,979,869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153,692,572	344,034,192	497,726,764
負債總計	\$ 295,897,098	\$ 4,805,999,980	\$ 5,101,897,07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與合併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孫公司	富邦金控之孫公司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孫公司	富邦金控之孫公司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眾安人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
Hyundai Card Co., Ltd.	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康宏理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Hyundai Commercial Inc.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Hyundai Mobis Co., Ltd.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111.12.31	110.12.31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曜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華聯合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固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董事、重要股東、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富邦集團關係企業或實質關係人		
		<u>111.12.31</u>	<u>110.12.31</u>
存款性質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票存款	\$ 13,159	142,199	
活期存款	20,677,980	21,344,113	
定期存款	9,952,779	12,379,172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105,879	2,912,609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1,870	1,718	
定期存款	7,500,000	6,400,00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33,391	36,806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260,837	255,641	
定期存款	<u>1,000,000</u>	<u>6,500,000</u>	
合計	<u>\$ 39,545,895</u>	<u>49,972,258</u>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存款明細如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利息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2,989	11,42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158	2,888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1,347	1,971	
合計	<u>\$ 39,494</u>	<u>16,287</u>	
3.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應收(付)款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17,521)	(449,650)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6,799	282,316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1,344)	(31,36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947)	(16,722)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8	(39,408)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9,524)	4,198	
Hyundai Mobis Co., Ltd.	-	12,044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1,250)	(8,345)	
合計	<u>\$ (1,779)</u>	<u>(246,928)</u>	
4.連結稅制			
合併公司與母公司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稅(應付連結稅制款含估列尚未核定年度之應付數)。	111.12.31	110.12.31	
應收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 6,867,487	3,144,355	
應付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641,769	12,541,679	
5.債券交易(含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1)購進債券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u>1,215,313</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出售/到期債券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400,324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07,284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
合計	\$ 400,324	\$ 1,307,284

(3)附賣回交易

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附賣回債券無餘額。  
利息收入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8
(4)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 20,000,000	20,000,000
Hyundai Commercial Inc.	244,350	232,910
Hyundai Commercial Inc.(註)	2,443,500	2,329,100
合計	\$ 22,687,850	\$ 22,562,010

註：帳列合併公司權益。

應付利息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552,329	552,329
Hyundai Commercial Inc.	14,956	12,772
合計	\$ 567,285	\$ 565,101

利息費用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720,000	720,000
Hyundai Commercial Inc.	159,370	163,934
合計	\$ 879,370	\$ 883,934

(5)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目本金)

關係人間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交易合約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商品 匯率交換合約 \$ 21,495,600	110.12.31 20,213,7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本公司全權委託關係人投資之餘額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5,592,184	4,935,706

7.合併公司退休金代操作交易：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Hyundai Mobis Co., Ltd.	\$ 9,649,589	6,729,533
Hyundai Commercial Inc.	1,298,868	1,031,717
Hyundai Card Co., Ltd.	2,990,213	-
合計	\$ 13,938,670	7,761,250

手續費收入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Hyundai Mobis Co., Ltd.	\$ 16,013	16,366
Hyundai Commercial Inc.	4,922	5,185
Hyundai Card Co., Ltd.	11,246	-
合計	\$ 32,181	21,551

8.合併公司持有關係人發行之基金餘額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富邦投信各基金	\$ 16,406,561	11,408,691
日盛投信各基金	4,316,601	900,991
合計	\$ 20,723,162	12,309,682

9.合併公司持有關係人發行之股票餘額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216,282	367,191
中華聯合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281,059	9,961,589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7,581	9,474
合計	\$ 8,504,922	10,338,254

10.合併公司結餘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及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897,235	1,017,623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108,308	1,146,953
合計	\$ 2,005,543	2,164,57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36,799	64,757
臺北市政府(註)	1,053,937	43
合計	\$ 1,090,736	64,800

註：合併公司因開發案申請容積移轉，移轉道路用地(帳面價值85,854千元)予臺北市政府，並於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七日完成辦理所有權移轉之程序；另，預繳容積代金予臺北市政府946,758千元，並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七日付訖。上開交易帳入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12.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1) 擔保放款：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展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實質關係人共31戶	\$ 203,608	174,138	正常放款	不動產		
						111.12.31	110.12.31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展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實質關係人共34戶	\$ 237,266	233,051	正常放款	不動產		
						110.12.31	

上述關係人之擔保放款，其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壽險貸款：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展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無
壽險貸款	實質關係人共97戶	\$ 47,232	37,148	正常放款	保單價值		
						111.12.31	110.12.31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展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無
壽險貸款	實質關係人共92戶	\$ 48,368	40,724	正常放款	保單價值		
						110.12.31	

上述關係人之壽險貸款，其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3.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預付款項：

關係人	性質	111.12.31	110.12.31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保險費	27,382	26,910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2,768	3,078
合計		\$ 30,150	29,988

14.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交易如下：

(1)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備註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23,760	23,760	辦公室租金
臺北市政府	1,305,586	1,286,594	押標金/地上權履約保證金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32,020	33,461	辦公室/停車位租金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3,774	13,794	辦公室租金
合計	\$ 1,375,140	1,357,609	

(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136	7,893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882	13,316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40,096	255,471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9,383	33,719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5,855	193,319
實質關係人	66,010	98,972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510	2,092
合計	\$ 331,872	604,78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142	10,363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202	13,561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39,917	250,887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8,796	32,267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2,491	182,977
實質關係人	68,398	100,800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400	1,906
合計	<u>\$ 330,346</u>	<u>592,761</u>

(3)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投資性不動產—地上權

關係人	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臺北市府	<u>\$ 28,656,799</u>	<u>29,637,791</u>
關係人		
臺北市府	<u>\$ 7,992,975</u>	<u>7,720,161</u>

上開租賃交易均為營業租賃，其租賃條件與一般租賃條件(市場行情價格)並無明顯差異。

15.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存入保證金、履約保證函文、租金收入及預收房租款明細如下：

(1)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6,649	41,639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8,999	10,638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29,719	26,88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7,912	17,912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9,874	39,87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18	10,318
Hyundai Card Co., Ltd.	20,987	-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45,743	48,739
合計	<u>\$ 220,201</u>	<u>196,004</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履約保證函文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 -	27,135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註)	269,296	267,956
合計	<u>\$ 269,296</u>	<u>295,091</u>

註：係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敏盛綜合醫院(非關係人)共同出具269,296千元履約保證。

(3)租金收入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5,404	156,596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2,151	46,75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91	42,569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51	12,278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31,300	33,179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41,443	40,853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225	-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38,801	57,316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23,391	22,767
曜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4,966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39,638	24,750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660	6,104
Hyundai Commercial Inc.	18,149	19,413
Hyundai Card Co., Ltd.	51,113	-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2,743	12,391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9,499	10,180
合計	<u>\$ 722,359</u>	<u>500,121</u>

租金收入於民國一一一〇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計694,104千元及497,035千元，係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帳入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預收房租款於民國一一一〇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7,269千元與7,374千元，帳入其他負債項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6.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保費收入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35,688	43,376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4,134	33,17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814	102,484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27,141	19,982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53	18,879
實質關係人	99,057	61,785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598,585	776,520
合計	<u>\$ 917,672</u>	<u>1,056,197</u>

上列保費率均係依保險法相關規定計收，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1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佣金收入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6,727	9,239

18.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佣金支出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3,747,858	4,074,179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37,130	234,335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227,191	252,272
康宏理財服務有限公司	16,271	9,74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461	14,807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26,221	11,618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4,098	27,919
合計	<u>\$ 4,363,230</u>	<u>4,624,870</u>

上列佣金已含遞延佣金，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89	1,877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78,791	77,860
合計	<u>\$ 83,980</u>	<u>79,73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9.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利息收入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5,646	64,868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11,94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253	15,182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3,611	4,071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8,734	9,221
合計	<u>\$ 242,244</u>	<u>105,283</u>

20.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共同行銷獎勵收入及跨售佣金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1,160,014	1,174,00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21	14,796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1,215	1,233
合計	<u>\$ 1,178,850</u>	<u>1,190,038</u>

21.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共同行銷支出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11,678	12,58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3,304	86,009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8	2
合計	<u>\$ 84,990</u>	<u>98,592</u>

22.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各項收入明細：

關係人名稱	科目性質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手續費收入	\$ 8,111	20,183
眾安人壽有限公司	借調收入及服務收入	21,358	17,236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雜項收入	1,192	242
合計		<u>\$ 30,661</u>	<u>37,661</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3.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各項支出明細：

關係人名稱	科目性質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費、受託買賣手續費	117,407
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樓管費、投資性不動產費用等	126,628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主係財產保險費	60,886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費、通訊服務費等	104,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手續費、保管費等	1,212,960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銀行手續費、銷售費	27,186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捐贈費	38,468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捐贈費	41,024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捐贈費	41,806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廣告費、文具印刷等	167,015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自操部位經理費	8,005
Hyundai Card Co., Ltd.	信用卡手續費	-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大樓管理費、交通費等	16,771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等	15,333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委外經理費	48,684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買賣手續費	11,310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費、電信費等	12,555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38,982
合計	\$ 1,780,652	2,088,528

(三) 主要管理階層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86,217	1,316,73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557	1,640
退職後福利	17,571	20,244
合計	\$ 805,345	1,338,621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質押及保證之資產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提供質押之資產		
政府債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92,585	1,206,814
政府債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1,511	3,935,721
公司債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1,015	-
公司債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88,954	657,112
支票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73	69
政府債券(帳列存出保證金—法定保證金)	15,977,717	16,359,063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法定保證金)	15,612	14,580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其他)	1,452,517	1,378,848
資產證券化商品(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8,848	-
資產證券化商品(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1,777	-
	\$ 35,580,609	23,552,207

法定保證金係按保險法141及142條之規定繳存中央銀行作為保險事業保證，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繳存銀行存款至越南財務部指定之銀行作為營業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因日常營業活動產生法律訴訟之或有負債，除了已估列負債準備者外，尚有數件訴訟案件仍在進行，目前皆已委由律師承辦，一旦取得專業意見及可合理估計金額時，合併公司將予以調整認列相關損失。

(二) 重大未認列之承諾

合併公司已簽約尚未認列之投資性、自用不動產新建工程及購置契約價款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新建工程	\$ 3,908,441	8,710,687
購入投資性不動產	2,251,093	25,556
合計	\$ 6,159,534	8,736,243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公司已簽訂之私募基金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上限為(單位：千元)：

	111.12.31	110.12.31
美元	\$ 3,379,453	\$ 3,596,637
歐元	\$ 665,749	\$ 690,998
韓國	\$ 182,756,598	\$ 219,199,797
台幣	\$ 470,333	\$ 282,000

註：已承諾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不包含已通知交易然尚未交割的部位。

(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簽定合資協議書，約定分期參與增資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15億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依前述協議出資12億元。

(五)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簽定合資協議書，約定分期出資信鼎鼎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3億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依前述協議出資1.5億元。

(六)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簽定合資協議書，約定分期出資星蠶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3.15億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依前述協議出資1.8億元。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為強化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發展規劃，擬以私募方式發行600億韓圓三十年期無擔保混合債，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取得韓國主管機關核准，並於二月二十八日發行。

##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689,009	6,841,044	9,078,844	7,582,990	16,661,834
勞健保費用	-	1,541,738	-	1,756,547	1,756,547
退休金費用	162,251	750,910	181,910	777,736	959,646
董(理)事酬金	-	349,692	-	756,609	756,60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218,482	-	1,540,448	1,540,448
折舊費用	-	1,136,254	-	1,255,291	1,255,291
攤銷費用	-	326,034	-	316,161	316,161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3,484人及25,68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33人及32人。

富邦金控民國一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依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發行股數總數10%由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依員工認購股數認列薪資費用410,957千元。

(二)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合併公司目前係依業務性質直接歸屬或其他合理方式分攤各相對交易公司之方式處理。

(三)因給付鉅額保險金之週轉需要之借款：無。

(四)資金委託證券投信事業或證券投顧事業代為操作管理之投資項目、資金額度：詳附註六(二)2。

(五)停業單位之相關資訊：無。

(六)重要組織之調整及管理制度之重大改革：無。

(七)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發生之重大影響：無。

(八)因俄羅斯於民國一〇一一年二月間對烏克蘭發起戰爭，致俄羅斯受國際經濟制裁，國際信評機構紛紛調降俄羅斯債券信用評等等級。合併公司已密切關注及評估俄羅斯債券之信用風險，暨持續檢視相關債券付息還本情形，並依評估之信用風險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九)本公司進行金融資產重分類

民國一〇一一年以來，以美國國聯準會為首之主要央行相繼大幅收緊貨幣政策，使近期股、債、匯市皆歷經史上罕見的全面性劇烈動盪，且利率彈升幅度已屬國際保險資本標準定義之極端情境。因此，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十月七日基秘字第0000000354號函「保險業因國際經濟情勢劇變致生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改變所衍生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疑義」之規定，基於外部金融環境重大變動，調整相關管理活動及部分海外債券投資之經營模式，並於民國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將本公司帳上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重分類後，民國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增加69,877,356千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380,841,976千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293,497,526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17,467,094千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 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因當地資本計提法規監理制度改變，經富邦現代生命保險高階管理階層決議擬變更經營模式，並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經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核決後，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為債務工具金融資產重分類日。

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將部分負債部位自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現金管理彈性以減少顯著增加資本需求；同時考量轉債資本需求成本相對較低及資產負債管理，擬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管理國內債，故將部分轉債部位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子公司富邦現代生命保險進行金融資產重分類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增加129,337千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7,232,181千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7,449,761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50,478千元及非控制權益增加37,765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日期	取得不動產之種類	交易金額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與關係人		其他取得不動產之目的用途
					所有權人	管理權人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	土地、新建房屋、房屋租賃、房屋買賣	2,048,845 元(含稅)	三三三國際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	三三三國際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後續將作為辦公之用，後續將作為辦公之用，後續將作為辦公之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	土地、新建房屋、房屋租賃、房屋買賣	1,085,307 元(含稅)	臺北市政府	關係人	臺北市政府	關係人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後續將作為辦公之用，後續將作為辦公之用，後續將作為辦公之用。

註1：為合約總價款，交易成本另計。  
 註2：交易金額中計85,854千元係務導道用地上台北市政府之帳面價值(不含移轉時之交易成本)，實際過戶登記日為1111.11.07；餘999,353千元係核定應繳納之容積代金，核定日為1111.12.16。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3. 與關係人之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註七及十三(一)6。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註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重要會計科目附註六(三)及(三十)之說明。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之人員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占合併財務報告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款項	8,729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762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1	放款	1,751,870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3%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1	應收款項	11,922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1	利息收入	48,152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1%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1	放款	5,106,032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9%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1	應收款項	51,147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1	利息收入	201,73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4%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1	放款	8,493,70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15%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1	應收款項	82,424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1	利息收入	324,00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6%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	放款	3,138,846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6%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	應收款項	27,691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	利息收入	110,95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2%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à r.l.	1	放款	9,941,196	與一般交易相同	0.18%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à r.l.	1	應收款項	47,609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à r.l.	1	利息收入	186,854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與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投資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國幣列之投資利益	權益
				本年	去年	股數	比率	本國幣	美金		
富邦人壽	聯和保險有限公司	越南河內市	人壽保險業務	2,153,217	2,153,217	1,023,550	100.00%	(4,253)	4,253	(425,33)	41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壽保險業務	10,532,054	10,532,054	8,137,221	100.00%	140,701	140,701	1,490,701	41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保險(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人壽保險業務	23,910,370	23,910,370	7,246,784	77.40%	498,531	498,531	4,985,311	41
富邦人壽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英屬馬尼拉	投資性不動產	3,348,784	3,348,784	2,321,989	100.00%	(593,836)	(593,836)	(5,938,366)	41
富邦人壽	Bay Balls Home (Jersey) Limited	英國	投資性不動產	2,186,556	2,186,556	(12,344)	100.00%	(1,133,145)	(1,133,145)	(1,133,145)	41
富邦人壽	Bubon MTL Property (danse) Limited	塞爾維亞	投資性不動產	4,708,389	4,708,389	4,519,577	100.00%	(295,444)	(295,444)	(2,954,444)	41
富邦人壽	Bubon Ellipse (Belgium) S.A.	比利時布魯塞爾	投資性不動產	2,579,463	2,579,463	1,918,892	100.00%	(28,741)	(28,741)	(2,874,199)	41
富邦人壽	Bubon Eurotower (Zurich) S.	盧森堡	投資性不動產	7,727,154	7,727,154	6,420,739	100.00%	(687,578)	(687,578)	(6,875,788)	41
富邦人壽	伊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7,046,304	7,046,304	9,586,427	18.00%	375,927	375,927	9,831	42
富邦人壽	Hyundai Card Co., Ltd.	韓國	信託事業	5,156,803	-	9,101,131	10.00%	3,047,748	3,047,748	164,815	42
富邦人壽	富邦金融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信託資產業務	1,979,650	1,979,650	3,897,241	25.00%	(3,757,041)	(3,757,041)	(9,392,609)	42
富邦人壽	富邦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能源及保險業務	180,442	180,442	210,435	20.00%	84,914	84,914	16,983	42
富邦人壽	富邦保險(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能源及保險業務	2,100,000	2,100,000	2,173,122	30.00%	198,808	198,808	59,643	42
富邦人壽	富邦保險(台灣)有限公司	台灣	能源及保險業務	327,000	327,000	347,793	30.00%	53,439	53,439	16,397	42
富邦人壽	富邦保險(日本)有限公司	日本	能源及保險業務	150,000	150,000	149,773	30.00%	(934)	(934)	(2,890)	42
富邦人壽	富邦保險(澳洲)有限公司	澳洲	能源及保險業務	180,000	180,000	179,852	30.00%	(494)	(494)	(1,488)	42
富邦人壽	富邦保險(加拿大)有限公司	加拿大	人壽保險業務	1,339,485	1,339,485	834,481	35.00%	(436,786)	(436,786)	(1,524,875)	42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投資性不動產應在英國編製。  
 註3：投資性不動產應在比利時市常置業。  
 註4：據投資公司並無向外幣款、為保證人或以其財產提供他人債務之擔保，其不動產所有權除中母公司借款之擔保品外，無其他限制之事實。  
 註5：投資性不動產應在德國法國充編。  
 註6：合公司於一一年五月取得Hyundai Card Co., Ltd. 據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取併後之損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國幣列之投資金額	本國幣列之實收資本	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比例	本國幣列之投資利益	本國幣列之實收資本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之股利及溢利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494,302	(一)	2,153,217	2,153,217	40.00%	9,992	5,623	9,992	46,483
富邦人壽保險(中國)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112,000	(一)	-	-	3.27%	(22,183)	15,869	46,601	-
富邦人壽保險(台灣)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746,400	(一)	-	-	9.98%	(88)	(210)	1,080	-
富邦人壽保險(日本)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8,827	(一)	-	-	18.00%	20,019	(7,448)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澳洲)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HKD 360,000	(一)	-	-	18.00%	(9,099)	(50,553)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加拿大)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HKD 500,000	(一)	-	-	12.27%	202,519	(373,436)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英國)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441,344	(一)	-	-	12.27%	(3,388)	(7,348)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塞爾維亞)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100,000	(一)	-	-	8.76%	(12,902)	(33,238)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比利時)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3,280,655	(一)	-	-	8.76%	(12,902)	(33,238)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盧森堡)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743,333	(一)	-	-	8.76%	(12,902)	(33,238)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法國)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1,659,453	(一)	-	-	8.76%	(12,902)	(33,238)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德國)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3,786,000	(一)	-	-	8.76%	(12,902)	(33,238)	3,388	-
富邦人壽保險(加拿大)有限公司	人壽保險業務	CNY 286,874	(一)	-	-	18.00%	(34,900)	(43,871)	3,388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中借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投資利益之認基礎係按被投資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投資第三地區應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無法區分該等大陸被投資公司各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4：合併公司經由中借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包括 巴拿馬被投資公司 聖多明哥被投資公司、上海明匯信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明匯信託投資有限公司、上海明匯信託投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匯豐信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明匯信託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明匯信託投資(澳門)有限公司、上海明匯信託投資(廣東)有限公司。  
 註5：本附表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依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即期匯率或民國一一年度平均匯率換算。  
 註6：合併公司經由深圳明匯信託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轉投資信託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經金管會保險局、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民國九十九年與富邦產險(股)公司於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從事經營保險業務，後於民國一〇一年與廈門港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簽定合資合同，合併公司、富邦產險(股)公司、廈門港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為40%、40%及20%。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累計出資人民幣四億四千八百萬。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原投資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1.1%。後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參與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之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九日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持股比例由31.1%降為16.667%。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十三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處分深圳騰富博投資有限公司8.5%之股權，本案已於民國一〇年十月六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出售予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北富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年十月十五日完成股權移轉，持股比例由16.667%降為8.167%。截至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累計出資人民幣六千零九十五萬六千元。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年四月八日取得廈門金富源保險公估有限公司24.96%股權。截至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累計出資人民幣668千元。

### 2.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為財產保險業，其資金運用情形及其損益等相關資訊：

(1) 資金運用情形及其損益：未進行任何重大投資。  
 (2) 準備金提存方式及金額：保費不足準備係依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保財字第09802513192號令修正發布之「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財產保險業應對保險期間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或尚未終止之承保風險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準備金。前項準備金之提存方法，由簽證精算人員評估決定，並應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時亦同。

	<u>111.12.31</u>	<u>110.12.31</u>
未滿期保費準備	\$ 2,196,667	2,635,728
賠款準備	2,766,605	2,996,825
保費不足準備	84,814	144,435
	<u>\$ 5,048,086</u>	<u>5,776,988</u>

(3) 保費收入占合併公司保費收入比率：0.70%

(4) 保險賠款與給付占合併公司保險賠款與給付比率：0.43%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一 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如承保要保人為被投資公司之保險契約，其交易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一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一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6) 與外商保險業在大陸地區之分支機構及大陸地區保險業海外分支機構為再保險業務往來，其往來公司名稱及再保費收入(支出)：無。

(7) 與在海外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為簽單保險業務往來，金額重大之往來對象名稱及保費收入：無。

### 3.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781,503	25,781,597
			162,550,676

單位：新台幣千元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各投資事業所在地之法規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提供保險合約商品或依各地法規經營其他性質業務，因主要為台灣及海外地區經營保險及不動產投資等事業，應報部門將同時考量區域及營運性質進行區分。營運部門報導損益主要係以稅前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集總相同。

### (二) 部門資訊

收入	111年度			
	台灣地區保險事業	亞洲地區(註1)保險事業	歐洲地區不動產事業	調整及沖銷(註2)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91,169,420	86,729,414	(1,570,056)	(29,409)
部門間收入	(1,274,371)	-	-	1,274,371
收入合計	<u>\$ 489,895,049</u>	<u>86,729,414</u>	<u>(1,570,056)</u>	<u>1,244,962</u>
部門損益	<u>\$ 65,537,415</u>	<u>828,132</u>	<u>(2,738,742)</u>	<u>2,055,607</u>
部門總資產	<u>\$ 5,040,875,040</u>	<u>570,444,338</u>	<u>45,173,735</u>	<u>(53,662,816)</u>
				<u>5,602,830,30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 年度				
	台灣地區 保險事業	亞洲地區(註1) 保險事業	歐洲地區 不動產事業	調整及沖銷 (註2)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48,467,897	85,473,866	2,010,500	23,208	735,975,471
部門間收入	<u>5,256,815</u>	-	-	<u>(5,256,815)</u>	-
收入合計	<u>\$ 653,724,712</u>	<u>85,473,866</u>	<u>2,010,500</u>	<u>(5,233,607)</u>	<u>735,975,471</u>
部門損益	<u>\$ 102,270,570</u>	<u>5,057,886</u>	<u>778,847</u>	<u>(4,409,992)</u>	<u>103,697,311</u>
部門總資產	<u>\$ 5,157,803,538</u>	<u>589,064,306</u>	<u>48,029,689</u>	<u>(83,489,738)</u>	<u>5,711,407,795</u>

註1：此亞洲地區不含台灣。

註2：調整及沖銷主要皆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相關合併沖銷分錄之調整。

股票代碼：586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108號14樓  
電話：02-8771-6699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7
(七)關係人交易	118~130
(八)質押之資產	1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3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32
(十二)其 他	132~1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33~1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35
3.大陸投資資訊	136~138
(十四)部門資訊	13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39~182
十、會計師複核報告	183
十一、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務狀況	184~200
(二)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201~202
(三)重要財務資訊	203~206
(四)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207~208
(五)會計師資訊	2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八)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金融工具之評價方式採模型評價，其評估方法及重要參數值需運用重大專業判斷。因此，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測試管理階層對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之內部控制程序；
- 就採用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抽樣測試所採用公開報價之允當性；
- 就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用評價方式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委任內部評價專家抽樣測試評價模型，檢查該評價方法及重要輸入參數是否合理，以評估該評價技術是否適當地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建立；
- 評估金融工具之表達與揭露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要求。

### 二、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投資性不動產。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其公允價值委由獨立專業估價機構，採用「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之評價方法以及市場證據進行價值之評定，由於評價方法選用需運用重大專業判斷，因此，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 瞭解專業估價機構評價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程序，以評估專業估價機構是否選擇適當之評價方法及確認其是否採用合理之重要假設；
- 確定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與揭露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範；
- 依據查核團隊對市場公開資訊之瞭解及採用查核團隊委外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出具之複核報告，評估管理階層對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之允當性。

### 三、保險負債評估

有關保險負債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保險負債；保險負債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保險負債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保險負債。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衡量保險負債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相關行政釋令之規範，其中各項準備重要假設參數，如壽險責任準備金計提所採用之生命表及準備金利率、賠款準備計提所採用之各險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所採用之死亡率、脫退率、罹病率及折現率等，於保險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告中有關保險負債及保險負債淨變動之認列金額，因此，保險負債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 測試保險負債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性。
- 採用內部精算專家執行保險負債之查核，包含下列程序：
  - 檢視保險負債之計算方法及其參數是否符合保險相關法規與行政釋令之規範以及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訂定之相關實務處理準則；
  - 抽樣檢查計算準備金使用之資料完整性，並獨立建置模型驗算準備金提存金額；
  - 就保險負債進行變動分析，包括根據對產業及市場之瞭解，以評估管理階層計提金額之合理性；
  - 對負債適足性進行測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測試範圍及假設之合理性，包括評估管理階層根據內部或業界經驗資料及保險商品特性所訂定之精算假設是否允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達暉



吳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十二年三月十三日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17,629,245	4	199,134,282	4	21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四))	\$ 30,431,748	1	43,215,141	1
12000 應收款項(附註六(二))	40,287,378	1	40,023,473	1	217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41,769	-	12,541,679	-
12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510,184	-	4,111,049	-	23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二))	29,234,427	1	862,260	-
14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1,182,963,339	24	1,360,810,799	26	23300 避險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二))	267,089	-	-	-
14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563,407,951	11	656,463,281	13	23500 應付債券(附註六(十五))	55,000,000	1	55,000,000	1
14130 避險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38,781	-	403,145	-	23800 租賃負債(附註六(十六))	15,521,831	-	13,487,411	-
14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2,120,143,394	42	1,984,538,169	38	24000 保險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4,305,141,087	86	4,125,514,649	80
141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六(四))	58,269,625	1	77,687,950	2	2480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附註六(二十二))	3,366,163	-	3,557,753	-
142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六))	259,486,810	5	254,213,588	5	2490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附註六(二十三))	37,131,393	1	10,389,467	-
14300 放款(附註六(二))	223,527,199	5	245,154,571	5	2700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七))	7,150,417	-	8,148,726	-
15000 再保險合約資產(附註六(八))	3,388,905	-	3,208,656	-	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19,731,755	-	16,670,803	1
16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九))	19,026,817	-	19,088,075	-	25000 其他負債	6,820,415	-	7,514,033	-
167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1,136,191	-	1,458,624	-	260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附註六(十三))	259,519,152	5	259,753,401	5
1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02,595	-	335,005	-	負債總計	4,769,957,246	95	4,558,655,323	88
17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52,620,063	1	29,383,825	1	3110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八))	110,831,140	2	110,831,140	2
18000 其他資產(附註六(十二))	30,617,411	1	22,035,645	-	3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八))	31,149,454	1	31,195,960	1
18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附註六(十三))	259,519,152	5	259,753,401	5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八)):				
					33100 法定盈餘公積	79,319,723	1	59,441,192	1
					33200 特別盈餘公積	192,822,801	4	128,982,016	3
					33300 未分配盈餘	65,919,778	1	99,128,673	2
					保留盈餘合計	338,062,302	6	287,551,881	6
					340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八))	(209,125,102)	(4)	169,569,234	3
					權益總計	270,917,794	5	599,148,215	12
資產總計	\$ 5,040,875,040	100	5,157,803,538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040,875,040	100	5,157,803,538	100

董事長：蔡明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世岳



342  
~4~

會計主管：王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b>營業收入：</b>					
41110 營業保費收入	\$ 283,342,897	58	379,273,146	58	(25)
51100 減：再保費支出	2,012,079	1	1,891,290	-	6
51310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805,390	-	481,618	-	67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附註六(二十五))	280,525,428	57	376,900,238	58	
41300 再保佣金收入	484,959	-	522,405	-	(7)
41400 手續費收入	3,336,230	1	4,325,522	1	(23)
淨投資損益					
41510 利息收入	107,983,690	22	91,853,654	14	18
41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二))	(298,757,343)	(61)	206,893,281	32	(244)
41526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附註六(二))	3,652,938	1	9,473,723	1	(61)
415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527,729	-	17,710,163	3	(91)
415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806,022)	(1)	6,961,873	1	(140)
41550 兌換損益-投資	168,273,767	34	(31,783,414)	(5)	629
41560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附註六(二十三))	(26,741,926)	(5)	(1,907,634)	-	(1,302)
41570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2,529,672	1	3,780,629	1	(33)
41585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2,297,610)	-	63,027	-	(3,745)
41590 其他淨投資損益	(4,934,135)	(1)	(3,343,334)	(1)	(48)
4160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附註六(二))	253,991,104	52	(64,615,521)	(10)	493
41800 其他營業收入	1,788,159	-	1,250,467	-	43
4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附註六(十三))	1,338,409	-	35,639,633	5	(96)
營業收入合計	489,895,049	100	653,724,712	100	
<b>營業成本：</b>					
512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295,466,454	60	254,285,102	39	16
41200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360,706	-	1,381,552	-	(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附註六(二十五))	294,105,748	60	252,903,550	39	
5130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92,249,864	19	217,228,118	33	(58)
51380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159,333	-	214,492	-	(26)
51400 承保費用	35,429	-	35,118	-	1
51500 佣金費用	14,974,494	3	15,901,872	2	(6)
51700 財務成本	2,030,319	1	2,035,396	-	-
51800 其他營業成本	547,071	-	909,409	-	(40)
5190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附註六(十三))	1,338,409	-	35,639,633	5	(96)
營業成本合計	405,440,667	83	524,867,788	79	
<b>營業費用：</b>					
58100 業務費用	10,324,537	2	11,513,785	2	(10)
58200 管理費用	5,188,348	1	5,992,542	1	(13)
58300 員工訓練費用	61,040	-	55,649	-	10
58400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13,754	-	4,529	-	204
營業費用合計	15,587,679	3	17,566,505	3	
營業淨利	68,866,703	14	111,290,419	18	(38)
59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六))	4,769,806	1	1,230,048	-	28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純益	73,636,509	15	112,520,467	18	
63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8,099,094)	(2)	(10,249,897)	(2)	
本期淨利	\$ 65,537,415	13	\$ 102,270,570	16	(36)
<b>其他綜合損益：</b>					
831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65,583	-	294,338	-	194
83120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113,578	-	(100)
831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5,320,268)	(1)	(460,973)	-	(1,054)
8314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05,805	-	(34,724)	-	1,557
8318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6,118	-	480,634	-	(2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562,762)	(1)	392,853	-	(1,007)
832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2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52,006	1	(6,672,897)	(1)	158
832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127,029,800)	(26)	(36,944,883)	(6)	(244)
83230 避險工具之損益	(631,783)	-	(564,011)	-	(12)
832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8,769,293)	(6)	(4,677,044)	(1)	(515)
8329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253,991,104)	(52)	64,615,521	10	(493)
8328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1,989,721	7	1,953,166	-	1,53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74,580,253)	(76)	17,709,852	3	(2,215)
83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78,143,015)	(77)	18,102,705	3	(2,189)
85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2,605,600)	(64)	\$ 120,373,275	18	(360)
9750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 5.91		\$ 9.23		

董事長：蔡明興



經理人：陳世岳



會計主管：王瑋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單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金融工具之利益及損失	不動產重估增值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0,831,140	29,895,752	48,795,855	93,839,889	52,964,259	-	45,996,910	756,242	128,498	109,457,141	484,336,492
本期淨利	-	-	-	-	102,270,570	-	-	-	-	-	102,270,5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6,574	(5,769,424)	(36,158,537)	(433,878)	99,253	60,168,717	18,102,7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467,144	(5,769,424)	(36,158,537)	(433,878)	99,253	60,168,717	120,373,27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其他	-	-	-	(9,379)	9,379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645,337	-	(10,645,337)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依法稅後盈餘之提列	-	-	-	5,322,668	(5,322,66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危險變動收回特別準備轉列	-	-	-	403,845	(403,84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已節省之迴險成本	-	-	-	1,556,730	(1,556,73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列數	-	-	-	793,124	(793,124)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	-	-	8,298,551	(8,298,55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特別準備金	-	-	-	15,549,000	(15,549,00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失能扶助保險	-	-	-	837,729	(837,72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利率變動型商品區隔資產	-	-	-	5,306,846	(5,306,84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旅行平安保險	-	-	-	5,607	(5,607)	-	-	-	-	-	-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值利益數	-	-	-	(2,447,846)	2,447,846	-	-	-	-	-	-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	-	(534,748)	534,748	-	-	-	-	-	-
普通現金股利	-	-	-	-	(7,440,778)	-	-	-	-	-	(7,440,77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40,197)	-	-	-	-	-	-	-	-	(140,19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1,029,448	-	-	(10,997)	(319,745)	436,344	-	273,416	390,015	1,408,46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410,957	-	-	-	-	-	-	-	-	410,95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063,491)	(3,063,491)	3,063,491	-	-	3,063,491	-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0,831,140	31,195,960	59,441,192	128,982,016	99,128,673	(14,218,363)	13,338,208	322,364	227,751	(69,899,274)	599,148,215
本期淨利	-	-	-	-	65,537,415	-	-	-	-	-	65,537,4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99,174	2,851,838	(129,275,555)	(399,659)	-	(252,018,813)	(378,842,1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6,236,589	2,851,838	(129,275,555)	(399,659)	-	(252,018,813)	(312,605,6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其他	-	-	-	(8,821)	8,821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878,531	-	(19,878,53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依法稅後盈餘之提列	-	-	-	9,939,266	(9,939,26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危險變動收回特別準備轉列	-	-	-	459,632	(459,632)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	-	807,910	(807,91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	-	-	9,119,458	(9,119,45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失能扶助保險	-	-	-	2,259,283	(2,259,283)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利率變動型商品區隔資產	-	-	-	4,626,540	(4,626,54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旅行平安保險	-	-	-	7,025	(7,02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特別準備金	-	-	-	37,344,000	(37,344,000)	-	-	-	-	-	-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值利益數	-	-	-	(67,551)	67,551	-	-	-	-	-	-
收回特別盈餘公積 -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	-	(645,977)	645,977	-	-	-	-	-	-
普通現金股利	-	-	-	-	(15,578,315)	-	-	-	-	-	(15,578,31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46,506)	-	-	-	-	-	-	-	-	(46,50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47,853)	(147,853)	147,853	-	-	147,853	-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0,831,140	31,149,454	79,319,723	192,822,801	65,919,778	(11,366,525)	(115,789,494)	(77,295)	227,751	(82,119,539)	270,917,79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明興

經理人：陳世岳

會計主管：王瑋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636,509	112,520,46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92,570	1,114,837
攤銷費用	122,889	122,3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15,479,056	(143,887,6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78,568)	(16,494,581)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3,652,938)	(9,473,723)
利息費用	2,073,649	2,058,521
利息收入	(107,983,690)	(91,853,654)
股利收入	(42,131,560)	(33,942,965)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93,055,254	217,709,936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	(191,590)	109,096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26,741,926	1,907,634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297,610	(63,027)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754	4,52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10,9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806,022	(6,961,873)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利益)損失	(253,991,104)	64,615,52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8,595	11,408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收入數	(17,879)	(35,96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717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1,487,277)	15,067,529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1,596,164	165,404
其他項目	(3,152,853)	61,57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7,995,253)	645,8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113,817	(951,4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增加	(3,915,686)	(56,108,8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992,646)	(52,162,7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5,283,079	(189,619,59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73,607)	1,023,245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	(477,811)	(712,829)
其他資產增加	(8,904,978)	(47,9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2,032,168	(298,580,2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2,781,521)	16,444,475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32,307)	15,697
其他負債減少	(693,618)	(24,8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607,446)	16,435,276
調整項目合計	(169,570,531)	(281,499,1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95,934,022)	(168,978,673)
收取之利息	92,571,305	79,756,486
收取之股利	41,742,825	33,884,839
支付之利息	(2,289,019)	(2,416,660)
支付之股利	(15,578,315)	(7,440,778)
支付之所得稅	(12,084,502)	(6,481,8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428,272	(71,676,66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336,803)	(750,0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56,358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76,715)	(357,993)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83	64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46
取得無形資產	(82,101)	(78,030)
放款減少	22,629,236	18,502,086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6,203,327)	(5,798,032)
其他投資活動	(20)	(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630,453</u>	<u>11,575,59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04,388)	(1,682,162)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1,272,920)
其他籌資活動	-	(6,90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4,388)</u>	<u>(12,961,988)</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626	(7,3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494,963	(73,070,3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9,134,282	272,204,6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7,629,245</u>	<u>199,134,282</u>

董事長：蔡明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世岳



會計主管：王瑋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 一、公司沿革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安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成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業務。本公司原所屬之荷蘭ING集團與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金控)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二十日宣布簽署合作協議，由富邦金控收購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二月十一日為收購基準日，成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一日發行新股與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一日金管保理字第09802091401號函核准前述之合併，本公司並於該日同時更名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富邦金控。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者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主要修訂內容

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之業務或資產出售或投入關聯企業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新準則建立所發行之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其主要規範如下：

- 認列：應於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群組中保單持有人第一期付款到期日及該群組成為虧損性合約時，其中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 衡量：原始認列時，應按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後續衡量，應更新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率及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假設。
  - 表達及揭露：保險收入之表達係根據提供服務之型態，保險收入及保險服務費用應排除任何投資組成部分。
- 與理事會於2017年5月首次發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所引入的基本原則仍然不受影響，本次修正如下：
- 簡化準則中之要求以降低低成本；
  - 使財務表現更易於解釋；及
  - 首次適用IFRS17時減少所需之工作，藉由將準則生效日延至2023年及提供額外之放寬以減輕過渡。

###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尚待理事會決定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2023年1月1日

主要修訂內容

本次修正新增一過渡選項，提供保險公司可選擇採用分類覆蓋法(classification overlay approach)，以於首次適用本準則時，減少比較資產資訊中保險合約負債與相關金融資產間會計不一致之情形。此修正允許比較期資訊中之金融資產以與IFRS 9更為一致之基礎表達。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專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 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後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負債分類。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之分類。惟當該日對負債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協助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本次修正規範售後租回交易約定變動租價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 於原衡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之租賃負債之認列金額時，應計入估計變動租賃給付；且
- 原始認列後，租賃負債之後續處理適用IFRS 16之一般性規定，對於所保留之使用權資產相關之利益或損失不予認列。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售後租回交易之修正規定」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制。
-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由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所組成。
- (三) 外幣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外，其餘係按照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除另行註明者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換算所產生之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因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為損益。因交割外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的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以人身保險業務為主要業務，因保險業之營業週期與循環期間長短依保險契約性質及保險理賠處理存續期間不同而未具有明確之劃分標準，故未將資產及負債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有持有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皆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新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新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帳款係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可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包括墊繳保費、壽險貸款及擔保放款，其中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押之放款，擔保放款係以動產及不動產質押之放款及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放款。

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息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

(5) 金融資產減損

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若該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於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若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

A. 預期信用損失之一般做法：

公司對債務工具及放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採一般做法，於每一報導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依此認列備抵損失。對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應減少資產負債表上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B. 預期信用損失之簡化做法：

公司對應收租賃款及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規範之應收帳款，其預期信用損失採簡化做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認列備抵損失。參考歷史過去經驗，非屬上述之應收款及以投資型保單質借款產生之損失率微小，故採簡化做法。

C. 放款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亦須符合「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範，故應與上述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結果，兩者孰高者作為提列備抵損失餘額之最低標準。

(6)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7) 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8) 覆蓋法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為減少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適用日早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新保險合約)所產生之衝擊及差異，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

2. 金融負債

(1) 短期債務

融資行為之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於成交日帳列「短期債務－附買回債券及債券負債」科目；依約買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入之差額，帳列利息支出。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該等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為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帳列資產負債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目下，其公允價值之變動帳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目下。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或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應付債券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意即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公允價值之決定

請詳附註六(二十八)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之說明。

4. 金融工具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才得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5. 利率指標變革

決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時，本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本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6.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執行策略，包括對避險工具、被避險項目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辨認，及如何評估避險關係是否符合避險有效性規定。

## (1)公允價值避險

合格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惟若避險工具係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進行避險，則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避險項目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時，其避險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若被避險項目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時，該等金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避險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係列報於被避險項目相關之會計項目下。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若被避險項目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者，因所規避風險所產生之任何調整數應攤銷至損益。

##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本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項目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 (3)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採用與現金流量避險類似之方式處理。避險工具之任何損益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之損益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累計列入其他權益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係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調整至損益。

## (4)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

## A.利率指標變革第一階段修正

## a.推延評估

為評估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間是否具有經濟關係之目的，本公司係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及避險工具之現金流量所根據之利率指標不會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 b.預期交易係高度很有可能之評估

為判定預期交易是否係高度很有可能之目的，本公司係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所根據之利率指標不會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另判定預期交易是否不再預期會發生時亦適用相同之假設。

## c.停止適用時點

本公司將於利率指標變革所產生有關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以利率指標為基礎之現金流量之時點及金額之不確定性不再存在，或避險關係停止時，停止適用上述評估方式。

## B.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

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且因此該等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不再存在時，本公司修改先前書面化之該避險關係之正式指定以及反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就此而言，該避險指定僅作下列一項或多項此等變動而修改：

- 指定另一指標利率作為被規避風險；
  - 修改對被避險項目之描述，包括所指定被避險之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之部分之描述；或
  - 修改對避險工具之描述。
- 本公司僅於符合下列條件時修改避險工具之描述：
- 使用非屬改變決定避險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作法作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 所選擇之作法在經濟上約當於改變決定原始避險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及
  - 原始避險工具並未除列。
- 本公司於當期對被規避風險、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作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係於報導日以前修改正式避險文件。對正式避險文件之修改，既未構成該避險關係之停止，亦未構成一新避險關係之指定。
- 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作之上述變動外，尚作額外變動，本公司先考量該等額外變動是否導致停止適用避險會計。若該等額外變動並未導致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則本公司於正式避險文件上修改該避險關係之正式指定。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本公司合理預期另一指標利率將於二十四個月內係可單獨辨認，則將該項於指定日係不可單獨辨認之另一指標利率，指定為非合約明訂之風險組成部分。

修改現金流量避險之被避險項目以及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時，已累計於現金流量避險準備之金額係認定為以用於決定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之另一指標利率為基礎。

### (七) 借貸交易

本公司透過臺灣證券交易所進行有價證券之出借。定價及競價交易借券收入之計算公式，採逐日逐筆，以未結清標的證券數量乘以每日收盤價格，再乘以成交費率後加總定之，借券收入係由證券商於還券了結後收取並認列。

###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其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投資成本之任何數額，認列為當期收益。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本公司係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投資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藉由比較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以測試減損。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淨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公司對預期自關聯企業及合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及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九)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十) 合資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本公司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

本公司對合資之減損評估詳附註四(八)投資關聯企業之說明。

###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所持有(由所有者所持有或由承租人或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之不動產，而非供正當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交易成本。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模式，將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五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決定者，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認列，於公允價值能可靠決定時，改採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認列損益。若出售之投資性不動產先前係分類為不動產及設備，任何相關「其他權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係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時應以市值評估資料為依據，並將不動產相關帳務做適當之轉列。有關用途轉換之會計處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處理。

(十二)再保險合約資產

本公司對再保險人之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並定期評估該等權利是否已發生減損或無法收回。當客觀證據顯示該等權利於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另，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除了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外，更進一步評估該合約是否亦將承保保險(重大損失之發生機率)及時間風險(現金流量發生時點之變異性)移轉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僅移轉顯著保險風險而未移轉承保風險及時間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之金額。本公司將因該合約所支付之對價或所收取對價減除分出公司所保留之再保費或手續費後之餘額，分別認列為儲蓄組成要素資產(deposit asset)或負債。

存款要素金額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未移轉任何風險或僅移轉時間風險之存款要素所產生之孳息，係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有效利率係依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計得之，並將孳息金額認列為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保險資產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相關規定辦理減損及其迴轉。

(十三)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金額。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因使用資產所產生之拆卸、移除或復原不動產及設備之原始估計成本亦包含於成本。

本公司對部分不動產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

不動產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被取代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其他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

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5-5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年
電腦及其他設備	3-15年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處分損益係帳面金額及處分價款之差額，而處分損益認列為當期損益。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公允價值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用途改變日之帳面金額因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增加時，則該項不動產先認列累計減損之範圍內認列於損益，其餘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不動產重估增值」，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目—不動產重估增值」；若為減少時，則應認列於損益，惟若該減少數仍在不動產重估增值金額之範圍內，係將該減少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沖減權益中之重估增值。

(十四)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則適用公允價值模式，帳列「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
  - (5) 租賃終止所需支付之罰款
-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租賃負債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異則認列於損益中。
- 建造期間之使用租賃短期租賃及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應列為建築物成本。
- 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對所有具類似特性並處於類似情況下之租賃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得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 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 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 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 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租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非建結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 (十五)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按成本認列。企業合併中獲取之無形資產，其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依直線法於估計耐用年限攤銷，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對無形資產進行評估，檢視其估計未來經濟效益是否有減損或變動之跡象。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及高譽則不予以攤銷，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予以衡量，於每年或資產可能減損之跡象出現時，評估非確定年限之無形資產及高譽是否減損。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高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高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本公司除商譽外，已辨識之無形資產多數具有有限耐用年限，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年限
電腦軟體	3-10年
其他	10-20年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何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高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高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高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七) 法定保證金

依據保險法之規定，保險業應按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五繳存保證金於國庫。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政府公債抵繳，提繳之債券列為存出保證金。

(十八)分攤帳戶保險商品

本公司銷售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市價計算，並依相關規範計算淨資產價值。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投資合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

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4號保險合約定義之分攤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限列「分攤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亦即，分類為保險合約之分攤帳戶保險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與帳戶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於專設帳簿中認列為保費收入，其金融資產之處分及續後評價等交易與原成本之差異認列為損益。

分類為投資合約之分攤帳戶保險商品，產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處理。亦即，所收取或支付之對價於專設帳簿中認列金融負債與金融資產，而非認列為收入或費用；且金融資產之處分、續後評價等交易與原成本之差異將不入損益科目，而以「分攤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投資合約」科目表達。

(十九)保險負債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主管會核可之簽證精算師簽證。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金管保財字第11004925801號函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各項負債準備之提列基礎說明如下：

1.未滿期保費準備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

2.賠款準備

係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列之準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準備係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未報保險賠款準備則依下列方式計提之：

(1)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例如：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之。

(2)傷害保險：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符合精算原理原則之方法(例如：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之。

3.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主管機關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二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自民國九十二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800484251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年度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依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0530號函規定，自民國一〇一一年度起，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因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十一條規定，將調降營業稅百分之三部分所累計至逾期放款比率低於百分之一時仍未沖銷之備抵呆帳或營業損失準備累計餘額，轉列於責任準備金項下。另，本公司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九條規定得收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轉提列為「壽險責任準備—重大事故準備收回」。

投資性不動產選定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於選用時之保險負債亦應採公允價值評估。保險負債公允價值如大於帳列數，其差額應提列責任準備並調減保留盈餘。本公司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規定，保險負債之後續衡量應依主管機關每年指定之負債公允價值評估條件進行評估，就保險合約負債公允價值超過帳列數者，應提具補強計畫，補強計畫列有準備金增提數者，應將該增提數列入責任準備金並調減保留盈餘。

4.特別準備

(1)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保險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A.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十萬元之部分，得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前述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B.特別盈餘公積—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分，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應依收回規定處理。前述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收回，主管機關得基於保險業穩健發展之需，另行指定或限制其用途。各險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上述之特別準備金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2)本公司銷售分紅人壽保單，依法令規定，應於會計年度結算時，按報主管機關備查之「分紅與不分紅人壽保險費用攤與收入分配辦法」，核定屬於各該年度分紅人壽保單業務(分紅前)之稅前損益，及核定屬於分紅保單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處分損益轉入保留盈餘之稅前金額，提存「特別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並於紅利宣告日自「特別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若「特別準備金一分紅保單紅利準備」為負債時，應同時提列等額之「特別準備金一分紅利風險準備」。

(3)因投資性不動產採用公允價值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其不動產增值數超過其他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不利影響數，應提列為保險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另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令規定，人身保險業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5號函所訂之有效契約公平價值標準計算需強化之責任準備後，得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起就該等金額由上述之特別準備轉列為「責任準備一保險合約負債公平價值」，轉列後如有剩餘，得將該剩餘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於首年度或分5年收回並提列至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惟每年年度得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均以新臺幣100億元為上限。

#### 5. 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九十年年度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其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分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 6. 負債適足準備

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規定之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所需增提之準備屬之。

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依商品類型群組(或以公司整體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一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報導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認列於損益。

#### (二十)具金融商品性質保險契約準備

係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及存款會計等規定認列者屬之。

#### (二十一)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一日將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部分金額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並依照「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提存或沖銷。另每年就已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如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則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相關特別盈餘公積僅迴轉用於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第九條規定人身保險業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該金額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二十二)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係指一方(保險人)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係指移轉顯著財務風險之合約。財務風險係指一個或多個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評等、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可能發生變動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性變數，該變數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

於原始判斷時即符合保險合約定義之保單，在其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於保險合約，即使在保單期間內其所承受之保險風險已顯著地降低。然而，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載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載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屬於下列事項之一：
    - (1)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2)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3)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外，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保費收入之認列及保單取得成本  
保險合約及具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投資型保單且被分類為無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費用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取得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直接與新契約發行有關之增額費用等，予以遞延認列，並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

2. 屬投資型保單且分類為無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之服務費收入認列基礎  
本公司向屬投資型保單且分類為無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持有人收取之服務費用包括合約管理費、投資管理費、解約費用及其他等。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惟本公司對所收取之服務費負有提供未來服務之義務時(例如前置費用)，則將該服務費收入予以遞延至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時，帳列「遞延手續費收入」項下。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益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年度結束日之利率為主。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時認列為損益。

###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

### 5.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二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勵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

(二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衡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時，應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且該稅率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準。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本公司主要之暫時性差異係因部份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退休金及其他退職後福利之準備提列及遞轉等。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响課稅所得亦不影响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扣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有關之暫時性差異亦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但若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及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則該暫時性差異不予以認列。

3. 連結稅制

本公司之母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採連結稅制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

(二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本公積轉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合計。

(二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報導期間調整之風險，且已反映烏克蘭衝突事件所造成之影響：

(一) 債務工具及放款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金融資產減損，係依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係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抑或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考量金融資產或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違約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估計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等，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二) 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非活躍市場或無公開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模型或交易對手報價決定。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盡可能只採用可觀察資料做為輸入值，不經人為調整，其可觀察輸入值以長期穩定可取得之市場慣用參數為原則，避免資料來源改變造成跨期財報之差異，且模型必須經過反覆調整與驗證，確保產出結果足以適當反映資產價值。

金融商品敏感度分析請參考附註六(二十九)。

(三)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比較法或成本法等，這些模式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  
壽險責任準備金之計提採用鎖定成本(lock-in)假設，亦即按發單當時的準備金提存利率計提之，並未依現時市場利率提存準備金。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各險別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之，而準備金提存方式係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賠款準備中未報保險賠款準備係以損失三角形法估列之。其主要假設為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付成本。各險之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係以本公司之歷史賠款經驗為基礎，並考慮費率、理賠管理等公司政策之調整。

負債適足準備之估算是依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規範。本公司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對於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係依據本公司對於未來保險給付、保費收入及相關費用等之合理估計。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

上述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告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淨變動，以及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之認列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週轉金	111.12.31	110.12.31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 26,470	31,000
定期存款	60,083,410	62,910,661
約當現金	55,316,317	59,845,000
	102,203,048	76,347,621
	<u>\$ 217,629,245</u>	<u>199,134,282</u>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1.本公司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1)應收款項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 56,907	67,546
應收利息	28,987,970	27,769,148
其他應收款	11,756,776	12,176,843
催收款項	564,177	202,797
減：備抵損失	(1,078,452)	(192,861)
	<u>\$ 40,287,378</u>	<u>40,023,473</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款項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期初餘額	111年度	110年度
	\$ 192,861	170,22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942,781	35,793
減：本期實際沖銷	(57,191)	(13,159)
匯率影響數	1	(1)
期末餘額	<u>\$ 1,078,452</u>	<u>192,861</u>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逾期3個月內	111.12.31	110.12.31
	\$ 40,801,830	40,014,833
逾期3-6個月	62,817	946
逾期6-12個月	362,552	38,705
逾期12個月以上	138,631	161,850
合計	<u>\$ 41,365,830</u>	<u>40,216,334</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111.12.31	110.12.31
遠期外匯合約	\$ 2,651,678	577,054
匯率交換合約	17,416,269	7,620,000
非衍生金融資產		
股票	434,026,697	689,789,187
公司債	1,050,834	1,103,513
金融債	45,646,078	39,094,143
受益憑證	634,911,509	568,717,158
資產證券化商品	1,982,954	2,214,443
結構型商品	45,277,320	51,695,301
合計	<u>\$ 1,182,963,339</u>	<u>1,360,810,799</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 3,490,779	670,735
遠期外匯合約	25,743,648	191,525
匯率交換合約		
合計	<u>\$ 29,234,427</u>	<u>862,26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起，同時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保險合約」之覆蓋法表達指定金融資產之損益。本公司就所發行保險合約相關之投資活動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中，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如下：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 434,026,697	689,789,187
公司債	1,050,834	1,103,513
金融債	45,646,078	39,094,143
受益憑證	634,911,509	568,717,158
資產證券化商品	1,982,954	2,214,443
結構型商品	45,277,320	51,695,301
合計	<u>\$ 1,162,895,392</u>	<u>1,352,613,745</u>

本公司該等指定適用覆蓋法之金融資產，於損益與其他綜合損益間重分類之金額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適用IFRS 9報導於損益之(損失)利益	\$ (157,782,024)	192,906,791
減：倘若適用IAS 39報導於損益之利益	(96,209,080)	(128,291,270)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失)利益	<u>\$ (253,991,104)</u>	<u>64,615,521</u>

因覆蓋法之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調整前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 (298,757,343)	206,893,281
調整後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u>\$ (44,766,239)</u>	<u>142,277,760</u>

本公司原持有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無因條件改變，新符合適用覆蓋法而被指定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無被解除指定之金融資產。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政府公債	\$ 193,142,654	302,275,041
公司債	236,727,775	215,322,950
金融債	97,321,996	98,964,643
資產證券化商品	13,222,764	15,656,130
其他	11,504,685	-
小計	<u>551,919,874</u>	<u>632,218,76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股票	21,023,707	34,131,299
減：抵繳保證金	(9,535,630)	(9,886,782)
合計	<u>\$ 563,407,951</u>	<u>656,463,281</u>

A.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權益工具係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	\$ 90,000	191,727
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	859,161	1,023,855
合計	<u>\$ 949,161</u>	<u>1,215,582</u>

本公司因資產配置之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說明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時之公允價值	\$ 7,726,877	12,860,416
累積處分損失(稅後)	<u>\$ (146,570)</u>	<u>(3,064,216)</u>

B.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C.以政府公債為營業保證之質押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D.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減損評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本公司因經營模式改變，於民國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進行金融資產重分類，請詳附註十二(九)。

(4)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1.12.31	110.12.31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	38,781	403,145
避險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267,089)	-
合 計	<u>(228,308)</u>	<u>403,145</u>

(5)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政府公債	251,173,659	248,193,051
公司債	1,004,032,818	981,903,844
金融債	769,432,948	661,754,231
資產證券化商品	41,016,052	37,738,983
結構型商品	56,700,000	56,700,000
可轉讓定期存單	6,141,600	5,940,169
減：抵繳保證金	(6,442,087)	(6,472,281)
小 計	<u>2,122,054,990</u>	<u>1,985,757,997</u>
減：備抵損失	(1,911,596)	(1,219,828)
合 計	<u>\$ 2,120,143,394</u>	<u>1,984,538,169</u>

A.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B.以政府公債為營業保證之質押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C.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減損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D.出售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當期之損益及除列日之帳面價值：

	111年度	110年度
除列日帳面金額	<u>\$ 110,815,218</u>	<u>119,583,505</u>
當期所認列之損益	<u>\$ 3,648,099</u>	<u>9,406,072</u>

本公司出售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理由係債券發行人之信用風險增加，其他出售並不頻繁(即使金額重大)或個別及彙總之金額均不重大(即使頻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本公司因經營模式改變，於民國一一二一年一月一日進行金融資產重分類，請詳附註十二(九)。

(6)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1.12.31	110.12.31
銀行存款	\$ 1,452,779	1,379,172
減：抵繳保證金	(1,452,517)	(1,378,848)
小 計	<u>262</u>	<u>324</u>
減：備抵損失	(262)	(324)
合 計	<u>\$ -</u>	<u>-</u>

A.抵繳保證金係以定期存款提供作為擔保品而轉列出保證金，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B.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金融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7)放款：

	111.12.31	110.12.31
壽險貸款	\$ 62,955,890	63,475,244
墊繳保費	13,218,414	12,924,038
擔保放款	149,147,488	170,885,162
催收款項	16,402	-
減：備抵損失	(1,810,995)	(2,129,873)
合 計	<u>\$ 223,527,199</u>	<u>245,154,571</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放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2.本公司出資委託全權委託機構代為操作，其委託投資之項目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385,202	10,047,318
股票	8,088,528	19,657,172
金融債	17,748,950	12,473,418
公司債	147,747,149	137,694,438
合 計	<u>\$ 188,969,829</u>	<u>179,872,346</u>

(單位：千元)

NTD	<u>13,000,000</u>
USD	<u>3,500,000</u>

全權委託合約額度：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投資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認列情形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款項(不含放款之應收利息)	\$ (895,409)	(2,6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5,721)	(74,9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3,097)	(201,78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2	1,282
放款及其應收利息	156,555	341,180
合計	\$ (2,297,610)	63,027

(三) 衍生性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1)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金融資產(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839,101)	442,464,909	(93,681)	291,051,617
匯率交換合約	(8,327,379)	1,121,778,594	7,428,475	1,141,644,855
利率交換合約	(228,308)	18,516,864	403,145	17,679,822
合計	\$ (9,394,788)	1,582,760,367	7,737,939	1,450,376,294

(2) 上列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分別如下：

	111.12.31		111.12.31	
	遠期外匯	匯率交換	利率交換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2,651,678	17,416,269	-	20,067,947
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3,490,779)	(25,743,648)	-	(29,234,427)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	-	-	38,781	38,781
避險之金融負債	-	-	(267,089)	(267,089)
合計	\$ (839,101)	(8,327,379)	(228,308)	(9,394,78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110.12.31	
	遠期外匯	匯率交換	利率交換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577,054	7,620,000	-	8,197,054
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670,735)	(191,525)	-	(862,260)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	-	-	403,145	403,145
避險之金融負債	(93,681)	7,428,475	403,145	7,737,939

上述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屬全權委託持有。

(3) 本公司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匯率交換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國外投資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或債券投資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4) 因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列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 (16,501,274)	(16,258,014)

2. 避險會計：

(1) 現金流量避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2)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因功能性貨幣不同，可能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兌換差額，並導致風險，本公司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進行避險。

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時點及不確定性：

	到期日			
	1個月內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111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避險				
利率交換	\$ -	-	6,256,129	12,260,735
名目本金	-	-	1.39%	1.92%
平均固定利率	-	-	-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到期日	110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3個月	1-5年
現金流量避險			超過5年
利率交換			
名目本金	\$ -	-	17,679,822
平均固定利率	-	-	1.73 %

本公司避險策略中使用之避險工具如下：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用以計算民國111年度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	負債	
一利率交換合約	\$ 18,516,864	38,781	309,471
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	(267,089)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負債			

避險工具之名目金額	避險工具之帳面金額		用以計算民國110年度避險無效性之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	負債	
一利率交換合約	\$ 17,679,822	403,145	42,190
避險之金融資產			
資產負債表中包含避險工具之單行項目			
負債			

本公司被指定為被避險項目資訊如下：  
現金流量避險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再適用避險會計之避險關係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避險負債之剩餘金額		避險中包括避險無效性之單行項目		損益中國別而受影響之單行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負債	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避險負債	價值變動	現金流量避險負債	價值變動
浮動利率之債券	\$ 528,182	(229,039)	不適用	330	財務成本	871,144	利息收入
浮動利率之債券	\$ 118,047	402,744	不適用	12	財務成本	251,900	利息收入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適用避險之權益組成項目之調節及其他綜合損益分析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經濟投資外幣換算準備		
	111年度	110年度	110年度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	402,744	966,755	(19,503)
期初餘額	\$ -		(19,5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流量避險	(718,927)	(815,911)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工具之價值變動	87,144	251,900	-
現金流量避險準備重分類至損益金額	(229,039)	402,744	(19,503)
期末餘額	\$ -		(19,503)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32,176,388	60,699,721
關聯企業	25,625,774	16,497,149
合資	467,463	491,080
	\$ 58,269,625	77,687,950

1.子公司

除下列資訊外，其他子公司相關財務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 1,623,550	100.00 %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8,137,221	100.00 %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7,246,784	77.40 %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2,321,969	100.00 %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12,344)	100.00 %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4,519,577	100.00 %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918,892	100.00 %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à r.l.	6,420,739	100.00 %
	\$ 32,176,38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12.31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110.12.31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 1,556,792	100.00 %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12,503,816	100.00 %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29,033,938	77.40 %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2,939,441	100.00 %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1,136,926	100.00 %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4,848,721	100.00 %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861,539	100.00 %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à r.l.	6,818,548	100.00 %	
	<u>\$ 60,699,721</u>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帳列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法權之比例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 9,566,427	9,259,026	所有權權益比 例：18.00%；表 法權比例：-	所有權權益比 例：18.00%；表 法權比例：-
Hyundai Card Co., Ltd.	9,101,131	-	10.00 %	- %
富邦金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97,241	4,389,337	25.00 %	25.00 %
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0,435	213,444	20.00 %	20.00 %
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73,122	2,139,564	30.00 %	30.00 %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347,793	344,900	30.00 %	30.00 %
信鼎壹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9,773	150,878	30.00 %	30.00 %
星鑫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79,852	-	30.00 %	- %
	<u>\$ 25,625,774</u>	<u>16,497,149</u>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672,019)	2,414,735
其他綜合損益	(114,745)	230,401
綜合損益總額	<u>\$ (786,764)</u>	<u>2,645,136</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投資餘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 (280)</u>	<u>878</u>
	111.12.31	110.12.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	<u>\$ 149,773</u>	<u>150,878</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以現金5,156,803千元認購Hyundai Card Co., Ltd.，持股10%，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3,556,251千元，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合資

下表係彙總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本身財務報表中之財務狀況調節至本公司對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權益之帳面價值。

	111.12.31	110.12.31
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40 %	40 %
資產	<u>\$ 8,989,700</u>	<u>10,231,754</u>
負債	<u>\$ 7,721,042</u>	<u>9,004,055</u>
本公司所享之淨資產份額(同合資權益之帳面金額)	<u>\$ 467,463</u>	<u>491,080</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3,556,209</u>	<u>5,001,283</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24,980	564,099
其他綜合損益	(102,691)	15,250
綜合損益總額	<u>\$ (77,711)</u>	<u>579,349</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益	\$ 9,992	225,639
其他綜合損益	(41,076)	6,100
綜合損益總額	<u>\$ (31,084)</u>	<u>231,739</u>

4. 擔保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透過參與現金增資以11,321,513千元增加取得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之股權，使持股比例由62.06%增加至77.40%。

本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子公司增發新股後所享權益增加數	\$ 12,780,389
減：增資股款	(11,321,513)
交易成本	(50,410)
其他權益增加數	(379,018)
資本公積一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1,029,448

(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及其 他設備	未完工程	預付房地稅 備款	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64,370,534	32,787,125	9,775,163	72,969	254,213,588
購買增加(註)	85,854	(28,841)	5,062,911	1,004,549	6,124,473
後續支出	-	44,326	-	34,528	78,854
重估價	-	-	-	321,006	321,006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損)益	(74,866)	(3,902)	-	(1,517,396)	(1,596,164)
重分類	(85,854)	34,163	345,053	51,691	345,05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64,295,668	32,832,871	15,183,127	1,163,227	259,478,81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5,303,673	27,028,183	7,972,881	7,933	246,697,274
購買增加	-	1,514,270	4,174,877	72,132	5,776,179
後續支出	-	35,916	-	837	36,753
因公允價值調整產生之淨(損)益	(1,130,695)	1,037,535	-	-	(93,160)
重分類	197,556	3,171,221	(2,372,505)	(7,933)	895,43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64,370,534	32,787,125	9,775,163	72,969	254,213,588

註：含結算調整成本專項。

本公司因持有地上權租約所認列之租賃負債及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六)「租賃負債」。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委任下列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內容所評價之公允價值為估價基礎，其估價日期為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李根源、蔡家和、胡純純、楊長達
2. 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戴廣平、張宏楷、張譯之、葉玉芬、葉士郁
3. 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吳毓緒、蔡友翔、徐尚益
4. 景瀚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吳右軍、洪啟祥、陳怡均
5. 巨秉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張能政、李方正、賴晉緯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高力國際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柯鳳茹、詹繡瑛、古健輝

7. 宏邦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李青塘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委由專業估價機構依市場證據之支持及「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規定進行價值之評定。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含直接資本化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成本法及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法與重置成本法等。

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旅館及百貨公司等，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備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成本法或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特殊之不動產如商場加旅館之複合型不動產或現況為醫院使用者，則以成本法為主，兼以比較法或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地上權標的，主要以比較法、價格比率法、土地開發分析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為主要評估方法；未來擬進行更重之廠辦或大樓，則以比較法及成本法與土地開發分析法評估其公允價值；素地或地上權開發完成後，則依完工後之建物使用性質，改以一段評價方式評估。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11.12.31	110.12.31
主要為	0.25%~2.88%	0.25%~3.80%
收益資本化率	1.70%~5.53%	1.75%~6.35%
期末收益資本化率	2.82%~5.60%	2.10%~5.60%
折現率		

專業估價機構以市場萃取法，蒐集近鄰地區與標的性質相類似之成交案例，並考量標的流通性及未來處分風險溢酬，決定其收益資本化率及折現率。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一日後取得之標的，折現率之決定則依修正後之「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辦理。

本公司渣打銀行大樓地上權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興建完工後，由於標的類型已由地上權之土地變更更為地上權之房地結合體大樓，專業估價機構改採以成本法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評估整體地上權與建物之公允價值，其中成本法因包括房地結合體聯合貢獻之開發利潤致公允價值提升。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取得南港玉成段素地及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取得其容積移轉道路用地(該道路用地已於一一一年十一月移轉登記予臺北市政府)，適用一〇九年五月十一日修正後「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相關問答集規定，惟該素地無法以符合準則規範之適當方法評估公允價值，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四十號第五十三段規定，按成本衡量，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金額均為28,299,074千元，依估價報告之參考價格，公允價值與成本約當。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公允價值等級屬第三等級，依專業估價機構採用之估價方法(1)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主要輸入值直接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2)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主要輸入值折現率、期末收益資本化率上升時，公允價值減少，反之則增加。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出租為主要業務，性質皆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七)，主要租約內容與一般性租賃契約內容相同。

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皆無對外設定質押之情形。

(七)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六)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5,040,332	4,832,695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總額	\$ 1,010,230	951,158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61,157	156,906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1.12.31	110.12.31
低於一年	\$ 4,983,566	4,872,003
一至二年	4,786,269	4,365,088
二至三年	4,614,677	3,706,672
三至四年	4,286,019	3,578,456
四至五年	3,703,116	3,286,536
五年以上	13,396,367	11,456,676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35,770,014	31,265,431

(八)再保險合約資產

	111.12.31	110.12.31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1,222,546	1,376,989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543,195	709,725
催收款項	1,158,281	359,497
減：備抵損失	(507,517)	(123,246)
小計	2,416,505	2,322,965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880,604	826,878
分出賠款準備	91,796	58,813
小計	972,400	885,691
合計	\$ 3,388,905	3,208,65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資產名稱	111.12.31		
	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土地	\$ 15,247,016	-	1,013,284
房屋及建築	5,198,964	1,328,589	45,259
電腦設備	1,678,999	1,170,997	-
交通與運輸設備	19	19	-
其他設備	1,126,759	974,536	-
租賃權益改良	890,993	844,274	-
在建工程	168,934	-	-
預付設備款	92,091	-	-
合計	\$ 24,403,775	4,318,415	1,058,543
			110.12.31
土地	\$ 15,247,016	-	1,013,284
房屋及建築	5,194,319	1,200,062	45,259
電腦設備	1,581,948	1,051,845	-
交通與運輸設備	19	19	-
其他設備	1,129,629	916,237	-
租賃權益改良	919,397	843,698	-
在建工程	48,150	-	-
預付設備款	38,001	-	-
合計	\$ 24,158,479	4,011,861	1,058,543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請詳下表：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電腦及週邊設備	交通與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在建工程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5,247,016	5,194,319	1,581,948	19	1,129,629	919,397	48,150	38,001	24,158,479
增添購置	-	4,645	129,641	-	28,966	20,870	106,141	86,452	376,715
移列除役成本	-	-	-	-	-	283	-	-	283
出售報廢	-	-	(64,649)	-	(34,516)	(49,327)	-	-	(148,492)
沖銷除役成本	-	-	-	-	-	(284)	-	-	(284)
重分類	-	-	32,059	-	2,680	54	14,643	(32,362)	17,07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5,247,016	5,198,964	1,678,999	19	1,126,759	890,993	168,934	92,091	24,403,77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電腦設備	交通與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資產	在建 工程	預付 設備款	合計
原址拉瓦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00,062	1,051,845	19	916,237	843,698	-	-	4,011,861
增添折舊	-	128,327	183,725	-	90,218	48,149	-	-	450,619
出售報廢折舊	-	-	(64,573)	-	(31,919)	(47,356)	-	-	(143,848)
沖轉除役成本	-	-	-	-	-	(217)	-	-	(21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328,389	1,170,997	19	974,556	844,274	-	-	4,318,415
原址滅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3,384,363	5,626,633	1,379,015	19	1,070,639	964,404	7,632	38,078	24,470,783
增添購置	-	2,580	188,605	-	92,830	19,414	24,613	27,951	357,993
停列除役成本	-	-	-	-	-	358	-	-	358
出售報廢	-	-	(5,440)	-	(37,105)	(68,372)	-	-	(110,917)
沖轉除役成本	-	-	-	-	-	(635)	-	-	(635)
重分類	(137,347)	(434,894)	19,768	-	3,265	4,228	13,905	(28,028)	(559,1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15,247,016	5,194,319	1,581,948	19	1,129,629	919,397	48,150	38,001	24,158,479
原址拉瓦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099,425	866,687	19	831,772	848,831	-	-	3,646,734
增添折舊	-	148,116	190,559	-	121,382	56,419	-	-	516,476
出售報廢折舊	-	-	(5,401)	-	(36,917)	(60,925)	-	-	(103,243)
沖轉除役成本	-	-	-	-	-	(627)	-	-	(627)
重分類	-	(47,479)	-	-	-	-	-	-	(47,47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200,062	1,051,845	19	916,237	843,698	-	-	4,011,861
原址滅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13,284	45,259	-	-	-	-	-	-	1,058,543
淨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4,233,732	3,825,116	598,002	-	152,223	46,719	168,934	92,091	19,026,817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4,233,732	3,948,998	590,103	-	213,292	75,699	48,150	38,001	19,088,075

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建築工程、機電工程、昇降設備工程、空調工程及消防工程、機械停車設備及太陽能發電設備等，並分別按其使用年限50年、15年、10年、8年、5年或剩餘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十)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資訊設備及交通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資訊設備	交通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17,080	1,809,992	-	15,410	6,104	2,248,586
增添	-	245,921	-	6,347	35,171	287,439
減少及重評估	-	(375,300)	-	(9,857)	(230)	(385,38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17,080	1,680,613	-	11,900	41,045	2,150,63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46,775	1,440,860	1,528	19,131	21,581	2,829,875
增添	-	923,645	-	2,288	331	926,264
減少及重評估	-	(554,513)	(1,528)	(6,009)	(15,808)	(577,858)
重分類	(929,695)	-	-	-	-	(929,6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17,080	1,809,992	-	15,410	6,104	2,248,58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資訊設備	交通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044	758,390	-	9,760	3,768	789,962
本期折舊(含資本化)	6,015	531,193	-	3,689	7,069	547,966
減少	-	(314,521)	-	(8,770)	(190)	(323,48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4,059	975,062	-	4,679	10,647	1,014,44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135	704,220	693	9,550	12,997	767,595
本期折舊(含資本化)	16,622	574,368	346	6,161	6,378	603,875
減少	-	(520,198)	(1,039)	(5,951)	(15,607)	(542,795)
重分類	(38,713)	-	-	-	-	(38,71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8,044	758,390	-	9,760	3,768	789,962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93,021	705,551	-	7,221	30,398	1,136,1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99,036	1,051,602	-	5,650	2,336	1,458,624

(十一)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 111,12,31	110,12,31
專利權	\$ 302,205	334,665
	390	340
	\$ 302,595	335,00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期無形資產變動情形如下：

成本：	專利權	電腦軟體	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04	1,416,572	1,416,976
增添購置	31	82,070	82,101
出售報廢	-	(4,507)	(4,507)
重分類	60	8,328	8,38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95	1,502,463	1,502,95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65	1,274,206	1,274,571
增添購置	39	77,991	78,030
出售報廢	-	(730)	(730)
重分類	-	65,105	65,10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04	1,416,572	1,416,976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4	1,081,907	1,081,971
本期攤銷	41	122,848	122,889
出售報廢	-	(4,497)	(4,49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05	1,200,258	1,200,36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8	960,331	960,359
本期攤銷	36	122,296	122,332
出售報廢	-	(720)	(7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4	1,081,907	1,081,971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90	302,205	302,5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40	334,665	335,005

(十二)其他資產

	111.12.31	110.12.31
預付款項	\$ 1,115,286	701,359
遞延取得成本	2,158,159	1,995,000
存出保證金	26,124,469	18,001,300
其他資產—其他	1,279,208	1,392,980
減：累計減損	(59,711)	(54,994)
合計	\$ 30,617,411	22,035,645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評估其他資產，有跡象顯示部分其他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其中，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作為可回收金額者，係委請專家出具鑑價報告且針對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者認列減損損失，前述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就其他資產減損損失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金額為4,717千元及0千元。

本公司依保險法第141條及142條之規定，保險業應按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十五，繳存保證金於國庫。此項繳存保證金非俟宣告停業並依法完成清算不予發還。

本公司以政府公債繳存情形如下：

政府公債(帳面價值)	111.12.31	110.12.31
	\$ 15,977,717	16,359,063

(十三)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本公司分離帳戶投資型保險商品相關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12,009,332	11,446,2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191,863	240,827,440
應收款項	1,317,957	7,479,727
合計	\$ 259,519,152	259,753,40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價值準備—保險合約	\$ 129,507,850	139,835,89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價值準備—投資合約	130,010,488	119,917,141
應付款項	814	366
合計	\$ 259,519,152	259,753,40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16,246,030	29,869,809
利息收入	3,323,409	3,118,2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8,409,809)	3,746,272
兌換(損)益	178,779	(1,094,674)
合計	\$ 1,338,409	\$ 35,639,633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保險合約	\$ (13,235,536)	14,003,379
保險賠款與給付	10,839,719	17,955,982
管理費支出	3,734,226	3,680,272
合計	\$ 1,338,409	\$ 35,639,633

本公司因投資型保險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如下(帳列手續費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型保險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	\$ 657,721	\$ 675,771
(十四)應付款項		
應付票據	111.12.31 128	110.12.31 438
應付費用	6,686,161	7,081,352
應付佣金	1,852,146	2,034,868
應付保險及再保賠款與給付	8,389,086	7,487,482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522,492	1,975,036
應付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款項	1,449,353	7,216,336
應付投資款	7,657,705	15,920,903
其他應付款	1,874,677	1,498,726
合計	\$ 30,431,748	\$ 43,215,14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應付債券

本公司發行公司債資訊如下：

債券名稱	發行期間		利率	發行總額	未繳清還(鈔)票金額	
	發行日	到期日			111.12.31	110.12.31
105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票債(順位)公司債	105.12.07	無到期日	3.25 % (註1)	\$ 28,500,000	28,500,000	28,500,000 (註2)
106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票債(次順位)公司債	106.04.21	無到期日	3.30 % (註1)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註2)
107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非常稱次順位公司債(和券)	107.03.27	無到期日	3.60 % (註3)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註4)
合計				\$ 55,000,000	\$ 55,000,000	\$ 55,000,000

(註1)：自發行日起屆滿十年後，若本公司未贖回本債券，則票面利率加計1%。

(註2)：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公司將提前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註3)：自發行日起每屆滿十年之日，若本債券尚未贖回，票面利率將按十年期指標公債殖利率加發行利差重設之。

(註4)：發行滿十年後，如計算贖回後公司資本適足率大於計算時法定最低保險業資本適足率一倍，得依法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按本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每年得贖回一次。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到期分析：		
一年內	\$ 969,514	975,177
一年至三年	1,225,229	1,504,445
三年至五年	1,010,338	982,926
五年以上	23,760,713	23,691,799
合計	\$ 26,965,794	\$ 27,154,347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69,128	\$ 173,801
短期租賃之費用	\$ 3,902	\$ 4,619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6,599	\$ 10,29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11年度 \$ 1,018,565	110年度 2,238,265
認列於建築物成本之金額如下：		
利息資本化金額	111年度 \$ 353,681	110年度 362,754

1. 職場租賃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

2. 地上權租賃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設定地上權所租用之土地，租賃期間介於五十年至七十年，係興建商辦大樓、商場及旅館等。

本公司選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コロナウイルス肺炎相關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323千元及37,303千元。

3. 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電腦、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六年間，該等租賃若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11.12.31	110.12.31
員工福利負債	\$ 83,300	83,719
	7,067,117	8,065,007
	<u>\$ 7,150,417</u>	<u>8,148,726</u>

1. 除役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除役負債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83,719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6,689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17,464)
轉列其他收入	77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3,30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除役負債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68,958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49,864
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	(34,971)
轉列其他收入	85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89)</u>
	<u>\$ 83,719</u>

2.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111年度	110年度
撫卹金計畫	\$ 6,913,435	7,892,544
未休假給付	127,727	129,950
合計	<u>25,955</u>	<u>42,513</u>
	<u>\$ 7,067,117</u>	<u>8,065,007</u>

A.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1.12.31	110.12.3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928,181	12,143,37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4,014,746)</u>	<u>(4,250,834)</u>
a. 計畫資產組成	<u>\$ 6,913,435</u>	<u>7,892,544</u>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每年度將提撥之退休金存入台灣勞工，則次年度三月底前將補足差額。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143,378	12,793,774
計畫支付之福利	(885,459)	(679,266)
由確定福利負債支出之給付額	(22,746)	(17,88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90,633	309,38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326)	(180,177)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31,984)	(274,052)
一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685	191,59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928,181	12,143,378

c.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250,834	4,630,83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54,249	250,915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885,459)	(679,266)
利息收入	27,164	16,645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67,958	31,70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14,746	4,250,834

d.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09,457	260,58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54,012	32,151
	\$ 263,469	292,739
營業成本	\$ 162,251	181,910
管理費用	101,218	110,829
	\$ 263,469	292,73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累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836,077	2,130,415
本期認列	(865,583)	(294,33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970,494	1,836,077

f.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50 %	0.7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03,88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90年。

g. 敏感度分析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66,071)	387,984
未來薪資增加	190,294	(179,623)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34,913)	462,501
未來薪資增加	220,642	(207,53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B. 撫卹計畫

本公司撫卹計畫義務現值與計畫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撫卹計畫義務現值	\$ 127,727	129,95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撫卹計畫義務負債	\$ 127,727	129,95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a. 撫卹計畫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撫卹計畫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撫卹計畫義務	\$ 129,950	162,979
由撫卹計畫義務負債支出之給付額	-	(4,35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043	9,363
淨撫卹計畫義務再衡量數	(9,266)	(38,040)
12月31日撫卹計畫義務	\$ 127,727	129,950

b.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161	8,732
撫卹計畫義務之淨利息	882	631
淨撫卹計畫義務負債再衡量數	(9,266)	(38,040)
	\$ (2,223)	(28,677)

c.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1.50 %	110.12.31	0.7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撫卹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10年。

d. 敏感度分析

	對撫卹計畫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961)	5,280
未來薪資增加	9,252	(8,607)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356)	5,718
未來薪資增加	10,131	(9,39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退休金費用	\$ 536,939	584,171

(十八) 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章程額定股本均為150,0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110,831,140千元，且均為每股面額10元之普通股。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463,192	7,463,19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029,448	1,029,44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81,576	2,228,082
合併溢額	20,340,460	20,340,460
其他	134,778	134,778
合計	\$ 31,149,454	31,195,960

富邦金控民國一〇一〇年度辦理普通股及丙種特別股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一項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百分之十由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承購。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協議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普通股)	110/9/11	21,961	立即既得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丙種特別股)	110/9/11	3,102	立即既得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〇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為410,957千元。

3.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派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惟若擬發給現金者，應依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1號函辦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111.12.31	110.12.31
收回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列數	\$ 9,517,079	9,057,427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7,326,037	7,164,10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	49,016,432	39,077,166
不動產增值收益收回數	2,609,068	2,609,068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	23,295,317	23,362,868
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25,330,288	16,210,830
利率變動型商品區隔資產	9,933,386	5,306,846
其他	65,795,194	26,193,707
合計	<u>\$ 192,822,801</u>	<u>128,982,016</u>

A.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依台財保字第0920700594號函規定，不論盈虧應將每年度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後，轉列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保險自留業務提存之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每年新增提存數應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保留盈餘項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十九)之說明。

B.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人身保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應注意事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四(二十一)之說明。

C.不動產增值收益收回數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三十日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函之規定，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不動產增值特別準備，得將該準備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於首年或分五年收回並提列至特別盈餘公積，每年收回金額均以100億元為上限。

D.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保財字第10904917647號函規定，應分別就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之稅後影響淨額」及「後續各期公允價值變動之累積增值稅後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辦理盈餘分配。該特別盈餘公積僅得做為後續補足有效契約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壽險業有效保險契約負債公允價值評估及主管機關指定評估方式等規定補足保險合約負債。嗣後處分相關資產時，得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迴轉後所涉盈餘之分配，仍應依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2號函有關規定辦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501381號函之規定，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函令所規範之未到期債務工具除列損益依名目稅率百分之二十之稅後金額提列(收回)特別盈餘公積，除剩餘到期年限無法確定者，得以十年攤銷認列外，依除列標的剩餘到期期間逐年攤銷，釋出為可供分配盈餘。依據該函令應於財務報告揭露前述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變動調節表與前期期末餘額及當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如下：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當年度變動調節表

	壽險業債務工具除列損益	金額
1.前一年底(110年12月31日)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25,330,288	25,330,288
2.當年度稅前已實現資本利得3,751,565千元，扣減所得稅之淨稅額750,313千元後之稅後提列數	3,001,252	3,001,252
3.當年度可攤回之淨額	2,184,334	2,184,334
4.期末之債務工具除列損益累積餘額	26,147,206	26,147,206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本機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25,330,288千元，就本年度淨變動數816,918千元將於股東會(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後提列本特別盈餘公積，提列後本特別盈餘公積累積餘額為26,147,206千元。

本機制前期末餘額及當年度新增數之未來各年度攤銷金額明細表

年度	前一年底(110年12月31日)除列損益累積餘額之未來各年度可攤回之金額(1)	當年度除列損益稅後提列數(2)	期末除列損益累積餘額之未來各年度可攤回之淨額(1)+(2)
111	2,106,037	78,297	2,184,334
112	2,049,781	85,058	2,134,839
113	2,028,808	92,718	2,121,526
114	1,978,579	133,475	2,112,054
115	1,940,024	245,447	2,185,471
116	1,791,715	249,155	2,040,870
117	1,779,426	260,328	2,039,754
118	1,589,638	270,390	1,860,028
119	1,242,152	281,334	1,523,486
120	708,693	287,536	996,229
121至130	6,173,243	742,844	6,916,087
131至140	1,938,775	273,713	2,212,488
141至145	3,417	957	4,374
總計(註)	25,330,288	3,001,252	26,147,206

註：民國111年度為評估年度；總計(1)+(2)欄位不含111年度數值。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F.利率變動型商品區隔資產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六日金管保財字第10804963711號函之規定，自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起，壽險業依其他法令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仍有可供分配盈餘時，應再依「人身保險業辦理利率變動型保險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G.其他

依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三日金管保財字第10502066461號函之規定，保險業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度盈餘時，應於稅後盈餘0.5%至1%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自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次年度」起，於協助員工轉型訓練及為維護員工權益而支出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惟主管機關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日發布金管保財字第10804932431號函，廢止前述函令，規定自一〇八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如有前述協助員工轉型訓練及為維護員工權益之支出時，仍得就前述剩餘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以相同數額迴轉。

依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六日金管保財字第11004908861號函之規定，壽險業應自一〇九會計年度起，就當年度稅後淨利屬於失能扶助保險之部分，全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提列者，應於以後年度補足。後續年度失能扶助保險如有虧損者，得於原提列金額內自該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依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九日金管保財字第10904939031號函規定，壽險業自民國一〇一〇年度起，於每年營業年度終了，應按「個人投保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標準費率表」，就該年度銷售之個人旅行平安保險意外死亡及失能給付保單，依其保險金額及保險日數計得之保費收入合計金額之百分之十，扣除名目稅率百分之二十後之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累積盈餘及股利分派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依法令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得依股東會決議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另，公司若有獲利，應提撥0.01%以上，0.05%以下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實際發放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當年度損益。民國一〇一〇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7,480千元及18,630千元，民國一〇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發放數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六月十五日董事會代股東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一〇年未分配盈餘分配普通股股利15,578,315千元，以民國一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另，於民國一〇一〇年七月五日董事會代股東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九年未分配盈餘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7,440,778千元，以民國一〇一〇年七月十二日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

4.其他權益項目(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遞延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實價價值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權益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218,363)	13,338,208	322,364	227,751	169,899,274	169,369,23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3,368,284	-	-	-	-	3,368,28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516,446)	-	-	-	-	(516,446)
遞延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505,426)	-	-	(505,42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遞延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之份額	-	-	105,767	-	-	105,7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08,599,740)	-	-	-	(108,599,74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578,982)	-	-	-	(578,98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至未分配盈餘	-	146,570	-	-	-	146,5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份額	-	(20,096,833)	-	-	-	(20,096,83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份額	-	1,283	-	-	-	1,283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4,379,160)	(244,379,1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合資之損益	-	-	-	-	(7,639,653)	(7,639,653)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77,295)	227,751	-	(209,125,10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366,525)	(115,789,494)	(77,295)	227,751	(82,119,539)	(209,125,10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129,194)	-	756,242	-	148,209,59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5,950,945)	-	-	-	(5,950,94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81,521	-	-	-	181,5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	-	(451,209)	-	(451,20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	-	17,331	-	17,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206,718)	-	-	-	(15,206,7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6,494,725)	-	-	-	(16,494,72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重分類至損益	3,064,216	-	-	-	3,064,21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4,457,094)	-	-	-	(4,457,09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	-	-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725)	-	-	-	(725)
重估淨利益	-	-	-	99,253	99,253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60,628,726
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之權益變動	(319,745)	456,344	-	-	390,0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4,218,363)	13,338,208	322,364	227,751	169,569,23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 (78,304)	(14,138,095)
前期所得稅調整數	499,655	(1,413,517)
國外所得扣繳稅款	(1,146,930)	(28,093)
小計	(725,579)	(15,579,70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7,373,515)	5,329,808
所得稅費用	\$ (8,099,094)	(10,249,897)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14,32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3,117)	(58,8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557,947	553,8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一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8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3,722)	721,952
避險工具之損益	126,357	112,8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22,613,399	5,150,587
採用權益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9,611,944	(3,986,7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一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21,743	(45,380)
	\$ 32,375,859	2,433,8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73,636,509	112,520,46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4,727,302)	(22,504,093)
永久性差異之影響數	7,949,318	19,562,765
以前年度所得稅	499,655	(1,413,517)
國外所得扣繳稅款	(1,146,930)	(28,093)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稅額影響	(285,156)	(34,688)
所得稅基本稅額	-	(6,055,352)
其他	(388,679)	223,081
帳列所得稅費用	\$ (8,099,094)	(10,249,897)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總金額	111.12.31	110.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59,345	680,977
	180,554	223,758
	\$ 839,899	904,73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期初餘額	歸屬於損益	歸屬於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22,076,806	(35,050,799)	-
退休金準備未提撥數	438,432	(91,809)	-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1,489,948)	3,900,270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73,675	-	(354,6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1,050,913)	-	23,171,347
採用屬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5,193,517)	-	9,611,943
長期員工福利-舊制退休金及換押金	761,627	(445)	-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衡量	281,877	304,260	-
不動產折舊財稅差	(2,369,687)	(440,859)	-
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利益-土地增值稅	(2,208,236)	(46,596)	-
虧損扣抵	-	24,866,613	-
其他	(807,094)	(2,141,150)	118,725
<b>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b>	<b>\$ 12,713,022</b>	<b>(7,573,515)</b>	<b>32,375,839</b>
表外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9,383,825		52,620,0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670,803)		(19,731,735)
合計	\$ 12,713,022		32,888,308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歸屬於損益	歸屬於其他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8,800,750	3,276,056	-
退休金準備未提撥數	493,442	(55,010)	-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4,741,492)	3,251,544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97,103	-	676,5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6,337,479)	-	5,794,414
採用屬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1,206,722)	-	(3,986,795)
長期員工福利-舊制退休金及換押金	827,101	(6,606)	(58,888)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衡量	468,370	(193,058)	6,565
不動產折舊財稅差	(1,927,780)	(424,669)	(17,238)
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利益-土地增值稅	(2,225,834)	21,250	(3,652)
虧損扣抵	-	(32,010)	32,010
其他	(412,207)	(507,682)	112,892
<b>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b>	<b>\$ 5,335,252</b>	<b>5,329,808</b>	<b>2,433,800</b>
表外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5,196,645		29,383,8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861,393)		(16,670,803)
合計	\$ 5,335,252		12,713,02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由於本公司之母公司採「連結稅制」，故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理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富邦金控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 4.本公司針對所有已申報尚未核定之營理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本公司評估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及前期經驗後，認為已估列足夠之所得稅負債。

- 5.本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關於稽徵機關核定調整之項目，民國一〇二年度、一〇三年度、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提出行政救濟。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5,537,415	102,270,570
基本每股盈餘(元)	<u>11,083,114</u>	<u>11,083,114</u>
	<u>5.91</u>	<u>9.23</u>

(二十一)保險負債

未滿期保費準備	111.12.31	110.12.31
賠款準備	10,253,546	9,394,923
責任準備	4,056,565	3,482,276
特別準備	4,266,405,747	4,090,489,626
保費不足準備	17,638,119	14,158,264
合計	<u>6,787,110</u>	<u>7,989,560</u>
	<u>\$4,305,141,087</u>	<u>4,125,514,649</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其各項準備餘額明細及變動調節如下：

- 1.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個人壽險	\$ 6,361	-
個人傷害險	5,231,703	-
個人健康險	2,718,283	-
團體險	2,183,454	-
投資型保險	113,745	-
合計	<u>10,253,546</u>	<u>-</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671,662	-
個人傷害險	15,664	-
個人健康險	23,733	-
團體險	158,670	-
投資型保險	10,875	-
合計	<u>880,604</u>	<u>-</u>
淨額	<u>\$ 9,372,942</u>	<u>-</u>
	<u>110.12.31</u>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個人壽險	\$ 5,932	-
個人傷害險	4,652,247	-
個人健康險	2,685,542	-
團體險	1,945,371	-
投資型保險	105,831	-
合計	<u>9,394,923</u>	<u>-</u>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659,147	-
個人傷害險	17,948	-
個人健康險	14,432	-
團體險	124,608	-
投資型保險	10,743	-
合計	<u>826,878</u>	<u>-</u>
淨額	<u>\$ 8,568,045</u>	<u>8,568,045</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9,394,923	9,394,923
本期提存數	10,253,362	10,253,362
本期收回數	(9,394,922)	(9,394,922)
外幣兌換損益	183	183
期末餘額	10,253,546	10,253,546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826,878	826,878
本期增加數	879,928	879,928
本期減少數	(826,878)	(826,878)
外幣兌換損益	676	676
期末餘額	880,604	880,604
期末餘額－淨額	<u>\$ 9,372,942</u>	<u>9,372,942</u>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期初餘額	\$ 8,902,085	8,902,085
本期提存數	9,394,951	9,394,951
本期收回數	(8,902,085)	(8,902,085)
外幣兌換損益	(28)	(28)
期末餘額	9,394,923	9,394,923
減除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	815,765	815,765
本期增加數	827,013	827,013
本期減少數	(815,765)	(815,765)
外幣兌換損益	(135)	(135)
期末餘額	826,878	826,878
期末餘額－淨額	<u>\$ 8,568,045</u>	<u>8,568,045</u>

2. 賠款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793,020	57,981
－未報未付	3,348	-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131,043	-
－未報未付	681,582	-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441,550	-
－未報未付	824,803	-
團體險		
－已報未付	142,784	-
－未報未付	672,534	-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259,791	-
－未報未付	48,129	-
合計	<u>3,998,584</u>	<u>57,981</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14,643	-
個人傷害險	30,169	-
團體險	37,157	-
投資型保險	9,827	-
合計	<u>91,796</u>	<u>-</u>
淨額	<u>\$ 3,906,788</u>	<u>57,981</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個人壽險		
— 已報未付	\$ 794,838	858,355
— 未報未付	2,428	2,428
個人傷害險		
— 已報未付	91,535	91,535
— 未報未付	708,049	708,049
個人健康險		
— 已報未付	313,918	313,918
— 未報未付	713,819	713,819
團體		
— 已報未付	117,682	117,682
— 未報未付	488,091	488,091
投資型保險		
— 已報未付	142,268	142,268
— 未報未付	46,131	46,131
合計	<u>3,418,759</u>	<u>3,482,276</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10,408	10,408
個人傷害險	33,291	33,291
團體	2,787	2,787
投資型保險	12,327	12,327
合計	<u>58,813</u>	<u>58,813</u>
淨額	<u>\$ 3,359,946</u>	<u>3,423,463</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總計
期初餘額	\$ 3,418,759	3,482,276
本期提存數	3,996,606	4,054,587
本期收回數	(3,418,759)	(3,482,276)
外幣兌換損益	1,978	1,978
期末餘額	<u>3,998,584</u>	<u>4,056,565</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58,813	58,813
本期增加數	91,796	91,796
本期減少數	(58,813)	(58,813)
期末餘額	<u>91,796</u>	<u>91,796</u>
期末餘額—淨額	<u>\$ 3,906,788</u>	<u>3,964,769</u>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總計
期初餘額	\$ 3,159,276	3,178,556
本期提存數	3,418,972	3,482,489
本期收回數	(3,159,276)	(3,178,556)
外幣兌換損益	(213)	(213)
期末餘額	<u>3,418,759</u>	<u>3,482,276</u>
減除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	71,296	71,296
本期增加數	58,814	58,814
本期減少數	(71,297)	(71,297)
期末餘額	<u>58,813</u>	<u>58,813</u>
期末餘額—淨額	<u>\$ 3,359,946</u>	<u>3,423,463</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責任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壽險	\$ 3,758,254,897	3,758,254,897
傷害險	650,781	650,781
健康險	360,296,080	360,296,080
年金險	1,172,468	146,748,244
投資型保險	212,414	212,414
合計(註1)	<u>\$ 4,120,586,640</u>	<u>4,266,162,416</u>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壽險	\$ 3,599,734,792	3,599,734,792
傷害險	648,064	648,064
健康險	335,433,094	335,433,094
年金險	1,220,934	154,266,615
投資型保險	184,636	184,636
合計(註2)	<u>\$ 3,937,221,520</u>	<u>4,090,267,201</u>

註1：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為4,266,405,747千元。

註2：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計「責任準備－待付保戶款項」後之責任準備合計數為4,090,489,626千元。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3,937,221,520	4,090,267,201
本期提存數	322,301,641	7,135,450
本期收回數	(223,874,337)	(16,071,875)
外幣兌換損益	84,937,816	1,466,520
期末餘額	<u>\$ 4,120,586,640</u>	<u>4,266,162,416</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3,757,188,939	3,893,572,751
本期提存數	391,283,427	32,122,471
本期收回數	(189,431,504)	(15,241,979)
外幣兌換損益	(21,819,342)	(218,623)
期末餘額	<u>\$ 3,937,221,520</u>	<u>4,090,267,201</u>

4. 特別準備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16,985,852	-
不動產增值利益特別準備	-	652,267
合計	<u>\$ 16,985,852</u>	<u>652,267</u>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16,985,852	-
不動產增值利益特別準備	-	652,267
合計	<u>\$ 16,985,852</u>	<u>652,267</u>

前述特別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期初餘額	\$ 13,505,997	14,158,264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存數	4,739,028	-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轉數	(1,259,173)	-
期末餘額	<u>\$ 16,985,852</u>	<u>17,638,119</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其他
	保險合約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11,174,579	652,267	11,826,846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提 存數	3,575,885	-	3,575,885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沖 轉數	(1,244,467)	-	(1,244,467)
期末餘額	<u>\$ 13,505,997</u>	<u>652,267</u>	<u>14,158,264</u>

5. 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11.12.31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合約	合計
個人壽險	\$ 6,729,130	6,729,130
個人健康險	57,980	57,980
合計	<u>\$ 6,787,110</u>	<u>6,787,110</u>

	110.12.31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合約	合計
個人壽險	\$ 7,892,922	7,892,922
個人健康險	96,638	96,638
合計	<u>\$ 7,989,560</u>	<u>7,989,560</u>

前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合約	合計
期初餘額	\$ 7,989,560	7,989,560
本期淨迴轉數	(1,260,198)	(1,260,198)
外幣兌換損益	57,748	57,748
期末餘額	<u>\$ 6,787,110</u>	<u>6,787,11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具載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工具	
	保險合約	合計
期初餘額	\$ 12,176,236	12,176,236
本期淨迴轉數	(4,151,931)	(4,151,931)
外幣兌換損益	(34,745)	(34,745)
期末餘額	<u>\$ 7,989,560</u>	<u>7,989,560</u>

6.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已納入測試」之準備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責任準備	\$ 4,266,405,747	4,090,489,626
未滿期保費準備	10,253,546	9,394,923
保費不足準備	6,787,110	7,989,560
特別準備	17,638,119	14,158,264
賠款準備	4,056,565	3,482,276
保險負債帳面價值	<u>\$ 4,305,141,087</u>	<u>4,125,514,649</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4,027,300,384</u>	<u>3,341,219,353</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 -</u>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測試方法	總保費評價法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依測試時公司之資產配置，加權平均各項資產之投資報酬率，訂定未來各年折現率假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明細：

	111.12.31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其他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4,773,944	-	-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552,093	-	-
合計	<u>\$ 7,326,037</u>	<u>-</u>	<u>-</u>
	110.12.31		
	保險合約	具載量參與特性 之金融工具	其他
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4,474,956	-	-
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2,689,148	-	-
合計	<u>\$ 7,164,104</u>	<u>-</u>	<u>-</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本公司發行不具載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提列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明細及其變動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壽險	\$ 3,184,863	3,406,581
投資型保單	181,300	151,172
合計	<u>\$ 3,366,163</u>	<u>3,557,753</u>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3,557,753	3,448,657
本期保險費收取數	76	4,113
本期保險賠款與給付	(354,745)	(109,045)
本期法定準備之淨提存數	163,079	214,028
期末餘額	<u>\$ 3,366,163</u>	<u>3,557,753</u>

(二十三)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1. 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本公司之外匯避險策略以完全避險為主，輔以自然避險及一籃子貨幣避險，同時考量避險成本支出之合理性，適時動態調整避險策略與避險比重，以確保避險之有效性及妥適性。外匯避險比率區間之訂定，係考量外匯風險承擔能力。

另為增加外匯風險承擔能力，及降低避險成本支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提列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3,000,000千元，並經110年12月14日金管保壽字第1100436192號函核准。

2.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變動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0,389,467	8,481,833
本期提存數：		
強制提存	5,045,984	4,918,707
額外提存	<u>35,838,807</u>	<u>6,124,987</u>
小計	40,884,791	11,043,694
本期收回數	(14,142,865)	(9,136,060)
期末餘額	<u>\$ 37,131,393</u>	<u>10,389,46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之影響：

影響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37,131,393)	37,131,393	(37,131,393)
業主之權益	299,017,745	28,099,951	270,917,794	28,099,95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0,389,467)	10,389,467	(10,389,467)
業主之權益	605,854,625	6,706,410	599,148,215	6,706,410
影響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未適用金額	影響數
稅後損益	\$ 86,930,956	65,537,415	21,393,541	1,526,107
每股盈餘	7.84	5.91	1.93	0.14

(二十四)遞延取得成本及遞延手續費收入

1. 遞延取得成本

本公司將因銷售投資型保險業務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屬於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增額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認列，其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995,000	1,702,798
本期增加	241,867	361,212
本期攤銷數	(78,708)	(69,010)
期末餘額	\$ 2,158,159	1,995,000

2. 遞延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將因銷售投資型保險業務且不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屬於投資管理服務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予以遞延認列，其變動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2,604,828	2,200,602
本期增加	585,369	492,892
本期攤銷數	(109,289)	(88,666)
期末餘額	\$ 3,080,908	2,604,82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及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發單保費收入	\$ 278,196,810	5,146,087
再保費收入	-	-
保費收入	278,196,810	5,146,087
減：再保費支出	(2,012,079)	-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805,390)	-
小計	(2,817,469)	(2,817,469)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275,379,341	5,146,087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發單保費收入	\$ 349,596,983	29,676,163
再保費收入	-	-
保費收入	349,596,983	29,676,163
減：再保費支出	(1,891,290)	-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481,618)	-
小計	(2,372,908)	-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347,224,075	29,676,163

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111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直接發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278,834,919	16,631,494
再保賠款	41	-
保險賠款與給付	278,834,960	16,631,494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360,706)	-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277,474,254	16,631,49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保險合約	具載重要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合計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238,533,467	15,751,594	254,285,061
再保賠款	41	-	41
保險賠款與給付	238,533,508	15,751,594	254,285,102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1,381,552)	-	(1,381,552)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237,151,956	15,751,594	252,903,550
(二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處分及報廢資產損失		111年度 (8,605)	110年度 (11,41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717)	-
廉價購買利益		3,556,251	-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26,877	1,241,466
		\$ 4,769,806	1,230,048

(二十七)保險合約風險之性質與範圍

1. 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及方法

(1) 風險管理組織

詳附註六(二十九)1。

(2) 風險管理策略

詳附註六(二十九)1。

2. 保險風險管理

(1) 核保風險管理

「核保風險」係指公司因執行保險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所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為管控核保風險，本公司將核保風險分為：客戶隱匿告知風險、職業及財務風險、體況風險、核保人員經驗風險、限定自留額風險及業務品質風險等項目管控，除依據「保險業招攬及核保賠償辦法」訂定「核保處理制度及程序」，同時也建立核保作業準則，作為核保風險控管之依循；此外，依據核保人員個人累積的經驗及專業素養，訂定分層授權核定額度，規範核保人員可核定額度，以控管核保評定結果之合宜度，並對於核保之正確率與時效性進行監控管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理賠風險管理

「理賠風險」係指保險業在處理理賠案件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為控制理賠風險，本公司依據「保險業招攬及核保理賠辦法」訂定「理賠處理制度及程序」及建立標準作業流程，減少因理賠作業疏失產生之風險，落實金融消費者保護制度，並透過理賠人員之分級授權管理，及加強理賠人員之專業訓練，達到對理賠案件之正確率及時效性之管控。

(3) 商品設計與定價風險管理

「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係指因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或費率定價引用資料之不適當、不一致或非預期之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為確保商品銷售前後之風險管控，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公佈之「保險商品銷售前程序作業準則」訂定公司內部辦理保險商品設計、送審、準備銷售之內部作業準則與控制程序，於商品開發各階段與程序進行風險控管。在商品設計部分，就新商品進行可行性之分析、新商品送審前並召開評議會確認為相關事宜，在開辦前召開上市管理會議，確保相關作業完備；在商品定價部分，除訂有風險控管程序作業、利潤測試及敏感度分析等量化管控制度，並針對商品之區隔資產分類及負債面特性擬定資產配置計劃。商品於銷售後並定期召集商品管理銷售會議檢視銷售經驗。

(4) 準備金風險管理

準備金相關風險係指針對簽單業務低估負債，造成各種準備金之提存，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義務之風險。為控管準備金風險，本公司將準備金風險區分為：準備金提存之合法性、作業程序之完整性。就確保準備金提存之合法性部分，本公司已建立法令遵循自行查核手冊，並定期進行自行查核作業，以確保各項準備金皆依法辦理；此外，亦建立準備金提存「程序說明書」並隨時依法令變動更新，作業程序涵蓋系統執行、資料下載至結算報表產生，其間亦已設立各控制點，以確認結算數值之正確性。

(5) 巨災風險及再保險風險

為避免風險集中或巨災賠付，本公司針對巨災風險與再保險風險進行管控：

A. 巨災風險部分

依據本公司經驗資料訂定自留額及再保限額，每年定期檢視，本公司並針對地震、颱風及空難三種情況進行情境分析，同時考量巨災累積效應造成壽險、傷害險之跨險種累積損失。

B. 再保險風險部分

依「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並配合公司每年之再保政策，訂定年度「再保險風險管理計畫」，計畫內容包括自留風險管理、再保險分出風險管理、再保險分入風險管理、集團內再保險風險管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每月定期監控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再保人信用評等依據「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第七條、第八條規定，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業務時，其對象須經國際信評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者(信評標準須達標準普爾Standard & Poor's BBB(含)級以上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信用評等機構所訂定之相當等級)，方為適格再保險分出對象。目前本公司對於新合作之再保險人所採取之標準為標準普爾(Standard & Poor's) A-以上之評等。

(6) 資產負債配合風險

A. 為強化整體資產負債配置、維持適當之流動性與增進資金運用績效，以期風險整體報酬率最大化，本公司除遵循相關法令之規定外，並透過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之設置，追蹤資產面與負債面現流量配置等相關議題，並制定相關資產負債風險管理規範，規定公司必須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業務營運所可能面臨的風險。

B.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會議，會議中由權責單位依照當期的宣告利率，進行現流量測試，並計算各年度未盈餘，以確保公司的清償能力；檢視資本適足率，就重要風險因子模擬，執行敏感度分析，以為資本適足因應之決策參考，並就各風險資本來源及自有資本變化做差異分析，找出變化之重要因素；管控資金流動性風險分析，定期計算以全公司未來一年累積淨現金流量數與未來五年累積淨現金流量數為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指標。

(7) 風險管理報告

A.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定期於每季召開會議。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依據委員會之組織規程定義，包括：訂定與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訂定與修訂風險衡量質化或量化標準、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風險限額配置與承擔方式、定期向董事會提出風險管理報告，並將權責適當委派至相關單位等。

B. 本委員會審視整體性之風險管理，除負責督導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使公司整體之營運能符合策略目標，並定期檢視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與可行性，對於風險管理之執行亦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以確實督導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

3. 保險風險資訊

(1)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一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工具

	111年度		股東權益變動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死亡率/罹病率	增加 10%	(3,943,933)	(3,155,146)
投資報酬率	減少 0.1%	(4,675,059)	(3,740,047)
費用(固定費用)	增加 5%	(469,040)	(375,232)
脫退率及解約率	增加 10%	224,236	179,38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度		股東權益變動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死亡率/罹病率	增加 10%	(3,418,627)	(2,734,902)
投資報酬率	減少 0.1%	(4,580,173)	(3,664,138)
費用(固定費用)	增加 5%	(517,700)	(414,160)
脫退率及解約率	增加 10%	199,742	159,793

採用敏感度分析方法係評估於單一因子改變，且其他因子不變下，對當期稅前損益/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股東權益變動係依本公司假設所得稅為稅前損益的20%計算，所考慮的變動因子包括死亡率/罹病率、投資報酬率、費用率及解約率。

(2) 保險風險集中之說明

本公司販售之險種包括壽險、年金險、意外險及健康險，因主要保險合約來自台灣地區，故依區域劃分之保險風險亦集中在台灣。

(3) 理賠發展趨勢

A. 直接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過去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及調節至資產負債表之餘額如下：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5	5,070,166	6,224,855	6,352,169	6,382,360	6,398,819	6,407,560	6,415,852	-	
106	5,431,814	6,649,814	6,807,062	6,829,081	6,844,046	6,850,137	-	-	
107	5,723,578	7,033,233	7,151,192	7,182,040	7,211,306	-	-	-	
108	6,173,797	7,578,255	7,721,002	7,743,497	-	-	-	8,186	
109	6,426,045	7,924,896	8,086,839	-	-	-	-	25,614	
110	6,529,528	8,138,219	-	-	-	-	-	175,874	
111	7,759,860	-	-	-	-	-	-	2,003,746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2,213,420	
加：已報未付賠款								1,826,169	
賠款準備金餘額								4,039,589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4	4,605,165	5,558,277	5,666,297	5,694,273	5,706,798	5,713,169	5,722,272	-	
105	5,070,166	6,224,855	6,352,169	6,382,360	6,398,819	6,407,560	-	-	
106	5,431,814	6,649,814	6,807,062	6,829,081	6,844,046	-	-	11,678	
107	5,723,578	7,033,233	7,151,192	7,182,104	-	-	-	25,994	
108	6,173,797	7,578,255	7,721,571	-	-	-	-	45,409	
109	6,426,045	7,929,362	-	-	-	-	-	197,145	
110	6,524,430	-	-	-	-	-	-	1,661,696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1,941,922	
加：已報未付賠款								1,523,758	
賠款準備金餘額								3,465,68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上表不包括投資合約數值。

註2：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非以損失發展趨勢估列未報未付賠款準備之投資型商品，其直屬業務之未報未付賠款準備金分別為16,976千元與16,596千元。

B.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過去年度之累積理賠金額如下：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5	5,068,488	6,111,210	6,238,474	6,267,558	6,284,017	6,292,750	6,301,034	-
106	5,412,545	6,505,146	6,662,242	6,684,260	6,699,135	6,705,215	-	-
107	5,708,571	6,880,386	6,998,334	7,028,608	7,057,864	-	-	-
108	6,156,966	7,379,306	7,521,266	7,543,596	-	-	-	7,627
109	6,423,414	7,747,404	7,904,904	-	-	-	-	25,129
110	6,508,771	8,076,863	-	-	-	-	-	174,225
111	7,594,099	-	-	-	-	-	-	1,968,133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2,175,114
加：已報未付賠款								1,774,754
賠款準備金餘額								3,949,868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數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6	7	
104	4,587,144	5,435,512	5,543,341	5,571,173	5,583,694	5,588,945	5,599,161	-
105	5,068,488	6,111,210	6,238,474	6,267,558	6,284,017	6,292,750	-	-
106	5,412,545	6,505,146	6,662,242	6,684,260	6,699,135	-	-	11,599
107	5,708,571	6,880,386	6,998,334	7,028,672	-	-	-	25,896
108	6,156,966	7,379,306	7,521,834	-	-	-	-	45,016
109	6,423,414	7,751,871	-	-	-	-	-	193,793
110	6,503,673	-	-	-	-	-	-	1,657,116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1,933,420
加：已報未付賠款								1,475,512
賠款準備金餘額								3,408,932

註1：上表不包括投資合約數值。

註2：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非以損失發展趨勢估列未報未付賠款準備之投資型商品，其自留業務之未報未付賠款準備金分別為14,901千元與14,531千元。

本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其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之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表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意外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意外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及未決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意外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存數之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並無法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以決定之。

4.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保險合約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再保險合約義務，而使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每月固定監控再保險人信評，以確保其符合相關法定規範，並慎選適當再保險人，以降低可能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保險合約之流動性風險主要來自公司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支付責任之風險。本公司除定期檢視保險合約之到期日分析外，並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檢視短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以資產負債配合規劃降低相關風險，並針對可能之給付事先擬定因應策略，確保流動性風險管理之及時性，以避免發生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本公司保險合約之到期日分析如下表所示：(單位：百萬元)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小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法分類(註2)	總計
各項保險準備金	27,351	17,230	23,701	4,028,520	211,053	4,307,855
比例	0.6%	0.4%	0.6%	93.5%	4.9%	100.0%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到期日	小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無法分類(註2)	總計
各項保險準備金	22,012	20,671	18,446	3,847,417	219,874	4,128,420
比例	0.5%	0.5%	0.4%	93.3%	5.3%	100.0%

註1：準備金含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註2：無法分類之範圍包含利率變動型商品、強化責任準備而增提之準備金與營業稅省稅利益提列之備抵呆帳準備。且以上準備金數額不包含分離帳戶之準備金、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及不動產增值利益提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由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等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造成損失之風險。本公司衡量保險合約係採用主管機關所規定之折現率假設，此假設未必與市場利率有一致之變動，除非負債適足性測試結果為不適足，而需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之情況外，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就保險合約的部分不會對公司損益與權益有顯著影響。

本公司經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指導，考量金融環境與各項經濟指標，透過風險控管機制，針對負債面的風險特性選擇適當投資標的，並兼顧資產與負債關係等因素，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決議並定期檢視，在監管制度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適當選擇並持有長期間之資產，以使資產負債在期限和收益上達到較好的配合，追求公司長期穩健經營及維護保戶權益，減少因市場風險對保險合約的影響而造成公司可能損失。

#### (二十八)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 1.公允價值資訊

###### (1)概述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計算，參考專業財金資訊廠商且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2)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及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本公司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採取對手報價之權益工具、債務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若評價金融工具時無法取得與該金融工具直接相關之市場參數，而須透過其他可類比公司之市場可取得參數推估該金融工具之價值，此時其他類比公司之市場參數雖可公開取得，但與被評價金融工具係屬間接相關，亦歸入第三等級之範圍，本公司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屬之。

### (3)評價技術

#### A.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中央政府債券之理論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評價技術計算，參考專業財金資訊廠商且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或交易對手報價。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採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所需參數包括可取得之市場資訊，例如櫃買中心之殖利率曲線。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其評價模型屬簡單現金流量折現法。利率衍生金融工具採用市場可直接觀察之參數，且其評價模型屬簡單現金流量折現法。

#### B.非金融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委由專業估價機構依市場證據之支持而進行價值之評定，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名稱	1111年度		1110年度	
	金額	美金	金額	美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429,900	(3,060,213)	382,794	720,0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928,467	9,291,110	42,840,012	79,461
投資性不動產	210,412,286	(165,400)	1,550,185	4,264,214
合計	\$ 272,770,653	10,500,345	40,233,068	50,733,811

(1) 因缺乏可觀察市場價格(非因缺乏等證券之市場價格減少)而轉入第三等級。

(2) 本公司之政策係於華秋轉移之事項或情況變動之日(或帳目期間開始日或帳目期間結束日)列報第三等級之輸入及輸出。

(3) 因為其等證券之可觀察市場價格及可得而自第三等級轉出。

註：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係採用重估法重新分類之損益。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報 \$ (1,558,001) 1111年度 1110年度 20,442,529

導日所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未實現(損)益

變動金額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中，歸屬 \$ 2,634,725

於報導日所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未實現

(損)益變動金額

(4)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65,727,036千元與170,504,663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表所示：

會計分類	1111.12.31		1110.12.31	
	公允價值	評級技術	公允價值	評級技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1,076	資產基礎法	1,431,076	資產基礎法
非控制權益折價	5%	5%	5%	5%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收入乘數	8.9	8.9	8.9	8.9
本益比	5.6	5.6	5.6	5.6
脫離淨值比	0%-2.0%	(10.56%)	0%-2.0%	(10.5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2.0%	(11.11%)	5%-2.0%	(11.11%)
非控制權益折價	11.58%-28%	(20.53%)	11.58%-28%	(20.53%)
脫離淨值比	1.5-3.1	(2.3)	1.5-3.1	(2.3)
脫離淨值比	1.5-3.1	(2.3)	1.5-3.1	(2.3)
脫離淨值比	1.5-3.1	(2.3)	1.5-3.1	(2.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會計分類	1111.12.31		1110.12.31	
	公允價值	評級技術	公允價值	評級技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8,550	資產基礎法	1,378,550	資產基礎法
非控制權益折價	5%	5%	5%	5%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市場法-可類比公司
收入乘數	1.1	1.1	1.1	1.1
本益比	10.7	10.7	10.7	10.7
脫離淨值比	2.3-12.1	(7.2)	2.3-12.1	(7.2)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7.0%	(1.6%)	5%-7.0%	(1.6%)
非控制權益折價	5%-29.7%	(19.83%)	5%-29.7%	(19.83%)
脫離淨值比	1.64%-28%	(17.21%)	1.64%-28%	(17.21%)
脫離淨值比	1.5-3.1	(2.3)	1.5-3.1	(2.3)
脫離淨值比	1.5-3.1	(2.3)	1.5-3.1	(2.3)
脫離淨值比	1.5-3.1	(2.3)	1.5-3.1	(2.3)

(5)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使用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可觀察輸入值須依據不可觀察之參數作重大調整者其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該等級之輸入值來源有三，其一來源為參考專業財金資訊廠商所提供之價格，價格之取得不因取得人員不同而有所差異，但必須透過特定設備始能取得；其二來源為參考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委任機構所提供之價格，其商品之價格資訊提供頻率大多以月或季為單位定期更新，並妥適保存相關報價資料。後續再針對評價結果進行檢核，以確保與評價來源一致性及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其三來源為使用市場法及評價模型評價之股權投資。

投資性不動產則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式委由專業估價機構鑑價。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針對部分分類為第三等級且非為本公司自行評價者，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無需執行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餘由專業財金資訊廠商評價且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評價參數上下變動10%，則對本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表所示：

會計分類	1111.12.31		1110.12.31	
	公允價值	評級技術	公允價值	評級技術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255	有利變動	108,255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9,081)	(109,081)	(109,081)	(109,0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37	有利變動	16,237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7,049)	(17,049)	(17,049)	(17,04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存款、放款及應付款項)，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項	目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b>民國111年12月31日</b>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2,126,585,481	1,775,820,438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55,000,000	54,073,140
<b>民國110年12月31日</b>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991,010,450	2,099,914,512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55,000,000	56,820,415

註1：包含帳列存出保證金之抵繳政府公債。

註2：公允價值之調整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4)說明。

(2)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金融資產：	111.12.31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4,336,332	696,249,643	175,234,463	\$ 1,775,820,438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54,073,140	-	54,073,140
金融資產：	110.12.31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3,990,556	620,295,121	225,628,835	\$ 2,099,914,512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	56,820,415	-	56,820,41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風險管理制度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督導本公司整體性之風險控管，定期對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為有效檢視本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並設置專門委員會，分別為：一、「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或其指派人員擔任主席，考量資產與負債的平衡，設立資產與負債之策略目標並監督執行狀況；二、「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以總經理為召集人，督導及管理本公司之作業風險，以確保管理階層在其權責管轄內採取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為協助各業務單位風險管轄之落實與其他風險管轄事務之協調，本公司由董事會指派風控長，轄下獨立於業務單位外之風險控管處，依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風險相關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或協助執行風險控管職責。本公司已訂定各類風險管理政策與辦法、風險限額與停損預警與評估機制、內部分層授權機制、風險評量指標等，以有效執行風險管理。

(2)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經董事會同意，頒訂「風險管理政策」，政策中並規範風險管理策略與目標，以及風險管理机制。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整體營運目標、經營策略及風險管理規範而訂定，並建立安適風險管理机制及管理程序，以辨識、評估、衡量、監督、回應與報告可能產生之風險。透過風險管理政策之頒訂，建立明確的風險管理目標、控管方式及責任歸屬，以確保公司營運之資本適足，並創造股東利潤。

(3)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與風險報告。  
A.風險辨識：公司營運過程中可能產生風險之各種內外部因素，稱為風險因子；風險辨識為確認投資活動中之各項風險因子與風險來源。  
B.風險衡量：建立量化或質化風險管理方法、風險指標、風險模型，並產出相關風險管理資訊報表，以有效辨明、衡量及監控風險曝險，再行採取有效措施以抵減、移轉、控管風險在合理且可接受的程度內。  
C.風險監控：透過風險管理辦法、管理机制與表報，持續監控營運活動中之各項風險曝險狀況，以即時掌握風險並因應。  
D.風險報告：於監控過程中，除按照風險管理机制，定期進行呈報之外；若發現有異常情形或其他特殊情況時，除應立即呈報，並應採取適當措施(包括對風險之抵減、控制、移轉或接受)，以降低各項風險對公司可能之衝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對於市場、信用、流動性、作業、保險、資產負債配合等風險進行管控，除依法法令規定辦理相關事宜，並設置有衡量與評估之管理機制，定期對各類風險出具管理與評估之監控表報。

(4) 避險與抵減風險策略

本公司考量資本規模與風險承受能力，定期檢視資本適足率，以確保資本適足。並配合對市場動態的分析了解、公司經營策略、商品特性及風險控管等各種企業經營面向，分析整體部位之風險結構與風險水準，將公司風險限制在事先核准的範圍或適時調整至可承受的風險程度內。避險與抵減風險策略之執行，視公司風險承受之買納與程度調整。

2. 信用風險分析

「信用風險」是指投資標的本身之信用狀況發生惡化、信用評等遭受調降或發生符合契約約定之違約事件所衍生之信用風險事件，以及標的發行者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事先承諾約定之義務而導致違約，致使本公司遭受損失的風險。

(1) 信用風險集中度分析

下表為本公司債務工具、衍生工具和放款信用風險曝險金額之地區與產業分布：

信用風險曝險金額一產業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工業	\$ 157,740,249	5.23	147,159,203	4.95
公用事業	125,992,752	4.18	114,868,834	3.87
多元化	7,348,880	0.24	-	-
抵押貸款證券	23,854,668	0.79	25,986,542	0.88
金融	1,155,909,914	38.32	1,027,340,711	34.57
非消費循環	259,903,026	8.62	261,261,035	8.79
政府	450,342,649	14.93	559,827,186	18.84
科技	82,831,826	2.75	65,651,518	2.21
原物料	68,492,366	2.27	73,475,563	2.47
消費循環	38,918,827	1.29	34,854,361	1.17
能源	183,151,625	6.07	186,259,177	6.27
資產抵押證券	30,235,763	1.00	27,261,924	0.92
電信	207,846,723	6.89	201,990,758	6.80
其他	223,905,007	7.42	245,502,747	8.26
合計	\$ 3,016,474,275	100.00	2,971,439,559	100.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用風險曝險金額一地區別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台灣	\$ 565,437,802	18.74	641,106,673	21.58
亞洲其他地區	260,025,414	8.62	263,181,262	8.86
北美洲	1,350,070,818	44.76	1,240,627,055	41.75
中南美洲	100,880,405	3.34	103,742,387	3.49
歐洲	527,180,877	17.48	519,139,475	17.47
非洲/中東	212,878,959	7.06	203,642,707	6.85
合計	\$ 3,016,474,275	100.00	2,971,439,559	100.00

(2) 信用風險品質分級

本公司內部信用風險分級，可分為低度風險、中度風險及高度風險，各等級定義如下：

- A. 低度風險：發行者或交易對手具有穩健程度以上之能力以履行契約承諾，即使在各種負面消息或不利經濟條件下，仍然有良好財務狀況足以應付。
- B. 中度風險：發行者或交易對手履行契約承諾之能力較低，各種負面消息或不利經濟條件有可能削弱其財務狀況，進而引發資產減損疑慮或造成本公司損失。
- C. 高度風險：發行者或交易對手履行契約承諾之可能性薄弱並取決於經營環境，各種負面消息或不利經濟條件將降低其履行義務之能力與意願。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A.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項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外部信用評等等級、市價跌幅、信用利差、攸關之量化及質化等資訊。

B.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日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4)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臚列如下，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唯不僅限於此，一切明顯之客觀證據致使該債務或該債務之信用連結公司無力清償，均視同違約，並進入認列信用減損程序：

A.破產：

依破產法進入破產程序、決議解散或由政府接管、承認無法於到期日償還債務等。

B.無法支付：

於寬限期間屆滿後，未能依約支付本金或利息。

C.債務重整：

因財務困難，與債權人重新協商將債務減免、展期或重新規劃後，本公司持有債權權益因債務人申請債務重整而發生損失之情形。

D.拒絕或延期償付：

單方面拒絕/否認任何債務之合法性或有效性，而拒絕或延期支付任何款項。

E.交叉違約或加速到期：

信用連結公司或相關機構之其他債務發生違約或類似之情形，使本債務被提前清償，或使本債務違約。

F.公司因為當地政府勒令而完全中止其營運。

(5)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A.採用之方法與假設

預期信用損失係於一特定期間內信用損失的機率加權估計值，期間劃分依據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若金融資產屬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將認列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若金融資產屬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信用已減損，將認列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債務工具、放款、其他金融資產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表所示：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分析表

	31/12/23		31/12/22		31/12/21		31/12/20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3,713,132	809,714	23,201,412	1,383,881	23,201,412	1,383,881	23,201,412	1,383,881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3,504,138	879,521	3,481,179	1,054	3,481,179	1,054	3,481,179	1,054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072,866,422	41,023,368	2,113,895,790	15,102,297	2,113,895,790	15,102,297	2,113,895,790	15,102,297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1,850,729	35,513,530	22,447,270	138,411	22,447,270	138,411	22,447,270	138,411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232,048,200	271,035	2,216,686,660	120,441	2,216,686,660	120,441	2,216,686,660	120,441
合計	8,673,873	1,000,609	8,613,916	1,544,677	8,613,916	1,544,677	8,613,916	1,544,677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6,584,612	14,188,843	26,682,591	1,438,136	26,682,591	1,438,136	26,682,591	1,438,136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1,981,128,245	50,020,031	1,992,120,278	14,582	1,992,120,278	14,582	1,992,120,278	14,582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1,178,172	11,112,751	1,178,172	1,000,031	1,178,172	1,000,031	1,178,172	1,000,031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280,218,841	42,218,606	2,280,218,841	180,224	2,280,218,841	180,224	2,280,218,841	180,224
合計	4,744,833	116,349,231	4,744,833	116,349,231	4,744,833	116,349,231	4,744,833	116,349,231

	31/12/23		31/12/22		31/12/21		31/12/20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帳面總額	減損準備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3,713,132	809,714	23,201,412	1,383,881	23,201,412	1,383,881	23,201,412	1,383,881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3,504,138	879,521	3,481,179	1,054	3,481,179	1,054	3,481,179	1,054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072,866,422	41,023,368	2,113,895,790	15,102,297	2,113,895,790	15,102,297	2,113,895,790	15,102,297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1,850,729	35,513,530	22,447,270	138,411	22,447,270	138,411	22,447,270	138,411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232,048,200	271,035	2,216,686,660	120,441	2,216,686,660	120,441	2,216,686,660	120,441
合計	8,673,873	1,000,609	8,613,916	1,544,677	8,613,916	1,544,677	8,613,916	1,544,677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6,584,612	14,188,843	26,682,591	1,438,136	26,682,591	1,438,136	26,682,591	1,438,136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1,981,128,245	50,020,031	1,992,120,278	14,582	1,992,120,278	14,582	1,992,120,278	14,582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1,178,172	11,112,751	1,178,172	1,000,031	1,178,172	1,000,031	1,178,172	1,000,031
應收帳款 - 應付利息	2,280,218,841	42,218,606	2,280,218,841	180,224	2,280,218,841	180,224	2,280,218,841	180,224
合計	4,744,833	116,349,231	4,744,833	116,349,231	4,744,833	116,349,231	4,744,833	116,349,231

註：此處所稱之金融資產，係指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放款、其他金融資產及相關之其他應收款。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採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曝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B.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公司債務工具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國際信用評等機構Moody's定期公布之資訊，此違約率包含對未來總體經濟狀況及隱含市場資料的預測，進而調整違約率為具前瞻性PD，違約損失率係採用Moody's各種債券之回收率統計，而曝險額則以金融資產之攤銷後成本(含應收利息)衡量。本公司放款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例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失業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並以攤銷後成本(含應收利息)衡量違約曝險額。

本公司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本年度未有重大變動。

(6)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擔保品

本公司針對授信業務均要求授信戶提供足額擔保品，並訂定相關授信政策以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對於放款金額之審查計算，須考量債信能力、擔保品種類及處分難易程度，以確保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及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等，以降低授信信用風險。

B.其他信用增強

本公司於授信合約訂有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將授信戶於本公司之各種金錢給付抵銷其所負之債務，以降低授信信用風險。

本公司針對授信戶倘考量其還款能力容有不足者，亦將依法徵提保證人，以強化債權確保。

(7)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當等於其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最大曝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備抵損失之變動  
放款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攤銷) 入帳初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攤銷) 入帳初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攤銷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攤銷) 入帳初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保險業務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備抵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5,735	793	13,864	33	2,109,374	2,129,79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6)	16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177)	177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6	(106)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880)	(132)	(1,810)	(2)	(2,824)	(2,824)	
新增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	-	-	2	-	2	
依「保險業務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備抵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12,255)	(312,255)	
根羈/風險參數之改變	(4,609)	(185)	1,055	-	(3,739)	(3,739)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338	209	13,286	31	1,797,119	1,810,983	

註：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型保單借款備抵損失餘額為12千元，不包含於上述變動表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金融資產)	依「保險資產 產物估價及逾期 放款催收政策」 規定應採行之減 損差異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818	320	14,838	64	16,040	2,430,929	2,446,06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	4	-	-	-	-	-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1)	1	-	-	-	-
一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9	(59)	-	-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8)	(33)	(2,066)	(3)	(2,210)	(2,21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7	-	-	27	-	27	
依「保險資產產物估價及逾期放款 催收款採帳處理辦法」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	-	-	-	-	(321,555)	(321,555)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4,943	562	13,864	(28)	20,415	2,109,374	2,129,7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5,745 703 13,864 33 20,415 2,109,374 2,129,799

註：截至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型保單借款擔保損失餘額為744千元，不包含於上述變動表中。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創始之 金融資產)	依「保險資產 產物估價及逾期 放款催收政策」 規定應採行之減 損差異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05,068	-	-	-	-	305,068	305,06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8,992)	-	-	8,992	-	-	-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67,341)	-	-	-	-	(67,341)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7,787	-	-	-	-	27,787	
損益/風險參數之改變	(139,334)	-	-	898,155	-	758,821	
匯率及其他變動	7,583	-	-	72,476	-	80,059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24,771	-	-	979,623	-	1,104,394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初餘額	\$ 230,110	-	-	-	-	230,11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5,956)	-	-	-	-	(115,956)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211,003	-	-	-	-	211,003	
損益/風險參數之改變	(18,915)	-	-	-	-	(18,915)	
匯率及其他變動	(1,174)	-	-	-	-	(1,174)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305,068	-	-	-	-	305,06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非購 入或銷毀之 作用減損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銷毀之 作用減損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銷毀之 作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九號規定提 列之減損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14,121)	-	-	1,219,82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52,997)	14,121	-	(152,997)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3,393	-	-	13,39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614,246)	1,298,361	-	684,115
匯率/風險參數之改變	45,633	101,624	-	147,257
匯率及其他變動	-	1,414,106	-	1,921,696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497,490	-	-	\$ 1,219,828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1,018,113	-	-	1,018,113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45,763)	-	-	(145,763)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85,136	-	-	185,136
匯率/風險參數之改變	188,653	-	-	188,653
匯率及其他變動	(26,311)	-	-	(26,311)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219,828	-	-	\$ 1,219,82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金融資產一備抵損失期初餘額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非購 入或銷毀之 作用減損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銷毀之 作用減損 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 損失(購入 或銷毀之 作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 九號規定提 列之減損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231)	-	-	(23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20	-	-	22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51)	-	-	(51)
匯率/風險參數之改變	-	-	-	-
民國111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262	-	-	\$ 262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1,605	-	-	1,60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一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250)	-	-	(1,250)
創始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70	-	-	70
匯率/風險參數之改變	(101)	-	-	(1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 324	-	-	\$ 32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流動性風險分析

金融商品之流動性風險可分為「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係指公司沒有足夠現金且無法及時籌措資金，以致無法履行到期義務（償付債務）之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或持有部位規模大於一般交易量，造成處理或抵銷持有部位時無法以現行合理市價結算而蒙受損失之風險。

資金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分成短期與中長期兩個層面加以有效管理。除訂定短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外，相關業務部門已建立即時資金通報機制，運用適當貨幣市場工具進行日常資金調度；另訂有中長期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並透過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功能定期檢視，運用現金流量分析模型，監控資產負債配合情形以規劃降低相關風險。

市場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依據內部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對股票標的集中度及整體投資部位流動性建立監控機制，以及投資單位於交易前評估市場流動性風險以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的產生。

另外本公司亦建立完善經營危機處理應變機制，以應變處理因異常或緊急狀況導致的重大資金需求。

本公司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政府公債等流動性之有價證券，足以支應投資運用與償付到期負債，故面臨之流動性風險極低。另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等衍生性金融商品因所承作之幣別整體而言係屬流動性高之貨幣，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交易之可能性極小，故市場流動性風險低；而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多予以續作，支應交割之資金亦充足，故資金流動性風險低。

本公司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如下表所示：

	111.12.31			
	小於1年	1~3年	3~5年	5年以上
應付款項	\$ 30,431,748	-	-	30,431,748
應付債券(註)	1,860,750	3,721,500	37,581,952	23,600,000
合計	\$ 32,292,498	3,721,500	37,581,952	23,600,000
	110.12.31			
應付款項	\$ 43,215,141	-	-	43,215,141
應付債券(註)	1,860,750	3,721,500	32,158,058	30,164,644
合計	\$ 45,075,891	3,721,500	32,158,058	30,164,644

註：係包含估計利息，故揭露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科目對應；另無到期日應付債券，此處係以十年作為剩餘期間計算合約現金流量。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衍生性金融負債之到期日期限結構如下表所示：

	111.12.31			總計
	小於1年	1~3年	3~5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9,234,427	-	-	29,234,427
避險之金融負債	111,161	155,928	-	267,089
合計	\$ 29,345,588	155,928	-	29,501,516
	110.12.31			總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62,260	-	-	862,260

4. 市場風險分析

「市場風險」是指資產價值因市場不利之變動，導致資產可能發生損失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有利率、匯率、股價或商品價格等。本公司經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指導，考量金融環境與各項經濟指標，透過風險控管機制，針對負債面的風險特性選擇適當投資標的，並兼顧資產與負債關係等因素，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決議並定期檢視，在監管制度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適當選擇並持有長期間之資產，以使資產負債在期限和收益上達到較好的配合，追求公司長期穩健經營及維護保戶權益，減少因市場風險對保險合約的影響而造成公司可能損失。

本公司廣泛利用各種風險管理工具以衡量市場風險，主要方式為運用風險價值(Value at Risk, VaR)分析以及敏感度分析(Sensitivity Analysis)等風險管理工具，以完整有效地衡量、監控與管理市場風險。

(1) 風險值

市場風險值為運用統計技術，衡量投資部位在一定期間之特定信賴水準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之潛在極端損失，目前以99%之信賴水準預估未來十日之風險值。

使用於管理風險之風險值模型，必須持續地進行回溯測試，以確保能夠合理、完整、正確地衡量投資組合最大潛在風險。

(2) 敏感度分析

除了使用風險值分析來管理市場風險外，本公司亦採用敏感度分析以作為公司風險分析、風險預算與業務管理之依據。敏感度分析係衡量單一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投資組合價值變動之金額，易於瞭解風險因子在可能的極端變動中，每一變動對投資組合影響的效果。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風險因子	變動幅度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價格指數)	價格指數上升10%	66,468,482
	價格指數下跌10%	(66,468,482)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上移50BPS	(6,905)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上移50BPS	(39,515,967)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上移50BPS	(12,438,041)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上移50BPS	(363,382)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下移50BPS	41,241,659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下移50BPS	12,599,425
匯率風險(匯率)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下移50BPS	375,488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升值3%	(12,294,522)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貶值3%	10,281,863
		12,294,522
		10,281,863

110.12.31		
風險因子	變動幅度	權益變動
權益風險(價格指數)	價格指數上升10%	91,864,200
	價格指數下跌10%	(91,864,200)
利率風險(殖利率曲線)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上移50BPS	(7,661)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上移50BPS	(37,974,192)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上移50BPS	(12,075,660)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上移50BPS	(385,037)
	殖利率曲線(美元)平行下移50BPS	7,686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行下移50BPS	39,938,887
匯率風險(匯率)	殖利率曲線(其他)平行下移50BPS	11,859,856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升值3%	316
	新台幣兌所有外幣貶值3%	(8,127,924)
		8,127,924
		12,684,667
		12,684,667

註1：權益風險與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部位主要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風險情境包含股票及基金(不含貨幣型與債券型基金)，利率風險情境包含債券及債券型基金。匯率風險敏感度分析之部位未計入外幣保單、

OIU資產及台幣計價投資國外標的基金。

註2：上表敏感度分析為假設情境，風險因子變動對公允價值的影響是基於其他因子維持不變。

註3：假設當其他因子不變時，本公司若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幣別利率曲線平移上升1bp，則對損益及權益的影響分別為(145)千元與(1,065,296)千元及(160)千元與(1,022,417)千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利率指標變革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指標進行基本性變革，包括以近乎無風險之替代利率取代某些銀行同業拆放利率(IBORs)，本公司因暴險於IBORs之一部分金融工具利率指標而為市場全面變革之一部分。本公司將合約條款之利率仍會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合約視為尚未轉換至另一替代指標利率之合約，即使該合約包含現有利率指標退場之應變條款(以下稱「未變革合約」)。

本公司於報導日之IBOR暴險為仍連結至美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以下稱US dollar LIBOR)之金融資產。US dollar LIBOR原則上將由美元擔保隔夜融資利率(以下稱SOFR)所取代。英國金融行為監理總署(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 FCA)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起，將終止提供US dollar LIBOR(除了一星期及兩個月美元LIBOR外)或不再具代表性。本公司計劃於民國一一年二年前完成合約條款之修改或施行適當之應變條款以因應利率指標變革。

本公司預期利率指標變革將影響其營運、風險管理流程及避險會計，因利率指標變革所面臨之主要風險是營運上之暴險，例如經由與交易對手重新談判借款合約、與衍生工具之交易對手實施新的應變條款、更新合約條款以及修訂與變革有關之營運控管。財務風險主要限於利率風險。由於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何時及如何發生取代仍可能不確定，若取代之時點不一致時，將需重新評估避險關係之有效性。

本公司將持續監督及管理替代利率之轉換並且評估合約參照利率指標之現金流量範圍，是否需要因利率指標變革修改此類合約，以及如何管理與交易對手間對利率指標變革之溝通。本公司定期彙總利率風險及利率指標變革所產生之風險並且每半年呈報董事會。

下表列出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變革合約及其目前金額列示如下：當應變條款金額，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其帳面金額，衍生工具以名目金額列示如下：

111.12.31	
未變革合約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應變條款金額
債券投資(註)	\$ 31,575,645
資產證券化	30,399,071
	-
	-

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

註：其中包含30,542,287千元之債券於到期前一年轉換利率指標，對合約現金流量無重大影響。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111.12.31
未變革合約 之總金額		尚無適當 應變條款金額
\$	32,062,449	-
債券投資(註) 資產證券化	27,414,430	-
<b>連結至美元LIBOR之金融資產</b>		
總金額		尚無適當 應變條款金額
\$	7,914,987	-
<b>連結至美元LIBOR之衍生工具</b>		
IRS利率交換		尚無適當 應變條款金額
\$	7,137,098	-

註：其中包含31,131,770千元之債券於到期前一年轉換利率指標，對合約現金流量無重大影響。

連結至美元LIBOR之衍生工具

IRS利率交換

5.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證券出借協議借出之權益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且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間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市場風險，故未整體除列。

下表為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之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類別	111.12.31		110.12.31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證券出借協議	858,140	-	858,140	858,140

截至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無金融資產移轉之情形。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形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a)	(b)	(a)	(b)
衍生金融工具及 連結式存款	77,799,890	77,799,890	17,444,312
附買回票券及債 券投資	69,629,996	69,629,996	87,074,308
合計	147,429,886	147,429,886	104,518,620
淨額 (e)=(c)-(d)			60,355,578
淨額 (e)=(c)-(d)			60,355,578
111.12.31		110.12.31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a)	(b)	(a)	(b)
衍生金融工具及 連結式存款	77,799,890	77,799,890	17,444,312
附買回票券及債 券投資	69,629,996	69,629,996	87,074,308
合計	147,429,886	147,429,886	104,518,620
淨額 (e)=(c)-(d)			60,355,578
淨額 (e)=(c)-(d)			60,355,578
110.12.31		109.12.31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a)	(b)	(a)	(b)
衍生金融工具及 連結式存款	66,302,810	66,302,810	17,444,312
附買回票券及債 券投資	61,862,191	61,862,191	87,074,308
合計	128,165,001	128,165,001	104,518,620
淨額 (e)=(a)-(b)			64,199,630
淨額 (e)=(a)-(b)			64,199,630
110.12.31		109.12.31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1)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2)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已編列之金融負債淨額總額	金融工具 (註)
(a)	(b)	(a)	(b)
衍生金融工具及 連結式存款	862,260	862,260	19,106
附買回票券及債 券投資	862,260	862,260	19,106
合計	1,724,520	1,724,520	38,212
淨額 (e)=(a)-(b)			205,647
淨額 (e)=(a)-(b)			205,647

(註) 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結構型個體

1. 具有控制力之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結構型個體為不動產投資及管理機構，透過參與個體而享有該個體變動報酬之權利及透過其權力影響該個體之報酬。截至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非合約性義務之放款予該個體，金額分別為28,431,649千元與28,898,543千元。

2. 不具控制力之結構型個體

(1) 本公司持有下列類型不具控制力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該等結構型個體之資金來自本公司及外部第三方：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本公司擁有之權益
私募基金投資	投資第三方基金管理公司發行之私募基金，從而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基金發行之單位或有限合夥權益。
資產證券化商品及不動產投資信託	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及不動產投資信託，從而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資產基礎證券。

(2) 本公司所認列與不具控制力之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b>本公司持有之資產</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8,440,864	\$ 36,785,95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22,76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013,615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總額	\$ 158,440,864	\$ 91,022,337
<b>資產證券化商品及不動產投資信託</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877,904	\$ 34,626,78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656,13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734,505
本公司持有之資產總額	\$ 143,877,904	\$ 88,017,421

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曝險金額即為所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對私募基金投資、資產證券化商品及不動產投資信託未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三十一)資本管理

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目標係依據金管會保險局所規定之最低資本，監控清償能力及適足性、防範經營過程中可能遭遇之風險、維護保單持有者之利益、實現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公司之資本管理同時受限於其他國內有關資本之相關規定，例如：繳存於國庫之營業保證金、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等。請詳附註六(十二)及(十八)。

本公司主要透過監控半年度及年度之資本適足性報告結果，對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公司具有適足之清償能力資本報酬率之目標。

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資本等級劃分標準需考慮資本適足率及淨值比率。資本適足率係自有資產與風險資本之比率，淨值比率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業主權益除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主管機關將資本適足率達百分之二百以上及淨值比率達百分之三以上稱為資本適足；而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百者或最近二期淨值比率均未達百分之三，依情節嚴重性可再劃分為資本不足、資本顯著不足與資本嚴重不足。若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百或最近二期淨值比率均未達百分之三，即未達資本適足標準，不得買回其股份，且不得分配該申報年度之盈餘；同時，主管機關會依實際情況採取必要之監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命令保險業及其負責人限期增資或提出其他財務業務改善計畫、命令其停售保險商品或限制其保險商品之開辦、限制其資金運用範圍、派員監管或為其他必要處置等。

本公司近兩年之資本適足率均達百分之二百以上，且最近二期淨值比率均達百分之三以上，符合主管機關要求之比率。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 55,000,000	15,487,411
清償租賃負債	-	(604,388)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	(604,388)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發訂/更新租賃合約及其他	-	638,808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小計	-	638,80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5,000,000	15,521,831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5,000,000	16,361,184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變動	-	(1,682,162)
清償租賃負債	-	(1,682,162)
來自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小計	-	(1,682,162)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		
發訂/更新租賃合約	-	808,389
非現金流量之變動小計	-	808,38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5,000,000	15,487,41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十三)其他

1.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外幣	新台幣	外幣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註1)				
美金	\$ 80,287,944	30,708	2,465,482,194	84,541,551
非貨幣性項目(註1)				
美金	10,852,431	30,708	333,256,447	15,035,411
歐元	1,466,027	32,765	48,035,019	1,417,784
衍生性金融工具(註1)				
美金	-	30,708	20,067,947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1)				
歐元	254,605	32,755	8,339,631	277,434
英鎊	184,505	37,014	6,829,202	239,567
港幣	4,493,826	3,940	17,703,648	6,129,025
韓圓	669,036,842	0,024	16,347,915	1,246,573,25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註1)				
美金	215,953	30,708	6,652,954	450,115
歐元	27,395	32,765	896,339	-
日幣	2,403,571	0,233	559,672	-
衍生性金融工具(註1)				
美金	-	30,708	29,501,516	-

(註1)各期按各幣別換算後之新台幣餘額占其項目合計之5%以上者。

(註2)係以資產及負債性質適用其市場匯率。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預計於資產負債日12個月內或超過12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資產負債表總金額如下：

	111.12.31		
	12個月內回收	超過12個月後回收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7,629,245	-	217,629,245
應收款項	38,994,938	1,292,440	40,287,378
本期所得稅資產	5,362,902	3,147,282	8,510,1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7,283,873	735,679,466	1,182,963,3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29,315	547,578,636	563,407,951
避險之金融資產	6,393	32,388	38,7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4,310	2,118,459,084	2,120,143,3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58,269,625	58,269,625
投資性不動產	-	259,486,810	259,486,810
放款	4,080,806	219,446,393	223,527,199
再保險合約資產	2,416,505	972,400	3,388,905
不動產及設備	-	19,026,817	19,026,817
使用權資產	-	1,136,191	1,136,191
無形資產	-	302,595	302,5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2,620,063	52,620,063
其他資產	9,518,460	21,098,951	30,617,411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1,317,956	258,201,196	259,519,152
資產總計	\$ 744,124,703	4,296,750,337	5,040,875,040
	111.12.31		
	12個月內償付	超過12個月後償付	合計
應付款項	\$ 30,431,748	-	30,431,748
本期所得稅負債	-	641,769	641,76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234,427	-	29,234,427
避險之金融負債	111,161	155,928	267,089
應付債券	-	55,000,000	55,000,000
租賃負債	860,295	14,661,536	15,521,831
保險負債	27,351,266	4,277,789,821	4,305,141,087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3,366,163	3,366,16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37,131,393	37,131,393
負債準備	-	7,111,156	7,150,4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261	19,731,755	19,731,755
其他負債	-	4,223,953	4,223,953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2,596,462	259,518,338	259,519,152
負債總計	\$ 90,625,434	4,679,331,812	4,769,957,24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110.12.31		
	12個月內回收	超過12個月後回收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9,134,282	-	199,134,282
應收款項	38,723,080	1,300,393	40,023,473
本期所得稅資產	-	4,111,049	4,111,0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269,569	977,541,230	1,360,810,7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29,706	626,033,575	656,463,281
避險之金融資產	-	403,145	403,1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423,902	1,976,114,267	1,984,538,16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	77,687,950	77,687,950
投資性不動產	-	254,213,588	254,213,588
放款	4,699,215	240,455,356	245,154,571
再保險合約資產	2,322,965	885,691	3,208,656
不動產及設備	-	19,088,075	19,088,075
使用權資產	-	1,458,624	1,458,624
無形資產	-	335,005	335,0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9,383,825	29,383,825
其他資產	710,949	21,324,696	22,035,645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7,479,727	252,273,674	259,753,401
資產總計	\$ 675,193,395	4,482,610,143	5,157,803,538
	110.12.31		
	12個月內償付	超過12個月後償付	合計
應付款項	\$ 43,215,141	-	43,215,14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725,767	815,912	12,541,6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62,260	-	862,260
應付債券	-	55,000,000	55,000,000
租賃負債	837,948	14,649,463	15,487,411
保險負債	22,012,036	4,103,502,613	4,125,514,649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	3,557,753	3,557,75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0,389,467	10,389,467
負債準備	353,112	7,795,614	8,148,7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6,670,803	16,670,803
其他負債	2,307,666	5,206,367	7,514,033
分攤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366	259,753,035	259,753,401
負債總計	\$ 81,314,296	4,477,341,027	4,558,655,32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à.r.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同為富邦金控之子公司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孫公司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孫公司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日盛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凱擘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實質關係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曜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華聯合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固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董事、重要股東、經理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及富邦集團關係企業或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與關係人存款明細如下：

存款性質	111.12.31	110.1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支票存款	\$ 13,159	142,199
活期存款	20,631,899	20,560,119
定期存款	9,952,779	12,379,172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1,870	1,718
定期存款	7,500,000	6,400,000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33,391	36,806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260,837	255,641
定期存款	1,000,000	6,500,000
合計	\$ 39,393,935	46,275,65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110.12.31
2.本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利息		
關係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2,989	11,428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11,922	13,014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51,147	51,986
Fubon MI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82,424	85,476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27,691	28,147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à r.l	47,609	47,423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158	2,889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1,347	1,970
合計	\$ 260,287	242,333
3.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應收(付)款項細如下：		
關係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217,521)	(449,650)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76,799	282,316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1,344)	(31,361)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8,947)	(16,722)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8	(39,408)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19,524)	(4,198)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或交易餘額10%)	8,729	12,183
合計	\$ 6,308	(245,504)
4.連結稅制		
本公司與母公司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採用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稅(應付連結稅制款含估列尚未核定年度之應付數)。		
應收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111.12.31	110.12.31
應付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 6,867,487	3,144,355
5.債券交易(含本公司發行之債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購進債券		
關係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 -	1,215,31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110.12.31
(2)出售/到期債券		
關係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400,324	-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07,284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
合計	\$ 400,324	1,307,284
(3)附賣回交易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附賣回債券無餘額。		
利息收入		
關係人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 -	138
(4)本公司發行之債券		
關係人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 20,000,000	20,000,000
應付利息		
關係人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 552,329	552,329
利息費用		
關係人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 720,000	720,000
(5)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目本金)		
關係人間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交易合約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1,495,600	20,213,700
匯率交換合約		
6.本公司全權委託關係人投資之餘額如下：		
關係人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1.12.31	110.12.31
	\$ 5,592,184	4,935,706
7.本公司持有關係人發行之基金餘額如下：		
關係人		
富邦投信各基金	111.12.31	110.12.31
	\$ 16,406,561	11,408,691
日盛投信各基金		
	4,316,601	900,991
合計	\$ 20,723,162	12,309,68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本公司持有關係人發行之股票餘額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216,282	367,191
中華聯合保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281,059	9,961,589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7,581	9,474
	<u>\$ 8,504,922</u>	<u>10,338,254</u>

9. 本公司結餘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及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關係人名稱	111.12.31	110.12.31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897,235	1,017,623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108,308	1,146,953
	<u>\$ 2,005,543</u>	<u>2,164,576</u>

10.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財產交易：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36,799	64,757
臺北市政府(註)	1,053,937	43
合計	<u>\$ 1,090,736</u>	<u>64,800</u>

註：本公司因開發案申請容積移轉，移轉道路用地(帳面價值85,854千元)予臺北市政府，並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一月七日完成辦理所有權移轉之程序；另，預繳容積代金予臺北市政府946,758千元，並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七日付訖。上開交易帳入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1) 擔保放款：

		111.12.31		110.12.31	
類別	戶名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屆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實買關係人共31戶	\$ 203,608	174,138	正常放款	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放款	Carter Lane (Guemsey) Limited	1,928,641	1,751,870	正常放款	不動產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5,239,568	5,106,032	正常放款	不動產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8,772,378	8,493,705	正常放款	不動產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3,248,784	3,138,846	正常放款	不動產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a r.l	10,083,012	9,941,196	正常放款	不動產
合計		<u>\$ 29,475,991</u>	<u>28,605,787</u>		

		111.12.31		110.12.31	
類別	戶名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屆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實買關係人共34戶	\$ 237,266	233,051	正常放款	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放款	Carter Lane (Guemsey) Limited	1,966,986	1,912,315	正常放款	不動產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5,343,740	5,195,214	正常放款	不動產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9,253,349	8,698,118	正常放款	不動產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3,305,421	3,190,567	正常放款	不動產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a r.l	10,258,794	9,902,329	正常放款	不動產
合計		<u>\$ 30,365,556</u>	<u>29,131,594</u>		

上述關係人之擔保放款，其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壽險貸款：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111.12.31		備註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壽險貸款	實質關係人共97戶	\$ 47,232	\$ 37,148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無
		<u>110.12.31</u>	<u>110.12.31</u>	
壽險貸款	實質關係人共92戶	\$ 48,568	\$ 40,724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無
		<u>111.12.31</u>	<u>111.12.31</u>	

上述關係人之壽險貸款，其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1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預付款項：

關係人	性質	111.12.31	110.12.31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保險費	\$ 27,382	26,910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2,768	3,078
合計		<u>\$ 30,150</u>	<u>29,988</u>

13.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交易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備註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23,760	23,760	辦公室租金
臺北市政府	1,305,586	1,286,594	押標金/地上權 履約保證金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32,020	33,461	辦公室/停車位 租金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3,774	13,794	辦公室租金
合計	<u>\$ 1,375,140</u>	<u>1,357,609</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關係人	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8,882	13,316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40,096	255,471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9,383	33,719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5,855	193,319
實質關係人	66,010	98,972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646	9,985
合計	<u>\$ 331,872</u>	<u>604,782</u>

關係人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 142	10,363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202	13,561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39,917	250,887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18,796	32,267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2,491	182,977
實質關係人	68,398	100,800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400	1,906
合計	<u>\$ 330,346</u>	<u>592,761</u>

(3)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投資性不動產—地上權

關係人	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臺北市政府	\$ 28,656,799	29,637,791

關係人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臺北市政府	\$ 7,992,975	7,720,161

上開租賃交易均為營業租賃，其租賃條件與一般租賃條件(市場行情價格)並無明顯差異。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4.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存入保證金、履約保證函文、租金收入及預收房租款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1) 存入保證金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6,649	41,639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8,999	10,638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29,719	26,88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17,912	17,912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9,874	39,874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18	10,318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38,012	41,709
	合計	<u>\$ 191,483</u>	<u>188,974</u>
(2) 履約保證函文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 -	27,135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註)	269,296	267,956
	合計	<u>\$ 269,296</u>	<u>295,091</u>

註：係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敏盛綜合醫院(非關係人)共同出具269,296千元履約保證。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租金收入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5,404	156,596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2,151	46,75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91	42,569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51	12,278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12,743	12,391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31,300	33,179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1,443	40,853
	凱擘影藝股份有限公司	15,225	-
	凱擘股份有限公司	38,801	57,316
	曜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91	22,767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14,966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9,638	24,750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31,660	6,104
	合計	<u>\$ 653,097</u>	<u>480,708</u>

租金收入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計624,842千元及477,622千元，係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帳入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預收房租款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計7,269千元與7,374千元，帳入其他負債項下。

15.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保費收入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35,688	43,376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4,134	33,17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814	102,484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27,141	19,982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53	18,879
	實質關係人	99,057	61,785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585,995	769,573
	合計	<u>\$ 905,082</u>	<u>1,049,250</u>

上列保費費率均係依保險法相關規定計收，與一般交易條件並無差異。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6.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佣金收入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6,727	9,239
17.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佣金支出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3,588,937	3,961,792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37,130	234,335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4,807
日盛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26,221	11,61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7,825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4,471	21
合計	\$ 3,956,759	4,250,398

上列佣金已含遞延佣金，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5,189	1,877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78,791	77,860
合計	\$ 83,980	79,737

18.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利息收入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4,905	63,7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253	15,182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3,611	4,071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48,152	53,300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201,735	211,681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325,005	354,405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10,955	118,026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à r.l	186,854	197,904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65	9,220
合計	\$ 1,105,535	1,027,48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9. 本公司與關係人共同行銷獎勵收入及跨售佣金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1,160,014	1,174,009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21	14,796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1,215	1,233
合計	\$ 1,178,850	1,190,038

20. 本公司與關係人共同行銷支出明細如下：

關係人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11,678	12,581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3,304	86,009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8	2
合計	\$ 84,990	98,592

21.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各項收入明細：

關係人名稱	科目性質	111年度	110年度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手續費收入	\$ 8,111	20,183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雜項收入	20,762	16,306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雜項收入	1,192	242
合計		\$ 30,065	36,73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各項支出明細：

關係人名稱	科目性質		111年度	110年度
	服務代理費、受託買	費手續費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5,634		85,634	110,608
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樓管費、投資性不動產費用等		127,715	126,628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主係財產保險費		63,105	60,886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費、通訊服務費等		83,675	103,12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手續費、保管費等		954,636	1,203,884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捐贈費		36,838	38,468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	捐贈費		44,893	41,024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捐贈費		44,476	41,806
富邦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廣告費、文具印刷等		182,297	167,015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自操部位經理費		17,126	7,972
富邦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大樓管理費/交通費等		17,895	16,771
臺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等		3,438	15,333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委外經理費		12,001	48,684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買賣手續費		5,771	11,310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費/電信費等		11,500	12,555
其他(個別關係人餘額均未超過壹千萬元或交易餘額10%)			37,097	37,371
合計		\$ 1,728,097	2,043,438	

(三) 主要管理階層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20,360	1,132,99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433	1,518
退職後福利	5,953	5,704
合計	\$ 627,746	1,140,220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質押及保證之資產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提供質押之資產		
政府債券(帳列存出保證金—法定保證金)	\$ 15,977,717	16,359,063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其他)	1,452,517	1,378,848
	\$ 17,430,234	17,737,911

法定保證金係按保險法141及142條之規定繳存中央銀行作為保險事業保證。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因日常營業活動產生法律訴訟之或有負債，除了已估列負債準備者外，尚有數件訴訟案件仍在進行，目前皆已委由律師承辦，一旦取得專業意見及可合理估計金額時，本公司將予以調整認列相關損失。

(二) 重大未認列之承諾

本公司已簽約尚未認列之投資性、自用不動產新建工程及購置契約價款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新建工程	\$ 3,908,441	8,710,687
購入投資性不動產	2,251,093	25,556
合計	\$ 6,159,534	8,736,243

(三) 本公司已簽訂之私募基金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上限為(單位：千元)：

	111.12.31	110.12.31
美元	\$ 2,991,273	3,243,614
歐元	\$ 583,834	596,016
台幣	\$ 470,333	282,000

註：已承諾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不包含已通知交易然尚未交割的部位。

(四)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簽定合資協議書，約定分期參與增資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15億元。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依前述協議出資12億元。

(五)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簽定合資協議書，約定分二次出資信鼎壹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3億元。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依前述協議出資1.5億元。

(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簽定合資協議書，約定分期出資星鑫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總金額不超過新台幣3.15億元。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依前述協議出資1.8億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	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670,204	5,477,929	9,053,246	6,227,311	15,280,557
勞促團保費用	-	1,456,089	-	1,676,015	1,676,015
退休金費用	162,251	637,876	181,910	694,810	876,720
董(理)事酬金	-	348,465	-	755,431	755,4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45,356	-	1,447,567	1,447,567
折舊費用	-	992,570	-	1,114,837	1,114,837
攤銷費用	-	122,889	-	122,332	122,332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公司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2,844人及25,08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8人。

富邦金控民國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依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時保留發行股數總數10%由金控及其子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依員工認購股數認列薪資費用410,957千元。

(二)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本公司目前係依業務性質採直接歸屬或其他合理方式分攤各相對交易公司之方式處理。

(三)因給付鉅額保險金之週轉需要之借款：無。

(四)資金委託證券投信事業或證券投顧事業代為操作管理之投資項目、資金額度：詳附註六(二)2。

(五)停業單位之相關資訊：無。

(六)重要組織之調整及管理制度之重大改革：無。

(七)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發生之重大影響：無。

(八)因俄羅斯於民國一一年二月間對烏克蘭發起戰爭，致使俄羅斯受國際經濟制裁，國際信評機構紛紛調降俄羅斯債券信用評等等級。本公司已密切關注及評估俄羅斯債券之信用風險，暨持續檢視相關債券付息還本情形，並依評估之信用風險認列預期信用損失。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本公司進行金融資產重分類

民國一一年以來，以美國國聯準會為首之主要央行相繼大幅收緊貨幣政策，使近期股、債、匯市皆歷經歷史上罕見的全面性劇烈動盪，且利率彈升幅度已屬國際保險資本標準定義之極端情境。因此，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一一年十月七日七號秘字第0000000354號函「保險業因國際經濟情勢劇變致生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改變所衍生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疑義」之規定，基於外部金融環境重大變動，調整相關管理活動及部分海外債券投資之經營模式，並於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將本公司帳上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重分類後，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增加69,877,356千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380,841,976千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293,497,526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17,467,094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類別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	交易金額	債權性質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關係人是否受該資產之影響		其他說明
							受影響之資產類別	金額	
富邦人壽	土地、新建、開口新建、開口風扇、投口地稅	111.08.17	2,648,343 (新台幣)	配合的支付	三三國際保險集團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關係人	受影響之資產類別	金額	其他說明
				(註1)長期債權					
富邦人壽	房地買賣	111.08.12	1,085,207 (新台幣)	房地買賣	臺北市政府	關係人	受影響之資產類別	金額	其他說明
				(註2)轉售轉讓					

註1：為合約總價款，交易成本另計。

註2：交易金額中計85,854千元係移轉道路用地予臺北市政府之帳面價值(不含移轉時之交易成本)，實際過戶登記日為111.11.17；餘999,353千元係核定應繳納之容積代金，核定日為111.12.16。

2.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3.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註七及十三(一)6。

4.應相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註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重要會計科目附註六(三)及(二十八)之說明。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之 人 類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占合稱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
					金額	交易條件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I	應收款項	87,229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I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762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I	放款	1,751,870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3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I	應收款項	11,922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I	利息收入	48,152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1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I	放款	5,106,032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9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I	應收款項	51,147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I	應收款項	201,73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4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I	放款	8,493,70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15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I	應收款項	82,424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I	利息收入	325,00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6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I	放款	3,138,846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6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I	應收款項	27,691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I	利息收入	110,955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2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r.l.	I	放款	9,941,196	與一般交易相同	0.18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r.l.	I	應收款項	47,609	與一般交易相同	-
0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r.l.	I	利息收入	186,854	與一般交易相同	0.0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間關係顯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與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 業務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轉列之 投資利益
				本期辦法	去年年度	股數	比率	本期辦法	本期轉列之 投資利益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壽保險業務	2,153,217	2,153,217	-	100.00%	1,623,850	(42,533)	(42,533)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壽保險業務	10,532,054	10,532,054	2,675,000,000	100.00%	8,137,221	140,701	140,701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壽保險業務	23,910,370	23,910,370	175,334,047	77.40%	7,246,784	729,964	496,581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壽保險業務	3,348,784	3,348,784	41,514,743	100.00%	2,321,869	(593,836)	(593,836)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澤西島	投資性不動產 出租	2,186,556	2,186,556	461,722,931	100.00%	(12,344)	(1,133,145)	(1,133,145)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澤西島	投資性不動產 出租	4,708,389	4,708,389	92,581,000	100.00%	4,519,577	(295,444)	(295,444)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比利時華魯	投資性不動產 出租	2,579,463	2,579,463	1,133,718	100.00%	1,918,892	(28,741)	(28,741)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r.l.	盧森堡	投資性不動產 出租	7,272,154	7,272,154	2,119,997	100.00%	6,520,739	(687,575)	(687,575) 子公司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中住資本保險有限公司	香港	保險公司	7,046,304	7,046,304	13,979,798	18.00%	9,566,427	357,927	9,831 附屬企業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Hyundai Cart Co., Ltd.	韓國	管理事業	5,156,803	5,156,803	16,046,528	10.00%	9,101,131	3,047,748	164,815 附屬企業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星洲金銀珠寶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創業投資	1,979,650	1,979,650	315,554,902	25.00%	3,897,241	(3,757,041)	(939,200) 附屬企業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星洲金銀珠寶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創業投資	180,442	180,442	18,044,160	20.00%	210,455	84,914	16,983 附屬企業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星洲金銀珠寶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創業投資	2,100,000	2,100,000	210,000,000	30.00%	2,173,122	198,808	59,643 附屬企業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星洲金銀珠寶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創業投資	327,000	327,000	32,700,000	30.00%	347,793	53,439	16,397 附屬企業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星洲金銀珠寶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創業投資	150,000	150,000	15,000,000	30.00%	149,773	694	(280) 附屬企業
富邦人壽 香港有限公司	星洲金銀珠寶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創業投資	180,000	180,000	18,000,000	30.00%	179,852	(494)	(448) 附屬企業

註1：投資性不動產是落在英國倫敦。

註2：投資性不動產是落在比利時華魯。

註3：被投資公司並未持有向外借款、為保證人或以其財產提供他人債務之擔保，其不動產所有權除作為母公司借款之擔保品外，未有其他限制之事實。

註4：投資性不動產是落在泰國法蘭克。

註5：本公司於一一年五月取得Hyundai Cart Co., Ltd.，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依存後之損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6)與外商保險業在大陸地區之分支機構及大陸地區保險業海外分支機構為再保險業務往來，其往來公司名稱及再保費收入(支出)：無。

(7)與在海外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為簽單保險業務往來，金額重大之往來對象名稱及保費收入：無。

3.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25,781,503	經濟部投資審核會核准投資金額	25,781,597	依經濟部投資審核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62,550,676
---------------------	------------	----------------	------------	----------------------	-------------

4.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週轉金		\$ 26,470
活期存款	含美金1,137,086千元及人民幣1,322,522千元	60,070,251
定期存款	含澳幣340,000千元及人民幣50,000千元； 到期日 112.01.03~112.03.23； 利率 1.1%~3.75%	55,316,317
支票存款		13,159
可轉讓定期存款	到期日 112.01.03~112.03.06； 利率 1.1%~1.5%	31,500,000
約當現金	主係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到期日 112.01.03~112.02.16； 利率 0%~1.375%	70,703,048
合 計		\$ 217,629,245

註：外幣兌換新台幣(美金30.708、人民幣4.447/4.437及澳幣20.86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保費票據			
黃○珊		\$ 16,898	
林○良		8,090	
李○登		6,125	
梁○琴		4,519	
其他		21,275	註
合計		\$ 56,907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 28,461,914	
應收股利		2,244,088	
應收租金		1,300,217	
應收出售證券款		5,853,583	
應收投資型保單投資贖回款		934,805	
其他		1,435,864	註
合 計		\$ 40,230,471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權益法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類 別	帳 面 價 值	原 始 成 本	原 始 成 本 (折)	原 始 成 本 (折)	利 息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之 差 異
								單 價	總 額	
非關稅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2,631,678	-
利率交換合約									17,410,269	-
其他表外工具：										
股票		5,908,825,436					474,806,448		434,026,697	-
受託憑證		15,082,820,434					661,479,816		634,911,509	-
公司債		164,730,000			1,074,780	6.63%	1,050,346		1,050,834	-
其他					110,497,399		110,452,120		92,906,352	-
合計							\$ 1,227,088,210		1,026,965,339	412

註1：本公司無指記透過權益法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無須揭露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註2：個別餘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數量	原帳面價值	折價(%)	帳面價值	備抵損失	備抵損失	淨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註
								原帳面價值	折價(%)	
股票		2,867,239,248	\$	-	-	-	2,867,239,248	-	-	
政府公債	112,218~149,112,141	-	-	210,147,137	995,028	(15,671,836)	36,685,343	31,023,707	312	
公司債	期：每年付息1~2次 112,415~151,151,151	-	-	280,254,746	73,827	(54,390,366)	291,118,041	193,142,654		
金融債	112,514~142,142,514	-	-	104,975,991	34,652	(5,810,995)	106,832,591	236,727,775		
其他	期：每年付息1~2次	-	-	25,798,892	887	(265,520)	24,802,579	97,321,996		
合計		-	-	\$ 1,104,394	887	(265,520)	679,659,239	34,777,449		
帳：帳面原值		-	-	-	-	-	572,843,531			
帳：帳面原值		-	-	-	-	-	(9,515,620)			
淨額		-	-	-	-	-	\$ 563,007,911			

註1：個別項目未達帳面價值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2：其中金額10,125,200千元抵保營業保證金。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避險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數量	原帳面價值	折價(%)	帳面價值	備抵損失	備抵損失	淨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備註
								原帳面價值	折價(%)	
股票		10,000,000	-	-	-	-	10,000,000	-	-	
政府公債	利率交換合約	\$ 10,000,000	-	-	-	-	38,781	38,781	10,000,000	
合計		-	-	-	-	-	38,781	38,781	10,000,000	
帳：帳面原值		-	-	-	-	-	-	-	38,781	
帳：帳面原值		-	-	-	-	-	-	-	-	
淨額		-	-	-	-	-	-	-	38,781	

註：被避險項目為浮動利率債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券名稱	數量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息	備 抵 損失	帳 面 淨 值	備 註
政府公債	114,101,144,167,419,917	-	\$ -	23,177,077,000	0.75%-7.75%	(1,251,499,8)	249,891,061	註2
公司債	112,194,873,141,000, 113,514,187,215,110	-	-	929,774,633	2.00%-10.50%	(475,984)	1,003,556,834	
金融債	113,514,187,215,110	-	-	678,021,324	0%-8.25%	(138,245)	769,294,703	
其他	-	-	-	104,195,850	(15,369)	(15,369)	103,842,283	註1
合 計	-	-	-	\$ 1,943,759,407		(1,911,506)	2,126,585,481	
減：抵保保證金	-	-	-	-	-	-	(6,442,087)	
淨 額	-	-	-	-	-	-	\$ 2,120,143,394	

註1：個別帳額未達本項目餘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註2：其中面額6,500,000十元紙幣營業保證金。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單價以元表示外)

名稱	原始取得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結算		期末結算		期末結算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聯華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	\$ 1,556,792	-	-	-	66,758	-	-	-	1,623,550	-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2,675,000,000	-	12,501,816	-	-	-	-	-	-	-	813,721	-
富邦人壽保險(泰國)有限公司	175,334,047	-	2,903,938	-	-	-	-	-	-	-	724,674	-
富邦人壽保險(菲律賓)有限公司	-	-	491,080	-	-	-	-	-	-	-	467,463	-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41,514,743	-	2,959,441	-	-	-	-	-	-	-	232,969	-
Bow Behn House (Kensy) Limited	46,172,931	-	1,136,296	-	-	-	-	-	-	-	5,531	-
Fubon MTL Property (Kensy) Limited	92,581,000	-	4,848,721	-	-	-	-	-	-	-	(12,344)	-
Fubon Hilper (Belgium) S.A.	11,337,318	-	1,861,359	-	-	-	57,333	-	-	-	4,519,677	-
Fubon Insurance (Luxembourg) S.à r.l.	2,099,917	-	6,816,548	-	-	-	397,809	-	-	-	191,892	-
中法實業保險有限公司	1,200,000	-	1,200,000	-	-	-	307,461	-	-	-	16,430,339	-
中法實業保險有限公司	173,375,000	-	4,380,337	-	-	-	-	-	-	-	11,734	-
華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041,460	-	219,444	-	-	-	-	-	-	-	3,204,279	-
華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	-	2,139,564	-	-	-	33,558	-	-	-	11,66	-
華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700,000	-	341,900	-	-	-	2,893	-	-	-	21,731,222	-
華安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	150,878	-	-	-	-	-	-	-	10,4	-
Hyundai Card Co., Ltd.	-	-	-	-	-	-	1,105	-	-	-	149,773	-
星島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54,022	-
合 計	-	-	\$ 37,687,990	-	-	-	\$ 718,852	-	-	-	179,852	-
							\$ 718,852				8,209,625	
											541,773,52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		1,452,517	
減：抵繳保證金		(1,452,517)	
合 計		\$ -	

註：已提列備抵損失262千元。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處置附註
	原帳列 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原帳列 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原帳列 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原帳列 金額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數	
土地	\$ 139,826,624	24,544,110	-	164,370,534	-	(74,866)	139,826,624	24,469,244	164,295,668
建築物及其他設備	36,293,780	(3,596,655)	49,648	32,787,125	49,648	(3,902)	36,343,428	(3,510,557)	32,832,871
未完工程	9,775,163	-	5,407,964	9,775,163	5,407,964	-	15,183,127	-	15,183,127
預付房地稅徵款	72,869	-	72,869	1,090,768	1,090,768	-	1,163,737	-	1,163,737
使用權資產-土地	47,237,004	(79,487)	321,006	47,207,297	321,006	(1,517,356)	47,558,210	(1,546,863)	46,011,407
合 計	\$ 233,205,540	21,068,048	254,213,588	254,213,588	689,386	(1,986,154)	249,734,926	(1,986,154)	259,466,810

註：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所採用之方法及重大假設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放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抵損失	折溢價調整	淨額	備註
壽險貸款	\$ 62,955,890	(12)	-	62,955,878	
墊繳保費	13,218,414	-	-	13,218,414	
擔保放款	149,147,488	(1,810,738)	-	147,336,750	
催收款項	16,402	(245)	-	16,157	
合計	\$ 225,338,194	(1,810,995)	-	223,527,199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中央再保險公司－RIC		\$ 86,222	
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GEN		125,665	註1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RIM		767,626	註1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HRG		760,977	註2
其他		127,881	
合計		\$ 1,868,371	

註1：已提列催收款項1,148,403千元，備抵損失502,578千元。

註2：各戶餘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及應付再保往來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摘要	借方餘額	摘要	貸方餘額	備註
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GEN		33,588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中央再保險公司－RIC		204,259	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GEN	(168,652)	
科隆再保險公司－RIK		88,050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HRG	(765,085)	
瑞士再保險公司－RIS		114,905	中央再保險公司－RIC	(331,234)	
漢諾威再保險公司－HRG(註1)		19,160	科隆再保險公司－RIK	(146,400)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RIM		49,623	慕尼黑再保險公司－RIM	(871,619)	
其他(註2)		38,549	瑞士再保險公司－RIS	(139,244)	
合計		\$ 548,134	其他(註2)	(100,258)	
			合計	\$ (2,522,492)	

註1：已提列催收款項9,878千元，備抵損失4,939千元。

註2：各戶餘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	備註
土地	\$ 15,247,016	-	-	15,247,016	無	
房屋及建築	5,194,319	4,645	-	5,198,964	"	
電腦設備	1,581,948	161,700	(64,649)	1,678,999	"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	-	-	19	"	
其他設備	1,129,629	31,646	(34,516)	1,126,759	"	
租賃權益改良	919,397	21,207	(49,611)	890,993	"	
在建工程	48,150	120,784	-	168,934	"	
預付設備款	38,001	86,452	(32,362)	92,091	"	
	<u>\$ 24,158,479</u>	<u>426,434</u>	<u>(181,138)</u>	<u>24,403,775</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 1,013,284	-	-	1,013,284	
房屋及建築	45,259	-	-	45,259	
	<u>\$ 1,058,543</u>	<u>-</u>	<u>-</u>	<u>1,058,543</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 1,200,062	128,527	-	1,328,589	
電腦設備	1,051,845	183,725	(64,573)	1,170,9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9	-	-	19	
其他設備	916,237	90,218	(31,919)	974,536	
租賃權益改良	843,698	48,149	(47,573)	844,274	
	<u>\$ 4,011,861</u>	<u>450,619</u>	<u>(144,065)</u>	<u>4,318,415</u>	

註：折舊係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耐用年限如下：

項目	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5-5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年
電腦及其他設備	3-15年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 417,080	-	-	417,080	
房屋及建築	1,809,992	245,921	(375,300)	1,680,613	
交通設備	15,410	6,347	(9,857)	11,900	
其他設備	6,104	35,171	(230)	41,045	
	<u>\$ 2,248,586</u>	<u>287,439</u>	<u>(385,387)</u>	<u>2,150,638</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	\$ 18,044	6,015	-	24,059	
房屋及建築	758,390	531,193	(314,521)	975,062	
交通設備	9,760	3,689	(8,770)	4,679	
其他設備	3,768	7,069	(190)	10,647	
	<u>\$ 789,962</u>	<u>547,966</u>	<u>(323,481)</u>	<u>1,014,44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334,665	(32,450)	(10)	302,205	
專利權	340	50	-	390	
合計	<u>\$ 335,005</u>	<u>(32,400)</u>	<u>(10)</u>	<u>302,595</u>	

註：按三~二十年採直線法平均攤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要	金額	備 註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		\$ 1,810,32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23,3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2,096,072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		4,418,426	
虧損扣抵		20,063,937	註
其他		2,308,000	
		<u>\$ 52,620,063</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519,917	
	進項稅額	45,854	
	用品盤存	2,722	
	其他預付款－電腦軟體	546,793	
遞延取得成本	保險事業法定保證金	2,158,159	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存出保證金		15,977,717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繳存
	租賃保證金	113,428	
	其他保證金	1,593,230	
	衍生性金融商品	8,440,094	
其他資產－其他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11,593	
	什項資產	1,167,615	
合 計		\$ 30,677,12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票據		\$ 128	
應付費用		6,686,161	
應付佣金		1,852,146	
應付保險及再保賠款與給付		8,389,086	表一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2,522,492	
應付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款項		1,449,353	
應付投資款		7,657,705	表二
其他應付款		1,874,677	
合 計		\$ 30,431,748	

其他資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存出保證金	\$ 54,994	4,717	-	59,71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保險及再保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一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壽險		\$ 8,064,160
健康險		35,093
傷害險		2,871
投資型商品		87,669
團險		9,564
其他		189,729
合 計		<u>\$ 8,389,086</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表二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應付稅款		\$ 107,749	
應付代收款		103,588	
應付公司債及投資利息		793,065	
保單相關應付帳款		127,417	
其他應付款－其他		<u>742,858</u>	註
合 計		<u>\$ 1,874,677</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總 量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總 量	百 萬	總 額	總 額	總 額	總 額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3,490,779
匯率交換合約	-	-	-	-	-	25,743,648
合 計			\$ -		<u>29,234,427</u>	

註：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皆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故無須揭露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避險之金融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種類	部位金額	國內投資		國外投資		總計
		成本	公允價值	成本	公允價值	
利率交換合約	\$ -	-	-	8,516,864	8,516,864	8,516,864
						267,089
						8,783,953

註：被避險項目為浮動利率債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屬付債券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發行公司名稱	發行日期	票面金額	票面利率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備註
					成本	公允價值	
109年度第一類無附屬日票	109.01.27	100,000,000	1.30%	109.01.27	100,000,000	100,000,000	如附屬公司未派發現金股利或盈餘不足支付本債券利息，或附屬公司之未付股利或盈餘不足以支付利息時，本公司得先行追索，於必要時得先行追索，且不予支付之利息不作累積及遞延。
109年度第一類無附屬日票	109.01.21	6,500,000	1.30%	109.01.21	6,500,000	6,500,000	如附屬公司未派發現金股利或盈餘不足支付本債券利息，或附屬公司之未付股利或盈餘不足以支付利息時，本公司得先行追索，於必要時得先行追索，且不予支付之利息不作累積及遞延。
109年度第一類無附屬日票	107.02.27	20,000,000	1.60%	109.02.27	20,000,000	20,000,000	如附屬公司未派發現金股利或盈餘不足支付本債券利息，或附屬公司之未付股利或盈餘不足以支付利息時，本公司得先行追索，於必要時得先行追索，且不予支付之利息不作累積及遞延。
合計		\$ 126,500,000			\$ 126,500,000	\$ 126,500,000	

說明：按發行日期先後順序排列。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土地		50年~70年	3.15%~3.90%	\$ 14,786,394	
房屋及建築		2年~5年	3.46%~6.32%	694,409	
交通設備		2~3年	1.75%~1.85%	7,098	
其他設備		5年~6年	1.42%~1.85%	33,930	
				<u>\$ 15,521,831</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未滿期保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註)	期末金額	備註
總額：					
個人壽險	\$ 5,932	246	183	6,361	
個人傷害險	4,652,247	579,456	-	5,231,703	
個人健康險	2,685,542	32,741	-	2,718,283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589,636	135,372	-	725,008	
團體傷害險	633,262	50,220	-	683,482	
團體健康險	722,473	52,491	-	774,964	
投資型保險	105,831	7,914	-	113,745	
	<u>9,394,923</u>	<u>858,440</u>	<u>183</u>	<u>10,253,546</u>	
分出：					
個人壽險	(659,147)	(11,839)	(676)	(671,662)	
個人傷害險	(17,948)	2,284	-	(15,664)	
個人健康險	(14,432)	(9,301)	-	(23,733)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43,845)	(20,398)	-	(64,243)	
團體傷害險	(28,323)	(2,711)	-	(31,034)	
團體健康險	(52,440)	(10,953)	-	(63,393)	
投資型保險	(10,743)	(132)	-	(10,875)	
	<u>(826,878)</u>	<u>(53,050)</u>	<u>(676)</u>	<u>(880,604)</u>	
	<u>\$ 8,568,045</u>	<u>805,390</u>	<u>(493)</u>	<u>9,372,942</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因匯兌損益所致。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賠款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註)	期末餘額	備註
總額：					
個人壽險	\$ 795,632	(9,257)	1,978	788,353	
個人傷害險	799,584	13,041	-	812,625	
個人健康險	1,027,737	238,616	-	1,266,353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158,606	2,718	-	161,324	
團體傷害險	199,329	56,998	-	256,327	
團體健康險	247,838	149,829	-	397,667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	63,517	(5,536)	-	57,981	
個人年金險	1,634	6,381	-	8,015	
投資型保險	188,399	119,521	-	307,920	
	<u>3,482,276</u>	<u>572,311</u>	<u>1,978</u>	<u>4,056,565</u>	
分出：					
個人壽險	(10,408)	(4,235)	-	(14,643)	
個人傷害險	(33,291)	3,122	-	(30,169)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947)	(7,230)	-	(8,177)	
團體傷害險	(816)	(4,429)	-	(5,245)	
團體健康險	(1,024)	(22,711)	-	(23,735)	
投資型保險	(12,327)	2,500	-	(9,827)	
	<u>(58,813)</u>	<u>(32,983)</u>		<u>(91,796)</u>	
	<u>\$ 3,423,463</u>	<u>539,328</u>	<u>1,978</u>	<u>3,964,769</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因匯兌損益所致。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責任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註)	期末餘額	備註
總額：					
個人壽險	\$ 3,599,734,465	73,582,289	84,937,816	3,758,254,570	
個人傷害險	647,587	2,717	-	650,304	
個人健康險	335,432,850	24,862,986	-	360,295,836	
年金險	1,220,934	(48,466)	-	1,172,468	
投資型商品	184,636	27,778	-	212,414	
具裁量參與特性之保險契約	153,045,681	(8,936,425)	1,466,520	145,575,776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327	-	-	327	
團體傷害險	477	-	-	477	
團體健康險	244	-	-	244	
	<u>\$ 4,090,267,201</u>	<u>89,490,879</u>	<u>86,404,336</u>	<u>4,266,162,416</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因匯兌損益所致。

## 特別準備負債變動明細表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分紅保單紅利準備	\$ 13,505,997	3,479,855	-	16,985,852	註1
不動產增值利益特別準備	652,267	-	-	652,267	註2
	<u>\$ 14,158,264</u>	<u>3,479,855</u>	<u>-</u>	<u>17,638,119</u>	

註1：依91.12.31「台財保字第0910712459號函」規定辦理，提存相關分紅保單之紅利準備。

註2：依101.11.30「金管保財字第10102515281號令」規定辦理。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費不足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其他變動金額(註)	期末餘額	備註
總額：					
個人壽險	\$ 7,892,915	(1,221,539)	57,748	6,729,124	
個人健康險	96,638	(38,658)	-	57,980	
年金險	7	(1)	-	6	
	<u>\$ 7,989,560</u>	<u>(1,260,198)</u>	<u>57,748</u>	<u>6,787,110</u>	

註：其他變動金額係因匯兌損益所致。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淨變動數	本期支付金額	其他變動數	期末餘額	備註
壽險	\$ 3,406,581	132,951	(354,745)	-	3,184,863	
投資型保單	151,172	30,128	-	-	181,300	
	<u>\$ 3,557,753</u>	<u>163,079</u>	<u>(354,745)</u>	<u>-</u>	<u>3,366,163</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淨變動數			
本期固定	本期增額	合計	備註
期初金額	提存款	本期沖抵數	期末餘額
\$ 10,389,467	5,045,984	35,838,807 (14,142,865)	37,131,393
	5,045,984	26,741,926	

負債準備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除役負債		\$ 83,300	
員工福利負債		7,067,117	
		<u>\$ 7,150,41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2,973,99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1,380,249	
不動產公允價值及折舊財稅差		2,230,617	
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利益-土地增值稅		2,254,832	
廉價購買利益		711,250	
其他		180,814	註
		<u>\$ 19,731,755</u>	

註：各項目錄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其他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保費		\$ 1,006,754	
預收收益	租金	137,299	
遞延手續費收入		3,080,908	
存入保證金		1,143,045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1,452,409	
合計		<u>\$ 6,820,415</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提存數	本期收回數	期末餘額	備註
個人壽險	\$ 933,126	36,364	(106,545)	862,945	
個人傷害險	1,732,461	307,582	(325,385)	1,714,658	
個人健康險	2,402,794	203,078	(107,453)	2,498,419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649,848	108,454	(26,302)	732,000	
團體傷害險	896,460	108,639	(64,444)	940,655	
團體健康險	549,415	43,792	(15,847)	577,360	
	<u>\$ 7,164,104</u>	<u>807,909</u>	<u>(645,976)</u>	<u>7,326,03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計算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別	滿期		預期		預期賠款		本期提存特別盈餘公積		所提稅	提存
	自留保費	損失率	賠款金額	損失率	自留賠款	提存率	提存準備			
個人壽險	\$ 1,487,393	100 %	1,483,737	100 %	1,614,561	3 %	44,717	738	(9,091)	36,364
個人傷害險	5,064,657	77 %	3,876,337	77 %	1,790,968	1 %	51,032	333,446	(76,896)	307,582
個人健康險	5,794,788	78 %	4,539,335	78 %	4,649,739	3 %	173,748	80,099	(50,769)	203,078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1,399,460	82 %	1,147,557	82 %	529,598	3 %	41,984	93,584	(27,114)	108,454
團體傷害險	1,268,781	82 %	1,041,092	82 %	464,607	3 %	38,063	97,736	(27,160)	108,639
團體健康險	1,416,162	82 %	1,162,596	82 %	1,844,146	3 %	42,485	12,255	(10,948)	43,792
	<u>\$ 16,431,241</u>		<u>13,250,654</u>		<u>10,893,629</u>		<u>392,029</u>	<u>617,858</u>	<u>(201,978)</u>	<u>807,909</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收回計算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別	前期盈餘特別		本期收回特別準備				本期盈餘特別	
	盈餘準備	盈餘公積	高於預計 撥款收回數	超過滿期自 留保費收回數	重大事故特 別準備收回數	所得稅 影響數	收回合計數	盈餘公積
個人壽險	\$ 933,126	969,490	(132,611)	(369)	(203)	26,638	(106,545)	862,945
個人傷害險	1,732,461	2,040,043	(71,580)	(334,647)	(504)	81,346	(325,385)	1,714,658
個人健康險	2,402,794	2,605,872	(78,825)	(53,078)	(2,413)	26,863	(107,453)	2,498,419
團體一年定期壽險	649,848	758,302	(2,722)	(23,386)	(6,769)	6,575	(26,302)	732,000
團體傷害險	896,460	1,005,099	-	(78,147)	(2,408)	16,111	(64,444)	940,655
團體健康險	549,415	593,207	(5,064)	(8,747)	(5,998)	3,962	(15,847)	577,360
	\$ 7,164,104	7,972,013	(290,802)	(498,374)	(18,295)	161,495	(645,976)	7,326,037

59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別	保費收入	再保費收入	再保費支出	自留保費		提存方法	未滿期保費 準備法變動	自留 滿期保費
				按年/日比例法	按年/日比例法			
壽險	\$ 228,768,225	-	(1,488,584)	227,279,641	按年/日比例法	(103,380)	227,176,261	
傷害險	6,797,015	-	(93,534)	6,703,481	按年/日比例法	(629,249)	6,074,232	
健康險	45,067,490	-	(175,371)	44,892,119	按年/日比例法	(64,979)	44,827,140	
投資型保險商品	2,710,167	-	(254,590)	2,455,577	按年/日比例法	(7,782)	2,447,795	
合計	\$ 283,342,897	-	(2,012,079)	281,330,818		(805,390)	280,525,428	

51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券利息	含國內外政府公債息、公司債息、\$	98,936,970	
	金融債息及連結式存款息		
放款利息	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擔保放款息	6,546,300	
其他	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2,500,420	
合 計		<u>\$ 107,983,69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債務工具	處分(損)益	<u>\$ 3,652,93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權益工具	股息紅利	\$ 23,140,431	
	處分(損)益	45,130,913	
	評價(損)益	(194,635,338)	
債務工具	股息紅利	19,881,522	
	處分(損)益	8,062,217	
	評價(損)益	(59,361,769)	
衍生性金融商品	處分(損)益	(124,474,045)	
	評價(損)益	<u>(16,501,274)</u>	
		<u>\$ (298,757,343)</u>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權益工具	股利收入	\$ 949,161	
債務工具	處分(損)益	578,568	
		<u>\$ 1,527,729</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標的	金額	備註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	\$ (42,533)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140,701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496,581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9,992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593,836)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1,133,145)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295,444)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28,741)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a. r. l	(687,578)	
中信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9,831	
Hyundai Card Co., Ltd.	164,815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9,260)	
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6,983	
星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9,643	
禾碩綠電股份有限公司	16,397	
信鼎壹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80)	
星鱗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48)	
合計	\$ <u>(2,806,022)</u>	

兌換損益明細表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債務工具		\$ 247,717,681	
其他	主要係外幣存款及外幣保單評價所產生	(79,443,914)	
合計		\$ <u>168,273,767</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房租收入	\$ 5,040,332	
其他收入	95,734	
公允價值變動數	(1,596,164)	
稅捐及其他費用	(1,010,230)	
合計	\$ <u>2,529,672</u>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明細表

項目	減損(損失)迴轉	備註
應收款項(不含放款之應收利息)	\$ (895,4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5,7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3,097)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2	
放款及其應收利息	156,555	
合計	\$ <u>(2,297,610)</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淨投資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淨投資(損)益	退佣收入	\$ 159,700	
	股息紅利	1,569,373	
	其他	49,060	
證券交易直接成本	經理費、保管費及債券手續費等	(6,712,268)	
合 計		\$ <u>(4,934,135)</u>	

其他營業收入及成本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收入：		
利息收入	\$ 2,063	
營業資產租金收入	7,433	
兌換利益—非投資	284,824	
其他	1,493,839	
合 計	\$ <u>1,788,159</u>	
成本：		
安定基金支出	\$ 425,032	
攤銷遞延取得成本	78,708	
利息支出	43,331	
合 計	\$ <u>547,071</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險 別	保險賠款(含 理賠費用支出)		攤 回		備 註
	再保賠款	再保賠款	再保賠款	自留賠款	
壽險	\$ 261,277,109	41	(1,016,124)	260,261,026	
傷害險	2,774,345	-	(15,513)	2,758,832	
健康險	29,034,860	-	(185,415)	28,849,445	
投資型商品	2,380,099	-	(143,654)	2,236,445	
合 計	\$ <u>295,466,413</u>	<u>41</u>	<u>(1,360,706)</u>	<u>294,105,748</u>	

佣金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承保佣金支出	壽險	\$ 6,571,292	
	健康險	2,417,966	
	投資型商品	1,552,507	
	傷害險	328,999	
業務員津貼		4,103,730	
合 計		\$ <u>14,974,494</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償務工具		\$ 1,860,750	
租賃負債		169,128	
其他		441	
合計		<u>\$ 2,030,319</u>	

業務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644,143	
勞健團保		1,311,525	
手續費		1,146,271	
業務活動費		1,016,391	
退休金		574,111	
其他		2,632,096	註
合計		<u>\$ 10,324,537</u>	

註：各科目錄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240,803	
廣告費		535,401	
勞務費		519,799	
稅捐		461,236	
折舊費用		237,058	
福利費		231,398	
其他		962,653	註
合計		<u>\$ 5,188,348</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670,204	5,477,929	14,148,133	9,053,246	6,227,311	15,280,557
勞健團保費用	-	1,456,089	1,456,089	-	1,676,015	1,676,015
退休金費用	162,251	637,876	800,127	181,910	694,810	876,720
董(理)事酬金	-	348,465	348,465	-	755,431	755,4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45,356	1,145,356	-	1,447,567	1,447,567
折舊費用	-	992,570	992,570	-	1,114,837	1,114,837
攤銷費用	-	122,889	122,889	-	122,332	122,332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工人數分別為22,844人及25,08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理)事工人數均為8人。
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69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理)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理)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769千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理)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理)事人數』)。
  - (3)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20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理)事人數』)。
  - (4)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09千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理)事人數』)。
  - (5)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 本公司自109/6/12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功能，故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均無監察人(監事)酬金。

(5)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訂有「董事酬金給付準則」(下稱本準則)，明訂董事酬金範圍包含董事報酬、獎金及出席費等。

除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獨立董事依本準則規定支領報酬外，其餘董事不支領報酬。

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之報酬經本公司董事會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議定之，另得準用本公司「經理人績效考核及酬金給付準則」之規定，視公司整體營運表現情形支領獎金。

經理人之任職規定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為落實經理人薪酬與公司經營績效之連結，本公司訂有「經理人績效考核及酬金給付準則」，並定期檢視管理階層薪酬。

為整體衡量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經理人之酬金和公司長期整體獲利、股東利益及未來風險，明訂有「獎金遞延準則」。

內勤同仁之薪酬依工作規則由勞雇雙方議定之，每年得依物價指數、盈餘狀況及參考同業，並連結個人考核績效實施調薪或晉升調薪；於年度終了結算如有盈餘，將視盈餘及工作績效核發年終獎金。外勤同仁之薪酬則依業務人員酬金制度暨績效評量應遵行規則訂定之各類支給辦法核發。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雜項收入	主係共同行銷獎勵收入等	\$ 1,226,968	
廉價購買利益		3,556,25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717)	
財產交易與報廢損失		(8,605)	
雜項支出		(91)	
合 計		\$ <u>4,769,806</u>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年度

## 查、業務之說明

### 一、重大業務事項

#### (一) 購併或合併其他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日取得「Hyundai Life Insurance Co.Ltd.」48.62%權益，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五日透過參與現金增資6,420,296千元後使其成為62.06%之子公司，並更名為「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藉由韓國壽險市場及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成長潛力，擴大整體保險經營規模及達到分散風險目的。已依收購辦法認購併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商譽。本公司另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五日透過參與現金增資以11,321,513千元增加取得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之股權，使持股比例由62.06%增加至77.40%。

(二) 分割：無。

(三) 主要經營權(股權)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無。

(四) 業務轉移：無。

(五) 最近五年度轉投資關係企業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467,463	-	491,080	-	418,852	-	358,786	-	194,138	-
越南富邦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1,623,550	-	1,556,792	-	1,583,447	-	1,665,665	-	1,683,611	-
富邦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8,137,221	2,675,000	12,503,816	2,675,000	13,513,759	2,675,000	5,958,793	1,975,000	2,680,890	1,275,000
富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7,246,784	175,334	29,033,938	175,334	19,726,811	83,736	16,503,747	83,736	12,701,371	83,736
Carter Lane (Guernsey) Limited	2,321,969	41,515	2,939,441	41,515	2,934,474	41,515	2,880,873	41,515	2,727,867	41,515
Bow Bells House (Jersey) Limited	(12,344)	46,173	1,136,926	46,173	1,382,235	46,173	1,888,539	46,173	1,843,736	46,173
Fubon MTL Property (Jersey) Limited	4,519,377	92,581	4,848,721	92,581	4,313,206	92,581	5,357,942	92,581	4,748,634	92,581
Fubon Ellipse (Belgium) S.A.	1,918,892	1,134	1,861,539	1,134	2,241,619	1,134	2,390,529	1,134	2,681,342	1,134
Fubon Ellipse (Jersey) Limited(註)	-	-	-	-	-	-	653	90	1,458	90
Fubon Eurotower Luxembourg S. a. r. l.	6,420,739	220	6,818,548	220	7,298,364	220	6,802,148	220	-	-
中法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9,566,227	13,980	9,259,026	13,980	8,608,534	13,980	8,569,058	13,980	8,804,540	13,980
Yundia Card Co., Ltd.	9,101,131	16,047	-	-	-	-	-	-	-	-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97,241	315,555	4,389,337	315,555	3,841,569	141,000	2,361,290	123,437	2,098,702	116,450
財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10,435	18,044	213,444	18,044	266,860	23,680	265,296	23,680	259,251	23,680
理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3,123	210,000	2,139,264	210,000	1,535,630	150,000	925,192	90,000	911,704	90,000
永碩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347,993	32,700	344,900	32,700	343,317	32,700	337,787	32,700	326,596	32,700
信南生萬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9,773	15,000	150,878	15,000	-	-	-	-	-	-
保壽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79,833	18,000	-	-	-	-	-	-	-	-

註：該公司已於109年4月清算完結。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複核報告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之財務報告，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予以查核，本會計師並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三日出具查核報告。本會計師之查核目的，係對財務報告之整體表示意見。隨附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民國一一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另行編製，其有關之資訊，業經本會計師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定有關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五條予以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已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與財務報告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暹 暉  
吳 謙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80002150號  
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三日





4.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兼任總經理	陳俊伴				
	執行副總經理	陳世岳				
	資深副總經理	董采苓				
	資深副總經理	陳秀玲				
	資深副總經理	廖運宏				
	資深副總經理	陳聰牙				
	資深副總經理	游淑觀				
	資深副總經理	許芸菁				
	資深副總經理	廖俊楨				
	資深副總經理	林立民				
	資深副總經理	王偉				
	資深副總經理	林明谷				
	副總經理	張芳榮				
	副總經理	張景堂				
	副總經理	曹烈暉				
	副總經理	褚秋群				
	副總經理	王慧玲				
	副總經理	陳寬偉				
	副總經理	王素梅				
	副總經理	楊郁芬				
	副總經理	楊雅如				
	副總經理	黃國祥				
	副總經理	李忠				
	副總經理	劉炳華				
	副總經理	簡世昭				
	副總經理	王良傑				
	資深法務顧問	胡成建				
	副總經理	羅光育				
副總經理	許純琪					
資深協理	周佳歐					
資深協理	謝慈馨					
資深協理	謝中威					
總計			374	374	374	0.0006%

6.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資訊：無。  
(二)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發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人員資料：無。

酬金級距表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子公司及所有附屬投資事業(E)
低於1,000,000元	陳怡璇、曹恩敏	曹恩敏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董天嗣、王紹華	董天嗣、王紹華、陳怡璇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翁正一、李忠、許純琪	翁正一、李忠、許純琪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王慧玲、陳寬偉、岳綱權、周佳歐、謝高榮	王慧玲、陳寬偉、岳綱權、周佳歐、謝高榮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陳世岳、廖運宏、陳聰牙、游淑觀、許芸菁、廖俊楨、林立民、林明谷	陳世岳、廖運宏、陳聰牙、游淑觀、許芸菁、廖俊楨、林立民、林明谷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張芳榮、張景堂、曹烈暉、褚秋群、王慧玲、陳寬偉、王素梅	張芳榮、張景堂、曹烈暉、褚秋群、王慧玲、陳寬偉、王素梅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楊郁芬、楊雅如、黃國祥、李忠、劉炳華、簡世昭、王良傑、胡成建、羅光育、許純琪、周佳歐、謝慈馨、謝中威	楊郁芬、楊雅如、黃國祥、李忠、劉炳華、簡世昭、王良傑、胡成建、羅光育、許純琪、周佳歐、謝慈馨、謝中威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陳俊伴、董采苓、陳世岳、林立民、林明谷	陳俊伴、董采苓、陳世岳、林立民、林明谷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8人	38人

### 三、勞資關係

####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 (1)保險：享勞保、健保及團保。
  - (2)員工持股信託。
  - (3)三節獎金。
  - (4)獎勵資深員工。
  - (5)員工健康檢查。
  - (6)員工優惠貸款。
  - (7)哺(集)乳室。
  - (8)一般災害死亡撫卹。
  - (9)法律諮詢。
  - (10)按摩小站。
  - (11)員工購優惠。
  - (12)幸福會客室。
  - (13)生育補助。
  - (14)育兒補助。
  - (15)優於法定產假。
  - (16)結婚/喪祭補助。

#### 2.進修訓練

- (1)雙軌制的職涯發展—管理職與專業職。
- (2)培訓體系—
  - A.專業職能培訓體系。
  - B.管理職能培訓體系。
  - C.策略性發展培訓體系，例：儲備幹部計畫、基中高階管理人才發展計畫、內部講師培訓。
  - D.自我發展培訓體系。
- (3)訓練方式與資源
  - A.在職訓練
  - B.職外訓練
    - a.內部訓練(教室課程/線上課程—Fubon Academy)。
    - b.外部訓練(國內、國外)。
    - c.專業證照獎勵與補助。
    - d.語文、電腦及學位進修的補助。
    - e.富邦講堂、各類講座。
    - f.其他。

### 3.退休制度

(1)員工在本公司工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 (2)員工退休金之給與標準，皆按勞基法或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計算。
- 4.其他重要協議：無。

#### (二)最近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 1.勞資糾紛狀況
  - 2.已發生之損失金額
  - 3.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
  - 4.公司因應措施
- 單位：新台幣千元
- 12,153  
依法應訴

#### (三)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 1.依民國111年8月17日南市勞安字第11111038100號函，本公司營業單位因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0條，處罰鍰50千元。

### 四、資通安全管理

#### (一)資通安全管理實施情形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本公司以NIST CSF為基礎，由下述五大面向組成八大核心業務，建構而成本公司之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A.風險識別：資安風險評估、資安弱點揭露、資安情資分析與處理
- B.保護：企業資安文化推動、資安防護
- C.偵測：資安警訊分析與監控
- D.事件回應：資安事件回應
- E.復原：營運持續計畫

(2)本公司已設置資通安全專責主管及專責單位，設有處級組織資通安全處，轄下資通安全部、資安規劃科、資安維護科與資安數據分析科，共有資安專責人員22名(不含資通安全長)。

(3)資通安全管理會議辦理情形：定期於作業風險管理委員會呈報資安相關事項、與資通單位進行技術弱點資安控管討論與議題協調、召開資安促進進主管理會議研議各部門資安作業之落實及分享資安新知與新興議題等會議。

#####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之資通安全管理體系涵蓋以下之領域：

- (1)資通安全之組織
- (2)人力資源安全
- (3)資產管理
- (4)存取控制
- (5)密碼學

(6)實體與環境安全

(7)運作安全

(8)通訊安全

(9)系統取得、開發及維護

(10)供應商關係

(11)資訊安全事故管理

(12)營運持續管理之資訊安全層面

(13)連續性

3.具體管理方案

1111年度之具體行動任務說明：

管理面：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O 27001驗證、資安成熟度評估、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資訓安全教育訓練、資通安全情資之評估及因應、企業資安文化之建立。

技術面：行動APP資安檢測、網站年度資安檢測、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SOC)、備援演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演練、技術弱點揭露與管控、資安防禦系統建置與提升及聯防機制之建立。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於1111年度投入之資訊安全管理資源包含以下面向：

(1)建置與提升資安防禦系統，如：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防禦、網路入侵偵測機制管理、防火牆、網頁防火牆防護、病毒與惡意程式偵測與阻擋、主機型入侵防禦機制管理、進階持續性威脅偵測系統管理、及資料外洩防護(DLP)等系統。

(2)建立7x24之資訊安全監控管理與聯防機制，如：資安事件分析、資安警訊與情資分析管理等。

(3)辦理各項資訓安全評估與檢測，如：行動應用程式資安檢測、網站安全漏洞檢測、沙箱掃描檢測、滲透測試、主機及物聯網設備弱點掃描、偽冒網站偵測、外部資安風險評級、資安成熟度評估、網路釣魚之防範等。

(4)執行各項資安演練，如：社交工程演練、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防禦演練、災害復原演練、紅藍攻防實戰演練等。

(二)最近年度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受之損失：無。

本公司於「作業風險事件通報辦法」已訂定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演練相關機制，能即時掌控資通安全事件，並有效降低其所造成之損害。

(三)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以各項資安管控措施以降低各類資訓安全事件所可能帶來之衝擊與影響，並進一步於1111年12月27日完成「資訓安全保障保險」續保，以利風險轉嫁、降低事故損失並確保公司聲譽與客戶權益。

五、最近二年度總經理、稽核主管及簽證精算人員異動情形

(一)總經理及稽核主管異動情形：無。

(二)簽證精算人員異動情形：無。

六、各項準備金提存方式之變動：無。

七、最近一年度有經股東會決議增資、減資或經董(理)事會決議發行新股，及其申請(或申報)案未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未准予核備)情形，或其申請之資本額變更登記案未獲經濟部核准情形：無。

八、最近三年度賠付金額達新臺幣二十萬以上賠案之賠款支出、再保攤回情形及對財務影響分析

(一)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給付日期	金額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理賠金額	給付金額		
黃君	壽險	109/1/3	60,968	17,372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劉君	壽險	109/1/13	28,03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君	壽險	109/1/21	32,569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君	壽險	109/2/6	20,196	15,053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君	壽險	109/2/22	25,544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洪君	壽險	109/4/1	57,531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君	壽險	109/4/16	52,82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09/4/17	25,388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楊君	壽險	109/4/23	25,126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楊君	壽險	109/5/8	24,915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朱君	壽險	109/6/3	22,115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君	壽險	109/7/9	62,17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君	壽險	109/7/9	39,245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君	壽險	109/7/9	92,866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郭君	壽險	109/8/19	30,471	19,909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呂君	壽險	109/9/1	37,576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		備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劉君	壽險	109/9/11	49,537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謝君	壽險	109/10/14	22,336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君	壽險	109/10/17	24,443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詹君	壽險	109/10/26	44,374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蘇黃君	壽險	109/11/4	24,378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劉君	壽險	109/11/4	26,00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09/11/6	25,766	8,303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09/11/6	24,720	5,216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羅君	壽險	109/11/6	134,161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蘭君	壽險	109/11/16	43,111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周君	壽險	109/11/16	30,688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吳君	壽險	109/11/27	36,051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梁君	壽險	109/12/10	26,495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楊君	壽險	109/12/22	24,949	3,645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君	壽險	109/12/24	24,402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君	壽險	109/12/30	20,058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君	壽險	109/12/30	30,414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二)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		備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張君	壽險	110/01/04	22,04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君	壽險	110/01/11	37,574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唐君	壽險	110/01/18	25,687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君	壽險	110/01/18	43,237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何君	壽險	110/02/03	38,291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江君	壽險	110/02/08	34,725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君	壽險	110/03/03	22,863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張君	壽險	110/03/09	47,557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周陳君	壽險	110/03/09	20,162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柯君	壽險	110/03/15	51,51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戴君	壽險	110/03/23	96,661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戴君	壽險	110/04/07	23,51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劉君	壽險	110/04/07	22,829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劉君	壽險	110/04/07	22,829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君	壽險	110/04/14	22,204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君	壽險	110/04/14	77,048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君	壽險	110/04/14	14,634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10/04/29	11,386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10/04/29	4,50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10/04/29	3,131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10/04/29	5,170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10/04/29	12,663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10/04/29	5,072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君	壽險	110/04/29	4,197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三) 一一年度：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 給付日期	結 果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金額	給付金額		
許 君	壽險	110/05/06	4,938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 君	壽險	110/05/06	9,875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許 君	壽險	110/05/06	9,875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 君	壽險	110/06/07	34,428	2,806	2,806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莊 君	壽險	110/07/02	26,420	4,064	4,064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蔡 君	壽險	110/07/02	31,883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 君	壽險	110/07/06	21,581	794	794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蔡 君	壽險	110/07/09	106,357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蔡 君	壽險	110/07/09	83,814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朱 君	壽險	110/07/16	59,857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 君	壽險	110/07/29	36,337	2,922	2,922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 君	壽險	110/08/16	24,438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黃 君	壽險	110/08/17	31,868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朱 君	壽險	110/08/18	49,882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曾 君	壽險	110/10/18	28,223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孟曾 君	壽險	110/11/03	21,459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 君	壽險	110/11/04	69,790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 君	壽險	110/11/16	36,600	16,243	16,243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 君	壽險	110/11/16	57,302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 君	壽險	110/11/16	28,599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 君	壽險	110/11/16	55,960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賴 君	壽險	110/12/13	29,376	1,686	1,686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蔡 君	壽險	110/12/14	21,873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 君	壽險	110/12/23	40,349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 給付日期	結 果		攤回再保 賠款與給付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陳 君	壽險	111/01/28	21,693	13,000	13,00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蘇 君	壽險	111/01/27	20,093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黃 君	壽險	111/01/11	49,434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吳藍 君	壽險	111/01/22	29,586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黃 君	壽險	111/01/11	23,169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周陳 君	壽險	111/02/24	60,768	7,853	7,853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劉 君	壽險	111/02/17	21,768	693	693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吳 君	壽險	111/02/24	22,322	2,714	2,714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 君	壽險	111/02/09	24,136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謝 君	壽險	111/03/09	23,536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 君	壽險	111/03/19	23,214	3,178	3,178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 君	壽險	111/03/23	33,255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蘇 君	壽險	111/03/14	41,468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 君	壽險	111/03/21	45,723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彭 君	壽險	111/04/11	21,789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曾 君	壽險	111/05/16	40,610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吳 君	壽險	111/05/13	35,402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 君	壽險	111/05/04	33,309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胡 君	壽險	111/05/30	31,256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片岡 君	壽險	111/06/23	38,000	7,069	7,069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蘇 君	壽險	111/06/07	27,035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蘇 君	壽險	111/06/07	40,553	-	-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林陳君	壽險	111/07/08	24,636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林陳君	壽險	111/07/08	57,484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潘君	壽險	111/07/21	20,369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連君	壽險	111/08/29	33,904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黃君	壽險	111/08/10	24,506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羅君	壽險	111/08/02	26,348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賴君	壽險	111/08/31	29,983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歐君	壽險	111/09/01	30,88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歐君	壽險	111/09/01	29,581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莊王君	壽險	111/09/28	26,185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陳君	壽險	111/09/28	22,651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黃君	壽險	111/09/23	36,218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彭君	壽險	111/10/04	41,528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吳君	壽險	111/10/20	21,35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君	壽險	111/10/21	40,734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君	壽險	111/11/22	29,031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徐君	壽險	111/11/16	22,04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君	壽險	111/12/01	20,00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王君	壽險	111/12/14	35,35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曾君	壽險	111/12/26	45,00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部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張君	壽險	111/12/12	25,520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孫君	壽險	111/12/28	22,733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李君	壽險	111/12/12	315,447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被保險人	險別	理賠		對財務影響之分析
		給付日期	給付金額	
張君	壽險	111/12/08	29,174	此賠案本公司未分出，但已提列準備，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影響。

九、最近一年度再保費支出佔總保費收入百分之二以上之往來再保險業名稱及其信用評等：無。

十、委託信用評等機構評等情形

評等機構名稱	評等日期		評等結果	評等展望
	評等日期	給付金額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5	twAA+	穩定	
Standard & Poor's	111.11.15	A-	穩定	
Moody's	110.08.30	A3	穩定	

貳、市價、股利及股權分散情形

一、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 目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最 高	最 低		
每股市價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4.44	54.06	
	分配後	註2	52.6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1,083,114	11,083,114	
	每股	5.91	9.23	
	盈餘	5.91	9.2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註2	1.41	
	無	註2	-	
	盈餘配股	註2	-	
	資本公積配股	註2	-	
投資報酬	累積未付股利	註2	-	
	本 益 比	註1	註1	
分 析	本 利 比	註1	註1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1	註1	

註1：本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

註2：111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二、股權分散情形

(一)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1年12月31日

單位：千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999	-	-	- %
1,000~5,000	-	-	- %
5,001~10,000	-	-	- %
10,001~15,000	-	-	- %
15,001~20,000	-	-	- %
20,001~30,000	-	-	- %
30,001~40,000	-	-	- %
40,001~50,000	-	-	- %
50,001~100,000	-	-	- %
100,001~200,000	-	-	- %
200,001~400,000	-	-	- %
400,001~600,000	-	-	- %
600,001~800,000	-	-	- %
800,001~1,000,000	-	-	- %
1,000,001以上	1	11,083,114	100.00 %
合 計	1	11,083,114	100.00 %

(二)特別股：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無。

四、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參、重要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資產負債表資料：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項 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7,629,245	199,134,282	272,204,658	234,053,356	177,709,940
應收款項	40,287,378	40,023,473	37,854,603	32,194,179	34,939,279
待出售資產	-	-	-	-	-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 (註2)	4,407,837,099	4,579,271,503	4,179,976,462	3,844,381,045	3,425,162,737
再保險合約資產	3,388,905	3,208,656	2,615,585	2,577,422	2,017,425
不動產及設備	19,026,817	19,088,075	19,765,506	19,468,662	19,619,980
無形資產	302,595	335,005	314,212	305,661	277,778
其他資產(註2)	352,403,001	316,742,544	277,607,470	242,149,497	234,753,305
資產總額	5,040,875,040	5,157,803,538	4,790,338,496	4,375,129,822	3,894,480,444
應付款項	30,431,748	43,215,141	26,789,182	24,716,742	21,612,504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 之負債	-	-	-	-	-
各項金融負債(註2)	84,501,516	55,862,260	57,752,838	55,968,028	59,183,869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 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註2)	4,345,638,643	4,139,461,869	3,941,787,101	3,713,749,107	3,435,329,658
負債準備	7,150,417	8,148,726	8,412,606	8,419,223	7,693,729
其他負債(註2)	302,234,922	311,967,327	271,060,277	234,760,308	169,801,583
負債	4,769,957,246	4,558,655,323	4,305,802,004	4,037,613,408	3,693,621,343
總 額	註3	4,574,233,638	4,313,242,782	4,037,613,408	3,693,621,343
股本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110,831,140
資本公積	31,149,454	31,195,960	29,895,752	29,572,737	29,530,619
保 留	338,062,302	287,551,881	195,600,003	142,373,319	119,664,133
盈 餘	註3	271,973,566	188,159,225	142,373,319	119,664,133
權益其他項目	(209,125,102)	169,569,234	148,209,597	54,739,218	(59,166,791)
權 益	270,917,794	599,148,215	484,536,492	337,516,414	200,859,101
總 額	註3	583,569,900	477,095,714	337,516,414	200,859,101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一)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各項放款。

(二)其他資產包含本期所得稅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三)各項金融負債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債券。

(四)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五)其他負債包含本期所得稅負債、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註3：111年度盈餘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二)綜合損益表資料：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項 目					
營業收入	489,895,049	653,724,712	718,889,641	736,266,619	638,034,108
營業成本	405,440,667	524,867,788	637,307,535	691,286,977	598,507,710
營業費用	15,587,679	17,566,505	17,461,508	17,598,470	16,120,1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69,806	1,230,048	939,929	760,795	439,348
稅前損益	73,636,509	112,520,467	65,060,527	28,141,967	23,845,553
稅後損益	65,537,415	102,270,570	60,591,239	26,506,953	24,929,906
其他綜合損益	(378,143,015)	18,102,705	86,134,653	108,134,614	(100,730,514)
每股盈餘(元)	5.91	9.23	5.47	2.39	2.25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					財務業務指標分析	
	111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財務負債占資產比率	94.63	88.38	89.89	92.29	94.84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86.21	80.26	82.29	84.88	88.21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4.98	5.01	6.14	8.10	9.72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72.77	52.12	45.99	50.11	61.20		
淨值比率	5.67	12.23	10.60	8.07	5.38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21.51	12.97	13.83	16.61	20.74		
償債能力指標	79.13	82.70	46.34	113.67	104.89		
續年度保費比率	73.74	75.27	109.26	110.91	103.63		
新契約費用率	15.72	13.58	16.67	14.17	12.62		
保費收入變動率	(25.29)	(23.50)	(10.77)	11.77	4.02		
權益變動率	(54.78)	23.65	43.56	68.04	(26.40)		
淨利變動率	(35.92)	68.79	128.59	6.33	(23.26)		
資金運用比率	100.84	101.39	101.38	101.52	100.88		
繼續率(十三個月)	95.85	97.65	97.55	96.67	96.95		
繼續率(二十五個月)	95.97	96.10	94.57	94.62	96.44		
資產報酬率(%)	1.32	2.09	1.36	0.68	0.70		
權益報酬率(%)	15.06	18.87	14.74	9.81	10.32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4.42	5.19	4.28	3.69	3.22		
獲利投資報酬率(%)	4.05	4.77	3.95	3.41	3.00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14.06	17.02	8.92	3.72	3.67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14.89	17.18	9.04	3.82	3.73		
純益率(%)	13.38	15.64	8.43	3.60	3.91		
每股盈餘(元)	5.91	9.23	5.47	2.39	2.25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8.01	8.55	9.64	9.27	8.1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業務指標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一)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保費收入增加，主係業主權益減少所致。
- (二) 淨值比率及權益變動率減少與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增加，主係業主權益減少所致。
- (三) 淨利變動率減少，主係本期損益下滑所致。
- (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係稅後損益下滑所致。

註一：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指標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各種保險負債對資產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 / 資產總額
- (3) 各種保險負債變動率 = (各種保險負債期末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各種保險負債期初餘額
- (4)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對保費收入比率 = 各種保險負債淨增額 / 保費收入
- (5) 淨值比率 = 業主權益 / 不含投資型保險專設帳簿之資產總額

### 2. 償債能力指標

- (1) 關係企業投資額對權益比率 = 關係企業投資額 / 權益
- (2) 初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月初年度保費 / 前月初年度保費
- (3) 續年度保費比率 = 本期續年度保費 / 前期續年度保費

### 3. 經營能力指標

- (1) 新契約費用率 = 新契約費用 / 新契約保費收入
- (2) 保費收入變動率 = (本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前期累計保費收入
- (3) 權益變動率 = (本期權益 - 前期權益) / 前期權益之絕對值
- (4) 淨利變動率 = (本期損益 - 前期損益) / 前期損益之絕對值
- (5) 資金運用比率 = 資金運用總額 / (各項保險負債 + 權益)
- (6) 繼續率(十三個月、二十五個月) =  $PRY = BFX + Y / NBX * 100\%$

### 4. 獲利能力指標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資金運用淨收益率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期初可運用資金 + 期末可運用資金 - 本期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2]
- (4) 投資報酬率 = 2 \* (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期初資產總額 + 期末資產總額 - 淨投資收益 - 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處分損益) #
- (5) 營業利益對營業收入比率 = 營業利益 / 營業收入
- (6) 稅前純益對總收入比率 = 稅前純益 / (營業收入 + 營業外收入)
- (7)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營業收入總額
- (8) 每股盈餘 = 稅後損益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9)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對資產比率 = 投資性不動產與不動產抵押放款 / 平均資產總額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如匯率變動之影響)：無此情形。

肆、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7,629,245	199,134,282	18,494,963	9.29
應收款項	40,287,378	40,023,473	263,905	0.66
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註)	4,407,837,099	4,579,271,503	(171,434,404)	(3.74)
再保險合約資產	3,388,905	3,208,656	180,249	5.62
不動產及設備	19,026,817	19,088,075	(61,258)	(0.32)
無形資產	302,595	335,005	(32,410)	(9.67)
其他資產(註)	352,403,001	316,742,544	35,660,457	11.26
資產總額	5,040,875,040	5,157,803,538	(116,928,498)	(2.27)
應付款項	30,431,748	43,215,141	(12,783,393)	(29.58)
各項金融負債(註)	84,501,516	55,862,260	28,639,256	51.27
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註)	4,345,638,643	4,139,461,869	206,176,774	4.98
負債準備	7,150,417	8,148,726	(998,309)	(12.25)
其他負債(註)	302,234,922	311,967,327	(9,732,405)	(3.12)
負債總額	4,769,957,246	4,558,655,323	211,301,923	4.64
股本	110,831,140	110,831,140	-	-
資本公積	31,149,454	31,195,960	(46,506)	(0.15)
保留盈餘	338,062,302	287,551,881	50,510,421	17.57
權益其他項目	(209,125,102)	169,569,234	(378,694,336)	(223.33)
權益總額	270,917,794	599,148,215	(328,230,421)	(54.78)

單位：新台幣千元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分析前後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 (一)本期應付款項減少主係應付投資款減少所致。
- (二)本期各項金融負債增加主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所致。
- (三)本期權益其他項目減少主係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損益減少所致。

註：(一)各項金融資產及放款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投資性不動產及各項放款。

(二)其他資產包含本期所得稅資產、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三)各項金融負債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金融負債及應付債券。

(四)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五)其他負債包含本期所得稅負債、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負債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489,895,049	653,724,712	(163,829,663)	(25.06)
營業成本		405,440,667	524,867,788	(119,427,121)	(22.75)
營業費用		15,587,679	17,566,505	(1,978,826)	(11.26)
營業利益		68,866,703	111,290,419	(42,423,716)	(38.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69,806	1,230,048	3,539,758	287.7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		73,636,509	112,520,467	(38,883,958)	(34.56)
所得稅		(8,099,094)	(10,249,897)	(2,150,803)	(20.9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537,415	102,270,570	(36,733,155)	(35.9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比例未達10%，可免分析)：

- (一)營業收入減少係本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下降所致。
- (二)營業成本減少係本期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下降所致。
- (三)營業費用減少係因業務及管理費用下降所致。
- (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本期新增廉價購買利益所致。
- (五)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當期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伍、會計師之資訊

一、公費資訊

(一)發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達暉 吳麟	111.1.1- 111.12.31	17,249	13,608	30,857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包括：稅務簽證、專案及諮詢服務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 明 興

